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持有的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100%股权加期评估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天兴评报字（2026）第0287号

（共1册，第1册）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PAN-CHINA ASSETS APPRAISAL CO .,LTD

二〇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资产评估业务报告备案回执

报告编码：	1111020141202600140
合同编号：	1132026015
报告类型：	非法定评估业务资产评估报告
报告文号：	天兴评报字（2026）第0287号
报告名称：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持有的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100%股权加期评估项目
评估结论：	11,924,211,609.17元
评估报告日：	2026年02月28日
评估机构名称：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签名人员：	郗利宁　（资产评估师）　正式会员 编号：11190196 丰廷隆　（资产评估师）　正式会员 编号：11100299
郗利宁、丰廷隆已实名认可	
（可扫描二维码查询备案业务信息）	

说明：报告备案回执仅证明此报告已在业务报备管理系统进行了备案，不作为协会对该报告认证、认可的依据，也不作为资产评估机构及其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免除相关法律责任的依据。

备案回执生成日期：2026年03月04日

ICP备案号京ICP备2020034749号

目录

声明.....1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2
资产评估报告.....6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概况.....6
二、评估目的.....18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18
四、价值类型.....25
五、评估基准日.....25
六、评估依据.....25
七、评估方法.....32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44
九、评估假设.....46
十、评估结论.....48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49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限制说明.....58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58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60

声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及本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提示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三、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四、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负债清单由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申报并经其采用签名、盖章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确认；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依法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

五、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与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六、资产评估师已经对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现场调查；已经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查验，对已经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如实披露，并且已提请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完善产权以满足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的要求。

七、本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果受资产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制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持有的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100%股权加期评估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天兴评报字（2026）第0287号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的共同委托，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采用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持有的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所涉及的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2025年9月30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加期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评估目的：

本资产评估机构于2025年11月3日，以2025年3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了天兴评报字（2025）第0786号《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持有的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100%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简称“原资产评估报告”），为电投能源资产重组交易提供价值参考依据，原资产评估报告已通过国务院国资委备案，本次资产重组和配套融资方案已于2025年11月14日经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十三次临时董事会决议通过，同时已获得国务院国资委原则上同意的批复（国资产权〔2025〕528号）。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的要求，资产评估报告有效期为一年，即自评估基准日2025年3月31日起至2026年3月30日止。鉴于原资产评估报告即将过期，原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再次委托本资产评估机构以2025年9月30为评估基准日进行加期资产评估，为验证原资产评估报告资产定价的合理性和公允性提供价值参考依据，专供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

二、评估对象：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三、评估范围：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纳入本次评估范围

内经审计后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

四、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五、评估基准日： 2025年9月30日。

六、评估方法：收益法、资产基础法。

七、评估结论：

本次评估，评估人员采用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对评估对象分别进行了评估，经分析最终选取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

（一）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

经资产基础法评估，被评估单位总资产账面价值2,035,726.53万元，评估价值2,440,713.46万元，增值404,986.92万元，增值率19.89%；总负债账面价值1,212,306.16万元，评估价值1,212,185.29万元，减值120.87万元，减值率0.01 %；净资产账面价值787,313.37万元（扣除永续债），评估价值1,192,421.16万元（扣除永续债），增值405,107.79万元，增值率51.45%。评估结果详见下表：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资产基础法）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207,528.65	212,538.75	5,010.11	2.41
2	非流动资产	1,828,197.89	2,228,174.70	399,976.82	21.88
3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237,386.65	517,846.28	280,459.63	118.14
4	投资性房地产	50.13	49.30	-0.83	-1.66
5	固定资产	796,778.62	810,435.58	13,656.96	1.71
6	在建工程	82,517.90	82,728.44	210.54	0.26
7	无形资产	544,242.50	650,986.95	106,744.45	19.61
8	其中：土地使用权	324,737.92	399,080.73	74,342.81	22.89
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7,222.08	166,128.16	-1,093.93	-0.65
10	**资产总计**	**2,035,726.53**	**2,440,713.46**	**404,986.92**	**19.89**
11	流动负债	445,449.98	445,449.98	0.00	0.00
12	非流动负债	766,856.18	766,735.31	-120.87	-0.02
13	**负债合计**	**1,212,306.16**	**1,212,185.29**	**-120.87**	**-0.01**
14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823,420.37**	**1,228,528.16**	**405,107.79**	**49.20**
15	永续债	36,107.00	36,107.00	0.00	0.00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6	扣除永续债净资产	787,313.37	1,192,421.16	405,107.79	51.45

评估结论详细情况详见资产评估明细表。

（二）收益法评估结论

在本报告所列假设和限定条件下，采用收益法评估的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1,172,469.71万元（扣除永续债），较账面净资产787,313.37万元（扣除永续债），增值385,156.34万元，增值率48.92%。

（三）评估结果的最终确定

本次采用资产基础法结果作为评估结论，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结果为**1,192,421.16**万元（已扣除永续债）。

报告使用者在使用本报告的评估结论时，请注意本报告正文中第十一项"特别事项说明"对评估结论的影响；并关注评估结论成立的评估假设及前提条件。

对于本报告正文中第十一项"特别事项说明"中有如下事项可能影响评估结论，但非资产评估师执业水平和能力所能评定估算的重大事项，提醒报告使用者特别关注以下几项 ：

1、本次评估露天采矿权评估价值引用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采矿权评估报告》（天兴矿评字[2026]第 0003 号），评估基准日为 2025 年 9 月 30 日，评估方法为折现现金流量法，评估价值为 118,157.82 万元。我们对采矿权评估结果汇总入本资产评估报告，引用过程中无调整事项。

2、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挂账应收内蒙古蒙仑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125,360.00 万元，为 2019 年发生的股权转让款，账面值仅为股权转让款，未计提坏账准备，按照转让协议约定尚未达到支付条件，期后达到支付条件后，支付金额可能会包含历史年度未计提的收益，截至评估基准日尚未达到协议约定的支付条件，本次评估对其按照核实后账面确认评估价值，未考虑期后可能收取的历史期持有收益，期后回款的分配原则，需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确认，提醒报告使用人关注该事项对评估结果的影响。

3、控股子公司西乌旗高勒罕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为 2005 年成立，由国家电投集

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和西乌珠穆沁旗水利事业发展中心出资成立，注册资本为29,600.00万元，实收资本为26,840.00万元，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已足额出资，西乌珠穆沁旗水利事业发展中心只出资了200.00万元，剩余2,760.00万元未实缴，根据《西乌旗高勒罕水务有限责任公司章程》约定应于2023年12月31日以人民币汇款的方式补足，截至目前尚未补足，本次评估按照实缴比例计算长期股权投资评估价值。

我们特别强调如下：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本评估意见仅作为本报告书载明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进行交易的价值参考依据，而不能取代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对交易价格的决定。

本报告及其结论仅用于本报告设定的评估目的，而不能用于其他目的。

根据资产评估相关法律法规及资产评估准则，资产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为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即评估基准日2025年9月30日至2026年9月29日止。

本资产评估报告经承办该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师签名并加盖评估机构公章后方可正式使用。

以上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业务的详细情况和正确理解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并请关注特别事项说明部分的内容。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持有的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100%股权加期评估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天兴评报字（2026）第0287号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采用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持有的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100%股权所涉及的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2025年9月30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加期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概况

（一）委托人一概况

名称：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简称“电投能源”）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霍林郭勒市哲里木大街（霍矿珠斯花区）

法定代表人：王伟光

注册资本：224157.3493万元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成立时间：2001年12月18日

上市时间：2007年04月18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5007332663405

经营范围：煤炭开采;矿产资源勘查;测绘服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电气安装服务;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

热力生产和供应;煤炭及制品销售;土石方工程施工;矿山机械销售;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金属材料销售;电气设备修理;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机械设备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肥料销售;工程管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供冷服务;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水资源管理。

（二）委托人二概况

名称：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简称"国电投内蒙公司"）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腾飞南路32号

法定代表人：王伟光

注册资本：10000.00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时间：2016年12月29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000MA0N370R4T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煤炭开采；公共铁路运输；天然水收集与分配；水产养殖；房地产开发经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港口经营；热力生产和供应；建设工程施工；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煤炭洗选；常用有色金属冶炼；有色金属压延加工；合成纤维制造；装卸搬运；工程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境保护监测；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招投标代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广告设计、

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港口货物装卸搬运活动；通用设备修理；再生资源销售；机械设备租赁；土石方工程施工；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石灰和石膏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被评估单位概况

1. 基本信息

名称：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简称"白音华煤电公司"）

住所：内蒙古锡林郭勒西乌旗白音华煤电公司二号矿办公区内

法定代表人：徐长友

注册资本：747,842.67 万元

实收资本：747,842.67 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时间：2003 年 12 月 28 日

营业期限：2003-12-28 至 2053-12-2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2526756662979Q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煤炭开采；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热力生产和供应；天然水收集与分配；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再生资源销售；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煤炭洗选；煤炭及制品销售；煤制活性炭及其他煤炭加工；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机械设备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常用有色金属冶炼；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有色金属压延加工；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单位后勤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金属制品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工程管理服务；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机械设备研发；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电气设备修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

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水资源管理；装卸搬运；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历史沿革及股权结构

2003年12月28日，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霍林河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内蒙古锡林郭勒白音华煤电有限责任公司，设立时内蒙古锡林郭勒白音华煤电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实缴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2,000.00	2,000.00	40
2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750.00	1,750.00	35
3	内蒙古霍林河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50.00	1,250.00	25
合计		5,000.00	5,000.00	100

2007年5月16日，内蒙古锡林郭勒白音华煤电有限责任公司根据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出资人调整为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中电投霍林河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两个出资人，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将持有的全部股权转让给了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调整后的出资比例为：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75%、中电投霍林河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名称"内蒙古霍林河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5%，注册资本不变。

2007年8月31日，2007年8月31日，内蒙古锡林郭勒白音华煤电有限责任公司第一次增资，共增资人民币85,000.00万元，注册资本变更为90,000.00万元，实收资本110,520.00万元。增资后内蒙古锡林郭勒白音华煤电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实缴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67,500.00	77,670.00	75
2	中电投霍林河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225,00.00	32,850.00	25
合计		90,000.00	110,520.00	100

2009年6月2日，内蒙古锡林郭勒白音华煤电有限责任公司进行了第二次增资，注册资本由原来的90,000.00万元人民币增加到305,486.00万元人民币。增资后内蒙古锡林郭勒白音华煤电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实缴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229,114.50	229,114.50	75
2	中电投霍林河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76,371.50	76,371.50	25
合计		305,486.00	305,486.00	100

2012年2月21日，内蒙古锡林郭勒白音华煤电有限责任公司进行了第三次增资，注册资本由原来的305,486.00万元人民币增加到651,938.67万元人民币，增资后，各股东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为：股东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出资488,954.00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75%；股东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名称"中电投霍林河煤电有限责任公司"）出资162,984.67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注册资本25%。

2012年12月12日，内蒙古锡林郭勒白音华煤电有限责任公司进行了分立，将路港板块相关资产、负债（白音华煤电公司铁路分公司、赤峰白音华物流有限公司、锦赤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和中电投锦州港口有限责任公司的全部资产）分立，组建了内蒙古中电物流路港有限责任公司；剩余资产、负债保留在原主体，分立后内蒙古锡林郭勒白音华煤电有限责任公司进行了减资，注册资本变更为372,846.67万元人民币，股东持股比例不变。

2012年12月26日，内蒙古锡林郭勒白音华煤电有限责任公司进行了第四次增资，注册资本由原来的372,846.67万元人民币增加到386,180.00万元人民币，增资后内蒙古锡林郭勒白音华煤电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实缴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289,635.00	289,635.00	75
2	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6,545.00	96,545.00	25
合计		386,180.00	386,180.00	100

2017年7月18日，公司名称由"内蒙古锡林郭勒白音华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变更为"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

2017年8月31日，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原名称"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将持有的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 75%股权无偿划转给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15日，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将持有的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 25%股权无偿划转给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此次划转后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持有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100%股权。

截至评估基准日2025年9月30日，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747,842.67	747,842.67	100.00%
合计	747,842.67	747,842.67	100.00%

3. 公司主营业务概况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下设五个独立核算分公司，分别为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本部、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简称"露天二号矿"）、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坑口发电分公司（简称"坑口电站"）、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赤峰新城热电分公司（简称"赤峰新城热电"）、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铝电分公司（简称"铝电分公司"），本部和铝电分公司无业务，铝电分公司为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350MW自备风电厂建设主体，目前尚在建设期，建设完成后将转让给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1）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露天二号矿位于内蒙古锡林郭勒盟西乌珠程沁旗白音华化工园区，是一家集煤炭生产、加工、销售于一体的国有大型露天煤矿，煤炭地质储量9.97亿吨，是国家重点建设的13个大型煤炭基地之一，是国家能源重点发展地区，矿产储量丰富、资源可靠、开采条件优越、市场条件良好，煤种属于老年褐煤，二号矿煤炭

平均发热量为3100千卡/千克，具有挥发分高、低硫、低磷、低灰等特点，适宜大规模进行露天矿开发，对外销售主要以长协煤为主，客户为内蒙古大板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赤峰新城热电分公司、朝阳燕山湖发电有限公司、阜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中电投锦州港口有限责任公司、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等。

（2）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坑口发电分公司

坑口发电分公司位于内蒙古锡林郭勒盟西乌珠穆沁旗白音华化工园区，主要开展火电业务，将燃煤产生的热能转换为动能以生产电能，拥有2×660MW超超临界火力发电机组，项目于2021年8月开工建设，2024年6月7日1号机组投产发电，2024年6月15日2号机组投产发电。作为国家发展改革委重点保供项目、国家能源局督办的重点保供项目，采用煤电一体化运营模式，燃料由露天二号矿供应，实现煤炭就地转化及电力外送。

（3）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赤峰新城热电分公司

赤峰新城热电分公司位于赤峰市松山区，是赤峰市最大的供热热源点，企业拥有2台300MW亚临界空冷燃煤供热机组，总装机容量600MW，工程于2015年4月开工建设，两台机组分别是于2017年8月和10月投产。

赤峰新城热电分公司是国家电投集团在内蒙古东部地区实施煤、电、热联营，支持地方经济建设、促进集团公司快速发展的重要企业，为煤、电产业链协同优势的重要体现，是关系到赤峰市居民供热的重要民生工程。除发电外，承担着向赤峰市中心城区居民采暖供热任务，对赤峰市经济的可持续发展起到重要作用。

4. 公司股权结构及人员介绍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日常管理实务托管给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铝电分公司由子公司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管理，其余露天二号矿、坑口电站、赤峰新城热电均为独立经营主体，人员配套齐全。

1、露天二号矿

白音华露天2号矿现有员工998人，其中男职工908人，女职工90人。处级干部8人，科级干部57人，一般管理109人，主要生产岗位工人821人，退二线3

人。

白音华露天2号矿有16个机关部门，9个基层部门，包括办公室、党建部、财务部、物资供应部等其他部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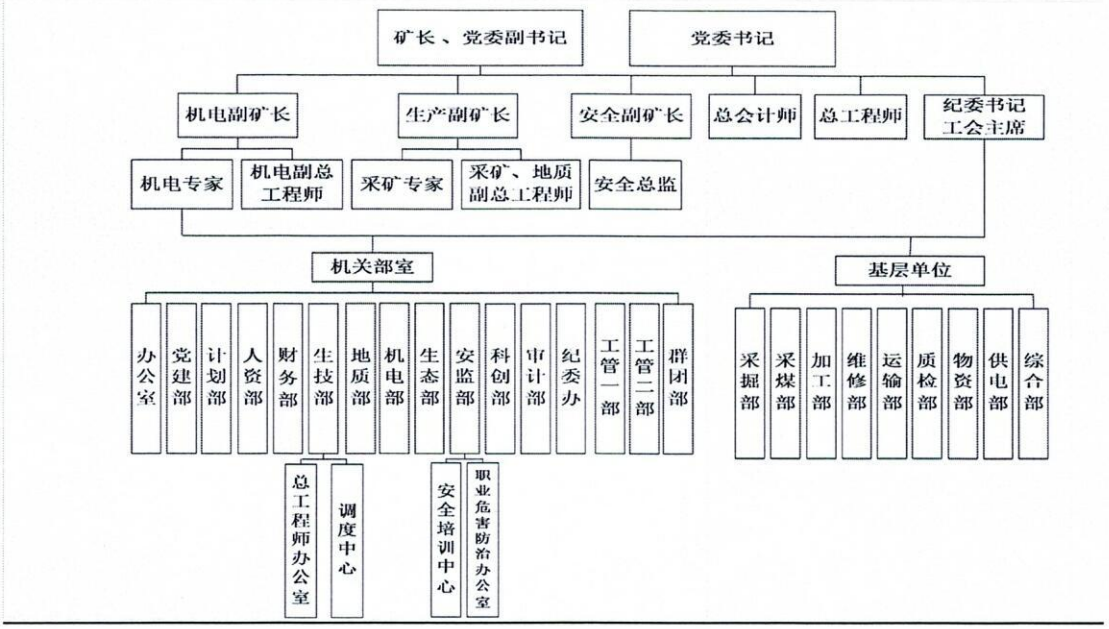

2、坑口电站

白音华坑口发电公司下设办公室、计划部、人资部、财务部、党群部、审计内控部、发展部、安环部、生技部、新能源部、运行分场11个部门。截至目前，公司在册职工207人，平均年龄31.5周岁，其中大专及以上学历206人，占比为99.51%；中级及以上职称77人，占比37.20%；女职工36人，占比为17.3%；中共党员73名，占比35.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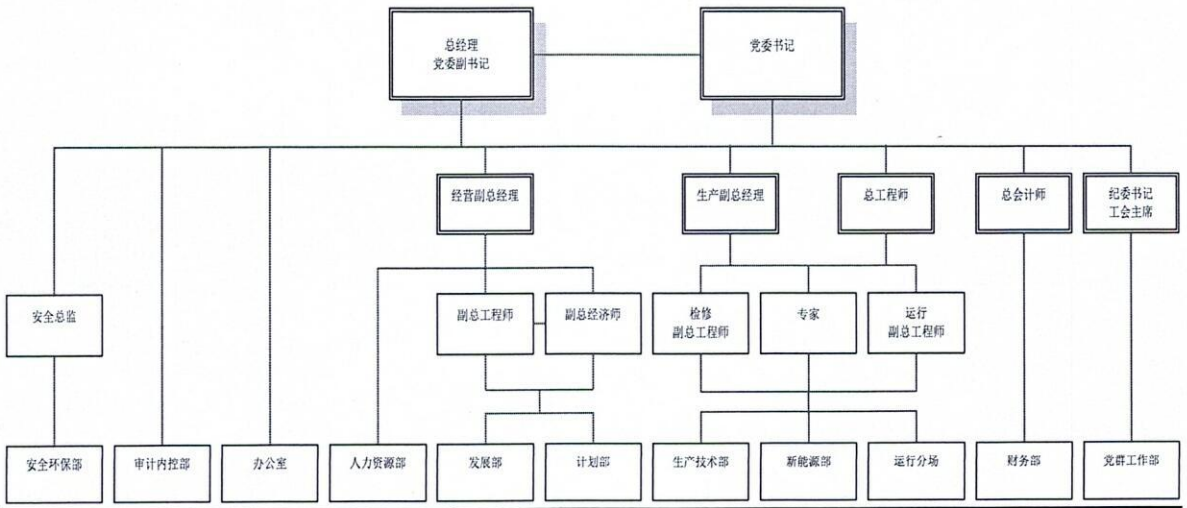

3、赤峰新城热电

赤峰新城热电分公司现有员工227人，其中，男职工177人，女职工50人。包括领导班子成员7人，科级干部35人，一般管理50人，生产人员133人，四级咨询1人，五级咨询1人。

企业设置9个职能部门和1个基层单位。包括办公室、党群部、人资部、计划部、财务部、发展部、审计内控部、安环部、生产技术部、运行分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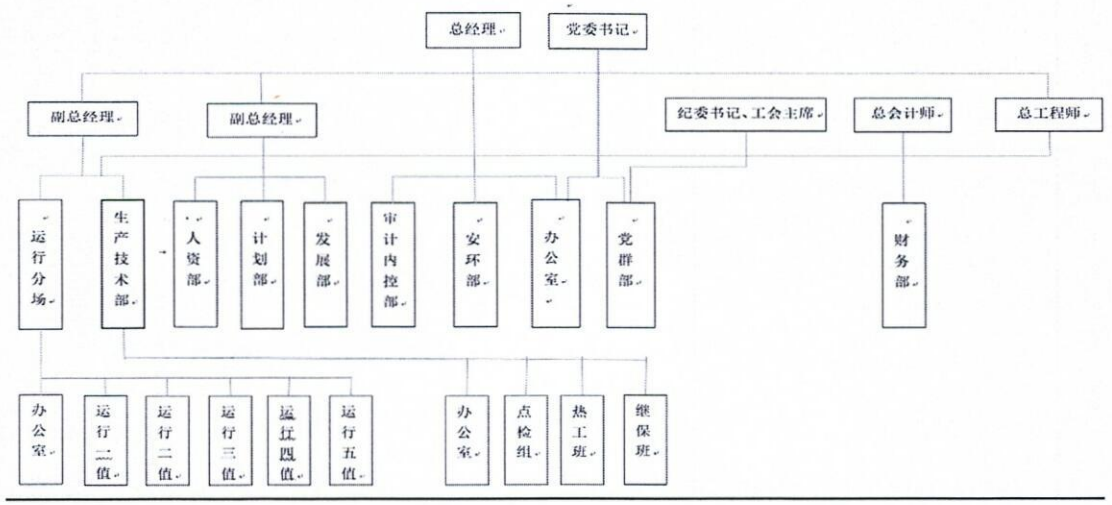

5. 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1）财务状况

合并财务状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3.12.31	2024.12.31	2025.9.30
流动资产	133,161.80	143,912.22	171,469.49	249,366.51
非流动资产	2,080,391.23	2,250,765.19	2,334,217.61	2,295,803.18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24.09	24.09	50.13
固定资产	1,040,119.52	1,002,516.43	1,452,204.83	1,414,313.97
在建工程	223,792.20	501,663.39	52,602.45	83,945.22
无形资产	591,079.23	575,869.07	642,484.13	633,071.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5,400.28	170,692.21	186,902.11	164,422.55
资产总计	2,213,553.02	2,394,677.42	2,505,687.10	2,545,169.69
流动负债	658,014.84	708,858.40	633,968.77	657,315.30

项目	2022.12.31	2023.12.31	2024.12.31	2025.9.30
非流动负债	1,066,981.70	1,099,603.72	1,171,639.25	1,015,644.42
负债总计	1,724,996.54	1,808,462.12	1,805,608.02	1,672,959.72
少数股东权益	30.09	35.52	48.44	55.69
归母所有者权益	488,526.39	586,179.78	700,030.64	872,154.28
永续债	19,384.00	36,107.00	36,107.00	36,107.00
扣除永续债归母所有者权益	469,142.39	550,072.78	663,923.64	836,047.28

合并经营成果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1-9月
一、营业收入	469,330.98	731,557.07	1,139,865.91	875,352.72
减：营业成本	317,875.73	535,565.00	822,513.75	615,342.67
税金及附加	45,731.59	47,152.70	50,659.91	38,647.85
销售费用	952.96	1,379.00	1,133.56	816.24
管理费用	49,126.40	36,550.71	27,033.92	16,479.37
研发费用	175.54	-	-	-
财务费用	41,290.45	50,183.61	46,814.73	30,273.62
信用减值损失	-581.79	-235.58	-1,110.35	-824.79
加：其他收益	1,064.70	319.68	1,225.84	279.12
投资收益	1,017.43	953.12	841.01	540.60
二、营业利润	15,680.05	61,739.06	191,913.59	173,639.85
加：营业外收入	2,114.43	5,806.81	801.38	3,925.49
减：营业外支出	2,112.74	499.29	496.66	674.70
三、利润总额	15,681.74	67,046.58	192,218.31	176,890.63
减:所得税费用	1,053.55	18,533.06	47,357.02	53,427.73
四、净利润	14,628.20	48,513.52	144,861.29	123,462.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623.11	48,508.09	144,848.37	123,455.66
少数股东损益	5.08	5.42	12.92	7.25

单体财务状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3.12.31	2024.12.31	2025.9.30
流动资产	132,856.01	142,979.31	119,090.37	207,528.65

项目	2022.12.31	2023.12.31	2024.12.31	2025.9.30
非流动资产	2,093,393.44	2,264,205.65	1,837,761.30	1,828,197.89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26,640.00	26,640.00	239,507.41	237,386.65
投资性房地产	0.00	24.09	24.09	50.13
固定资产	1,026,724.77	989,591.87	826,827.36	796,778.62
在建工程	223,681.11	501,552.30	30,620.58	82,517.90
无形资产	591,063.71	575,855.91	551,827.40	544,242.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5,283.85	170,541.48	188,954.46	167,222.08
资产总计	2,226,249.46	2,407,184.95	1,956,851.67	2,035,726.53
流动负债	648,109.72	699,492.37	445,128.92	445,449.98
非流动负债	1,066,981.70	1,099,603.72	783,833.28	766,856.18
负债总计	1,715,091.41	1,799,096.10	1,228,962.20	1,212,306.16
所有者权益	511,158.04	608,088.85	727,889.47	823,420.37
永续债	19,384.00	36,107.00	36,107.00	36,107.00
扣除永续债所有者权益	491,774.04	571,981.85	691,782.47	787,313.37

单体经营成果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1-9月
一、营业收入	467,016.17	730,045.09	970,280.67	373,737.22
减：营业成本	317,144.48	535,458.82	665,443.00	234,647.76
税金及附加	45,710.70	47,138.04	49,223.54	33,813.45
销售费用	952.96	1,379.00	1,067.11	699.12
管理费用	48,936.30	36,291.91	13,306.89	9,024.35
研发费用	175.54	0.00	0.00	0.00
财务费用	41,145.01	49,850.97	43,132.19	21,670.39
信用减值损失	-581.79	-235.20	-1,108.11	-827.05
资产减值损失	-5.79	0.00	-760.56	-2,295.74
加：其他收益	1,060.37	311.98	1,220.99	249.20
投资收益	1,325.09	953.12	903.33	645.05
二、营业利润	14,756.25	60,932.04	198,371.20	71,680.53
加：营业外收入	2,093.11	5,806.28	752.30	3,422.50
减：营业外支出	1,849.96	419.66	446.11	662.85
三、利润总额	14,999.40	66,318.67	198,677.39	74,440.17

项目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1-9月
减:所得税费用	1,053.55	18,533.15	48,524.52	26,074.57
四、净利润	13,945.86	47,785.52	150,152.88	48,365.60

上表中列示的财务数据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容诚审字[2026]100Z1982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6. 会计政策及主要税项

（1）主要会计政策

①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②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③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外，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主要税项

企业执行的主要税项如下表所示：

项目名称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7、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

（三）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

本评估报告的使用者为委托人以及按照国有资产管理相关规定报送备案的相关监管机构。

除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任何未经评估机构和委托人确认的机构或个人不能由于得到评估报告而成为评估报告使用者。

（四）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的关系

委托人一拟收购委托人二持有的被评估单位的100%的股权，委托人一、委托

人二、被评估单位均属于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属控股公司。

二、评估目的

本资产评估机构于2025年11月3日，以2025年3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了天兴评报字（2025）第0786号《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持有的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100%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简称“原资产评估报告”），为电投能源资产重组交易提供价值参考依据，原资产评估报告已通过国务院国资委备案，本次资产重组和配套融资方案已于2025年11月14日经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十三次临时董事会决议通过，同时已获得国务院国资委原则上同意的批复（国资产权〔2025〕528号）。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的要求，资产评估报告有效期为一年，即自评估基准日2025年3月31日起至2026年3月30日止。鉴于原资产评估报告即将过期，原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再次委托本资产评估机构以2025年9月30为评估基准日进行加期资产评估，为验证原资产评估报告资产定价的合理性和公允性提供价值参考依据，专供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一）评估对象

评估对象为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二）评估范围

评估范围为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经审计的全部资产和全部负债，其中总资产账面价值2,035,726.53万元，负债账面价值1,212,306.16元，净资产账面价值823,420.37万元（含永续债），永续债账面金额为36,107.00万元，扣除永续债净资产为787,313.37万元。各类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见下表：

资产评估申报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1	流动资产	207,528.65

项目		账面价值
2	非流动资产	1,828,197.89
3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237,386.65
4	投资性房地产	50.13
5	固定资产	796,778.62
6	在建工程	82,517.90
7	无形资产	544,242.50
8	其中：土地使用权	324,737.92
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7,222.08
10	**资产总计**	**2,035,726.53**
11	流动负债	445,449.98
12	非流动负债	766,856.18
13	**负债合计**	**1,212,306.16**
14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823,420.37**
15	永续债	36,107.00
16	**扣除永续债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787,313.37**

委托人已承诺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所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且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合并出具了容诚审字[2026]100Z1982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三）企业申报的主要资产情况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是集煤炭开采、火力发电及供热业务为主的企业，其主要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存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等。资产类型及特点如下：

1. 应收账款（包括应收账款融资）

主要为应收取煤矿、电费、供热款等销售款，账期基本都在1年以内。

2. 存货

存货主要为原煤、备品备件、劳保用品、生产原料等，分布在白音华2号矿、赤峰新城热电厂和坑口发电站库房内。

3. 长期股权投资

纳入评估范围的长期股权投资基本情况见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日期	控制类型	持股比例	投资成本
1	西乌旗高勒罕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5/3	控股	90.00%	26,640.00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日期	控制类型	持股比例	投资成本
2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2024/9	全资	100.00%	212,867.41
3	赤峰华禹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2006/4	参股	16.77%	3,600.00
合计					236,438.43

4. 固定资产—房屋建（构）筑物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主要包括露天矿作业平台、办公楼、职工公寓、火电主厂房、烟囱、凉水塔、厂区道路、铁路专用线、煤仓、水池、库房、灰库、输煤走廊等，分布于白音华工业区、赤峰市松山区。

5. 固定资产—设备类资产

设备类资产分为煤炭采掘设备和火力发电设备，煤炭开采设备主要为挖掘机、破碎机、矿用矿车、可移动皮带机、推土机、钻机、排土机、配电设备及其他辅助设备，分布在白音华二号矿；火力发电设备主要包括锅炉、汽轮发电机组、风机、高压管道、除尘器、磨煤机、水泵、空冷凝汽器、脱硫脱硝设备、变配电设备、化验设备等，分布在赤峰新城热电及坑口电站厂区内。

6.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为在建土建、在建设备及前期费用，主要包括铝电分公司的 350MW 风力发电项目，配套电解铝自发自用；露天矿的土建和设备改造项目，包括生产指挥中心项目、胶带机项目、培训中心建设项目等。

7.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采矿权、土地使用权、软件类资产、专利、软件著作权、煤炭产能指标、火力发电容量指标等，具体如下：

（1）采矿权

采矿许可证（证号：C1000020110611101133 89）；

采矿权人：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

矿山名称：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开采矿种：煤,

开采方式：露天开采；

生产规模：1500.00 万吨/年；

矿区面积：30.1895平方公里；

有效期限：壹拾叁年壹拾月 自2022年3月25日至2036年1月10日；

开采深度：由1118米至756米标高共有7个拐点圈定；

矿区范围各拐点坐标（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依次为：

点号	X坐标	Y坐标	点号	X坐标	Y坐标
1	4966980.1500	39612315.6900	2	4968363.1600	39613075.6900
3	4971206.1700	39616195.7000	4	4968399.1700	39620547.7100
5	4966493.1600	39618847.7000	6	4964917.1500	39617193.7000
7	4964244.1500	39616572.7000			

评估基准日保有资源储量67877.77万吨；评估利用资源储量64610.14万吨；可采储量32670.70万吨；可采原煤量35862.46万吨；生产规模1500.00万吨/年；储量备用系数1.1；矿山服务年限21.74年；产品方案为原煤；地采部分储量为9,274.27万吨，目前无开发利用方案。

（2）土地使用权

露天矿土地使用权共计8宗，总面积为34,683,271.00平方米，其中1宗为划拨工业用地，面积为5,216,409.01平方米，其余均为出让采矿用地，均位于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

坑口电站土地使用权1宗，面积为359,160.7平方米，为出让工业用地，位于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

赤峰热电厂共计4宗，总面积为412,205.68平方米，均为划拨用地，1宗为铁路用地，其余均为公共设施用地，位于赤峰市松山区。

铝电分公司共计2宗，面积为292,531.00平方米，为出让工业用地，为自发自用50mw风力发电和300MW风力发电项目用地，位于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

（3）其他无形资产

包括软件、专利、著作权、1000万吨煤炭开采替换指标、14.65万千瓦火电上大压小指标等。

8.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主要为应收内蒙古蒙仑能源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款。

（四）企业申报的无形资产情况

企业申报的无形资产包括采矿权、土地使用权、软件类资产、专利、软件著作权、煤炭产能指标、火力发电容量指标等，均为外购取得。

（五）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的情况

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为专利、软件著作权等，均为外购取得，具体如下：

序号	无形资产名称和内容	取得日期	专利类型
1	一种轨道式巡检机器人的充电装置	2025/05	实用新型专利
2	一种水平衡脱硫塔系统	2024/12	实用新型专利
3	一种低负荷稳燃在线监测装置	2024/11	实用新型专利
4	一种排污机构及冷却塔	2024/11	实用新型专利
5	一种大数据平台服务器储存装置	2024/08	实用新型专利
6	一种机组调度辅助一次调频控制装置	2024/05	实用新型专利
7	一种燃煤机组件控制箱及设备	2024/10	实用新型专利
8	一种输煤皮带跑偏矫正装置	2024/04	实用新型专利
9	一种锅炉对流受热面的积灰厚度的在线监控设备	2023/08	实用新型专利
10	一种工业设备的控制系统	2023/07	实用新型专利
11	一种外挂式火电厂落煤管堵煤自动处理装置系统	2023/06	实用新型专利
12	一种煤堆测量数据处理方法、装置及系统	2022/07	发明专利
13	汽轮机阀门管理方法、装置、设备及存储介质	2025/05	发明专利
14	一种湿法脱硫零耗水节能系统	2022/04	实用新型专利
15	一种湿法脱硫零耗水余热回收系统	2022/05	实用新型专利
16	一种烟气回收水 pH 值调节系统	2022/04	实用新型专利
17	火电智能数据管理平台	2025/02	软件著作
18	基于深度学习的智能图像识别系统	2024/10	软件著作
19	基于视频监控的人员风险识别管理系统	2024/10	软件著作
20	间冷温度场防冻监测和报警软件	2024/10	软件著作
21	双重预防机制电厂安全管理软件	2024/09	软件著作
22	燃烧数字化智能监测系统	2024/07	软件著作
23	燃烧稳定性监测与预警系统	2024/07	软件著作
24	智能监控平台故障诊断系统	2022/10	软件著作
25	基于微服务架构的火电机组分布式大数据平台	2022/10	软件著作
26	智能监控预测控制工具软件	2022/09	软件著作
27	基于人工智能技术的火电机组全工况主动寻优系统	2022/02	软件著作

序号	无形资产名称和内容	取得日期	专利类型
28	火电机组锅炉辅机油站自动启动系统	2025/08	软件著作
29	火电机组锅炉风烟系统自动启动系统	2025/08	软件著作
30	一种排土场边坡风蚀水蚀综合防治的装置	2023/01	实用新型专利
31	一种新型半干旱排土场边坡植被修复结构	2023/01	实用新型专利
32	无人值守煤矿胶带机的皮带撕裂检测机构	2023/06	实用新型专利
33	一种变电站监测系统	2023/07	实用新型专利
34	一种入口监测警示系统	2023/07	实用新型专利
35	一种破碎机智能调速机构	2023/09	实用新型专利
36	一种变电配电无人值守电子围栏	2022/07	实用新型专利
37	一种矿用卡车电液辅助转向液压系统	2022/03	实用新型专利
38	双齿辊破碎机迷宫密封结构以及双齿辊破碎机	2021/05	实用新型专利
39	基于 PLC 的带式输送机保护装置	2021/05	实用新型专利
40	矿山穿孔设备除尘装置	2021/08	实用新型专利
41	无尘空滤清洁机	2021/09	实用新型专利
42	一种职工教育活动培训装置	2024/01	实用新型专利
43	一种煤矿停送电控制系统	2024/05	实用新型专利
44	一种煤矿用光照控制系统	2024/05	实用新型专利
45	一种采矿用输送装置	2024/07	实用新型专利
46	露天煤矿迈步式搭桥贯通内排运输通路-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2024/07	实用新型专利
47	一种用于露天矿边坡斜度监测装置	2024/08	实用新型专利
48	堆取料仓库料位检测系统	2024/09	实用新型专利
49	电铲无线遥控控制系统和电铲	2024/10	实用新型专利
50	履带式推土机预热系统和履带式推土机	2024/10	实用新型专利
51	重型卡车电启动装置	2024/10	实用新型专利
52	基于物联网的电铲监测装置和电铲	2024/12	实用新型专利
53	一种边坡偏移监控预警装置	2024/12	实用新型专利
54	一种矿用重型卡车燃油系统和矿用重型卡车	2025/01	实用新型专利
55	矿用洒水车间歇性自动喷洒系统和矿用洒水车	2025/04	实用新型专利
56	一种钢丝绳放绳装置	2025/04	实用新型专利
57	一种矿用卡车拖车防脱槽卡槽装置和矿用卡车拖车	2025/04	实用新型专利
58	一种智能矿山自动报警系统	2025/07	实用新型专利
59	一种煤矿无人值守远程洒水控制设备	2025/08	实用新型专利

序号	无形资产名称和内容	取得日期	专利类型
60	电子工作票与煤矿胶煤带运输无人值守系统的联动应用系统	2023/11	软件著作
61	动态防突起软件系统	2023/11	软件著作
62	多维信息管理动态准入系统	2023/11	软件著作
63	检修清扫检测保障系统	2023/11	软件著作
64	胶带运输无人的备妥条件检测系统	2023/11	软件著作
65	煤矿安全信息模型联动系统	2023/11	软件著作
66	煤矿边坡与大倍数监控联动系统	2023/11	软件著作
67	煤矿胶带运输少人无人值守管理软件	2023/11	软件著作
68	煤矿人员定位与胶带运输联动系统	2023/11	软件著作
69	设备检测与煤矿胶煤带运输无人值守系统的联动应用系统	2023/11	软件著作
70	一种用于变电配电无人值守巡检系统	2022/03	软件著作
71	一种基于 AI 图片智能识别的变电配电安全系统	2022/03	软件著作
72	一种基于仿真全景 3D 技术的变电配电无人值守管理系统	2022/03	软件著作
73	移动变电所无线监控管理系统	2019/10	软件著作
74	智慧矿山综合管理系统软件	2019/10	软件著作
75	矿区车辆及司机安全行为管理与实景定位系统	2024/05	软件著作
76	矿区道路自动更新系统	2024/02	软件著作
77	排土场安全监控与火情预警综合管理系统	2024/10	软件著作
78	排土场火险智能识别与管理系统	2024/10	软件著作
79	创新型圆筒仓储煤分层算法软件	2025/03	软件著作
80	露天矿输煤消防设施巡检管理软件	2025/01	软件著作
81	露天输煤作业消防安全监测管理系统	2025/01	软件著作
82	煤矿开采设备维护保养辅助软件	2025/07	软件著作
83	煤矿开采机电设备故障诊断系统	2025/07	软件著作
84	智慧矿山模块化数据中心系统	2025/10	软件著作
85	堆取料机无人作业综合管理系统	2025/09	软件著作
86	堆取料机远程无人作业控制平台	2025/09	软件著作
87	堆取料机远程无人操控作业平台	2025/09	软件著作
88	可视化矩阵式煤层管理系统	2025/03	软件著作
89	矿区地形自动更新系统	2024/12	软件著作
90	矿区车辆及司机运营信息数据分析系统	2024/12	软件著作

序号	无形资产名称和内容	取得日期	专利类型
91	矿区GNSS边坡监测系统	2024/10	软件著作
92	一种电除尘器高频电源用电气控制柜	2025/03	发明专利
93	一种用于锅炉管内壁痕量的测量装置	2024/10	实用新型专利
94	一种基于UWB定位的斗轮机控制方法及系统	2025/02	实用新型专利
95	一种火车摘钩机构	2024/08	实用新型专利
96	PWM智能电源系统在电除尘器中的应用研究平台	2025/02	软件著作
97	UWB精准定位引擎软件	2024/12	软件著作
98	斗轮机自动化作业平台	2024/10	软件著作
99	煤场无人化盘点系统	2024/10	软件著作

（六）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情况

本次评估采矿权评估价值引用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采矿权评估报告》（天兴矿评字[2026]第0003号），矿权评估报告的评估目的、评估基准日等主要要素和本资产评估报告均一致。

四、价值类型

根据本次评估目的确定本次评估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本报告书所称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五、评估基准日

评估基准日是2025年9月30日。

评估基准日是由委托人确定的，与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评估基准日一致。

六、评估依据

本次评估工作中所遵循的经济行为依据、法律法规依据、评估准则依据、资产权属依据和评估取价依据为：

（一）经济行为依据

1.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国家电投董事会2025年第7次会议决议>》（国家电投董决〔2025〕7号）。

（二）法律法规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5号）；

2. 《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7号修订）；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十五号）；

4. 《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46号）；

5.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年12月28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次修订）；

6.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2020年5月28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7.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2024年修订）；

8. 中华人民共和国资源税法（2019年8月26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

9. 内蒙古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内蒙古自治区矿产资源税适用税率等税法授权事项的决定（2020年7月23日内蒙古自治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10. 关于印发《煤炭生产安全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和《关于规范煤矿维简费管理问题的若干规定》的通知(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财建［2004］119号)；

11. 财政部 应急部 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2022〕136号）；

12. 财政部 自然资源部 税务总局关于印发《矿业权出让收益征收办法》的通知(财综〔2023〕10号)；

13. 《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91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32号）修订）

14. 《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原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发布的国资办发[1992]36号）；

15. 《关于改革国有资产评估行政管理方式加强资产评估监督管理工作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01]102号）；

16.《国有资产评估管理若干问题的规定》（财政部第14号令）；

17.《财务部关于印发<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发[2001]802号）；

18.《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2019年第709号修正）；

19.《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国资委、财政部32号令）；

20.《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暂行办法》（2005年国务院国资委第12号令）；

21.《关于加强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国资委产权[2006]274号）；

22.《关于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审核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国资产权[2009]941号）；

23.《企业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工作指引》（国资发产权[2013]64号）；

24.《关于优化中央企业资产评估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国资发产权规〔2024〕8号）；

25.《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230号）；

26.《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年8月26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修正）；

27.《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43号）；

28.《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2019年8月26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修正）；

29.《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2007年11月28日国务院第197次常务会议通过，2019年4月23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4号修订）；

30.《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2017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91号）；

31.《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及其实施细则》（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令第65号）；

32.《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

33.《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

34.《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财政部关于修改的决定》（财政部令第 76 号））；

35. 其它相关的法律法规文件。

（三）评估准则依据

1. 《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号）；

2. 《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号）；

3.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号）；

4.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号）；

5.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号）；

6.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号）；

7.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8〕38号）；

8.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号）；

9.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不动产》（中评协[2017]38号）；

10.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机器设备》（中评协〔2017〕39号）；

11.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无形资产》（中评协〔2017〕37号）；

12.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知识产权》（中评协〔2023〕14号）；

13.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利用专家工作及相关报告》（中评协〔2017〕35号）；

14. 《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指南》（中评协〔2017〕42号）；

15. 《专利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9号）；

16. 《著作权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50号）；

17. 《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8号——资产评估中的核查验证》（中评协〔2019〕39号）；

18. 《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号）；

19. 《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号）；

20.《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号）；

21.《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12号--收益法评估企业价值中折现率的测算》（中评协[2020]38号）；

22. 证监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评估类第1号》（2021年1月22日）；

23. 国土资源部关于实施矿业权评估准则的公告（国土资源部公告2008年第6号）；

24.《中国矿业权评估准则》（中国矿业权评估师协会，2008年8月）；

25.《中国矿业权评估准则（二）》（中国矿业权评估师协会，2010年11月）；

26.《矿业权评估参数确定指导意见（CMVS30800-2008）》（2008年10月）；

27.《矿业权评估指南》（2006 年修订）——矿业权评估收益途径评估方法和参数（以下简称《矿业权评估指南》（2006年修订）；

28.《固体矿产资源/储量分类》（GB/T17766—2020）；

29.《固体矿产地质勘查规范总则》（GB/T13908-2020）；

30.《矿产地质勘查规范 煤》（DZ/T 0215-2020）；

31.《中国矿业权评估师协会矿业权评估准则——指导意见 CMV13051-2007 固体矿产资源储量类型的确定》（中国矿业权评估师协会2007年第1号公告）。

（四）资产权属依据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2. 产权登记表；
3. 房产证、土地证、不动产权证等；
4. 机动车行驶证及登记证；
5. 主要设备购置合同、发票，以及有关协议、合同等资料；
6. 采矿许可证；
7. 专利证书；
8. 著作权相关权属证明；
9. 其他权属文件。

（五）评估取价依据

1. 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资产评估申报表》、《收益预测表》；

2. 被评估单位提供的会计报表、财务会计经营方面的资料、以及有关协议、合同书、发票等财务资料；

3. 火力发电工程建筑建设预算编制与计算规定(2018年版)》；

4. 《电力建设工程概算定额(2018版)》；

5. 《火电工程限额设计参考造价指标(2023水平)》；

6. 《关于发布2018版电力建设工程概预算定额2024年度价格水平调整的通知(定额[2025]1号)》；

7. 《内蒙古自治区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2017)；

8. 《内蒙古自治区安装工程预算定额》(2017)；

9. 《内蒙古自治区市政工程预算定额》(2017)；

10. 《关于建筑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调整内蒙古自治区现行计价依据实施方案》(内建工[2016]136号)；

11. 《关于调整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增值税税率的通知》(内建标[2019]113号)；

12. 中国煤炭建设协会《关于发布《煤炭建设井巷工程消耗定额》(2015除税基价)等计价标准及相关规定的通知》(中煤建协字[2016]115号)；

13. 中国煤炭建设协会《关于重新调整煤炭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增值税税率的通知》(中煤建协字[2019]37号)；

14. 国家能源局《煤炭建设工程费用定额及造价管理有关规定(2015)》(国能局科技[2016]6号)；

15.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

16.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

17. 《房地产估价规范》(GB/T50291-2015)；

18. 《房屋完损等级评定标准(试行)》(城住字[1984]第678号)；

1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国家计委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计价格[1999]1283号)；

20. 参考国家计委、建设部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计价格[2002]10号)；

21. 参考国家计委、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关于规范环境影响咨询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计价格[2002]125号)；

22. 参考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

23. 评估基准日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

24. 西乌珠穆沁旗工程造价信息(2025年第3季度)；

25. 赤峰市工程造价信息（2025年第3季度）；

26. 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重新公布自治区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的通知》内政办发〔2023〕48号；

27. 《内蒙古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内蒙古自治区县级行政区耕地占用税适用税额的决定》（2019年8月1日内蒙古自治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

28. 《内蒙古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内蒙古自治区县级行政区耕地占用税适用税额的决定》(2019年8月1日内蒙古自治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

29. 国土资源部国土资储备字〔2005〕303号《关于〈内蒙古自治区西乌珠穆沁旗白音华煤田二号露天煤矿资源储量核实报告〉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证明》；

30. 国土资源部矿产资源储量评审中心国土资矿评储字[2005]145号《〈内蒙古自治区西乌珠穆沁旗白音华煤田二号露天煤矿资源储量核实报告〉矿户资源储量评审意见书》；

31. 内蒙古自治区煤田地质局472勘探队2005年11月10日编制的《内蒙古自治区西乌珠穆沁旗白音华煤田二号露天煤矿资源储量核实报告》；

32. 内蒙古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内蒙古自治区西乌珠穆沁旗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2022年、2023年、2024年储量年度报告》；

33. 内蒙古煤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11月编制的《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初步设计修编说明书》；

34. 内蒙古第四水文地质工程地质勘查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12月21日出具的《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及评审意见（锡自然资治评字[2024]003号）；

35. 《内蒙古自治区采矿权出让合同》（合同编号:1500022019C056）及缴纳收据；

36. 内蒙古自治区国土资源厅内探评备〔2004〕7 号《探矿权评估报告核收证明》及探矿权价款缴款凭证；

37. 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历史年度审计报告、未来年度经营计划、盈利预测等资料；

38. 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其他相关估价信息资料；

39. 评估人员现场勘察记录及收集的其他相关估价信息资料；

40. Wind 资讯金融数据库;

41. 《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商务部、发改委、公安部、环境保护部令2012年第12号）；

42.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税则》（2025年）；

43. 评估基准日银行存贷款基准利率及外汇汇率；

44. 《机电产品报价手册》；

45. 企业提供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投资概算、设计概算等资料；

46. 企业提供的相关工程预决算资料；

47. 采矿权评估报告；

48. 国家有关部门发布的统计资料和技术标准资料及价格信息资料，以及我公司收集的有关询价资料和取价参数资料等。

49. 与此次资产评估有关的其他资料。

七、评估方法

（一）评估方法简介

企业价值评估基本方法包括资产基础法、收益法和市场法。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资产基础法也称成本法，是指以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评估表内及可识别的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收益法，是指将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收益法常用的具体方法包括股利折现法和现金流量折现法。收益法是从企业获利能力的角度衡量企业的价值，建立在经济学的预期效用理论基础上。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市场法常用的两种具体方法是上市公司比较法和交易案例比较法。

（二）评估方法的选择

资产基础法是以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合理评估企业表内及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结合本次评估情况，被评估单位可以提供、评估师也可以从外部收集到满足资产基础法所需的资料，可以对被评估单位资产及负债展开全面的清查和评估，因此本次评估适用资产基础法。

收益法的基础是经济学的预期效用理论，即对投资者来讲，企业的价值在于预期企业未来所能够产生的收益。收益法虽然没有直接利用现实市场上的参照物来说明评估对象的现行公平市场价值，但它是从决定资产现行公平市场价值的基本依据—资产的预期获利能力的角度评价资产，能完整体现企业的整体价值，其评估结论具有较好的可靠性和说服力。从收益法适用条件来看，由于企业具有独立的获利能力且被评估单位管理层提供了未来年度的盈利预测数据，根据企业历史经营数据、内外部经营环境能够合理预计企业未来的盈利水平，并且未来收益的风险可以合理量化，因此本次评估适用收益法。

市场法是以现实市场上的参照物来评价评估对象的现行公平市场价值。由于评估基准日附近同一行业的可比企业的买卖、收购及合并案例较少，相关可靠的可比交易案例的经营和财务数据也很难取得，因此不适用可比交易案例法评估；由于被评估单位业务主要以煤、火力发电、供热为主，目前这类型上市公司较多，经营数据可从上市公司公告获取，但这类型公司经营业绩受宏观政策、区域电力

上网政策、业务结构、资本结构等影响较大，评估人员难以对影响业绩的各项因素合理进行修正，考虑本次评估已经选用了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进行评估，已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关于两种评估方法的要求，因此本次评估不再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

综上，本次评估选用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

（三）具体评估方法介绍

一）收益法

本次收益法评估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选取的现金流量口径为企业自由现金流，通过对企业整体价值的评估来间接获得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本次评估以未来若干年度内的企业自由现金净流量作为依据，采用适当折现率折现后加总计算得出企业整体营业性资产的价值，然后再加上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价值减去有息债务得出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1. 计算模型

$E = V - D$ 公式一

$V = P + C_1 + C_2 + E'$ 公式二

上式中：

E：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V：企业整体价值；

D：付息债务评估价值；

P：经营性资产评估价值；

C_1：溢余资产评估价值；

C_2：非经营性资产评估价值；

E'：（未在现金流中考虑的）长期股权投资评估价值。

其中，公式二中经营性资产评估价值 P 按如下公式求取：

$$P = \sum_{t=1}^{n}\left[R_t \times (1+r)^{-t}\right] + \frac{R_{n+1}}{(r-g)} \times (1+r)^{-n} \quad \text{公式三}$$

上式前半部分为明确预测期价值，后半部分为永续期价值（终值）

公式三中：

R_t：明确预测期的第t期的企业自由现金流

t：明确预测期期数1,2,3，…，n；

r：折现率；

R_{n+1}：永续期企业自由现金流；

g：永续期的增长率，本次评估$g=0$；

n：明确预测期第末年。

2．模型中关键参数的确定

1）预期收益的确定

本次将企业自由现金流量作为企业预期收益的量化指标。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就是在支付了经营费用和所得税之后，向公司权利要求者支付现金之前的全部现金流。其计算公式为：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税后净利润＋折旧与摊销+利息费用×（1-税率T）－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变动。

2）收益期的确定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收益期限通常是指企业未来获取收益的年限。为了合理预测企业未来收益，根据企业生产经营的特点以及有关法律法规、契约和合同等，可将企业的收益期限划分为有限期限和无限期限。

①露天2号矿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为煤炭开采企业，经营期限受可采储量的影响，按照生产规模1500万吨估算，矿山剩余服务年限21.73年，预测期到2047年6月。

②其他经营主体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坑口发电分公司和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赤峰新城热电分公司主要业务为火力发电业务，没有对影响企业继续经营的核心资产的使用年限进行限定和对企业生产经营期限、投资者所有权期限等进行限定，并可以通过延续方式永续使用。

本次评估采用永续年期作为收益期。其中，第一阶段为2025年4月1日至2047年12月31日，在此阶段根据被评估企业的经营情况及经营计划，收益状况处于变化中；第二阶段2048年1月1日起为永续经营，在此阶段被评估企业将保持稳定的盈利水平。

3）折现率的确定

确定折现率有多种方法和途径，按照收益额与折现率口径一致的原则，本次评估收益额口径为企业自由现金流量，则折现率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确定。

4）付息债务评估价值的确定

付息债务包括企业的长短期借款，按其市场价值确定。

5）溢余资产及非经营性资产(负债)评估价值的确定

溢余资产是指与企业收益无直接关系的，超过企业经营所需的多余资产，一般指超额货币资金和交易性金融资产等；非经营性资产是指与企业收益无直接关系的，不产生效益的资产。对该类资产单独进行评估。

6）长期股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价值的确定

对于全资、控股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企业价值评估的方法对被投资企业进行整体评估，再按被评估单位所占权益比例计算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值；对于计提的减值准备评估为零。

对非控股的长期股权投资或不具备条件的参股公司，因其严重资不抵债，且持续亏损，经分析其报表以零作为评估值。

具体评估方法确定如下表所示：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控制类型	持股比例	评估方法
1	西乌旗高勒罕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	90.00%	资产基础法、收益法
2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全资	100.00%	收益法、市场法
3	赤峰华禹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参股	16.77%	资不抵债，评估为零

二）资产基础法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企业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合理评估企业各项资产价值和负债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各类资产及负债的评估过程说明如下：

1.流动资产及负债的评估

被评估单位流动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应收股利、其他应收款、存货和其他流动资产；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他流动负债、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长期应付职工薪酬、租赁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货币资金为银行存款，通过核实银行对账单等，人民币银行存款以核实后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2）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评估人员在对上述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核实无误的基础上，借助于历史资料和现场调查了解的情况，具体分析欠款数额、欠款时间和原因、款项回收情况、欠款人资金、信用、经营管理现状等，采用个别认定和账龄分析的方法估计风险损失，对有充分理由相信全部能收回的，评估风险损失为0；对有确凿证据表明款项不能收回或实施催款手段后账龄超长的，评估风险损失为100%；对于预计不能全额收回但又没有确凿证据证明不能收回或不能全额收回的款项，在逐笔分析业务内容的基础上，参考企业计算坏账准备的方法，以账龄分析分别确定一定比例的风险损失，按账面余额扣除风险损失确定评估值。对企业计提的坏账准备评估为零。

（3） 预付款项：以预付账款可收回货物、获得服务或收回货币资金等可以形成相应资产和权益的金额的估计值作为评估值。

（4） 应收股利：主要为企业计提的其他子公司或联营单位应付的股利价款，在清查核实账面值的基础上，以核实后账面值确认评估值。

（5） 存货

原材料：主要包括劳保用品、备品备件等，以核实后的账面价值确定评估值。

产成品：产成品评估方法有成本法和市场法两种，本次评估以市场法进行评估，市场法是以其完全成本为基础，根据其产品销售市场情况的好坏决定是否加上适当的利润，或是要低于成本，确定评估值。对于十分畅销的产品，根据其出厂销售价格减去销售费用和全部税金确定评估值；对于正常销售的产品，根据其出厂销售价格减去销售费用、全部税金和适当数额的税后净利润确定评估值；对于勉强能销售出去的产品，根据其出厂销售价格减去销售费用、全部税金和税后

净利润确定评估值；

（6） 其他流动资产：为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和预交增值税，以核实后账面值确认评估值。

（7） 负债：各类负债在查阅核实的基础上，根据评估目的实现后的被评估企业实际需要承担的负债项目及金额确定评估值。

2．非流动资产的评估

（1） 债权投资

主要为委托贷款，在清查核实账面值的基础上，确认利息已收到或预提的基础上，以核实后账面值确认评估值。

（2） 长期股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对于全资、控股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企业价值评估的方法对被投资企业进行整体评估，再按被评估单位所占权益比例计算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值。其中西乌旗高勒罕水务有限责任公司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进行评估；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采用市场法和收益法进行评估；对于计提的减值准备评估为零。

对非控股的长期股权投资，因其严重资不抵债，且持续亏损，经分析其报表以零作为评估值。

（3） 房屋建（构）筑物、投资性房地产

对房屋、构筑物主要采用成本法进行评估。对于外购商品房，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

1）成本法

评估值=重置全价×综合成新率

①房屋建筑物重置全价的确定

重置全价=建安综合造价+前期及其他费用+资金成本

对于大型、价值高、重要的建（构）筑物，根据各地执行的定额标准和有关取费文件，分别计算土建工程费用和各安装工程费用，并计算出建筑安装工程总造价。

对于价值量小、结构简单的建（构）筑物采用单方造价法确定其建安综合造

价。

根据行业标准和地方相关行政事业性收费规定，确定前期及其他费用。根据基准日贷款利率和该类别建筑物的正常建设工期，确定资金成本，最后计算出重置全价。

②综合成新率的确定

（A）对于价值大、重要的建（构）筑物采用勘察成新率和年限成新率综合确定，其计算公式为：

综合成新率=勘察成新率×60%＋理论成新率×40%

其中：

理论成新率（%）=尚可使用年限/（尚可使用年限＋已使用年限）×100%

现场勘察成新率对主要建筑物逐项查阅各类建筑物的竣工资料，了解其历年来的维修、管理情况，并经现场勘察后，分别对建筑物的结构、装修、设备三部分进行打分，填写成新率的现场勘察表，测算勘察成新率。

（B）对于单价价值小、结构相对简单的建（构）筑物，采用年限法并根据具体情况进行修正后确定成新率，计算公式：

成新率=（耐用年限-已使用年限）/耐用年限×100%。

2）市场法

对外购商品房，当地房地产市场发达，有可供比较案例，则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即选择符合条件的参照物，进行交易情况、交易时间、区域因素、个别因素修正，从而确定评估值。计算公式为：

待估房地产价格=参照物交易价格×正常交易情况/参照物交易情况×待估房地产区域因素值/参照物房地产区域因素值×待估房地产个别因素值/参照物房地产个别因素值×待估房地产评估基准日价格指数/参照物房地产交易日价格指数。

（4） 设备类资产

1）机器设备

本次机器设备的评估主要采用重置成本法。机器设备评估的重置成本法是通过估算全新机器设备的更新重置成本，然后扣减实体性贬值、功能性贬值和经济性贬值，或在确定综合成新率的基础上，确定机器设备评估价值的方法。设备的

重置价值一般包括重新购置或建造与评估对象功效相同的全新资产所需的一切合理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如设备的购置价、运杂费、设备基础费、安装调试费、前期及其他费用、资金成本等。本次评估采用的计算公式为：

评估价值=重置价值×综合成新率

A.机器设备重置全价的确定

重置全价＝设备购置价＋运杂费＋设备基础费＋安装调试费＋前期及其他费用＋资金成本－可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

对于零星购置的小型设备，不需要安装的设备，重置全价＝设备购置价格+运杂费－可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对于一些运杂费和安装费包含在设备费中的，则直接用不含税购置价作为重置价值。

a.设备购置价

对于仍在现行市场流通的设备，直接按现行市场价确定设备的购置价格；对于已经淘汰、厂家不再生产、市场已不再流通的设备，则采用类似设备与委估设备比较，综合考虑设备的性能、技术参数、使用功能等方面的差异，分析确定购置价格。

b.运杂费

运杂费是指厂家或经销商销售处到设备安装现场的运输费用，本次评估，考虑生产厂家与设备所在地的距离、设备重量及外形尺寸等因素，按不同运杂费率计取。

c.设备基础费

对于设备的基础费，根据设备的特点，参照《机械工业建设项目概算编制办法及各项概算指标》，以购置价为基础，按不同安装费率计取。如设备不需单独的基础，在计算设备重置全价时不再考虑设备基础费用。

d.安装调试费

根据设备的特点、重量、安装难易程度，参考《资产评估常用方法及参数手册》，以购置价为基础，按不同安装费率计取。

对小型、无需安装的设备，不考虑安装调试费。

e.前期及其他费用

前期及其他费用包括建设单位管理费、勘察设计费、工程建设监理费、招投标管理费、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费、环境评价费等。本次被评估机器设备主要为简易设备，依需分批次购买，无需计取前期及其他费用。

f.资金成本

根据建设项目的合理建设工期，按评估基准日适用的贷款利率，资金成本按建设期内均匀性投入计取。本次评估，对于大、中型设备，合理工期在 6 个月以上的计算其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设备购置价+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基础费用+其他费用)×贷款利率×建设工期×1/2。

B.综合成新率的确定

a.对大型、关键设备，采用勘察成新率和理论成新率按权重确定：

综合成新率=勘察成新率×0.6＋理论成新率×0.4

①勘察成新率

勘察成新率的确定主要以企业设备实际状况为主，根据设备的技术状态、工作环境、维护保养情况，依据现场实际勘察情况对设备分部位进行逐项打分，确定勘察成新率。

②理论成新率

理论成新率根据设备的经济寿命年限（或尚可使用年限）和已使用的年限确定。

理论成新率=(经济寿命年限-已使用的年限)/经济寿命年限×100%

对于已使用年限超过经济寿命年限的设备，使用如下计算公式：

理论成新率=尚可使用年限/(已使用年限+尚可使用年限)×100%

b.对于价值量低、结构轻巧、简单、使用情况正常的设备，主要根据使用时间，结合维修保养情况，以使用年限法确定成新率。

c.评估值的计算

评估值=重置全价×综合成新率

2）车辆

①车辆重置全价

车辆重置全价由不含增值税购置价、车辆购置税和其它合理费用（如验车费、牌照费、手续费等）三部分构成。购置价主要参照同类车型最新交易的市场价格确定。

②综合成新率的确定

依据现行的车辆报废标准，以车辆行驶里程、使用年限两种方法根据孰低原则确定理论成新率，然后结合现场勘察情况确定的勘察成新率综合确定。

③车辆评估值的确定

评估值=车辆重置全价×综合成新率

3）电子设备的评估

①电子设备重置全价的确定

电子设备多为企业办公用电脑、打印机、空调等设备，由经销商负责运送安装调试，重置成本直接以市场采购价确定。

②成新率的确定

对于电子设备、空调设备等小型设备，主要依据其经济寿命年限来确定其综合成新率；对于大型的电子设备还参考其工作环境、设备的运行状况等来确定其综合成新率。

③评估价值的确定

评估值=电子设备重置全价×成新率

对于购置时间较早，已停产且无类比价格的车辆及电子设备，主要查询二手交易价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

（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采用重置成本法评估。为避免资产重复计价和遗漏资产价值，结合本次在建工程特点，针对各项在建工程类型和具体情况，采用以下评估方法：

开工时间距基准日半年内的在建项目，根据其在建工程申报金额，经账实核对后，以账面价值作为评估值。开工时间距基准日半年以上的在建项目，如账面价值中不包含资本成本，需加计资金成本。

（6） 使用权资产

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采用相应的借款利率折现得到的金额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相关内容等入账依据充分、入账金额严格按照相关文件合理计入，故本次评估按核实后的账面值确认评估值。

（7） 土地使用权

①出让土地使用权

土地估价选用的估价方法应符合《城镇土地估价规程》的规定和运用的条件，并与估价目的相匹配。本评估中运用的估价方法是按照《城镇土地估价规程》的规定，根据当地地产市场的发育状况，并结合估价对象的具体特点及特定的估价目的等条件来选择的。通常的估价方法有市场比较法、收益还原法、成本逼近法、剩余法、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经过评估人员的实地勘察及分析论证，本次评估采用市场比较法、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成本逼近法等方式进行评估。

②划拨土地使用权

本评估中运用的估价方法是按照《划拨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地价评估指导意见（试行）》的通知》（自然资办函〔2019〕922号）规定，评估对象可以采用成本逼近法、市场比较法、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收益还原法、剩余法等方法。经过评估人员的实地勘察及分析论证，本次评估采用成本逼近法、剩余法进行评估。

（8） 采矿权

对于露天开采部分，引用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采矿权评估报告》（天兴矿评字[2026]第0003号）评估结论，该报告采用现金流折现法进行评估，具体见本评估报告附件。

对于地采部分，因目前无开发利用方案，按缴纳价款金额确定评估价值。

（9） 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无形资产主要为办公软件、专利、著作权、煤炭产能替代指标、火电上大压小容量指标等。

办公软件包括生产经营及日常管理使用的软件，均为外购取得，根据其他无形资产的特点、评估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对于评估基准日市场上有销售的外购软件，按照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格作为评估值。

对于专利、软件著作权等，主要是企业购置设备、软件等资产时附带的，对于由销售方申请，其估值含入了对应资产价值中；对于标的企业取得后自行申请的，按照申请费用作为评估价值。

对于煤炭产能替代指标按照现行市场价格确认其评估值。

对于火电上大压小容量指标经参考近期销售价格，按照历史取得成本确认其评估值。

（10） 开发支出

为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研究项目为火电厂智能监控系统技术研究及示范应用，待验收后入无形资产，评估人员在核实无误的基础上，以核实后的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经核实递延所得税资产为坏账准备、新租赁准则的租赁行为所计提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核实后未来年度可以形成抵扣的计税差异金额作为评估值。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根据国家有关部门关于资产评估的规定和会计核算的一般原则，依据国家有关部门相关法律规定和规范化要求，按照与委托人的资产评估委托合同所约定的事项，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业已实施了对委托人提供的法律性文件与会计记录以及相关资料的验证审核，按被评估单位提交的资产清单，对相关资产进行了必要的产权查验、实地察看与核对，进行了必要的市场调查和交易价格的比较，以及财务分析和预测等其他有必要实施的资产评估程序。资产评估的详细过程如下：

（一）接受委托及准备阶段

1、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26年1月接受委托人的委托，从事本资产评估项目。在接受委托后，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即与委托人就本次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评估基准日、委托评估资产的特点等影响资产评估方案的问题进行了认真讨论。

2、根据委托评估资产的特点，有针对性地布置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并设计

主要资产调查表、主要业务盈利情况调查表等，对委托人参与资产评估配合人员进行业务培训，填写资产评估清查表和各类调查表。

3、评估方案的设计

依据了解资产的特点，制定评估实施计划，确定评估人员，组成资产评估现场工作小组。

4、评估资料的准备

收集和整理评估对象市场交易价格信息、评估对象产权证明文件等。

（二）现场清查阶段

1、评估对象真实性和合法性的查证

根据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资产和负债申报明细，评估人员针对实物资产和货币性债权和债务采用不同的核查方式进行查证，以确认资产和负债的真实准确。

对货币资金，我们通过审核银行对账单及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等方式进行调查；

对债权和债务，评估人员采取核对总账、明细账、抽查合同凭证、函证等方式确定资产和负债的真实性。

对存货，评估人员对企业申报存货的数量及质量按照评估准则的要求进行了必要的清查，对存货的申报内容、购入时间等有关情况进行了详细的核实，评估人员会同企业存货管理人员对库存的存货进行了清查和盘点，从而确定资产的真实性。

对固定资产的调查采用重点和一般相结合的原则，重点调查房屋建筑物、重要设备等资产。评估人员，查阅了相关工程的设计、施工文件，工程承包合同，工程款项结算资料、设备购置合同发票等，从而确定资产的真实性。

评估人员对纳入评估范围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的产权证明文件资料进行查验，对权属资料不完善、权属不清晰的情况提请企业核实或出具相关产权说明文件。

2、资产实际状态的调查

设备运行状态的调查采用重点和一般相结合的原则，重点调查重要设备。主

要通过查阅设备的运行记录，在被评估单位设备管理人员的配合下现场实地观察设备的运行状态等方式进行。在调查的基础上完善重要设备调查表。

3、实物资产价值构成及业务发展情况的调查

根据被评估单位的资产特点，调查其资产价值构成的合理性和合规性。重点核查固定资产账面金额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查阅了有关会计凭证、会计账簿以及设备采购合同等资料。

4、企业收入、成本等生产经营情况的调查

收集相关单位以前年度损益核算资料，进行测算分析；通过访谈等方式调查各单位及业务的现实运行情况及其收入、成本、费用的构成情况及未来发展趋势，为编制未来现金流预测作准备。

通过收集相关信息，对白音华煤电公司各项业务的市场环境、未来所面临的竞争、发展趋势等进行分析和预测。

（三）选择评估方法、收集市场信息和估算过程

评估人员在现场依据针对本项目特点制定的工作计划，结合实际情况确定的作价原则及估值模型，明确评估参数和价格标准后，参考企业提供的历史资料开始评定估算工作。

（四）评估汇总阶段

1、评估结果的确定

依据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人员在评估现场勘察的情况以及所进行的必要的市场调查和测算，确定委托评估资产的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结果。

2、评估结果的分析和评估报告的撰写

按照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规范化要求编制相关资产的评估报告。评估结果及相关资产评估报告按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规定程序进行三级复核，经签字资产评估师最后复核无误后，由项目组完成并提交报告。

3、工作底稿的整理归档

九、评估假设

（一）一般假设：

1. 交易假设：假定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过程中，评估师根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

2. 公开市场假设：公开市场假设是对资产拟进入的市场的条件以及资产在这样的市场条件下接受何种影响的一种假定。公开市场是指充分发达与完善的市场条件，是指一个有自愿的买方和卖方的竞争性市场，在这个市场上，买方和卖方的地位平等，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买卖双方的交易都是在自愿的、理智的、非强制性或不受限制的条件下进行。

3. 持续使用假设：持续使用假设是对资产拟进入市场的条件以及资产在这样的市场条件下的资产状态的一种假定。首先被评估资产正处于使用状态，其次假定处于使用状态的资产还将继续使用下去。在持续使用假设条件下，没有考虑资产用途转换或者最佳利用条件，其评估结果的使用范围受到限制。

4. 企业持续经营假设：是将企业整体资产作为评估对象而作出的评估假定。即企业作为经营主体，在所处的外部环境下，按照经营目标，持续经营下去。企业经营者负责并有能力担当责任；企业合法经营，并能够获取适当利润，以维持持续经营能力。

（二）特殊评估假设：

1. 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各方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

2. 针对评估基准日资产的实际状况，假设企业持续经营。

3. 假设企业的经营者是负责的，且企业管理层有能力担当其职务。

4. 除非另有说明，假设企业完全遵守所有有关的法律和法规。

5. 假设企业未来将采取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此份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基本一致。

6. 假设企业在现有的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方式与现时方向保持一致。

7. 有关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不发生重大变化。

8. 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对企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9. 假设企业预测年度现金流为均匀流入；

10. 假设火电发电企业上网政策及电价政策不发生重大变化；

11. 目前各生产装置均正常运营，以后保持目前生产能力，假设其不再对生产设施、技术装备等经营生产能力进行扩大性的追加投资。

12. 假设被评估单位租赁合同、销售协议等重大合同，到期后能够顺利与对方签署新的合同，且合同的主要条款不发生重大变化；

13.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企业服务保持目前的市场竞争态势。

本评估报告评估结论在上述假设条件下在评估基准日时成立，当上述假设条件发生较大变化时，本评估机构将不承担由于假设条件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评估结论的责任。

十、评估结论

本次评估，评估人员采用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对评估对象分别进行了评估，评估结论如下：

（一）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

经资产基础法评估，被评估单位总资产账面价值2,035,726.53万元，评估价值2,440,713.46万元，增值404,986.92万元，增值率19.89%；总负债账面价值1,212,306.16万元，评估价值1,212,185.29万元，减值120.87万元，减值率0.01 %；净资产账面价值787,313.37万元（扣除永续债），评估价值1,192,421.16万元（扣除永续债），增值405,107.79万元，增值率51.45%。评估结果详见下表：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资产基础法）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207,528.65	212,538.75	5,010.11	2.41
2	非流动资产	1,828,197.89	2,228,174.70	399,976.82	21.88
3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237,386.65	517,846.28	280,459.63	118.14
4	投资性房地产	50.13	49.30	-0.83	-1.66
5	固定资产	796,778.62	810,435.58	13,656.96	1.71
6	在建工程	82,517.90	82,728.44	210.54	0.26
7	无形资产	544,242.50	650,986.95	106,744.45	19.61
8	其中：土地使用权	324,737.92	399,080.73	74,342.81	22.89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7,222.08	166,128.16	-1,093.93	-0.65
10	**资产总计**	**2,035,726.53**	**2,440,713.46**	**404,986.92**	**19.89**
11	流动负债	445,449.98	445,449.98	0.00	0.00
12	非流动负债	766,856.18	766,735.31	-120.87	-0.02
13	**负债合计**	**1,212,306.16**	**1,212,185.29**	**-120.87**	**-0.01**
14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823,420.37**	**1,228,528.16**	**405,107.79**	**49.20**
15	永续债	36,107.00	36,107.00	0.00	0.00
16	**扣除永续债净资产**	**787,313.37**	**1,192,421.16**	**405,107.79**	**51.45**

评估结论详细情况详见资产评估明细表。

（二）收益法评估结论

在本报告所列假设和限定条件下，采用收益法评估的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1,172,469.71万元（扣除永续债），较账面净资产787,313.37万元（扣除永续债），增值385,156.34万元，增值率48.92%。

（三）评估结果的最终确定

收益法是通过估算被评估资产对象在未来期间的预期收益，选择使用一定的折现率，将未来收益一一折成评估基准日的现值，用各期未来收益现值累加之和作为评估对象重估价值的一种方法，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主营业务包括煤炭及火力发电，受宏观经济、国际经济局势、电力行业政策及煤炭市场价格波动的影响较大，未来收入预测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资产基础法的技术思路是以企业在评估基准日客观存在的资产和负债为基础逐一进行评估取值后得出的评估结论，结合本次评估情况，被评估单位详细提供了其资产负债相关资料、评估师也从外部收集到满足资产基础法所需的资料，我们对被评估单位资产及负债进行全面的清查和评估，因此相对而言，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更为稳健，是从资产构建角度客观地反映了企业净资产的市场价值。综合分析，本次采用资产基础法结果作为评估结论。

即：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结果为**1,192,421.16**万元（已扣除永续债）。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以下事项并非本公司评估人员执业水平和能力所能评定和估算，但该事项确

实可能影响评估结论，提请本评估报告使用者对此应特别关注：

（一） 本报告所称"评估价值"系指我们对所评估资产在现有用途不变并持续经营，以及在评估基准日之状况和外部经济环境前提下，为本报告书所列明的目的而提出的公允估值意见，而不对其它用途负责。

（二） 报告中的评估结论是反映评估对象在本次评估目的下，根据公开市场的原则确定的市场价值，未考虑该等资产进行产权登记或权属变更过程中应承担的相关费用和税项，也未对资产评估增值额作任何纳税调整准备。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三） 本评估报告没有考虑控股权和少数股权等因素产生的溢价或折价对评估结论的影响，未考虑委估股权流动性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四） 在资产评估结论有效使用期内，如果资产数量及作价标准发生变化时，应当进行适当调整，而不能直接使用评估结论。

（五） 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结论的情况：

本次评估采矿权评估价值引用《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采矿权评估报告》（天兴矿评字[2026]第0003号）。摘要内容如下：

评估机构：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评估委托人：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评估对象：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采矿权。

评估目的：因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现金方式购买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持有的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100%股权，需要对所涉及的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采矿权进行评估。本次评估即是为实现上述目的而为委托人提供该采矿权在评估基准日的价值参考意见。

评估基准日：2025年9月30日。

评估方法：折现现金流量法。

主要参数：评估基准日保有资源储量 67877.77 万吨；评估利用资源储量64610.14万吨；可采储量32670.70万吨；可采原煤量35862.46万吨；生产规模1500.00

万吨/年；储量备用系数 1.1；矿山服务年限 21.74 年；产品方案为原煤；固定资产投资 226,572.86 万元；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评估基准日投资 378,432.18 万元，2029 年投资 79,585.64 万元；无形资产-产能指标投资额 110,402.91 万元；无形资产-其他投资额为 907.20 万元；产品不含税价格 210.01 元/吨；单位总成本费用 135.25 元/吨，单位经营成本 105.15 元/吨；折现率 7.83%。

评估结果：经评估人员现场询证和当地市场分析，按照采矿权评估的原则和程序，选取适当的评估方法和参数，经评定估算“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采矿权”评估价值 118,157.82 万元，大写人民币壹拾壹亿捌仟壹佰伍拾柒万捌仟贰佰圆整。

以上内容摘自《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采矿权评估报告》，欲了解本评估项目的全面内容，请详细阅读该报告全文。

我们对采矿权评估结果汇总入本资产评估报告，引用过程中无调整事项。

（六） 重要的利用专家工作及相关报告情况：

历史三年及评估基准日的财务数据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容诚审字[2026]100Z1982 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七） 截至评估基准日白音华煤电公司租赁事项的具体情况如下：

出租方	租赁物	租赁时长（月）	租赁开始日期	租赁终止日期	单次付款额（含税）	付款频率
内蒙古立达综合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坦克 300 挑战者	60.00	2022/12	2027/12	227,812.44	季
内蒙古立达综合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14 座四驱依维柯	60.00	2022/12	2027/12	30,399.20	季
内蒙古立达综合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17 座两驱依维柯客车	60.00	2022/12	2027/12	30,398.86	季
内蒙古立达综合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长城炮 2020 款 2.0T 越野版自动汽油四驱高阶版 GW4C20B	60.00	2022/12	2027/12	182,438.57	季
内蒙古立达综合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庆铃五十铃 100P 双排栏板	60.00	2022/12	2027/12	67,472.85	季
内蒙古立达综合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五十铃牌 QL5040XXYMVHW 双排箱式运输车	60.00	2022/12	2027/12	11,599.29	季
内蒙古立达综合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坦克 300 挑战者	48.00	2023/12	2027/12	280,071.58	季
内蒙古立达综合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14 座四驱依维柯	48.00	2023/12	2027/12	43,896.41	季
内蒙古立达综合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17 座两驱依维柯客车	48.00	2023/12	2027/12	22,209.78	季
内蒙古立达综合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长城炮 2020 款 2.0T 越野版自动汽油四驱高阶版 GW4C20B	48.00	2023/12	2027/12	18,076.12	季
内蒙古立达综合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庆铃五十铃 100P 双排栏板	48.00	2023/12	2027/12	13,598.46	季

内蒙古立达综合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东风3立方防冻液加注车	48.00	2023/12	2027/12	13,538.42	季
内蒙古立达综合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轻型多用途货车（生产用车）	36.00	2024/11	2027/12	24,776.52	季
内蒙古立达综合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小型越野客车	36.00	2024/11	2027/12	98,608.63	季
内蒙古立达综合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小型普通客车（生产用车）	36.00	2024/11	2027/12	24,114.85	季
通辽铁盛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土地（白塞铁路K5+448.3m）	600.00	2024/07	2074/07	190,430.63	一次性
内蒙古锡乌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土地（锡乌铁路K270+486m）	240.00	2024/07	2044/07	86,477.98	一次性

上述租赁事项对企业生产经营无重大影响。

（八） 截至评估基准日白音华煤电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权属资料不全面或者存在瑕疵的情形：

1、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

（1）露天矿

1）纳入评估范围的房屋建筑物建申报建筑总面积为89,927.35㎡，土地已取得不动产权证，为划拨用地，未取得房屋不动产权证的面积为949.30㎡，房屋建筑面积是按施工图纸、工程建筑资料及资产管理人员现场测量结果作为评估计算的依据。西乌珠穆沁旗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于2025年5月29日出具了合规证明，待建筑物验收后，即可办理建筑物产权登记。

2）2007年，内蒙古锡林郭勒白音华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组织建设307公路，按照白音华四个露天煤矿的煤炭资源储量分摊建设费用，露天2号矿承担建设长度8公里，露天矿于2010年10月将上述代建工程竣工转固。根据《关于省道307线至白音华矿区连接线公路产权移交的函》锡白管字（2019）290号，旗政府要求露天矿将分摊的8公里的省道307公路产权无偿移交给旗政府，无偿移交申请未通过，目前账务仍保留在露天2号矿，该部分公路为省路、公共用路，企业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本次评估按其账面净额作为评估值。

（2）坑口发电分公司

纳入评估范围的房屋建筑物建申报建筑总面积为115,630.40㎡，土地已取得不动产权证，为出让用地，均未取得房屋不动产权证，房屋建筑面积是按施工图纸、工程建筑资料及资产管理人员现场测量结果作为评估计算的依据。西乌珠穆沁旗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于2025年6月11日出具了合规证明，待建筑物验收后，即可办理建筑物产权登记。

（3）赤峰新城热电分公司

纳入评估范围的房屋建筑物建申报建筑总面积为85,301.63 ㎡，土地已取得不动产权证，为划拨用地，因缺少施工许可证，均未取得房屋不动产权证，房屋建筑面积是按施工图纸、工程建筑资料及资产管理人员现场测量结果作为评估计算的依据。赤峰市自然资源局松山区分局于2025年6月16日出具了合规证明，建筑物为生产经营需要建设的自有房产，可在依法取得前置手续后,按照不动产登记工作流程办理相关房产权属证书。

2、子公司-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纳入评估范围的房屋建筑物建申报建筑总面积为254,734.31 ㎡，土地已取得不动产权证，为出让用地，未取得房屋不动产权证的面积为104,140.64 ㎡，房屋建筑面积是按施工图纸、工程建筑资料及资产管理人员现场测量结果作为评估计算的依据。西乌珠穆沁旗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于2025年6月6日出具了合规证明，相关登记材料齐全符合登记要求，不存在产权登记障碍，待与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权属登记信息核实后，可办理不动产产权登记。

3、专利权和软件著作权存在共有持有情况，如下所示：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专利号/登记号	专利类型	专利申请日
1	一种矿用卡车电液辅助转向液压系统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北京科技大学	CN202122139311.4	实用新型	2021/9/6
2	基于PLC的带式输送机保护装置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王志强	CN202021556928.5	实用新型	2020/7/30
3	双齿辊破碎机迷宫密封结构以及双齿辊破碎机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董彦强	CN202021556927.0	实用新型	2020/7/30
4	一种移动破碎机工作状态检测装置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珠海德茵电气有限公司	ZL201921513543.8	实用新型	2019/9/12
5	一种移动变电所无线无线自组网数据监测装置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珠海德茵电气有限公司	ZL201921513504.8	实用新型	2019/9/12
6	一种低负荷稳燃在线监测装置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坑口发电分公司，上海在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ZL202323599154.0	实用新型	2023/12/27
7	一种排污机构及冷却塔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坑口发电分公司，博为远方电气（北京）有限公司	ZL202323560064.0	实用新型	2023/12/26
8	一种机组调度辅助一次调频控制装置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坑口发电分公司，西安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ZL202323124404.5	实用新型	2023/11/17
9	一种燃煤机组件控制箱及设备	上海发电设备成套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坑口发电分公司	ZL202322859801.0	实用新型	2023/10/24
10	一种锅炉对流受热面的积灰厚度的在线监控设备	上海发电设备成套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坑口发电分公司	ZL202320170667.0	实用新型	2023/2/6
11	一种工业设备的控制系统	上海发电设备成套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坑口发电分公司	ZL202320142185.4	实用新型	2023/1/18

12	一种外挂式火电厂落煤管堵煤自动处理装置系统	上海发电设备成套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坑口发电分公司	ZL202223433101.7	实用新型	2022/12/21
13	一种煤堆测量数据处理方法、装置及系统	上海发电设备成套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坑口发电分公司	ZL202210270646.6	发明专利	2022/3/18
14	汽轮机阀门管理方法、装置、设备及存储介质	上海发电设备成套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坑口发电分公司	ZL202111589644.5	发明专利	2021/12/23
15	一种烟气回收水pH值调节系统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坑口发电分公司	ZL202122904795.7	实用新型	2021/11/24
16	一种湿法脱硫零耗水节能系统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坑口发电分公司	ZL202122904792.3	实用新型	2021/11/24
17	一种湿法脱硫零耗水余热回收系统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坑口发电分公司	ZL202122904824.X	实用新型	2021/11/24
18	一种水平衡脱硫塔系统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坑口发电分公司	ZL202420229985.4	实用新型	2024/1/29

序号	著作权名称	著作权人	登记号	登记日期
1	移动变电所无线监控管理系统V1.0	珠海德商电气有限公司、内蒙古锡林郭勒白音华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露天矿	2019SR1090350	2019/10/28
2	智慧矿山综合管理系统软件V1.0	珠海德商电气有限公司、内蒙古锡林郭勒白音华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露天矿	2019SR1079282	2019/10/24
3	一种用于变电配电无人值守巡检系统V1.0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于海里、丛志宇、夏春阳、于昕、陈永旭、皮娜	2022SR0317835	2022/3/7
4	一种基于AI图片智能识别的变电配电安全系统V1.0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贺希格图、董摩强、王志强、赵旭、杨子于、张立鹏	2022SR0317880	2022/3/7
5	一种基于仿真全景3D技术的变电配电无人值守管理系统V1.0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郭苏煜；于海里；丛志宇；柳俊辉；陈永旭；皮娜	2022SR0317924	2022/3/7
6	电子工作票与煤矿胶带运输无人值守系统的联动应用系统V1.0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谢景立、丛志宇、董彦强、王志强、王兆刚、王延、王树兵	2023SR1446188	2023/11/15
7	动态防突起软件系统V1.0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滕瑞雪、董彦强、李学刚、赵旭、张立鹏、耿万伟	2023SR1469357	2023/11/20
8	多维信息管理动态准入系统V1.0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邱成、董彦强、王志强、陈永旭、刘鹏起、杨小龙	2023SR1453274	2023/11/16
9	检修清扫检测保障系统V1.0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霍志刚、丛志宇、王志强、刘鹏起、耿万伟、张立鹏	2023SR1474618	2023/11/21
10	胶带运输无人的备妥条件检测系统V1.0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吕宽、董彦强、王志强、陈永旭、赵旭、杨小龙	2023SR1475218	2023/11/21
11	煤矿安全信息模型联动系统V1.0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谢景立、张立华、丛志宇、董彦强、柳俊辉、赵旭	2023SR1381016	2023/11/6
12	煤矿边坡与大倍数监控联动系统V1.0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于亚波、邱成、王兆刚、董彦强、李学刚、柳俊辉、张立鹏	2023SR1456426	2023/11/17
13	煤矿胶带运输少人无人值守管理软件V1.0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于亚波、贺希格图、董彦强、王志强、陈永旭、赵旭	2023SR1380967	2023/11/6
14	煤矿人员定位与胶带运输联动系统V1.0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孙中飞、滕瑞雪、霍志刚、董彦强、王志强、陈永旭	2023SR1381121	2023/11/6
15	设备检测与煤矿胶带运输无人值守系统的联动应用系统V1.0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孙中飞、李小波、王德江、王志强、李学刚、陈永旭、张立鹏	2023SR1460265	2023/11/17
16	基于人工智能技术的火电机组全工况主动寻优系统V1.0	上海发电设备成套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坑口发电分公司	2022SR0209526	2022/2/10
17	智能监控平台故障诊断系统V1.0	上海发电设备成套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坑口发电分公司	2022SR1424948	2022/10/27
18	基于微服务架构的火电机组分布式大数据平台V1.0	上海发电设备成套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坑口发电分公司	2022SR1424949	2022/10/27
19	智能监控预测控制工具软件	上海发电设备成套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坑口发电分公司	2022SR1380596	2022/9/28

20	光伏基础参数精准匹配与优化设计软件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山东建筑大学	2025SR0418347	2025/3/10

本次评估是以产权权属明确不存在纠纷的前提进行的，未考虑取得相关权证需发生的费用对评估结果的影响；对建筑面积是在被评估单位申报数据的基础上经评估专业人员核实相关资料和现场勘察确定的，若该面积与实际办理产权证时的测绘面积存在差异，将影响评估结果；对于共有产权的专利权和软件著作权，均用于标的企业的软件或者相关设备，全部为标的企业自用，不涉及利益纠纷，共有产权不影响本次评估价值。

除上述事项外，未发现评估对象及所涉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存在其他瑕疵事项。提供有关资产真实、合法、完整的法律权属资料是白音华煤电公司的责任，评估专业人员的责任是对白音华煤电公司提供的资料作必要的查验，资产评估报告不能作为对评估对象和相关资产的法律权属的确认和保证。若白音华煤电公司不拥有前述资产的所有权或其他有关权利，或对前述资产的所有权或其他有关权利存在部分限制，则前述资产的评估结论和白音华煤电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结论会受到影响。

（九） 评估程序受限的有关情况、评估机构采取的弥补措施及对评估结论影响的情况：

1、本次评估中，资产评估师未对各种设备在评估基准日的技术参数和性能做技术检测，资产评估师在假定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技术资料和运行记录是真实有效的前提下，通过现场调查做出判断。

2、本次评估中，资产评估师未对各种建（构）筑物的隐蔽工程及内部结构（非肉眼所能观察的部分）做技术检测，房屋、构筑物评估结论是在假定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工程资料是真实有效的前提下，在未借助任何检测仪器的条件下，通过实地勘察做出判断。

3、由于本次评估实物资产数量较多且空间分布相对分散，评估人员对价值量较大的设备和部分存货进行了现场调查核实，对其余设备、存货采用点面结合的方式进行抽查。

（十） 担保、抵押及其他或有负债（或有资产）等事项的性质、金额及与评估对象的关系：

1、诉讼争议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不存在重大的诉讼未决事项。

2、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挂账应收内蒙古蒙仑能源管理有限公司125,360.00万元，为2019年发生的股权转让款，账面值仅为股权转让款，未计提坏账准备，按照转让协议约定尚未达到支付条件，期后达到支付条件后，支付金额可能会包含历史年度未计提的收益，截至评估基准日尚未达到协议约定的支付条件，本次评估对其按照核实后账面确认评估价值，未考虑期后可能收取的历史期持有收益，期后回款的分配原则，需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确认，提醒报告使用人关注该事项对评估结果的影响。

3、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为2023年末全容量投产，目前工程竣工决算尚未完成，固定资产账面金额为预转固金额，相应负债已经挂账应付款项，最终工程决算金额和预转固金额可能会有差异，本次评估是根据企业预转固金额对企业折旧进行预测的，未考虑最终工程决算金额和预转固金额可能的差异情况对账面价值和评估价值的影响，提醒报告使用人关注该事项。

4、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坑口发电分公司为2024年6月全容量投产，目前工程竣工决算尚未完成，固定资产账面金额为预转固金额，相应负债已经挂账应付款项，最终工程决算金额和预转固金额可能会有差异，本次是按照固定资产实物情况进行评估的，未考虑最终决算金额和预转固金额可能的差异情况对账面价值和评估价值的影响。提醒报告使用人关注该事项。

5、评估范围存在7宗划拨土地，具体如下：

权证编号	名称	所属单位	性质	用途	面积㎡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3348号	白音华露天矿采矿用地/工业	露天矿	划拨	工业用地	5,216,409.01
蒙（2022）松山区不动产权第0000095号	厂区用地	赤峰新城热电分公司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170,381.26
蒙（2022）赤峰市不动产权第0004138号	灰场用地1#	赤峰新城热电分公司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189,216.61
蒙（2022）赤峰市不动产权第0004137号	灰场用地2#	赤峰新城热电分公司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2,694.08
蒙（2022）松山区不动产权第0000097号	铁路用地	赤峰新城热电分公司	划拨	铁路用地	49,913.73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782号	水库用地	西乌旗高勒罕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划拨	水利设施	6,766,025.00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782号	牧草用地	西乌旗高勒罕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划拨	牧草地	4,433,975.00
合计					16,828,614.69

划拨土地已全部取得了保留土地使用权划拨批复。

6、其他

（1）子公司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为2024年9月注册成立，认缴为注册资金为220,000.00万元，实缴注册资金为214,153.47万元。为全资子公司，实缴资金不足不影响本次评估结论。

（2）子公司西乌旗高勒罕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为2005年成立，由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和西乌珠穆沁旗水利事业发展中心出资成立，注册资本为29,600.00万元，实收资本为26,840.00万元，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已足额出资，西乌珠穆沁旗水利事业发展中心只出资了200.00万元，剩余2,760.00万元未实缴，根据《西乌旗高勒罕水务有限责任公司章程》约定应于2023年12月31日以人民币汇款的方式补足，截至目前尚未补足，本次评估按照实缴比例计算长期股权投资评估价值。

除上述事项外，至评估基准日，白音华煤电公司无其他抵押、质押、对外担保和未决诉讼事项。

（十一） 审计披露事项对评估值的影响：

审计报告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如下：

2025年4月29日，根据蒙东协合新能源有限公司2025年第六次股东会决议，蒙东协合新能源有限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利润分配500,000,000.00元，根据股权比例计算，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可分红金额为303,343,326.57元，公司根据该决议将此分红金额模拟计入2025年1季度。

2025年4月30日，根据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决议，公司将蒙东协合新能源有限公司、通辽泰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及二连浩特长风协合风能开发有限公司相关股权无偿划转至国家电投内蒙古公司。

本次采用模拟后资产负债表进行资产评估，截至目前通辽泰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二连浩特长风协合风能开发有限公司及蒙东协合新能源有限公司均已完成股权无偿划转工商变更。

（十二） 评估基准日至评估报告日之间可能对评估结论产生影响的期后事项：

无。

除上述事项外，自评估基准日至评估报告出具日，不存在其他影响评估前提和评估结论而需要对评估结论进行调整的重大事项。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限制说明

（一） 本评估报告只能用于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和用途；

（二） 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三） 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委托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 本评估报告的全部或者部分内容被摘抄、引用或者被披露于公开媒体，需评估机构审阅相关内容，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方另有委托除外；

（六） 本评估报告所揭示的评估结论仅对本项目对应的经济行为有效，资产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为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即评估基准日2025年9月30日至2026年9月29日止。当评估目的在有效期内实现时，要以评估结论作为价值的参考（还需结合评估基准日的期后事项的调整）。超过一年，需重新进行资产评估。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资产评估报告日为2026年2月28日。

（本页无正文）

资产评估机构：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资产评估师：郗利宁

资产评估师：丰廷隆

二〇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

一、与评估目的相对应的经济行为文件（复印件）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

国家电投董决〔2025〕7号　　2025年5月16日

国家电投董事会2025年第7次会议决议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2025年第7次会议于2025年5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资本运作方案的议案》。

(一)同意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100%股权，同时配套融资不超过50亿元；

(二)按照《上市公司国有股权监督管理办法》(国资委财政部证监会令第36号)要求，同意将项目方案报请国务院国资委审批。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方案的议案》。

（此页无正文，请签在横线上方）

刘明胜　　栗宝卿

徐树彪　　徐　平

刘德恒　　聂晓夫

王　伟　　宁福顺

蔺明照

2025 年 5 月 16 日

二、被评估单位审计报告（复印件）

RSM 容诚

审计报告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

容诚审字[2026]100Z1982 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6NMMT1LBD

目　　录

序号	内　　容	页码
1	审计报告	1-4
2	模拟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3	模拟合并利润表	3
4	模拟合并现金流量表	4
5	模拟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7
6	模拟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8-9
7	模拟母公司利润表	10
8	模拟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1
9	模拟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2-14
10	模拟财务报表附注	15-176

RSM 容诚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总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 (100037)
TEL:010-6600 1391 FAX:010-6600 1392
E-mail:bj@rsmchina.com.cn
https://www.rsm.global/china/

审 计 报 告

容诚审字[2026]100Z1982 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音华煤电公司）模拟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9 月 30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模拟资产负债表，2025 年 1-9 月、2024 年度、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模拟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模拟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模拟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模拟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模拟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模拟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白音华煤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 2025 年 1-9 月、2024 年度、2023 年度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参见模拟财务报表附注五、4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 1-9 月，白音华煤电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731,557.07 万元、1,139,865.91 万元、875,352.72 万元，由于营业收入是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营业收入确认是否恰当对白音华煤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的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收入确认实施的相关程序包括：

（1）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内部控制设计是否合理，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检查主要客户商品销售合同及订单，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和条件，评价收入确认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

（3）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实施分析性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变动，并查明变动原因的合理性；

（4）检查与销售收入相关的销售合同或订单、发货单签收及验收资料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估商品销售收入的发生；

（5）根据客户交易的特点和性质，选取样本执行函证程序，以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发生额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6）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商品销售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核对产品出库单、发货单等，以评估商品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会计期间确认。

通过实施以上程序，我们没有发现收入确认存在异常。

四、强调事项——编制基础

我们提醒模拟财务报表的使用者关注模拟财务报表附注二编制基础的说明。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白音华煤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模拟财务报表附注二所

述的编制基础编制模拟财务报表，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模拟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模拟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白音华煤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白音华煤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白音华煤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模拟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模拟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模拟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模拟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白音华煤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

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模拟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白音华煤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模拟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模拟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白音华煤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模拟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此页为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容诚审字[2026]100Z1982号审计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孟红兵

中国注册会计师：

蔡新春

中国注册会计师：

史　金

2026 年 02 月 27 日

模拟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5年9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482,668,342.01	353,375,147.43	373,003,436.3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20,000,000.00	3,202,391.63	34,400,000.00
应收账款	五、3	679,620,950.30	450,488,732.98	213,110,771.14
应收款项融资	五、4	195,384,499.19	101,147,216.24	84,043,601.60
预付款项	五、5	217,245,967.66	220,772,284.29	96,813,523.29
其他应收款	五、6	341,425,718.54	67,796,687.05	64,023,254.4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34,405,485.01	56,130,063.99	56,130,063.99
存货	五、7	454,774,930.92	419,311,330.93	489,459,104.6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五、8	36,500.00	91,250.00	145,138.89
其他流动资产	五、9	102,508,176.55	98,509,812.91	84,123,405.50
流动资产合计		**2,493,665,085.17**	**1,714,694,853.46**	**1,439,122,235.8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五、10	171,246,415.73	266,827,664.26	272,970,715.17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1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五、12	501,331.00	240,864.00	240,864.00
固定资产	五、13	14,143,139,654.13	14,522,048,263.69	10,025,164,291.83
在建工程	五、14	839,452,226.46	526,024,543.93	5,016,633,876.9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15	8,064,503.05	10,853,132.43	7,243,128.49
无形资产	五、16	6,330,713,111.35	6,424,841,348.74	5,758,690,726.81
开发支出		15,216,779.90	12,249,339.62	7,349,603.77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17			29,049,763.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8	135,358,088.90	112,340,743.84	116,088,365.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9	1,314,339,668.42	1,466,750,216.31	1,274,220,589.0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958,031,778.94**	**23,342,176,116.82**	**22,507,651,924.62**
资产总计		**25,451,696,864.11**	**25,056,870,970.28**	**23,946,774,160.4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模拟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5年9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21	1,522,834,781.95	1,406,639,500.03	308,616,627.79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22			110,300,000.00
应付账款	五、23	984,660,387.54	1,139,346,644.88	806,039,004.03
预收款项	五、24	59,874.22	117,866.67	172,266.67
合同负债	五、25	30,947,739.93	42,955,069.78	51,547,921.95
应付职工薪酬	五、26	230,753,789.33	89,036,544.14	98,505,000.70
应交税费	五、27	392,583,082.22	94,495,129.29	121,492,646.49
其他应付款	五、28	1,177,825,939.58	1,086,292,760.52	767,691,430.8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12,529,240.14	408,320,30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9	2,210,576,025.39	2,474,128,855.04	4,802,617,856.56
其他流动负债	五、30	22,911,385.39	6,675,334.09	21,601,229.85
流动负债合计		**6,573,153,005.55**	**6,339,687,704.44**	**7,088,583,984.8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31	9,097,349,185.00	10,667,836,431.00	9,877,988,227.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32	5,646,195.07	7,048,911.46	5,534,973.68
长期应付款	五、33	773,626,876.43	842,744,089.22	900,145,123.3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五、34	69,122,386.53	77,779,682.16	91,986,125.43
预计负债	五、35	206,992,500.00	117,568,385.25	117,185,934.26
递延收益	五、36	1,306,594.04	934,000.00	525,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8	2,400,449.11	2,481,008.74	2,671,855.5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156,444,186.18**	**11,716,392,507.83**	**10,996,037,239.23**
负债合计		**16,729,597,191.73**	**18,056,080,212.27**	**18,084,621,224.0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五、37	7,478,426,700.00	7,327,426,700.00	7,282,734,700.00
其他权益工具	五、38	361,070,000.00	361,070,000.00	361,07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361,070,000.00	361,070,000.00	361,070,000.00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五、39	-18,767,483.48	-18,767,483.48	-18,767,483.48
专项储备	五、40	168,065,153.41	124,785,217.06	47,286,986.11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五、41	732,748,436.42	-794,208,073.52	-1,810,526,440.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721,542,806.35	7,000,306,360.06	5,861,797,762.01
少数股东权益		556,866.03	484,397.95	355,174.36
所有者权益合计		**8,722,099,672.38**	**7,000,790,758.01**	**5,862,152,936.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5,451,696,864.11**	**25,056,870,970.28**	**23,946,774,160.4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模拟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5年1-9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753,527,159.68**	**11,398,659,062.25**	**7,315,570,706.01**
其中：营业收入	五、42	8,753,527,159.68	11,398,659,062.25	7,315,570,706.01
二、营业总成本		**7,015,597,391.11**	**9,481,558,708.91**	**6,708,310,256.16**
其中：营业成本	五、42	6,153,426,650.94	8,225,137,451.45	5,355,650,025.53
税金及附加	五、43	386,478,450.74	506,599,093.31	471,526,971.52
销售费用	五、44	8,162,408.86	11,335,642.62	13,789,979.39
管理费用	五、45	164,793,688.56	270,339,174.77	365,507,131.5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五、46	302,736,192.01	468,147,346.76	501,836,148.20
其中：利息费用		273,412,914.49	429,153,487.88	462,867,314.37
利息收入		2,002,803.53	6,481,072.27	7,687,451.28
加：其他收益	五、47	2,791,223.26	12,258,402.51	3,196,845.7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8	5,406,000.78	8,410,122.89	9,531,157.1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9	260,467.00		-10,165.0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50	-8,247,933.92	-11,103,509.42	-2,355,754.3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51	-1,749,815.00	-7,605,582.9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52	8,751.02	76,131.18	-231,887.9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36,398,461.71**	**1,919,135,917.60**	**617,390,645.41**
加：营业外收入	五、53	39,254,863.46	8,013,834.46	58,068,051.17
减：营业外支出	五、54	6,747,013.67	4,966,635.79	4,992,930.5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68,906,311.50**	**1,922,183,116.27**	**670,465,766.06**
减：所得税费用	五、55	534,277,263.41	473,570,211.04	185,330,581.0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34,629,048.09**	**1,448,612,905.23**	**485,135,185.0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34,629,048.09	1,448,612,905.23	485,135,185.05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34,556,580.01	1,448,483,681.64	485,080,937.65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72,468.08	129,223.59	54,247.4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34,629,048.09**	**1,448,612,905.23**	**485,135,185.0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34,556,580.01	1,448,483,681.64	485,080,937.6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2,468.08	129,223.59	54,247.4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模拟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5年1-9月	2024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903,990,847.24	11,709,019,368.49	7,545,186,827.38
收到的税费返还		23,949,203.28	5,772,860.40	18,949,846.7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7（1）	204,995,843.03	199,156,309.37	188,511,444.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32,935,893.55	11,913,948,538.26	7,752,648,118.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439,891,493.66	6,298,279,691.79	4,264,050,627.6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82,699,119.18	900,663,669.94	669,078,843.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65,271,366.14	1,765,520,773.11	1,219,199,574.9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7（1）	380,821,350.46	359,815,188.28	391,425,685.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68,683,329.44	9,324,279,323.12	6,543,754,731.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4,252,564.11**	**2,589,669,215.14**	**1,208,893,387.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067,905.5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06,805.14	1,691,243.90	3,03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7（2）	101,460,490.63	235,098,431.09	423,039,136.6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535,201.32	236,789,674.99	423,042,166.6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五、57（2）	612,840,705.86	1,695,031,152.48	2,093,309,346.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7（2）	93,002.04	253,878,605.19	204,239,583.8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2,933,707.90	1,948,909,757.67	2,297,548,930.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1,398,506.58**	**-1,712,120,082.68**	**-1,874,506,763.8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1,000,000.00	44,692,000.00	366,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545,461,500.00	10,719,000,000.00	8,741,612,904.1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7（3）			167,23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96,461,500.00	10,763,692,000.00	9,274,842,904.1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253,802,743.25	11,067,964,500.17	8,311,445,548.3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3,558,543.32	494,901,838.83	540,404,780.6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7（3）	12,663,244.96	90,607,203.46	8,041,812.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50,024,531.53	11,653,473,542.46	8,859,892,141.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3,563,031.53**	**-889,781,542.46**	**414,950,762.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58	**129,291,026.00**	**-12,232,410.00**	**-250,662,614.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58	349,082,138.26	361,314,548.26	**611,977,162.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58	**478,373,164.26**	**349,082,138.26**	**361,314,548.2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模拟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1-9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327,426,700.00		361,070,000.00				-18,767,483.48	124,785,217.06		-794,208,073.52	7,000,306,360.06	484,397.95	7,000,790,758.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7,327,426,700.00		361,070,000.00				-18,767,483.48	124,785,217.06		-794,208,073.52	7,000,306,360.06	484,397.95	7,000,790,758.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1,000,000.00							43,279,936.35		1,526,956,509.94	1,721,236,446.29	72,468.08	1,721,308,914.3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34,556,580.01	1,234,556,580.01	72,468.08	1,234,629,048.0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1,000,000.00									300,461,723.35	451,461,723.35		451,461,723.3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51,000,000.00										151,000,000.00		151,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00,461,723.35	300,461,723.35		300,461,723.35
（三）利润分配										-8,061,793.42	-8,061,793.42		-8,061,793.42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8,061,793.42	-8,061,793.42		-8,061,793.42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43,279,936.35			43,279,936.35		43,279,936.35
1. 本期提取								208,084,706.45			208,084,706.45		208,084,706.45
2. 本期使用								-164,804,770.10			-164,804,770.10		-164,804,770.10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478,426,700.00		361,070,000.00				-18,767,483.48	168,065,153.41		732,748,436.42	8,721,542,806.35	556,866.03	8,722,099,672.3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模拟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282,734,700.00		361,070,000.00				-18,767,483.48	47,286,986.11		-1,810,526,440.62	5,861,797,762.01	355,174.36	5,862,152,936.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7,282,734,700.00		361,070,000.00				-18,767,483.48	47,286,986.11		-1,810,526,440.62	5,861,797,762.01	355,174.36	5,862,152,936.3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4,692,000.00							77,498,230.95		1,016,318,367.10	1,138,508,598.05	129,223.59	1,138,637,821.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48,483,681.64	1,448,483,681.64	129,223.59	1,448,612,905.2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4,692,000.00									-12,381,245.23	32,310,754.77		32,310,754.77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4,692,000.00										44,692,000.00		44,692,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2,381,245.23	-12,381,245.23		-12,381,245.23
（三）利润分配										-419,784,069.31	-419,784,069.31		-419,784,069.31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19,784,069.31	-419,784,069.31		-419,784,069.31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77,498,230.95			77,498,230.95		77,498,230.95
1．本年提取								292,815,805.11			292,815,805.11		292,815,805.11
2．本年使用								-215,317,574.16			-215,317,574.16		-215,317,574.16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7,327,426,700.00		361,070,000.00				-18,767,483.48	124,785,217.06		-794,208,073.52	7,000,306,360.06	484,397.95	7,000,790,758.0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模拟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916,734,700.00		193,840,000.00				-18,767,483.48	80,971,675.59		-2,287,514,985.27	4,885,263,906.84	300,926.96	4,885,564,833.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916,734,700.00		193,840,000.00				-18,767,483.48	80,971,675.59		-2,287,514,985.27	4,885,263,906.84	300,926.96	4,885,564,833.8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66,000,000.00		167,230,000.00					-33,684,689.48		476,988,544.65	976,533,855.17	54,247.40	976,588,102.57
（一）综合收益总额										485,080,937.65	485,080,937.65	54,247.40	485,135,185.0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66,000,000.00		167,230,000.00							-394,499.63	532,835,500.37		532,835,500.37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66,000,000.00										366,000,000.00		366,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67,230,000.00								167,230,000.00		167,230,00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394,499.63	-394,499.63		-394,499.63
（三）利润分配										-7,697,893.37	-7,697,893.37		-7,697,893.37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697,893.37	-7,697,893.37		-7,697,893.37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33,684,689.48			-33,684,689.48		-33,684,689.48
1．本年提取								246,027,390.69			246,027,390.69		246,027,390.69
2．本年使用								-279,712,080.17			-279,712,080.17		-279,712,080.17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7,282,734,700.00		361,070,000.00				-18,767,483.48	47,286,986.11		-1,810,526,440.62	5,861,797,762.01	355,174.36	5,862,152,936.3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模拟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5年9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74,135,559.64	336,143,066.97	365,503,281.3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000,000.00	2,000,000.00	34,400,000.00
应收账款	十六、1	759,633,578.18	466,590,026.09	211,587,933.84
应收款项融资		125,238,448.81	75,394,860.98	84,043,601.60
预付款项		100,428,763.98	47,341,421.39	96,780,744.67
其他应收款	十六、2	341,411,243.38	67,608,898.46	63,989,243.4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34,405,485.01	56,130,063.99	56,130,063.99
存货		167,382,850.11	106,240,969.95	489,264,030.6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6,500.00	127,750.00	145,138.89
其他流动资产		87,019,519.08	89,456,666.10	84,079,090.44
流动资产合计		**2,075,286,463.18**	**1,190,903,659.94**	**1,429,793,064.9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211,246,415.73	306,827,664.26	272,970,715.17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3	**2,373,866,522.32**	**2,395,074,104.91**	**266,4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01,331.00	240,864.00	240,864.00
固定资产		7,967,786,212.93	8,268,273,600.70	9,895,918,739.40
在建工程		825,178,951.83	306,205,829.29	5,015,522,981.3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064,503.05	10,853,132.43	7,243,128.49
无形资产		5,442,424,997.75	5,518,274,015.69	5,758,559,149.95
开发支出		15,216,779.90	12,249,339.62	7,349,603.77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9,049,763.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3,353,479.87	92,864,274.52	116,087,420.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14,339,668.42	1,466,750,216.31	1,272,714,088.3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281,978,862.80**	**18,377,613,041.73**	**22,642,056,454.32**
资产总计		**20,357,265,325.98**	**19,568,516,701.67**	**24,071,849,519.2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模拟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5年9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0,125,119.45	130,697,500.00	218,528,627.7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0,300,000.00
应付账款		823,559,604.49	879,740,329.03	802,823,258.3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8,628,104.42	19,351,791.59	51,547,921.95
应付职工薪酬		159,612,700.71	53,408,539.97	98,394,304.37
应交税费		207,527,472.65	53,960,824.04	121,448,414.91
其他应付款		923,696,620.42	840,125,254.83	767,662,130.8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12,529,240.14	408,320,30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01,340,371.98	2,471,600,426.69	4,802,617,856.56
其他流动负债		20,009,832.77	2,404,516.30	21,601,229.85
流动负债合计		4,454,499,826.89	4,451,289,182.45	6,994,923,744.5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678,689,185.00	6,867,656,431.00	9,877,988,227.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646,195.07	7,048,911.46	5,534,973.68
长期应付款		773,626,876.43	842,744,089.22	900,145,123.3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91,986,125.43
预计负债		206,992,500.00	117,568,385.25	117,185,934.26
递延收益		1,206,594.04	834,000.00	525,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00,449.11	2,481,008.74	2,671,855.5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668,561,799.65	7,838,332,825.67	10,996,037,239.23
负债合计		12,123,061,626.54	12,289,622,008.12	17,990,960,983.8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478,426,700.00	7,327,426,700.00	7,282,734,700.00
其他权益工具		361,070,000.00	361,070,000.00	361,07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361,070,000.00	361,070,000.00	361,070,000.00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8,767,483.48	-18,767,483.48	-18,767,483.48
专项储备		152,941,879.41	124,688,805.59	47,286,986.11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60,532,603.51	-515,523,328.56	-1,591,435,667.17
所有者权益合计		8,234,203,699.44	7,278,894,693.55	6,080,888,535.4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357,265,325.98	19,568,516,701.67	24,071,849,519.2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模拟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5年1-9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六、4	3,737,372,186.17	9,702,806,727.56	7,300,450,911.93
减：营业成本	十六、4	2,346,477,611.13	6,654,429,952.65	5,354,588,220.19
税金及附加		338,134,473.76	492,235,409.65	471,380,417.55
销售费用		6,991,243.51	10,671,086.84	13,789,979.39
管理费用		90,243,525.91	133,068,927.71	362,919,060.1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16,703,867.14	431,321,919.64	498,509,708.56
其中：利息费用		188,447,426.97	392,558,468.14	459,490,175.48
利息收入		1,562,679.76	6,150,398.87	7,636,734.03
加：其他收益		2,491,995.83	12,209,854.33	3,119,794.7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六、5	6,450,497.61	9,033,281.95	9,531,157.1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0,467.00		-10,165.0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270,496.82	-11,081,093.30	-2,351,975.3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957,397.59	-7,605,582.9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751.02	76,131.18	-231,887.9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16,805,281.77	1,983,712,022.33	609,320,449.66
加：营业外收入		34,224,956.10	7,523,017.53	58,062,832.61
减：营业外支出		6,628,538.87	4,461,108.40	4,196,572.8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44,401,699.00	1,986,773,931.46	663,186,709.42
减：所得税费用		260,745,696.86	485,245,172.94	185,331,525.7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3,656,002.14	1,501,528,758.52	477,855,183.6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3,656,002.14	1,501,528,758.52	477,855,183.6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483,656,002.14	1,501,528,758.52	477,855,183.6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模拟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5年1-9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22,833,278.37	10,045,396,141.57	7,529,740,925.48
收到的税费返还		23,949,203.28	5,772,860.40	18,949,846.7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9,432,643.04	3,188,124,966.79	188,385,624.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26,215,124.69	13,239,293,968.76	7,737,076,396.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24,800,284.59	4,922,883,031.85	4,274,065,271.3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0,495,454.51	768,693,013.94	667,046,761.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753,468,657.03	1,661,690,811.81	1,218,403,957.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9,541,261.09	332,276,396.70	388,121,376.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98,305,657.22	7,685,543,254.30	6,547,637,366.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7,909,467.47**	**5,553,750,714.46**	**1,189,439,030.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436,961.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06,805.14	1,690,243.9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028,303.87	235,722,479.70	423,039,136.6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472,070.11	237,412,723.60	423,039,136.6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91,198,869.31	1,639,820,718.70	2,093,301,469.08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9,210,540.19	204,239,583.8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1,198,869.31	2,009,031,258.89	2,297,541,052.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8,726,799.20**	**-1,771,618,535.29**	**-1,874,501,916.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1,000,000.00	44,692,000.00	366,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493,461,500.00	6,570,000,000.00	8,651,612,904.1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23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44,461,500.00	6,614,692,000.00	9,184,842,904.1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963,289,046.00	9,838,964,500.17	8,211,445,548.3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9,737,800.21	489,216,811.06	537,002,586.2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26,997.97	90,607,203.46	8,041,812.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75,653,844.18	10,418,788,514.69	8,756,489,947.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1,192,344.18**	**-3,804,096,514.69**	**428,352,956.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7,990,324.09**	**-21,964,335.52**	**-256,709,928.9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1,850,057.80	353,814,393.32	610,524,322.3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9,840,381.89**	**331,850,057.80**	**353,814,393.3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模拟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1-9月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327,426,700.00		361,070,000.00				-18,767,483.48	124,688,805.59		-515,523,328.56	7,278,894,693.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7,327,426,700.00		361,070,000.00				-18,767,483.48	124,688,805.59		-515,523,328.56	7,278,894,693.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1,000,000.00							28,253,073.82		776,055,932.07	955,309,005.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483,656,002.14	483,656,002.1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1,000,000.00									292,399,929.93	443,399,929.93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51,000,000.00										151,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292,399,929.93	292,399,929.93
（三）利润分配										-	-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28,253,073.82			28,253,073.82
1．本期提取								178,016,776.23			178,016,776.23
2．本期使用								-149,763,702.41			-149,763,702.41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478,426,700.00		361,070,000.00				-18,767,483.48	152,941,879.41		260,532,603.51	8,234,203,699.4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模拟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282,734,700.00		361,070,000.00				-18,767,483.48	47,286,986.11		-1,591,435,667.17	6,080,888,535.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7,282,734,700.00		361,070,000.00				-18,767,483.48	47,286,986.11		-1,591,435,667.17	6,080,888,535.4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4,692,000.00							77,401,819.48		1,075,912,338.61	1,198,006,158.0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01,528,758.52	1,501,528,758.5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4,692,000.00									-5,832,350.60	38,859,649.4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4,692,000.00										44,692,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5,832,350.60	-5,832,350.60
（三）利润分配										-419,784,069.31	-419,784,069.31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19,784,069.31	-419,784,069.31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77,401,819.48			77,401,819.48
1．本年提取								272,941,109.66			272,941,109.66
2．本年使用								-195,539,290.18			-195,539,290.18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7,327,426,700.00		361,070,000.00				-18,767,483.48	124,688,805.59		-515,523,328.56	7,278,894,693.5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模拟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916,734,700.00		193,840,000.00				-18,767,483.48	80,971,675.59		-2,061,198,457.83	5,111,580,434.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916,734,700.00		193,840,000.00				-18,767,483.48	80,971,675.59		-2,061,198,457.83	5,111,580,434.2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66,000,000.00		167,230,000.00					-33,684,689.48		469,762,790.66	969,308,101.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477,855,183.66	477,855,183.6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66,000,000.00		167,230,000.00							-394,499.63	532,835,500.37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66,000,000.00										366,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67,230,000.00								167,230,00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394,499.63	-394,499.63
（三）利润分配										-7,697,893.37	-7,697,893.37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697,893.37	-7,697,893.37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33,684,689.48			-33,684,689.48
1．本年提取								246,027,390.69			246,027,390.69
2．本年使用								-279,712,080.17			-279,712,080.17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7,282,734,700.00		361,070,000.00				-18,767,483.48	47,286,986.11		-1,591,435,667.17	6,080,888,535.4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

模拟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至 2025 年 1-9 月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批准并发起设立，于 2003 年 12 月 28 日在西乌珠穆沁旗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52526756662979Q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747,842.67 万元，营业期限为 2003 年 12 月 28 日至 2053 年 12 月 27 日。本公司注册地为内蒙古锡林郭勒西乌旗白音华煤电公司二号矿办公区内。

本公司属煤炭开采与洗选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煤炭的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有：矿产品生产和销售、煤化工、煤提质、粉煤灰综合利用和成品销售。煤炭开采、煤炭加工、煤炭销售（仅限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经营）、筹建发电站及供热前期工程（仅限分公司经营）、火力发电、供热、炉渣及脱硫石膏销售、电力信息咨询、电力热力设备维护及技术改造、机械设备租赁、废旧物资销售。分布式光伏发电、风力发电、太阳能发电、风电供热项目的建设、运营、管理。天然水收集与分配（仅限分公司经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仅限分公司经营）;有色金属合金制造（仅限分公司经营）；有色金属合金销售（仅限分公司经营）；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仅限分公司经营）；常用有色金属冶炼（仅限分公司经营）；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仅限分公司经营）；有色金属压延加工（仅限分公司经营）；金属材料制造（仅限分公司经营）；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仅限分公司经营）。

模拟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模拟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模拟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2025 年 5 月 19 日，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投能源”）公告

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预案披露，本次交易方案由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两部分组成，其中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是指电投能源拟向不超过3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购买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古公司”）持有的标的资产。

本模拟财务报表系根据上述重组预案，并根据以下假设基础编制：

（1）除以下提到的特别事项外，本模拟财务报表以本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三所述的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本模拟财务报表的资产范围为拟购买的白音华煤电公司并考虑以下相关事项后的全部资产和负债：

1）2025年4月30日，本公司与内蒙古公司签署《股权无偿划转协议》，将本公司持有的蒙东协合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蒙东协合”）67.8425%股权、通辽泰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辽泰合”）51%股权、二连浩特长风协合风能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风协合”）51%股权无偿划转至内蒙古公司。本模拟财务报表假设此无偿划转事项于报告期初即2022年1月1日前已完成，减少对蒙东协合、通辽泰合、长风协合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冲减留存收益。

2）2025年4月29日，蒙东协合2025年第六次股东会决议向股东分配500,000,000.00元，其中向白音华煤电分配303,343,326.57元，向北京鑫赢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分配196,656,673.43元。本模拟财务报表考虑股权无偿划转事项，将尚未收到的股利计入“应收股利”，相关股利分配事项直接调整留存收益，不计入标的公司投资收益。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模拟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

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除本模拟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事项外，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模拟财务状况、模拟经营成果、模拟所有者权益变动和模拟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告编制参照了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公司将单项应收账款金额超过 2,000.00 万元的应收账款认定为重要应收账款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公司将单项其他应收款金额超过 1,000.0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认定为重要其他应收款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公司将金额超过 2,000.00 万元的应收股利认定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当期的余额超过 4,000.00 万元的在建工程认定为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公司将账龄超过 1 年且单项金额超过 1,000.00 万元的应付账款认定为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公司将账龄超过 1 年且单项金额超过 1,000.00 万元的其他应付款认定为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公司将收入总额超过集团总收入的 15%的子公司确定为重要非全资子公司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公司将资产总额超过 10,000.00 万元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认定为重要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
重要的投资活动	单项投资活动占收到或支付投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流入或流出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00.00 万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元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7.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

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8.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范围的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投资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

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4）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

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该股权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出至留存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者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权益法核算下的除净损

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购买日采用与被投资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其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

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d）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9.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1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1.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于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的存货，在以外币购入存货并且该存货在资产负债表日的可变现净值以外币反映的情况下，先将可变现净值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再与以记账本位币反映的存货成本进行比较，从而确定该项存货的期末价值；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其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2.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

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

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

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

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

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3。

13.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 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 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4. 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低风险组合	应收国家电网的电费、应收绿电补贴款、关联方往来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低风险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合同资产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铝业板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煤炭板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电力板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下同）	10.00	2.00	
1-2年	30.00	4.00	10.00
2-3年	50.00	8.00	20.00
3-4年	80.00	100.00	50.00
4-5年	80.00	100.00	5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续上表

账 龄	铝业板块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煤炭板块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电力板块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下同）	10.00	2.00	10.00
1-2 年	30.00	4.00	30.00
2-3 年	50.00	8.00	50.00
3-4 年	80.00	100.00	80.00
4-5 年	80.00	10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15.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6. 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14。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7. 长期股权投资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

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

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23。

18. 投资性房地产

（1）投资性房地产的分类

投资性房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确定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时，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无法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的，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或类似房地产的最近交易价格，并考虑交易情况、交易日期、所在区域等因素，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

19.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煤炭板块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除井巷建筑物之外)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6-40	3.00	2.43-16.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4	3.00	6.93-32.3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6-12	3.00	8.08-16.17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4-28	3.00	3.46-24.25

井巷建筑物按原煤产量计提折旧，计提比例为 2.50 元/吨。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

态，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电力板块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除井巷建筑物之外)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8-35	0-3	2.77-12.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7-20	0-3	4.85-14.2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6	3	16.17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0-3	19.40-20.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4）铝板块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除井巷建筑物之外)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8-40	3.00	2.43-12.1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30	3.00	3.23-19.4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6-12	3.00	8.08-16.17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12	3.00	8.08-19.4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20.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1.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2.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权证规定	直线法
采矿权	产量法	产量法
非专利技术	10，使用寿命	直线法
电解铝产能指标	50，预计生产年限	直线法
其他	3-28，使用寿命	直线法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产量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研发支出归集范围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无形资产摊

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4）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5）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3. 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4.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5.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

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本公司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服务成本；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6. 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根据发行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公司以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分类为基础，确定该工具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等的会计处理。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无论其名称中是否包含“债”，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作为本公司（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无论其名称中是否包含“股”，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28.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2）收入计量原则

①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②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③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

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④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售煤收入的确认：煤炭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商品已经发出并收到客户的验收单，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确认收入。

②发电收入的确认：发电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向客户提供电力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收入。

③铝产品收入的确认：铝产品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确认收入。

④售热收入的确认：售热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期末热电联产企业根据购售双方确认的售热量和热价确认热力产品销售收入；热力产品销售收入包括向用户供热应收取的热力收入，以及用户未返回热电厂的回水收入。

29. 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

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但同时满足上述两个条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适用该项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B.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

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商誉的初始确认；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②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1. 租赁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附注三、26。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③ 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

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6）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附注三、28 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① 本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附注三、12 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② 本公司作为买方（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附注三、12 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32. 安全生产费

本公司按照财政部、应急部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的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

2021年12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解释15号），其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解释15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模拟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执行解释16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模拟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

2023年10月25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2023]21号，以下简称解释17号），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本公司于2024年1月1日起执行解释17号的规定。执行解释17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模拟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2023 年 8 月 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采用未来适用法执行该规定，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

保证类质保费用重分类

财政部于 2024 年 3 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以及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执行该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模拟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25 年度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9%、13%	6%、9%、13%	6%、9%、13%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10%、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1.2%、12%	1.2%、12%
城镇土地使用税	以纳税人实际占用的土地面积为计税依据，依照规定税额计算征收。	3.2 元/平方米	3.2 元/平方米	3.2 元/平方米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5%	7%、5%	7%、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3%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2%	2%
资源税	应税收入	10%	10%	1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5%	25%

税收优惠政策：

1、增值税及附加税

（1）生活性服务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2023年第43号），2023年度，企业因生活服务销售额占比超过50%，可按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的15%计提加计抵减额。

本公司之子公司西乌旗高勒罕水务有限责任公司符合政策规定，2023年属于生活性服务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税收优惠范围。

（2）留抵退税附加税费计征基数调减政策

依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加大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政策实施力度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4号）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维护建设税法》第五条规定，对符合条件取得的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款，在后续申报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时，企业可从计税（征）依据中扣除已退还的增值税税额。该政策适用于2022年4月1日及以后新收到的留抵退税款，通过冲减后续计税基础的方式减轻纳税人负担，而非直接退还附加税费。本公司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符合政策规定，2023年-2024年9月属于留抵退税附加税费计征基数调减政策税收优惠范围。

（3）供热企业免征增值税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实施供热企业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2023年第56号）的规定，对供热企业向居民个人供热取得的采暖费收入免征增值税。本公司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符合政策规定，2023年-2025年属于供热企业免征增值税优惠范围。

2、企业所得税

（1）残疾人就业工资企业所得税加计扣除政策

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安置残疾人员就业有关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9〕70号），对实际支付给残疾职工的工资费用，可在据实扣除基础

上按100%加计扣除，不足扣除部分可结转以后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时继续扣除。本公司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子公司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符合政策规定，2023年-2025年属于残疾人就业工资企业所得税加计扣除政策税收优惠范围。

3、房产税与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

（1）供热企业免征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实施供热企业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2023年第56号）的规定，对兼营供热企业难以区分的，对其全部厂房及土地，按向居民供热取得的采暖费收入占其营业收入的比例,计算免征的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本公司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符合政策规定，2023年-2025年属于供热企业免征的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范围。

（2）房产税

依据2022年12月28日《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修改〈内蒙古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车船税法》办法〉和〈内蒙古自治区房产税实施细则〉的决定》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令第259号，2022年1月1日到2025年12月31日，房产原值一次减除比例暂由10%调整为30%。本公司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符合政策规定，2023-2025年度属于房产税税收优惠范围。

（3）土地使用税

依据2019年3月21日《锡林郭勒盟行政公署关于提请批准<锡林郭勒盟城镇土地使用税税额标准调整方案>的请示》（锡署发〔2019〕6号）文件，享受税额标准由4元每平米调整至3.2元每平米。本公司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符合政策规定，2023-2025年度属于土地使用税税收优惠范围。

五、模拟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1）明细情况

项　目	2025年9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项　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存款	146,467,301.59	164,951,606.89	202,622,895.90
其他货币资金	4,295,177.75	4,293,009.17	4,286,017.55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331,905,862.67	184,130,531.37	166,094,522.88
合　计	482,668,342.01	353,375,147.43	373,003,436.3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其他说明

2025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余额 4,295,177.75 元为受限资金，此受限资金为土地复垦保证金。

2. 应收票据

（1）分类列示

种　类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0.00		20,000,000.00	3,202,391.63		3,202,391.63	34,400,000.00		34,4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20,000,000.00		20,000,000.00	3,202,391.63		3,202,391.63	34,400,000.00		34,400,000.00

（2）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　类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0.00		1,202,391.63		33,4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20,000,000.00		1,202,391.63		33,400,000.00

（3）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5 年 9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000,000.00	100.00			20,000,000.00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0.00	100.00			20,000,000.00
合 计	20,000,000.00	——			20,000,000.00

（续上表）

类 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02,391.63	100.00			3,202,391.63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3,202,391.63	100.00			3,202,391.63
合 计	3,202,391.63	——			3,202,391.63

（续上表）

类 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4,400,000.00	100.00			34,400,000.00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34,400,000.00	100.00			34,400,000.00
合 计	34,400,000.00	——			34,40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4。

3.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605,295,022.23	429,382,400.88	213,308,511.37
1 至 2 年	84,757,652.39	25,043,033.50	3,009,961.90
2 至 3 年		125,468.75	

账　龄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 至 4 年	125,468.75		473,065.96
4 至 5 年		473,065.96	4,729,239.45
5 年以上	473,065.96		
小　计	690,651,209.33	455,023,969.09	221,520,778.68
减：坏账准备	11,030,259.03	4,535,236.11	8,410,007.54
合　计	679,620,950.30	450,488,732.98	213,110,771.14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2025 年 9 月 30 日

类　别	2025 年 9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5,468.75	0.02	125,468.75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90,525,740.58	99.98	10,904,790.28	1.58	679,620,950.30
账龄组合	456,330,422.03	66.07	10,904,790.28	2.39	445,425,631.75
低风险组合	234,195,318.55	33.91			234,195,318.55
合　计	690,651,209.33	——	11,030,259.03	——	679,620,950.30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类　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5,468.75	0.03	125,468.75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54,898,500.34	99.97	4,409,767.36	0.97	450,488,732.98
账龄组合	199,504,301.72	43.84	4,409,767.36	1.57	195,094,534.36
低风险组合	255,394,198.62	56.13			255,394,198.62
合　计	455,023,969.09	——	4,535,236.11	——	450,488,732.98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类　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729,239.45	2.13	4,729,239.45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6,791,539.23	97.87	3,680,768.09	1.70	213,110,771.14
账龄组合	165,688,736.04	74.80	3,680,768.09	2.22	162,007,967.95

类 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729,239.45	2.13	4,729,239.45	100.00	
低风险组合	51,102,803.19	23.07			51,102,803.19
合 计	221,520,778.68	——	8,410,007.54	——	213,110,771.14

报告期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①报告期各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2025 年 9 月 30 日

名 称	2025 年 9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赤峰中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25,468.75	125,468.75	100.00	无法收回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名 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赤峰中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25,468.75	125,468.75	100.00	无法收回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名 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赤峰市蒙东道路货运车辆卫星监控服务有限公司	4,729,239.45	4,729,239.45	100.00	无法收回

②报告期各期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25 年 9 月 30 日

账 龄	2025 年 9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71,099,703.68	7,041,418.22	1.90
1-2 年	84,757,652.39	3,390,306.10	4.00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473,065.96	473,065.96	100.00
合 计	456,330,422.03	10,904,790.28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　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73,988,202.26	1,424,988.75	0.82
1-2 年	25,043,033.50	2,748,245.63	10.97
2-3 年			
3-4 年			
4-5 年	473,065.96	236,532.98	50.00
5 年以上			
合　计	199,504,301.72	4,409,767.36	——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　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62,205,708.18	3,143,238.92	1.94
1-2 年	3,009,961.90	300,996.19	10.00
2-3 年			
3-4 年	473,065.96	236,532.98	50.00
4-5 年			
5 年以上			
合　计	165,688,736.04	3,680,768.09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4。

（3）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2025 年 1-9 月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 年 9 月 30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4,535,236.11	6,495,022.92				11,030,259.03
合　计	4,535,236.11	6,495,022.92				11,030,259.03

2024 年度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8,410,007.54	1,115,519.54		4,990,290.97		4,535,236.11
合　计	8,410,007.54	1,115,519.54		4,990,290.97		4,535,236.11

2023 年度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5,957,928.11	2,452,079.43				8,410,007.54
合 计	5,957,928.11	2,452,079.43				8,410,007.54

（4）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核销年度	项 目	核销金额
2024 年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990,290.97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核销年度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2024 年	赤峰市蒙东道路货运车辆卫星监控服务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款	4,728,539.45	无法收回	纪要〔2024〕82 号	否

（5）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2025 年 9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华北分部	169,100,359.64		169,100,359.64	24.48	0.00
中电投锦州港口有限责任公司	162,914,545.50		162,914,545.50	23.59	3,258,290.91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赤峰热电厂	125,203,633.54		125,203,633.54	18.13	4,199,225.72
内蒙古大板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87,347,622.34		87,347,622.34	12.65	1,746,952.45
国网内蒙古东部电力有限公司赤峰供电公司	65,094,958.91		65,094,958.91	9.43	
合 计	609,661,119.93		609,661,119.93	88.28	9,204,469.08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华北分部	133,163,748.23		133,163,748.23	29.27	
国网内蒙古东部电力有限公司	119,906,506.10		119,906,506.10	26.35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赤峰热电厂	112,369,247.87		112,369,247.87	24.70	2,748,245.63
内蒙古大板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6,477,879.80		46,477,879.80	10.21	929,557.60
朝阳燕山湖发电有限公司	14,037,224.13		14,037,224.13	3.08	280,744.48
合　计	425,954,606.13		425,954,606.13	93.61	3,958,547.7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赤峰热电厂	65,043,033.50		65,043,033.50	29.36	1,300,860.67
国网内蒙古东部电力有限公司	49,244,708.47		49,244,708.47	22.23	
中电投锦州港口有限责任公司	35,059,631.20		35,059,631.20	15.83	701,192.62
内蒙古大板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5,088,532.42		25,088,532.42	11.33	501,770.65
朝阳燕山湖发电有限公司	11,448,548.80		11,448,548.80	5.17	228,970.98
合　计	185,884,454.39		185,884,454.39	83.92	2,732,794.92

4. 应收款项融资

（1）分类列示

项　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允价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应收票据	195,384,499.19	101,147,216.24	84,043,601.60
应收账款			
合　计	195,384,499.19	101,147,216.24	84,043,601.60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5 年 9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5,384,499.19	100.00			195,384,499.19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195,384,499.19	100.00			195,384,499.19
合 计	195,384,499.19	——			195,384,499.19

（续上表）

类 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1,147,216.24	100.00			101,147,216.24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101,147,216.24	100.00			101,147,216.24
合 计	101,147,216.24	——			101,147,216.24

（续上表）

类 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4,043,601.60	100.00			84,043,601.60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84,043,601.60	100.00			84,043,601.60
合 计	84,043,601.60	——			84,043,601.60

（3）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种 类	2025 年 9 月 30 日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647,167,167.06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1,647,167,167.06	

（续上表）

种 类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40,990,646.10	

种　类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1,040,990,646.10	

（续上表）

种　类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946,959,674.94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946,959,674.94	

本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5.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17,243,286.78	99.99	220,769,603.41	99.99	96,710,842.41	99.89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100,000.00	0.10
3 年以上	2,680.88	0.01	2,680.88	0.01	2,680.88	0.01
合　计	217,245,967.66	——	220,772,284.29	——	96,813,523.29	——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①2025 年 9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2025 年 9 月 30 日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中国铁路沈阳局集团有限公司通辽铁路物流中心	62,534,134.20	28.78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锡林郭勒供电分公司	42,816,210.92	19.71
国家电投集团铝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6,364,960.13	25.95
电能易购（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38,486,609.97	17.72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物资装备分公司	10,903,939.02	5.02
合　计	211,105,854.24	97.18

②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国家电投集团铝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68,155,602.86	76.17
中国铁路沈阳局集团有限公司通辽铁路物流中心	29,700,319.10	13.45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物资装备分公司	7,591,851.22	3.44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锡林郭勒供电分公司	6,784,386.44	3.07
赤峰铁发商贸有限公司	4,920,934.43	2.23
合　计	217,153,094.05	98.36

③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锡林郭勒供电分公司	51,523,671.62	53.22
赤峰铁发商贸有限公司	17,757,196.03	18.34
中国铁路沈阳局集团有限公司通辽铁路物流中心	15,228,874.10	15.73
电能易购（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6,498,750.69	6.71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物资装备分公司	2,548,020.99	2.63
合　计	93,556,513.43	96.63

6. 其他应收款

（1）分类列示

项　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股利	334,405,485.01	56,130,063.99	56,130,063.99
其他应收款	7,020,233.53	11,666,623.06	7,893,190.41
合　计	341,425,718.54	67,796,687.05	64,023,254.40

（2）应收股利

①分类

项　目（或被投资单位）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通辽泰合风力发电公司	3,891,336.09	3,891,336.09	3,891,336.09
蒙东协合新能源有限公司	330,514,148.92	52,238,727.90	52,238,727.90
小　计	334,405,485.01	56,130,063.99	56,130,063.99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334,405,485.01	56,130,063.99	56,130,063.99

（3）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10,203,191.53	13,885,749.33	1,843,861.70
1 至 2 年	2,588,084.37	1,719,534.90	6,345,039.45
2 至 3 年	4,310,600.81	6,345,039.45	
3 至 4 年	2,030,838.64		10,555.53
4 至 5 年		10,555.53	11,195,127.36
5 年以上	76,193,036.37	76,258,351.04	65,063,223.68
小　计	95,325,751.72	98,219,230.25	84,457,807.72
减：坏账准备	88,305,518.19	86,552,607.19	76,564,617.31
合　计	7,020,233.53	11,666,623.06	7,893,190.41

③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往来款	32,369,897.38	32,123,454.57	32,023,454.57
保证金	3,910,700.00	3,700,700.00	3,612,558.00
供热补贴	9,594,000.00	9,594,000.00	
占地费	8,026,725.62	8,026,725.62	8,026,725.62
其他	41,424,428.72	44,774,350.06	40,795,069.53
小　计	95,325,751.72	98,219,230.25	84,457,807.72
减：坏账准备	88,305,518.19	86,552,607.19	76,564,617.31
合　计	7,020,233.53	11,666,623.06	7,893,190.41

③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5 年 9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7,685,493.12	18.55	17,685,493.12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77,640,258.60	81.45	70,620,025.07	90.96	7,020,233.53
1.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7,640,258.60	81.45	70,620,025.07	90.96	7,020,233.53
2.预计无损失的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95,325,751.72	——	88,305,518.19	——	7,020,233.53

（续上表）

类 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7,685,493.12	18.01	17,685,493.12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80,533,737.13	81.99	68,867,114.07	85.51	11,666,623.06
1.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0,533,737.13	81.99	68,867,114.07	85.51	11,666,623.06
2.预计无损失的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98,219,230.25	——	86,552,607.19	——	11,666,623.06

（续上表）

类 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8,091,493.12	9.58	8,091,493.12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76,366,314.60	90.42	68,473,124.19	89.66	7,893,190.41
1.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6,366,314.60	90.42	68,473,124.19	89.66	7,893,190.41
2.预计无损失的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84,457,807.72	——	76,564,617.31	——	7,893,190.41

A.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债务人名称	2025 年 9 月 30 日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赤峰市松山区财政局	9,594,000.00	9,594,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赤峰市松山区人民政府	8,026,725.62	8,026,725.6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个人往来	64,767.50	64,767.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 计	17,685,493.12	17,685,493.12	——	——

（续上表）

债务人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赤峰市松山区财政局	9,594,000.00	9,594,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债务人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赤峰市松山区人民政府	8,026,725.62	8,026,725.6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个人往来	64,767.50	64,767.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　计	17,685,493.12	17,685,493.12	——	——

（续上表）

债务人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赤峰市松山区人民政府	8,026,725.62	8,026,725.6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个人往来	64,767.50	64,767.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　计	8,091,493.12	8,091,493.12	——	——

B.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账　龄	2025 年 9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609,191.53	0.79	36,903.83
1 至 2 年	2,588,084.37	3.33	105,891.29
2 至 3 年	4,310,600.81	5.55	344,848.06
3 至 4 年	2,030,838.64	2.62	2,030,838.64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68,101,543.25	87.71	68,101,543.25
合　计	77,640,258.60	——	70,620,025.07

（续上表）

账　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4,291,749.33	5.33	101,034.99
1 至 2 年	1,719,534.90	2.14	81,062.47
2 至 3 年	6,345,039.45	7.88	507,603.16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10,555.53	0.01	10,555.53
5 年以上	68,166,857.92	84.64	68,166,857.92
合　计	80,533,737.13	——	68,867,114.07

（续上表）

账　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843,861.70	2.41	41,909.16
1 至 2 年	6,345,039.45	8.31	253,801.58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10,555.53	0.01	10,555.53
4 至 5 年	11,195,127.36	14.66	11,195,127.36
5 年以上	56,971,730.56	74.60	56,971,730.56
合　计	76,366,314.60	——	68,473,124.19

④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A：披露

2025 年 1-9 月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 年 9 月 30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86,552,607.19	2,035,200.61	282,289.61			88,305,518.19
合　计	86,552,607.19	2,035,200.61	282,289.61			88,305,518.19

2024 年度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76,564,617.31	9,994,279.79	6,289.91			86,552,607.19
合　计	76,564,617.31	9,994,279.79	6,289.91			86,552,607.19

2023 年度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76,660,942.42	-17,325.11	79,000.00			76,564,617.31
合　计	76,660,942.42	-17,325.11	79,000.00			76,564,617.31

B：披露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476,829.50	27,813,619.80	48,370,493.12	76,660,942.42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78,503.91	-95,829.02		-17,325.11
本期转回			79,000.00	79,000.0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55,333.41	27,717,790.78	48,291,493.12	76,564,617.31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29,982.00	270,297.79	9,594,000.00	9,994,279.79
本期转回	6,289.91			6,289.91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79,025.50	27,988,088.57	57,885,493.12	86,552,607.19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0,900.01	1,882,308.99	131,991.61	2,035,200.61
本期转回	9,000.00	73,289.61	200,000.00	282,289.61
本期转销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 年 9 月 30 日余额	690,925.51	29,797,107.95	57,817,484.73	88,305,518.19

⑤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2025 年 9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5 年 9 月 30 日余额	账 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锡林郭勒盟行政公署	其他	40,000,000.00	5 年以上	41.96	40,000,000.00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其他	27,528,796.42	5 年以上	28.88	27,528,796.42
赤峰市松山区财政局	供热补贴	9,594,000.00	1 年以内	10.06	9,594,000.00
赤峰市松山区人民政府	临时占地费	8,026,725.62	5 年以内	8.42	8,026,725.62
内蒙古宝泰仑矿业有限公司	托管费	4,403,039.45	2-3 年	4.62	2,220,614.70
合计	——	89,552,561.49	——	93.94	87,370,136.74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 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锡林郭勒盟行政公署	其他	40,000,000.00	5 年以上	40.73	40,000,000.00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其他	27,528,796.42	5 年以上	28.03	27,528,796.42
赤峰市松山区财政局	供热补贴	9,594,000.00	1 年以内	9.77	9,594,000.00
赤峰市松山区人民政府	占地费	8,026,725.62	5 年以上	8.17	8,026,725.62
内蒙古宝泰仑矿业有限公司	托管费	4,406,639.45	2-3 年	4.49	352,531.16
合 计	——	89,556,161.49	——	91.19	85,502,053.2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 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锡林郭勒盟行政公署	其他	40,000,000.00	5 年以上	47.36	40,000,000.00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其他	27,528,796.42	4-5 年、5 年以上	32.59	27,528,796.42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　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赤峰市松山区人民政府	占地费	8,026,725.62	5 年以上	9.50	8,026,725.62
内蒙古宝泰仑矿业有限公司	托管费	4,406,639.45	1-2 年	5.22	176,265.59
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认购保障基金款	3,610,700.00	1 年以内；1-2 年	4.28	110,982.00
合　计	——	83,572,861.49	——	98.95	75,842,769.63

7. 存货

项　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23,128,609.48		323,128,609.48
在产品	92,666,911.37		92,666,911.37
库存商品	38,526,185.59		38,526,185.59
在途物资	453,224.48		453,224.48
合　计	454,774,930.92		454,774,930.92

（续上表）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51,569,706.39		251,569,706.39
在产品	138,580,239.48		138,580,239.48
库存商品	29,161,385.06		29,161,385.06
合　计	419,311,330.93		419,311,330.93

（续上表）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44,720,529.66		344,720,529.66
在产品	119,555,042.09		119,555,042.09
库存商品	25;183,532.93		25,183,532.93
合　计	489,459,104.68		489,459,104.68

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36,500.00	91,250.00	145,138.89

项　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减：减值准备			
合　计	36,500.00	91,250.00	145,138.89

9.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进项税	90,444,739.00	40,041,613.23	79,316,704.58
预缴税金		51,594,849.59	
待取得抵扣凭证的进项税额	12,063,437.55	6,873,350.09	4,806,700.92
合　计	102,508,176.55	98,509,812.91	84,123,405.50

10. 债权投资

项 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委托贷款	171,246,415.73		171,246,415.73	266,918,914.26		266,918,914.26	273,115,854.06		273,115,854.06
减：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91,250.00		91,250.00	145,138.89		145,138.89
合 计	171,246,415.73		171,246,415.73	266,827,664.26		266,827,664.26	272,970,715.17		272,970,715.17

注：根据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天津大板电力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内蒙古大板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2 年度签订的《内蒙古大板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内蒙古大板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发行“国家电投-内蒙古公司能源基础设施投资大板发电资产专项计划（类 REITs）”；在专项计划存续期间，大板电厂对合计 16.23 亿元委托贷款本金作为非入池资产，白音华煤电按照原持有的 5%的股权比例享有该非入池资产的权利、义务、收益、责任及风险，根据上述安排白音华煤电享有对该 16.23 亿元委托贷款 5%本金及利息的收款权利，根据非入池资产特征将该收款权列示为委托贷款。2023 年至 2025 年 9 月各期末该收款权利对应金额为 87,085,307.84 元、77,822,244.15 元、79,913,772.97 元。

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①2025 年 1-9 月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25 年 9 月 30 日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项　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25年9月30日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赤峰华禹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36,000,000.00	持有该公司股权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实现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目标
合　计										36,000,000.00	——

②2024年度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赤峰华禹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36,000,000.00	持有该公司股权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实现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目标
合　计										36,000,000.00	——

③2023年度

项　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赤峰华禹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36,000,000.00	持有该公司股权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实现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目标
合　计										36,000,000.00	——

（2）终止确认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23 年度至 2025 年 9 月未发生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转让事项。

12. 投资性房地产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1）2025 年 1-9 月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合　计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240,864.00	240,864.00
2.本期增加金额	260,467.00	260,467.00
（1）固定资产转入		
（2）公允价值变动	260,467.00	260,467.00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3）公允价值变动		
4.2025 年 9 月 30 日	501,331.00	501,331.00

（2）2024 年度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合　计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240,864.00	240,864.00
2.本期增加金额		
（1）固定资产转入		
（2）公允价值变动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3）公允价值变动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240,864.00	240,864.00

（3）2023 年度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合　计
1.2022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251,029.04	251,029.04
（1）固定资产转入	251,029.04	251,029.04
（2）公允价值变动		
3.本期减少金额	10,165.04	10,165.04
（1）处置		
（2）其他转出		
（3）公允价值变动	10,165.04	10,165.04
4.2023 年 12 月 31 日	240,864.00	240,864.00

13. 固定资产

（1）分类列示

项　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	14,142,827,559.19	14,520,100,754.94	10,025,164,291.83
固定资产清理	312,094.94	1,947,508.75	
合　计	14,143,139,654.13	14,522,048,263.69	10,025,164,291.83

（2）固定资产

①固定资产情况

2025 年 1-9 月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其　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6,143,214,309.15	12,125,840,558.02	43,430,943.70	23,232,251.70	36,099,816.17	18,371,817,878.74
2.本期增加金额	148,567,566.85	157,968,476.65	756,301.78	7,256,650.45	233,628.32	314,782,624.05
（1）购置		2,690,179.10	304,332.75	2,004,458.28	233,628.32	5,232,598.45
（2）在建工程转入	137,885,533.68	155,278,297.55	434,500.00	811,945.12		294,410,276.35
（3）其他增加	10,682,033.17		17,469.03	4,440,247.05		15,139,749.25
3.本期减少金额	106,496.44	20,384,032.40		2,397,299.73	2,423,014.14	25,310,842.71
（1）处置或报废	106,369.19	2,310,976.13		2,397,299.73	342,227.22	5,156,872.27
（2）其他减少	127.25	18,073,056.27			2,080,786.92	20,153,970.44
4.2025 年 9 月 30 日	6,291,675,379.56	12,263,425,002.27	44,187,245.48	28,091,602.42	33,910,430.35	18,661,289,660.08
二、累计折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其　他	合　计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1,217,304,284.57	2,442,580,254.26	35,881,195.38	11,905,793.91	18,226,943.92	3,725,898,472.04
2.本期增加金额	167,928,840.80	494,387,375.39	865,711.94	5,278,507.36	2,350,504.44	670,810,939.93
（1）计提	167,928,840.80	494,387,375.39	865,711.94	4,102,652.59	2,350,504.44	669,635,085.16
（2）其他增加				1,175,854.77		1,175,854.77
3.本期减少金额		2,351,087.35	12,245.44	1,934,363.05	1,518,082.00	5,815,777.84
（1）处置或报废		2,310,003.37		1,928,136.45	342,227.22	4,580,367.04
（2）其他减少		41,083.98	12,245.44	6,226.60	1,175,854.78	1,235,410.80
4.2025 年 9 月 30 日	1,385,233,125.37	2,934,616,542.30	36,734,661.88	15,249,938.22	19,059,366.36	4,390,893,634.13
三、减值准备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121,812,126.75	3,987,478.86		12,952.72	6,093.43	125,818,651.76
2.本期增加金额	278,033.77	1,448,195.09	5,427.13	16,427.68	1,731.33	1,749,815.00
（1）计提	278,033.77	1,448,195.09	5,427.13	16,427.68	1,731.33	1,749,815.00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2025 年 9 月 30 日	122,090,160.52	5,435,673.95	5,427.13	29,380.40	7,824.76	127,568,466.76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2025 年 9 月 30 日账面价值	4,784,352,093.67	9,323,372,786.02	7,447,156.47	12,812,283.80	14,843,239.23	14,142,827,559.19
2.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4,804,097,897.83	9,679,272,824.90	7,549,748.32	11,313,505.07	17,866,778.82	14,520,100,754.94

2024 年度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其　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5,013,987,070.01	8,095,554,168.03	44,588,418.31	17,864,572.55	28,360,656.59	13,200,354,885.49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其　他	合　计
2.本期增加金额	1,179,448,352.26	4,077,409,663.23	3,417,785.70	6,388,366.45	8,191,989.69	5,274,856,157.33
（1）购置	742,352.11	8,996,907.45	2,579,022.99	3,993,370.84	3,132,585.55	19,444,238.94
（2）在建工程转入	1,178,223,806.46	4,068,412,755.78	712,389.38	2,394,995.61	5,059,404.14	5,254,803,351.37
（3）其他增加	482,193.69		126,373.33			608,567.02
3.本期减少金额	50,221,113.12	47,123,273.24	4,575,260.31	1,020,687.30	452,830.11	103,393,164.08
（1）处置或报废	50,221,113.11	46,996,899.92	4,575,260.31	1,020,687.30	452,830.11	103,266,790.75
（2）其他减少	0.01	126,373.32				126,373.33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6,143,214,309.15	12,125,840,558.02	43,430,943.70	23,232,251.70	36,099,816.17	18,371,817,878.74
二、累计折旧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1,065,183,450.35	1,915,483,362.83	37,951,754.51	9,736,116.39	13,687,991.74	3,042,042,675.82
2.本期增加金额	167,123,188.87	565,030,355.88	2,367,443.36	3,178,495.43	4,888,919.42	742,588,402.96
（1）计提	167,123,188.87	565,030,355.88	2,244,861.23	3,178,495.43	4,888,919.42	742,465,820.83
（2）其他增加			122,582.13			122,582.13
3.本期减少金额	15,002,354.65	37,933,464.45	4,438,002.49	1,008,817.91	349,967.24	58,732,606.74
（1）处置或报废	15,002,354.65	37,810,882.32	4,438,002.49	1,008,817.91	349,967.24	58,610,024.61
（2）其他减少		122,582.13				122,582.13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1,217,304,284.57	2,442,580,254.26	35,881,195.38	11,905,793.91	18,226,943.92	3,725,898,472.04
三、减值准备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127,075,848.18	6,052,311.67		13,664.56	6,093.43	133,147,917.84
2.本期增加金额	5,594,040.53	1,950,878.97	43,874.86	8,377.62	8,410.92	7,605,582.90
（1）计提	5,594,040.53	1,950,878.97	43,874.86	8,377.62	8,410.92	7,605,582.90
3.本期减少金额	10,857,761.96	4,015,711.78	43,874.86	9,089.46	8,410.92	14,934,848.98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其　他	合　计
（1）处置或报废	10,857,761.96	4,015,711.78	43,874.86	9,089.46	8,410.92	14,934,848.98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121,812,126.75	3,987,478.86		12,952.72	6,093.43	125,818,651.76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4,804,097,897.83	9,679,272,824.90	7,549,748.32	11,313,505.07	17,866,778.82	14,520,100,754.94
2.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3,821,727,771.48	6,174,018,493.53	6,636,663.80	8,114,791.60	14,666,571.42	10,025,164,291.83

2023 年度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其　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22 年 12 月 31 日	5,006,833,926.65	7,930,066,451.42	44,325,907.69	13,119,277.46	17,404,892.74	13,011,750,455.96
2.本期增加金额	17,863,226.24	166,844,494.72	738,311.44	4,854,696.40	10,987,209.24	201,287,938.04
（1）购置	46,949.80	2,962,115.61	235,209.06	3,186,930.59	1,902,261.50	8,333,466.56
（2）在建工程转入	17,816,276.44	160,527,412.99		468,940.40	8,625,487.11	187,438,116.94
（3）其他增加		3,354,966.12	503,102.38	1,198,825.41	459,460.63	5,516,354.54
3.本期减少金额	10,710,082.88	1,356,778.11	475,800.82	109,401.31	31,445.39	12,683,508.51
（1）处置或报废	4,769,385.07	1,356,778.11	475,800.82	109,401.31	31,445.39	6,742,810.70
（2）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424,343.27					424,343.27
（3）其他减少	5,516,354.54					5,516,354.54
4.2023 年 12 月 31 日	5,013,987,070.01	8,095,554,168.03	44,588,418.31	17,864,572.55	28,360,656.59	13,200,354,885.49
二、累计折旧						
1.2022 年 12 月 31 日	924,709,140.39	1,493,980,895.53	36,875,362.34	8,192,407.24	10,701,970.24	2,474,459,775.74
2.本期增加金额	141,275,874.86	422,545,247.13	1,564,557.17	1,703,206.49	3,059,439.61	570,148,325.26
（1）计提	141,052,592.79	422,545,247.13	1,564,557.17	1,703,206.49	3,059,439.61	569,925,043.19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其　他	合　计
（2）其他增加	223,282.07					223,282.07
3.本期减少金额	801,564.90	1,042,779.83	488,165.00	159,497.34	73,418.11	2,565,425.18
（1）处置或报废	628,250.67	961,004.99	461,526.80	102,337.36	15,709.06	2,168,828.88
（2）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73,314.23					173,314.23
（3）其他减少		81,774.84	26,638.20	57,159.98	57,709.05	223,282.07
4.2023 年 12 月 31 日	1,065,183,450.35	1,915,483,362.83	37,951,754.51	9,736,116.39	13,687,991.74	3,042,042,675.82
三、减值准备						
1.2022 年 12 月 31 日	130,023,411.56	6,052,311.67		13,664.56	6,093.43	136,095,481.22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2,947,563.38					2,947,563.38
（1）处置或报废	2,947,563.38					2,947,563.38
4.2023 年 12 月 31 日	127,075,848.18	6,052,311.67		13,664.56	6,093.43	133,147,917.84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3,821,727,771.48	6,174,018,493.53	6,636,663.80	8,114,791.60	14,666,571.42	10,025,164,291.83
2.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3,952,101,374.70	6,430,033,244.22	7,450,545.35	4,913,205.66	6,696,829.07	10,401,195,199.00

③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　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账面价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33,273,482.65	36,547,944.45	40,913,893.40	45,279,842.35
合　计	33,273,482.65	36,547,944.45	40,913,893.40	45,279,842.35

④ 至2025年9月30日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2,610,688,929.05	正在办理

（3）固定资产清理

项　目	2025年9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房屋、建筑物		1,085,690.15	
机器设备	279,050.93	797,533.88	
运输工具	33,044.01	59,944.02	
办公设备		2,779.93	
其他		1,560.77	
合　计	312,094.94	1,947,508.75	

14. 在建工程

（1）分类列示

项　目	2025年9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在建工程	838,716,088.42	504,651,343.73	4,983,951,739.77
工程物资	736,138.04	21,373,200.20	32,682,137.14
合　计	839,452,226.46	526,024,543.93	5,016,633,876.91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2025 年 1-9 月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2025 年 9 月 30 日
2×66 万千瓦超超临界机组	4,438,085,881.91	19,409,711.95	4,487,792.13	23,897,504.08		
300MW 风电项目	1,125,098,300.00	12,043,987.48	481,761,292.71		30,688,167.75	463,117,112.44
50MW 风电项目	204,636,500.00	43,907,617.70	114,367,101.68		3,258,153.35	155,016,566.03
2×35 万火电机组	3,395,910,000.00	206,887,539.48	3,316,294.33	210,203,833.81		
半连续系统胶带机	131,758,238.51	118,258,238.51				118,258,238.51
其他项目	3,689,230,735.06	31,615,659.60	43,688,741.06	60,308,938.46	46,951.33	14,948,510.87
合　计	12,984,719,655.48	432,122,754.72	647,621,221.91	294,410,276.35	33,993,272.43	751,340,427.85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2×66 万千瓦超超临界机组	100.00	100.00	193,647,636.09			金融机构贷款及自筹
300MW 风电项目	34.30	60.00	4,337,680.12	3,729,197.42		贷款及自筹
50MW 风电项目	62.01	80.00	825,860.91	825,860.91		自筹
2×35 万火电机组	100.00	100.00	368,984,894.04			金融机构贷款及自筹
半连续系统胶带机	89.75	89.75				自有资金
其他项目	89.15	91.27	313,039,123.06			自有资金
合　计	——	——	880,835,194.22	4,555,058.33	——	——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66 万千瓦超超临界机组	4,438,085,881.91	4,030,414,130.48	407,005,080.77	4,396,061,017.16	21,948,482.14	19,409,711.95
300MW 风电项目	1,125,098,300.00		12,043,987.48			12,043,987.48
300MW 光伏项目	820,220,400.00	532,706,178.81	37,961,043.29	570,667,222.10		
50MW 风电项目	204,636,500.00		43,907,617.70			43,907,617.70
赤峰新城热电公司 1、2 号机组灵活性调峰适应性改造 EPC 总包工程	95,000,000.00	40,054,083.48	44,943,595.60	84,997,679.08		
2×35 万火电机组	3,395,910,000.00	209,299,314.29			2,411,774.81	206,887,539.48
半连续系统胶带机	131,758,238.51	118,258,238.51				118,258,238.51
其他项目	6,437,930,074.41	27,806,357.41	188,178,218.18	203,077,433.03	1,288,808.28	11,618,334.28
合　计	16,648,639,394.83	4,958,538,302.98	734,039,543.02	5,254,803,351.37	25,649,065.23	412,125,429.40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2×66 万千瓦超超临界机组	93.96	98.00	193,647,636.09	41,131,493.73	1.8~2.85	金融机构贷款及自筹
300MW 风电项目	0.89	0.00	608,482.70	608,482.70		贷款及自筹
300MW 光伏项目	100.00	100.00				贷款
50MW 风电项目	17.56	25.00				自筹
赤峰新城热电公司 1、2 号机组灵活性调峰适应性改造 EPC 总包工程	100.00	100.00				自筹
2×35 万火电机组	98.00	100.00	368,984,894.04			金融机构贷款及自筹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半连续系统胶带机	89.75	89.75				自筹
其他项目	97.36	99.11	313,116,947.49			自筹
合　计	——	——	876,357,960.32	41,739,976.43	——	——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66 万千瓦超超临界机组	4,438,085,881.91	1,980,902,335.61	2,049,511,794.87			4,030,414,130.48
300MW 光伏项目	820,220,400.00	834,716.47	531,871,462.34			
赤峰新城热电公司 1、2 号机组灵活性调峰适应性改造 EPC 总包工程	95,000,000.00		40,054,083.48			40,054,083.48
2×35 万火电机组	3,395,910,000.00	69,315,555.61	139,983,758.68			209,299,314.29
半连续系统胶带机	131,758,238.51	118,258,238.51				118,258,238.51
其他项目	6,375,764,387.01	74,773,710.23	159,566,630.35	187,438,116.94	44,129,597.21	2,772,626.43
合　计	15,256,738,907.43	2,244,084,556.43	2,920,987,729.72	187,438,116.94	44,129,597.21	4,933,504,572.00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2×66 万千瓦超超临界机组	85.60	95.00	152,516,142.36	73,883,293.80	2.4~5.18	金融机构贷款及自筹
300MW 光伏项目	67.00	70.00	2,257,170.33	2,257,170.33		贷款
赤峰新城热电公司 1、2 号机组灵活性调峰适应性改造 EPC 总包工程	42.16	47.00				自筹
2×35 万火电机组	98.00	100.00	368,984,894.04			金融机构贷款及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自筹
半连续系统胶带机	89.75	89.75				自筹
其他项目	98.05	100.00	313,088,086.12			自筹
合　计	——	——	836,846,292.85	76,140,464.13	——	——

（3）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无。

（4）工程物资

项　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736,138.04		736,138.04	6,942,587.62		6,942,587.62	23,842,798.86		23,842,798.86
其他				14,430,612.58		14,430,612.58	8,839,338.28		8,839,338.28
合　计	736,138.04		736,138.04	21,373,200.20		21,373,200.20	32,682,137.14		32,682,137.14

15. 使用权资产

（1）使用权资产情况

① 2025 年 1-9 月

项　目	土　地	运输工具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256,290.00	15,402,293.21	15,658,583.21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294,882.73	294,882.73
4.2025 年 9 月 30 日	256,290.00	15,107,410.48	15,363,700.48
二、累计折旧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3,660.36	4,801,790.42	4,805,450.78
2.本期增加金额	5,806.25	2,605,893.44	2,611,699.69
（1）计提	5,806.25	2,605,893.44	2,611,699.69
3.本期减少金额		117,953.04	117,953.04
（1）处置		117,953.04	117,953.04
4.2025 年 9 月 30 日	9,466.61	7,289,730.82	7,299,197.43
三、减值准备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2025 年 9 月 30 日			
四、账面价值			
1.2025 年 9 月 30 日账面价值	246,823.39	7,817,679.66	8,064,503.05
2.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52,629.64	10,600,502.79	10,853,132.43

② 2024 年度

项　目	土　地	运输工具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8,957,162.52	8,957,162.52
2.本期增加金额	256,290.00	6,445,130.69	6,701,420.69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256,290.00	15,402,293.21	15,658,583.21
二、累计折旧			

项　目	土　地	运输工具	合　计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1,714,034.03	1,714,034.03
2.本期增加金额	3,660.36	3,087,756.39	3,091,416.75
（1）计提	3,660.36	3,087,756.39	3,091,416.75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3,660.36	4,801,790.42	4,805,450.78
三、减值准备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1.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52,629.64	10,600,502.79	10,853,132.43
2.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7,243,128.49	7,243,128.49

③ 2023 年度

项　目	土　地	运输工具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22 年 12 月 31 日		3,384,669.20	3,384,669.20
2.本期增加金额		8,957,162.52	8,957,162.52
3.本期减少金额		3,384,669.20	3,384,669.20
4.2023 年 12 月 31 日		8,957,162.52	8,957,162.52
二、累计折旧			
1.2022 年 12 月 31 日		2,408,365.28	2,408,365.28
2.本期增加金额		2,362,111.06	2,362,111.06
（1）计提		2,362,111.06	2,362,111.06
3.本期减少金额		3,056,442.31	3,056,442.31
（1）处置		3,056,442.31	3,056,442.31
4.2023 年 12 月 31 日		1,714,034.03	1,714,034.03
三、减值准备			
1.2022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项　目	土　地	运输工具	合　计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2023 年 12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1.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7,243,128.49	7,243,128.49
2.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976,303.92	976,303.92

16.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①2025 年 1-9 月

项　目	软　件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采矿权	电解铝产能指标	其　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56,618,054.29	3,701,466,233.47	113,207.55	2,554,195,864.64	837,387,735.84	46,625,283.12	7,196,406,378.91
2.本期增加金额	624,553.11	34,815,297.54					35,439,850.65
（1）购置	624,553.11	34,815,297.54					35,439,850.65
（2）在建工程转入							
（3）其他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8,000.00					8,000.00
（1）处置		8,000.00					8,000.00
（2）报废							
（3）其他减少							
4.2025 年 9 月 30 日	57,242,607.40	3,736,273,531.01	113,207.55	2,554,195,864.64	837,387,735.84	46,625,283.12	7,231,838,229.56
二、累计摊销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28,271,250.92	322,413,050.03	915.09	371,007,953.56	46,521,540.84	3,350,319.73	771,565,030.17
2.本期增加金额	5,769,554.12	59,839,053.06	8,492.70	45,923,068.06	15,507,180.29	2,512,739.81	129,560,088.04
（1）计提	5,769,554.12	59,839,053.06	8,492.70	45,923,068.06	15,507,180.29	2,512,739.81	129,560,088.04
（2）其他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项　目	软　件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采矿权	电解铝产能指标	其　他	合　计
（1）处置							
（2）报废							
（3）其他减少							
4.2025 年 9 月 30 日	34,040,805.04	382,252,103.09	9,407.79	416,931,021.62	62,028,721.13	5,863,059.54	901,125,118.21
三、减值准备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2025 年 9 月 30 日							
四、账面价值							
1.2025 年 9 月 30 日账面价值	23,201,802.36	3,354,021,427.92	103,799.76	2,137,264,843.02	775,359,014.71	40,762,223.58	6,330,713,111.35
2.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8,346,803.37	3,379,053,183.44	112,292.46	2,183,187,911.08	790,866,195.00	43,274,963.39	6,424,841,348.74

②2024 年度

项　目	软　件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采矿权	电解铝产能指标	其　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38,181,738.72	2,894,796,645.45		2,554,195,864.64	837,387,735.84	46,625,283.12	6,371,187,267.77
2.本期增加金额	18,436,315.57	807,652,442.02	113,207.55				826,201,965.14
（1）购置	4,921,622.75	807,652,442.02	113,207.55				812,687,272.32

项　目	软　件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采矿权	电解铝产能指标	其　他	合　计
（2）在建工程转入	13,514,692.82						13,514,692.82
（3）其他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982,854.00					982,854.00
（1）处置							
（2）报废							
（3）其他减少		982,854.00					982,854.00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56,618,054.29	3,701,466,233.47	113,207.55	2,554,195,864.64	837,387,735.84	46,625,283.12	7,196,406,378.91
二、累计摊销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22,753,381.79	256,119,891.55		307,777,967.14	25,845,300.48		612,496,540.96
2.本期增加金额	5,517,869.13	66,293,158.48	915.09	63,229,986.42	20,676,240.36	3,350,319.73	159,068,489.21
（1）计提	5,517,869.13	66,293,158.48	915.09	63,229,986.42	20,676,240.36	3,350,319.73	159,068,489.21
（2）其他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报废							
（3）其他减少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28,271,250.92	322,413,050.03	915.09	371,007,953.56	46,521,540.84	3,350,319.73	771,565,030.17
三、减值准备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项　目	软　件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采矿权	电解铝产能指标	其　他	合　计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1.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8,346,803.37	3,379,053,183.44	112,292.46	2,183,187,911.08	790,866,195.00	43,274,963.39	6,424,841,348.74
2.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5,428,356.93	2,638,676,753.90		2,246,417,897.50	811,542,435.36	46,625,283.12	5,758,690,726.81

③2023 年度

项　目	软　件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采矿权	电解铝产能指标	其　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22 年 12 月 31 日	34,847,674.79	2,899,886,245.77		2,554,195,864.64	837,387,735.84	46,625,283.12	6,372,942,804.16
2.本期增加金额	3,334,063.93	61,243,999.68					64,578,063.61
（1）购置	1,713,404.21	48,205,183.43					49,918,587.64
（2）在建工程转入	1,620,659.72	13,038,816.25					14,659,475.97
（3）其他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66,333,600.00					66,333,600.00
（1）处置							
（2）报废							
（3）其他减少		66,333,600.00					66,333,600.00
4.2023 年 12 月 31 日	38,181,738.72	2,894,796,645.45		2,554,195,864.64	837,387,735.84	46,625,283.12	6,371,187,267.77
二、累计摊销							

项　目	软　件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采矿权	电解铝产能指标	其　他	合　计
1.2022 年 12 月 31 日	18,221,917.58	194,210,904.82		244,548,667.27	5,169,060.09		462,150,549.76
2.本期增加金额	4,531,464.21	61,908,986.73		63,229,299.87	20,676,240.39		150,345,991.20
（1）计提	4,531,464.21	61,908,986.73		63,229,299.87	20,676,240.39		150,345,991.20
（2）其他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报废							
（3）其他减少							
4.2023 年 12 月 31 日	22,753,381.79	256,119,891.55		307,777,967.14	25,845,300.48		612,496,540.96
三、减值准备							
1.2022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2023 年 12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1.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5,428,356.93	2,638,676,753.90		2,246,417,897.50	811,542,435.36	46,625,283.12	5,758,690,726.81
2.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6,625,757.21	2,705,675,340.95		2,309,647,197.37	832,218,675.75	46,625,283.12	5,910,792,254.40

17.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融资租赁手续费	396,768.48		396,768.48		
生产准备费	28,652,994.74	7,677,917.96	36,330,912.70		
合　计	29,049,763.22	7,677,917.96	36,727,681.18		

（续上表）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融资租赁手续费	1,880,413.54		1,483,645.06		396,768.48
生产准备费		28,652,994.74			28,652,994.74
合　计	1,880,413.54	28,652,994.74	1,483,645.06		29,049,763.22

注：2025 年 1-9 月无长期待摊费用。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45,886,126.80	36,471,531.70	125,818,651.76	31,454,662.94	133,147,917.84	33,286,979.46
租赁负债	9,215,366.42	2,303,841.61	11,017,380.18	2,754,345.05	7,766,822.45	1,941,705.6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7,206,594.04	9,301,648.51	36,000,000.00	9,000,000.00	36,000,000.00	9,000,000.00
信用减值损失	81,018,117.22	20,254,529.31	91,087,843.30	22,771,960.85	84,974,624.85	21,243,656.24
亏损合同	206,992,500.00	51,748,125.00	117,568,385.25	29,392,096.31	117,185,934.26	29,296,483.57
职工薪酬	69,122,386.53	17,280,596.63	77,779,682.16	19,444,920.54	91,986,125.43	22,996,531.36
递延收益	100,000.00	25,000.00	934,000.00	233,500.00	525,000.00	131,250.00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10,165.04	2,541.26	10,165.04	2,541.26
合　计	549,541,091.01	137,385,272.76	460,216,107.69	115,054,026.95	471,596,589.87	117,899,147.50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8,108,735.44	2,027,183.86	10,853,132.43	2,713,283.11	7,243,128.49	1,810,782.12
固定资产调试	9,351,494.48	2,337,873.62	9,924,034.96	2,481,008.74	10,687,422.24	2,671,855.56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调整	250,301.96	62,575.49				
合　计	17,710,531.88	4,427,632.97	20,777,167.39	5,194,291.85	17,930,550.73	4,482,637.68

（3）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　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于2025年9月30日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于2025年9月30日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于2024年12月31日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于2024年12月31日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于2023年12月31日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于2023年12月31日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7,183.86	135,358,088.90	2,713,283.11	112,340,743.84	1,810,782.12	116,088,365.38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7,183.86	2,400,449.11	2,713,283.11	2,481,008.74	1,810,782.12	2,671,855.56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25年9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设备款	60,739,668.42		60,739,668.42	213,150,216.31		213,150,216.31	2,855,500.68		2,855,500.68
宝泰仑股权转让款	1,253,600,000.00		1,253,600,000.00	1,253,600,000.00		1,253,600,000.00	1,253,600,000.00		1,253,600,000.00
待抵扣进项税							17,765,088.36		17,765,088.36
合　计	1,314,339,668.42		1,314,339,668.42	1,466,750,216.31		1,466,750,216.31	1,274,220,589.04		1,274,220,589.04

20.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4,295,177.75	4,295,177.75	保证	土地复垦保证金
合　计	4,295,177.75	4,295,177.75	——	——

（续上表）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4,293,009.17	4,293,009.17	保证	土地复垦保证金
合　计	4,293,009.17	4,293,009.17	——	——

（续上表）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1,688,888.07	11,688,888.07	保证、冻结	保证金、冻结资金等
固定资产	796,563,272.41	431,404,134.19	售后回租	融资性售后回租
合　计	808,252,160.48	443,093,022.26	——	——

21.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1,522,834,781.95	1,406,639,500.03	308,616,627.79
合　计	1,522,834,781.95	1,406,639,500.03	308,616,627.79

22. 应付票据

种　类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10,3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110,300,000.00

23. 应付账款

（1）按性质列示

项　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货款	35,483,124.26	172,858,872.10	70,402,082.54
应付材料款	292,178,686.82	171,148,273.38	137,959,043.50

项　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工程款	328,206,014.84	398,262,224.20	224,065,488.86
应付设备款	35,298,583.00	78,581,006.19	67,452,739.98
应付服务费	280,625,092.71	252,186,640.18	237,140,505.21
应付修理费	3,524,360.85	39,294,225.08	51,317,811.61
其他	9,344,525.06	27,015,403.75	17,701,332.33
合　计	984,660,387.54	1,139,346,644.88	806,039,004.03

（2）报告期各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2025 年 9 月 30 日

项　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上海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13,216,311.00	未到结算期
蒂森克虏伯采矿物料搬运技术（中国）有限公司	24,600,251.60	未到结算期
合　计	237,816,562.60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上海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67,824,536.60	未到结算期
艾法史密斯水泥（北京）有限公司	24,600,251.60	未到结算期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1,836,678.07	未到结算期
合　计	204,261,466.27	——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上海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9,284,417.00	未到结算期
内蒙古霍煤通顺碳素有限责任公司	31,653,097.35	未到结算期
北京艾法史密斯采矿物料搬运技术有限公司	24,600,251.60	未到结算期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2,912,246.34	未到结算期
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13,405,070.17	未到结算期
合　计	131,855,082.46	——

24. 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列示

项　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水产养殖款	59,874.22	117,866.67	172,266.67
预收租赁设备款			
合　计	59,874.22	117,866.67	172,266.67

25. 合同负债

（1）合同负债情况

项　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铝款	22,319,635.51	22,684,588.27	2,918,538.06
预收煤款	7,723,114.55	18,496,279.19	48,339,528.87
其他	904,989.87	1,774,202.32	289,855.02
合　计	30,947,739.93	42,955,069.78	51,547,921.95

26.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9 月 30 日
一、短期薪酬	85,094,602.94	612,771,722.87	467,112,536.48	230,753,789.3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941,941.20	102,025,213.00	105,967,154.2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89,036,544.14	714,796,935.87	573,079,690.68	230,753,789.33

（续上表）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92,434,425.50	804,521,389.85	811,861,212.41	85,094,602.9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070,575.20	125,466,741.69	127,595,375.69	3,941,941.2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98,505,000.70	929,988,131.54	939,456,588.10	89,036,544.14

（续上表）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23,431,543.91	720,777,318.02	651,774,436.43	92,434,425.5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2,237,249.00	96,166,673.80	6,070,575.20
三、辞退福利		22,913.00	22,913.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23,431,543.91	823,037,480.02	747,964,023.23	98,505,000.70

（2）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9 月 30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0,125,440.00	453,842,255.83	316,309,651.40	197,658,044.43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9 月 30 日
二、职工福利费		38,483,985.33	32,416,559.73	6,067,425.60
三、社会保险费		45,680,596.84	45,680,596.84	
其中：医疗保险费		25,989,024.37	25,989,024.37	
工伤保险费		4,988,640.75	4,988,640.75	
生育保险费				
其他		14,702,931.72	14,702,931.72	
四、住房公积金		46,476,600.00	46,476,60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4,969,162.94	19,478,616.36	17,419,460.00	27,028,319.3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8,809,668.51	8,809,668.51	
合　计	85,094,602.94	612,771,722.87	467,112,536.48	230,753,789.33

（续上表）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9,778,800.00	604,634,651.76	614,288,011.76	60,125,440.00
二、职工福利费		55,596,192.20	55,596,192.20	
三、社会保险费		47,121,159.99	47,121,159.99	
其中：医疗保险费		31,560,901.33	31,560,901.33	
工伤保险费		3,514,974.66	3,514,974.66	
生育保险费				
其他		12,045,284.00	12,045,284.00	
四、住房公积金		58,405,471.00	58,405,471.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2,655,625.50	28,987,419.13	26,673,881.69	24,969,162.94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9,776,495.77	9,776,495.77	
合　计	92,434,425.50	804,521,389.85	811,861,212.41	85,094,602.94

（续上表）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431,200.00	558,410,796.80	495,063,196.80	69,778,800.00
二、职工福利费		39,709,039.49	39,709,039.49	
三、社会保险费		39,973,113.45	39,973,113.45	
其中：医疗保险费		26,114,121.21	26,114,121.21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工伤保险费		3,448,724.24	3,448,724.24	
生育保险费				
其他		10,410,268.00	10,410,268.00	
四、住房公积金		49,274,606.00	49,274,606.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7,000,343.91	25,295,079.36	19,639,797.77	22,655,625.5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8,114,682.92	8,114,682.92	
合　计	23,431,543.91	720,777,318.02	651,774,436.43	92,434,425.50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9 月 30 日
离职后福利：				
1.基本养老保险		66,345,185.12	66,345,185.12	
2.失业保险费		2,078,656.86	2,078,656.86	
3.企业年金缴费	3,941,941.20	33,601,371.02	37,543,312.22	
合　计	3,941,941.20	102,025,213.00	105,967,154.20	

（续上表）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离职后福利：				
1.基本养老保险		80,955,024.64	80,955,024.64	
2.失业保险费		2,462,854.26	2,462,854.26	
3.企业年金缴费	6,070,575.20	42,048,862.79	44,177,496.79	3,941,941.20
合　计	6,070,575.20	125,466,741.69	127,595,375.69	3,941,941.20

（续上表）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离职后福利：				
1.基本养老保险		65,557,149.60	65,557,149.60	
2.失业保险费		2,053,026.17	2,053,026.17	
3.企业年金缴费		34,627,073.23	28,556,498.03	6,070,575.20
合　计		102,237,249.00	96,166,673.80	6,070,575.20

27. 应交税费

项　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69,197,540.10	21,986,936.91	12,646,354.86
印花税	2,094,421.48	2,646,059.90	1,971,868.51
企业所得税	248,792,861.43	7,800,562.67	36,794,156.22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88,634.98	1,186,134.77	632,337.30
房产税	5,193,286.36		
土地使用税	10,073,804.10	134.25	134.25
个人所得税	3,106,597.03	16,954,449.94	18,315,117.17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3,065,719.75	1,099,385.20	632,317.75
资源税	32,886,208.97	29,487,721.06	32,829,134.54
水资源税	104,741.70	140,145.60	
水利建设基金	593,132.67	396,052.07	585,449.11
环境保护税	4,628,098.42	3,938,273.65	3,331,852.84
水库移民扶持基金	584,911.92	584,911.92	1,067,644.34
水土流失防治费	4,341,242.24	3,442,480.28	3,866,608.99
可再生能源发展基金	4,831,881.07	4,831,881.07	8,819,670.61
合　计	392,583,082.22	94,495,129.29	121,492,646.49

28. 其他应付款

（1）分类列示

项　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12,529,240.14	408,320,300.00	
其他应付款	765,296,699.44	677,972,460.52	767,691,430.81
合　计	1,177,825,939.58	1,086,292,760.52	767,691,430.81

（2）应付股利

项　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普通股股利	408,320,300.00	408,320,300.00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股利	4,208,940.14		
合　计	412,529,240.14	408,320,300.00	

报告期各期末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

单位名称	2025 年 9 月 30 日余额	未支付原因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408,320,300.00	尚未支付
合　计	408,320,300.00	——

（3）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托管费	122,783,513.41	85,075,598.94	78,629,412.24
质量保证金	353,630,152.53	397,022,616.24	433,943,983.34
履约保证金	135,868,665.27	47,784,975.11	19,862,644.63
安全保证金	10,746,093.51	9,873,143.20	8,102,644.50
押金保证金	226,600.00	1,550,050.00	1,586,850.00
投标保证金	4,000.00	22,048.00	171,048.00
工程及设备提留金	124,642,099.07	125,844,736.47	217,947,922.41
其他	17,395,575.65	10,799,292.56	7,446,925.69
合　计	765,296,699.44	677,972,460.52	767,691,430.81

②报告期各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上海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72,089,844.42	保证金未到期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16,463,550.44	未达到付款条件
山东电力工程咨询院有限公司	40,730,341.89	保证金未到期，未达付款条件
西乌珠穆沁旗星光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6,526,778.69	保证金未到期、未达付款条件
合　计	535,810,515.44	——

（续上表）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上海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63,736,324.02	保证金未到期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3,337,700.57	尚未支付
山东电力工程咨询院有限公司	7,174,093.45	保证金未到期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通辽石油分公司	2,021,000.00	保证金未到期
合　计	416,269,118.04	——

（续上表）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上海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47,326,320.25	保证金未到期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86,399,330.96	未完工、提留金未到付款条件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7,130,693.44	尚未支付
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13,219,642.03	未完工、提留金未到付款条件
合计	474,075,986.68	——

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147,538,717.37	2,412,759,352.24	4,658,820,906.3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项	59,467,471.31	57,401,034.08	141,565,101.47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569,836.71	3,968,468.72	2,231,848.77
合　计	2,210,576,025.39	2,474,128,855.04	4,802,617,856.56

30.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待转销项税额	2,911,385.39	5,472,942.46	6,701,229.85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20,000,000.00	1,202,391.63	14,900,000.00
合　计	22,911,385.39	6,675,334.09	21,601,229.85

31. 长期借款

项　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2,002,856,944.44
信用借款	11,244,887,902.37	13,080,595,783.24	12,533,952,188.88
小　计	11,244,887,902.37	13,080,595,783.24	14,536,809,133.32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147,538,717.37	2,412,759,352.24	4,658,820,906.32
合　计	9,097,349,185.00	10,667,836,431.00	9,877,988,227.00

32. 租赁负债

项　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付款额	9,636,478.60	11,762,975.58	8,216,567.46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420,446.82	745,595.40	449,745.01
小　计	9,216,031.78	11,017,380.18	7,766,822.45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569,836.71	3,968,468.72	2,231,848.77
合　计	5,646,195.07	7,048,911.46	5,534,973.68

33. 长期应付款

项　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采矿权	833,094,347.74	900,145,123.30	954,917,102.39
融资性售后回租			86,793,122.38
小　计	833,094,347.74	900,145,123.30	1,041,710,224.77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项	59,467,471.31	57,401,034.08	141,565,101.47
合　计	773,626,876.43	842,744,089.22	900,145,123.30

3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二、辞退福利	69,122,386.53	77,779,682.16	89,155,725.43
三、其他长期福利			2,830,400.00
合　计	69,122,386.53	77,779,682.16	91,986,125.43

35. 预计负债

（1）明细情况

项　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206,992,500.00	117,568,385.25	117,185,934.26	供热合同产生亏损
合　计	206,992,500.00	117,568,385.25	117,185,934.26	——

（2）其他说明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赤峰新城热电分公司与赤峰富龙热力有限责任公司、赤峰桥北富龙热力有限责任公司、赤峰市松山区富龙供暖有限责任公司、赤峰烛煦辰泽热力有限责任公司在审计期间（2023 年至 2025 年 9 月）订立供用热合同。供热售价为 21.75 元/吉焦，合同供热收入扣除供热成本后发生亏损，将预计发生的亏损计提预计负债。

36. 递延收益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9 月 30 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34,000.00	478,000.00	105,405.96	1,206,594.04	西乌旗环保局锅炉改造专项款、无人/少人值守系统软件科技创新引导奖励资金
水利发展资金	100,000.00			100,000.00	
合　计	934,000.00	478,000.00	105,405.96	1,306,594.04	——

（续上表）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25,000.00	672,000.00	363,000.00	834,000.00	西乌旗环保局锅炉改造专项款、无人/少人值守系统软件科技创新引导奖励资金
水利发展资金		100,000.00		100,000.00	
合　计	525,000.00	772,000.00	363,000.00	934,000.00	——

（续上表）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00,000.00		75,000.00	525,000.00	西乌旗环保局锅炉改造专项款
合　计	600,000.00		75,000.00	525,000.00	——

37. 股本

（1）2025 年 1-9 月

股东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9 月 30 日	期末股权比例（%）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7,327,426,700.00	151,000,000.00		7,478,426,700.00	
合　计	7,327,426,700.00	151,000,000.00		7,478,426,700.00	

注：2025 年 5 月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增加注资款 151,000,000.00 元，导致本期股本增加 151,000,000.00 元。

（2）2024 年度

股东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股权比例（%）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7,282,734,700.00	44,692,000.00		7,327,426,700.00	100.00
合　计	7,282,734,700.00	44,692,000.00		7,327,426,700.00	100.00

注：2024 年 11 月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增加注资款 44,692,000.00 元，导致本期股本增加 44,692,000.00 元。

（3）2023 年度

股东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股权比例（%）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6,916,734,700.00	366,000,000.00		7,282,734,700.00	100.00
合　计	6,916,734,700.00	366,000,000.00		7,282,734,700.00	100.00

注：2023 年 7 月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增加注资款 193,000,000.00 元，2023 年 10 月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增加注资款 173,000,000.00 元，两次注资导致本期股本增加 366,000,000.00 元。

38. 其他权益工具

（1）发行在外的永续债

2025 年 1-9 月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价值
永续债	361,070,000.00			361,070,000.00
合　计	361,070,000.00			361,070,000.00

注：其他权益工具余额本期未发生变动。

2024 年度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价值
永续债	361,070,000.00			361,070,000.00
合　计	361,070,000.00			361,070,000.00

注：其他权益工具余额本期未发生变动。

2023 年度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价值
永续债	193,840,000.00	167,230,000.00		361,070,000.00
合　计	193,840,000.00	167,230,000.00		361,070,000.00

注：2023 年 4 月公司收到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永续债资金 22,880,000.00 元，2023 年 8 月收到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永续债资金 144,350,000.00 元，导致本期永续债增加共计 167,230,000.00 元。公司按实际收到的金额，借记“银行存款”科目，贷记“其他权益工具——永续债”科目。

39. 其他综合收益

（1）2025 年 1-9 月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发生金额						2025 年 9 月 30 日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767,483.48							-18,767,483.4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8,767,483.48							-18,767,483.4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8,767,483.48							-18,767,483.48

（2）2024 年度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发生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767,483.48							-18,767,483.4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8,767,483.48							-18,767,483.4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8,767,483.48							-18,767,483.48

（3）2023 年度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发生金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767,483.48							-18,767,483.4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8,767,483.48							-18,767,483.4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8,767,483.48							-18,767,483.48

40. 专项储备

（1） 2025 年 1-9 月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9 月 30 日
安全生产费	3,433,413.44	102,425,890.75	36,959,167.22	68,900,136.97
维简费	121,351,803.62	104,016,450.68	127,845,602.88	97,522,651.42
造育林费		1,642,365.02		1,642,365.02
合 计	124,785,217.06	208,084,706.45	164,804,770.10	168,065,153.41

（2）2024 年度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	2,085,312.40	152,869,321.48	151,521,220.44	3,433,413.44
维简费	45,201,673.71	142,498,540.91	66,348,411.00	121,351,803.62
造育林费		2,249,976.97	2,249,976.97	
合 计	47,286,986.11	297,617,839.36	220,119,608.41	124,785,217.06

（3）2023 年度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	1,008,853.79	101,280,395.28	100,203,936.67	2,085,312.40
维简费	79,962,821.80	142,497,042.11	177,258,190.20	45,201,673.71
造育林费		2,249,953.30	2,249,953.30	
合 计	80,971,675.59	246,027,390.69	279,712,080.17	47,286,986.11

（4）其他说明

依据财政部、应急部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 号）的规定，2023 年公司提取安全生产费 101,280,395.28 元，使用安全生产费 100,203,936.67 元；2024 年公司提取安全生产费 152,869,321.48 元，使用安全生产费 151,521,220.44 元；2025 年 1-9 月公司提取安全生产费 102,425,890.75 元，使用安全生产费 36,959,167.22 元。

依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发布的《关于规范煤矿维简费管理问题的若干规定》（财建[2004]119 号）企业根据原煤实际产量，每月按标准在成本中提取煤矿维简费，内蒙古自治区煤矿按照吨煤 9.50 元的标准计提。2023 年公司提取维简费 142,497,042.11 元，使用维简费 177,258,190.20 元；2024 年公司提取维简费 142,498,540.91 元，使用维简费 66,348,411.00 元；2025 年 1-9 月公司提取维简费

104,016,450.68 元，使用维简费 127,845,602.88 元。

依据《煤矿企业造林费用和育林基金管理办法》（[86]煤财字第 69 号）的规定，造育林费按照 0.15 元/吨计提，2023 年公司提取造育林费 2,249,953.30 元，使用造育林费 2,249,953.30 元；2024 年公司提取造育林费 2,249,976.97 元，使用造育林费 2,249,976.97 元；2025 年 1-9 月公司提取造育林费 1,642,365.02 元，使用造育林费 0.00 元。

41.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94,208,073.52	-1,810,526,440.62	-2,287,514,985.2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94,208,073.52	-1,810,526,440.62	-2,287,514,985.2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34,556,580.01	1,448,483,681.64	485,080,937.6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419,784,069.31	7,697,893.37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292,399,929.93	12,381,245.23	394,499.63
期末未分配利润	732,748,436.42	-794,208,073.52	-1,810,526,440.62

42.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690,736,046.24	6,083,801,006.82	11,294,180,314.71	8,121,630,668.18	7,254,120,897.24	5,332,033,412.68
其他业务	62,791,113.44	69,625,644.12	104,478,747.54	103,506,783.27	61,449,808.77	23,616,612.85
合　计	8,753,527,159.68	6,153,426,650.94	11,398,659,062.25	8,225,137,451.45	7,315,570,706.01	5,355,650,025.53

（1）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的分解信息

项　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按产品类型分类						
煤炭产品	1,048,044,418.50	511,813,176.15	1,772,348,062.32	881,026,220.88	2,651,349,900.49	1,338,843,390.78
煤电产品	1,876,362,384.98	1,186,819,623.43	2,088,167,537.99	1,344,431,291.36	982,877,801.48	637,039,277.97
电解铝	5,633,454,771.75	4,116,870,003.58	7,227,959,757.71	5,465,777,737.42	3,430,888,694.42	2,971,088,491.86
其他	132,874,471.01	268,298,203.66	205,704,956.69	430,395,418.52	189,004,500.85	385,062,252.07
合　计	8,690,736,046.24	6,083,801,006.82	11,294,180,314.71	8,121,630,668.18	7,254,120,897.24	5,332,033,412.68

43.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146,707.58	22,632,650.62	19,307,213.86
教育费附加	16,047,820.76	14,934,927.95	11,876,688.41
地方教育附加	10,698,551.44	7,149,313.49	6,730,905.58
资源税	259,686,150.28	362,464,117.25	350,744,461.20
房产税	18,352,123.55	21,599,898.06	19,098,340.87
城镇土地使用税	30,738,828.88	42,759,364.57	43,491,850.49
车船使用税	67,165.92	385,398.08	238,746.69
印花税	6,328,584.93	8,634,251.14	5,283,437.57
环境保护税	14,737,433.05	24,275,261.17	12,450,038.99
水利建设基金	2,675,084.35	1,763,910.98	2,305,287.86
合　计	386,478,450.74	506,599,093.31	471,526,971.52

44. 销售费用

项　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职工薪酬	7,394,384.29	9,281,430.95	9,509,942.80
车辆使用费	4,924.61	32,168.81	80,046.16
装卸费		4,810.48	891,750.61
业务招待费	18,173.00	73,183.00	113,326.88
销售服务费		86,659.92	377,225.58
办公费		9,963.11	11,567.28
差旅费	39,183.50	39,977.39	33,950.89
保险费	929.20	8,062.82	6,154.96
折旧费	703,213.97	1,351,377.01	1,360,021.86
材料费		358,562.78	1,370,825.84
其他	1,600.29	89,446.35	35,166.53
合　计	8,162,408.86	11,335,642.62	13,789,979.39

45. 管理费用

项　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职工薪酬	102,882,614.86	141,795,416.55	255,800,642.98
办公费	1,602,730.65	959,784.21	1,440,537.59
水电费	456,839.62	541,899.72	1,489,057.59
差旅费	1,596,995.72	2,578,290.61	1,887,830.20
车辆使用费	487,605.67	1,422,015.69	1,486,759.37

项　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业务招待费	478,756.40	2,295,403.35	2,268,734.81
宣传费	229,023.56	730,938.51	632,049.63
咨询费	188,679.24	1,123,188.04	402,492.73
聘请中介机构费用	1,061,896.57	1,141,147.94	1,208,194.14
折旧费	3,611,651.39	5,706,383.26	4,506,873.83
无形资产摊销	2,622,232.94	2,943,379.57	2,997,436.22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320,219.33	1,630,823.91	1,775,572.00
物业服务费	7,167,971.60	6,367,785.98	6,195,204.65
生产及委托管理费	33,582,017.09	92,904,633.35	79,317,227.47
其他	6,504,453.92	8,198,084.08	4,098,518.31
合　计	164,793,688.56	270,339,174.77	365,507,131.52

46. 财务费用

项　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利息支出	273,412,914.49	429,153,487.88	462,867,314.37
减：利息收入	2,002,803.53	6,481,072.27	7,687,451.28
银行手续费	641,499.82	1,776,554.08	21,184.93
未确认融资费用分摊	30,684,581.23	43,698,377.07	46,635,100.18
合　计	302,736,192.01	468,147,346.76	501,836,148.20

47. 其他收益

项　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政府补助	2,002,673.46	11,908,447.72	2,827,426.42
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788,549.80	349,954.79	292,540.01
进项税加计扣除			76,879.27
合　计	2,791,223.26	12,258,402.51	3,196,845.70

48. 投资收益

项　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3,142,426.98	6,047,767.55	7,751,167.98
其他	2,263,573.80	2,362,355.34	1,779,989.21
合　计	5,406,000.78	8,410,122.89	9,531,157.19

4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260,467.00		-10,165.04
合　计	260,467.00		-10,165.04

50.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495,022.92	-1,115,519.54	-2,452,079.4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752,911.00	-9,987,989.88	96,325.11
合　计	-8,247,933.92	-11,103,509.42	-2,355,754.32

51.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749,815.00	-7,605,582.90	
合　计	-1,749,815.00	-7,605,582.90	

52.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	8,751.02	76,131.18	-231,887.97	8,751.02	76,131.18	-231,887.97
合　计	8,751.02	76,131.18	-231,887.97	8,751.02	76,131.18	-231,887.97

53.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盘盈利得			5,218.56			5,218.56
违约金收入	120,312.50	380,984.50	942,536.96	120,312.50	380,984.50	942,536.96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2,791,841.77	1,343,920.35		2,791,841.77	1,343,920.35	
碳排放配额出售利得	33,649,254.71		54,992,452.83	33,649,254.71		54,992,452.83
经批准无法支付的应付款	1,489,117.28	4,005,500.00	44,980.50	1,489,117.28	4,005,500.00	44,980.50
罚款收入	1,156,213.99	2,224,100.81	1,401,520.00	1,156,213.99	2,224,100.81	1,401,520.00
其他	48,123.21	59,328.80	681,342.32	48,123.21	59,328.80	681,342.32
合　计	39,254,863.46	8,013,834.46	58,068,051.17	39,254,863.46	8,013,834.46	58,068,051.17

54.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捐赠支出	790,000.00	3,443,091.00	3,592,200.00	790,000.00	3,443,091.00	3,592,2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533.96	15,544.79	454,242.67	2,533.96	15,544.79	454,242.67

项　目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罚款及滞纳金	5,954,479.71	1,508,000.00	804,372.85	5,954,479.71	1,508,000.00	804,372.85
其他			142,115.00			142,115.00
合　计	6,747,013.67	4,966,635.79	4,992,930.52	6,747,013.67	4,966,635.79	4,992,930.52

55.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的组成

项　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557,375,168.10	470,013,436.32	211,170,019.96
递延所得税费用	-23,097,904.69	3,556,774.72	-25,839,438.95
合　计	534,277,263.41	473,570,211.04	185,330,581.01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利润总额	1,768,906,311.50	1,922,183,116.27	670,465,766.0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42,226,577.88	480,545,779.07	167,616,441.5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369,236.3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0,825,388.86	63,094,075.62	19,904,699.8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373,635.54	-1,838,377.2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其他	-143,939.66	-65,696,008.11	-352,183.10
所得税费用	534,277,263.41	473,570,211.04	185,330,581.01

56.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及其所得税影响和转入损益情况以及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的调节情况详见附注五、39 其他综合收益。

57.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代收代付运费款	101,022,638.73	86,366,862.50	120,235,179.70
保证金及押金	54,208,159.26	34,651,657.44	19,420,390.22
租赁收入	5,857,661.74	7,431,821.47	6,023,768.68
政府补助	478,000.00	3,680,810.54	2,915,174.95
利息	1,601,745.56	3,317,349.73	1,963,988.13

项　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往来款及其他	41,827,637.74	63,707,807.69	37,952,942.46
合　计	204,995,843.03	199,156,309.37	188,511,444.14

②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代收代付运费款	111,000,000.00	88,000,000.00	135,000,000.00
委托管理费		78,629,412.24	27,217,899.24
服务及咨询费	7,721,312.35	24,912,723.91	27,050,881.34
保证金及押金	10,088,256.73	12,000,095.21	56,302,741.14
差旅费	2,194,323.73	5,233,887.96	6,232,154.65
业务招待费	491,491.95	3,001,631.69	2,613,843.98
检测费	255,910.00	3,995,250.00	3,540,567.20
物业费	801,654.17	1,946,121.51	1,745,748.64
往来款及其他	248,268,401.53	142,096,065.76	131,721,849.00
合　计	380,821,350.46	359,815,188.28	391,425,685.19

（2）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项　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购建固定资产	147,464,304.49	93,168,607.58	64,406,484.67
购建在建工程	303,958,995.84	698,661,201.21	1,951,000,464.11
购建无形资产	161,417,405.53	903,201,343.69	77,902,397.84
合　计	612,840,705.86	1,695,031,152.48	2,093,309,346.62

②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委贷本金及利息、手续费	101,105,945.00	104,177,222.22	25,132,861.11
增值税留抵退税		25,000,000.00	238,697,491.62
资产支持商业票据		105,330,000.00	157,000,000.00
基建期款项	182,500.65	591,208.87	2,208,783.88
固定安排费	172,044.98		
合　计	101,460,490.63	235,098,431.09	423,039,136.61

③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委贷本金及利息、手续费		100,100,000.00	80,000.00

项　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资产支持商业票据		151,618,036.95	197,000,000.00
基建期款项	93,002.04	2,160,568.24	7,159,583.83
合　计	93,002.04	253,878,605.19	204,239,583.83

（3）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永续债资金			167,230,000.00

②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委托代拨款收费	10,484,321.99		5,013,966.22
融资租赁款		86,793,322.38	
支付租赁负债的本金和利息	2,178,922.97	3,813,881.08	3,027,846.63
合　计	12,663,244.96	90,607,203.46	8,041,812.85

5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34,629,048.09	1,448,612,905.23	485,135,185.05
加：资产减值准备	1,749,815.00	7,605,582.90	
信用减值准备	8,247,933.92	11,103,509.12	2,355,754.32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70,810,939.93	742,588,402.96	570,148,325.26
使用权资产折旧	2,611,699.69	3,091,416.75	2,362,111.06
无形资产摊销	129,560,088.04	159,068,489.21	150,345,991.2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6,727,681.18	1,483,645.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751.02	-76,131.18	231,887.9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89,307.81	-1,328,375.56	454,242.6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0,467.00		10,165.0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04,097,495.72	472,851,864.95	509,502,414.55

补充资料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406,000.78	-8,410,122.89	-9,531,157.1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017,345.06	3,747,621.54	-25,648,592.1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0,559.63	-190,846.82	-75,00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463,599.99	70,147,773.75	-222,146,441.5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02,898,257.64	-533,358,788.23	-422,576,037.2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62,169,934.42	106,140,136.57	201,602,041.03
其他	20,299,898.23	71,348,095.66	-34,761,148.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4,252,564.11	2,589,669,215.14	1,208,893,387.0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新增使用权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78,373,164.26	349,082,138.26	361,314,548.2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49,082,138.26	361,314,548.26	611,977,162.6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9,291,026.00	-12,232,410.00	-250,662,614.40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构成情况

项　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478,373,164.26	349,082,138.26	361,314,548.26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6,467,301.59	164,951,606.89	202,622,895.9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31,905,862.67	184,130,531.37	158,691,652.36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8,373,164.26	349,082,138.26	361,314,548.26

项　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9.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无。

60. 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相关信息详见本模拟财务报表附注五、15 之说明。

2）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项　目	2025 年 1-9 月金额	2024 年度金额	2023 年度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312,582.71	484,538.77	574,253.86
计入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2,178,922.97	92,407,960.77	90,667,923.75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3） 售后租回交易

本公司于 2023 年至 2024 年期间售后租回交易标的物的控制权并未发生转移，故不满足属于销售类型的售后租回交易。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①经营租赁

1）租赁收入

项　目	2025 年 1-9 月金额	2024 年度金额	2023 年度金额
租赁收入	4,004,259.66	6,051,213.68	5,363,436.76

2）经营租赁资产

项　目	2025 年 1-9 月金额	2024 年度金额	2023 年度金额
固定资产	33,273,482.65	36,547,944.45	40,913,893.40
投资性房地产	501,331.00	240,864.00	240,864.00
合　计	33,774,813.65	36,788,808.45	41,154,757.40

3）资产负债表日后连续五个会计年度每年将收到的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以及剩

余年度将收到的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年　度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854,418.57	87,815.26	12,659.97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2 年	284,806.19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3 年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4 年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5 年			
剩余年度将收到的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1,139,224.76	87,815.26	12,659.97
其中：1 年以内（含 1 年）	854,418.57	87,815.26	12,659.97
1-2 年	284,806.19		
2-3 年			
3 年以上			

六、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无。

2.开发支出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①2025 年 1-9 月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5 年 9 月 30 日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火电机组智能监控系统技术研究与示范应用	12,249,339.62					12,249,339.62
基于全厂水平衡的智慧水岛管理系统研究及应用		2,752,345.94				2,752,345.94
基于三维温度场的间冷塔智慧防冻预警及闭环优化应用与研究		215,094.34				215,094.34
合　计	12,249,339.62	2,967,440.28				15,216,779.90

②2024 年度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火电机组智能监控系统技术研究与示范应用	7,349,603.77		4,899,735.85			12,249,339.62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合　计	7,349,603.77		4,899,735.85			12,249,339.62

③2023 年度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火电机组智能监控系统技术研究与示范应用	7,349,603.77					7,349,603.77
合　计	7,349,603.77					7,349,603.77

其中，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情况

项　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开始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火电机组智能监控系统技术研究与示范应用	进行中	2025 年末	内部自用	2021 年 9 月	集团公司文件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2024 年 9 月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铝电分公司改制为子公司，即公司成立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子公司。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220,000.00	锡林郭勒盟西乌珠穆沁旗巴彦花镇	锡林郭勒盟西乌珠穆沁旗巴彦花镇	铝冶炼	100.00		新设
西乌旗高勒罕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26,840.00	巴彦乌拉镇	巴彦乌拉镇	水资源开发等	99.25		投资设立

注：白音华煤电公司对西乌旗高勒罕水务有限责任公司认缴 26,640.00 万元，认缴比例 90.00%；白音华煤电实缴 26,640.00 万元，实缴比例 99.25%，根据西乌旗高勒罕水务有限责任公司章程，白音华煤电享有西乌旗高勒罕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99.25%表决权。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无。

九、政府补助

1.报告期各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无。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1）2025 年 1-9 月

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2025 年 9 月 30 日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834,000.00	478,000.00		105,405.96		1,206,594.04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834,000.00	478,000.00		105,405.96		1,206,594.04	——

（2）2024 年度

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525,000.00	408,000.00		99,000.00		834,000.00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264,000.00		264,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525,000.00	672,000.00		363,000.00		834,000.00	——

（3）2023 年度

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600,000.00			75,000.00		525,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600,000.00			75,000.00		525,000.00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利润表列报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与资产/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105,405.96	99,000.00	75,000.00	与资产相关
其他收益	1,897,267.50	11,809,447.72	2,752,426.42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2,002,673.46	11,908,447.72	2,827,426.42	——

十、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

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成立了一个小组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由于本公司的风险敞口分布在多个合同方和多个客户，因此本公司没有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管理流动性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列示的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项目名称	2025 年 9 月 30 日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522,834,781.95	1,536,895,038.62	1,536,895,038.62		
应付账款	984,644,176.74	984,644,176.74	789,478,241.20	146,300,408.68	48,865,526.86
其他应付款	765,296,699.44	765,296,699.44	170,078,172.74	405,642,391.11	189,576,135.59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2,210,576,025.39	2,407,558,989.09	2,407,558,989.09		
长期借款	9,097,349,185.00	9,785,105,642.71		4,472,289,294.69	5,312,816,348.02
租赁负债	5,646,195.07	5,781,568.89		5,781,568.89	
长期应付款	773,626,876.43	957,130,720.00		192,000,000.00	765,130,720.00
合计	15,359,973,940.02	16,442,412,835.49	4,904,010,441.65	5,222,013,663.37	6,316,388,730.47

（续上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406,639,500.03	1,435,331,908.36	1,435,331,908.36		
应付账款	1,139,346,644.88	1,139,346,644.88	897,870,729.35	190,869,094.25	50,606,821.28
其他应付款	677,972,460.52	677,972,460.52	251,403,263.13	353,553,467.85	73,015,729.54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2,474,128,855.04	2,513,419,529.16	2,513,419,529.16		
长期借款	10,667,836,431.00	12,343,047,650.43		9,443,591,761.19	2,899,455,889.24
租赁负债	7,048,911.46	7,369,506.99		7,369,506.99	
长期应付款	842,744,089.22	1,053,130,720.00		192,000,000.00	861,130,720.00
合计	17,215,716,892.15	19,169,618,420.34	5,098,025,430.00	10,187,383,830.28	3,884,209,160.06

（续上表）

项目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短期借款	308,616,627.79	314,755,405.57	314,755,405.57		
应付账款	806,039,004.03	806,039,004.03	630,286,996.08	126,488,510.27	49,263,497.68
其他应付款	767,691,430.81	767,691,430.81	275,061,139.35	270,019,014.66	222,611,276.80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4,802,617,856.56	4,932,745,862.01	4,932,745,862.01		
长期借款	9,877,988,227.00	10,698,832,521.10		7,051,849,559.00	3,646,982,962.10
租赁负债	5,534,973.68	5,678,813.84		3,665,399.96	2,013,413.88
长期应付款	900,145,123.30	1,149,130,720.00		192,000,000.00	957,130,720.00
合计	17,468,633,243.17	18,674,873,757.36	6,152,849,403.01	7,644,022,483.89	4,878,001,870.46

1. 市场风险

（1）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截至2025年9月30日为止期间，本公司的银行借款人民币1,276,772.27万元，在其他风险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50个基点，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

项 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 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195,885,830.19	195,885,830.19
（一）应收款项融资			195,384,499.19	195,384,499.19
（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三）投资性房地产			501,331.00	501,331.00
1.出租的建筑物			501,331.00	501,331.00

（续）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 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101,388,080.24	101,388,080.24
（一）应收款项融资			101,147,216.24	101,147,216.24
（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三）投资性房地产			240,864.00	240,864.00
1.出租的建筑物			240,864.00	240,864.00

（续）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 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84,284,465.60	84,284,465.60
（一）应收款项融资			84,043,601.60	84,043,601.60
（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三）投资性房地产			240,864.00	240,864.00
1.出租的建筑物			240,864.00	240,864.00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应收款项融资：对于持有的应收票据，其剩余期限较短，采用特定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因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无控制、无共同控制、无重大影响，且上述被投资单位非上市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按照现行资产评估准则及有关规定，由

专业评估机构按照估值模型计算得出。

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按照现行资产评估准则及有关规定，由专业评估机构按照估值模型计算得出。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市	电力投资开发	10,0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安达市众心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北京中企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北京中企时代科技有限公司霍林郭勒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北票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朝阳燕山湖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赤峰白音华物流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大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大庆黄和光储实证研究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电能易购（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电能易招咨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肥西县冠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扶余吉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抚顺辽电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阜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甘肃中电投新能源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广西桂平浙动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广西国电投浙桂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国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展研究中心	同一最终控制方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物资装备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国家电投集团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国家电投集团电站运营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国家电投集团东北电力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国家电投集团东北电力有限公司本溪热电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国家电投集团东北电力有限公司抚顺热电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国家电投集团铝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赤峰热电厂	同一最终控制方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蒙源物资装备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国家电投集团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国家电投集团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国家电投集团协鑫滨海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河北亮能售电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湖南祁东县灵官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吉电定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白城发电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吉林更生东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吉林省中能风电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江苏常熟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江永鑫风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克州绿动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龙州沃合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龙州县百熠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蒙东协合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南宁吉昇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讷河市威天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内蒙古白音华蒙东露天煤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内蒙古大板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内蒙古电投霍白配售电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内蒙古锦华路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内蒙古锦华路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赤峰铁路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内蒙古锦华路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锦州铁路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内蒙古锦华路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铁路运输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能德（临清市）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曲阳县美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沙洋绿动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山东电力工程咨询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上海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上海发电设备成套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上海和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上海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沈阳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寿光电投昊邦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双牌麻江五星岭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铁岭市清河电力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通辽霍林河坑口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通辽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通辽盛发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通辽市蒙东能源鼎信招投标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通辽泰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通榆开通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五凌（吴忠市红寺堡区）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五凌新化电力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五凌新平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五凌炎陵电力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五凌沅陵电力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襄阳绿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新田九峰山风电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益阳市资阳区晶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张北禾润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张掖吉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漳州吉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长春吉电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镇赉吉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中电华创电力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中电投东北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中电投锦州港口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辽发电总厂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辽盛发热电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重庆和技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重庆中电自能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电能（北京）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贵州元龙综合能源产业服务有限公司赤水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苏州天河中电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中电电力检修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4. 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 1-9 月发生额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安达市众心新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95,795.28	
北京中企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406,501.82	613,789.87
北京中企时代科技有限公司霍林郭勒分公司	接受劳务	962,264.16	4,647,187.23	5,023,459.89
赤峰白音华物流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4,487,030.93	68,723,495.05	45,466,902.82
大庆黄和光储实证研究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22,641.51	
电能易购（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59,395,695.96	125,320,201.81	290,914,119.22
肥西县冠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79,119.81	
扶余吉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67,169.81	
甘肃中电投新能源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122,641.51	
广西桂平浙动新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45,062.26	
广西国电投浙桂新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78,984.91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375,597.17	2,730,735.85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展研究中心	接受劳务	160,849.05	594,849.02	564,583.02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物资装备分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57,281,195.51	73,095,993.28	122,016,892.74
国家电投集团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429,522.88	5,658,839.60	3,060,313.08
国家电投集团电站运营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2,539.82	695,698.38	267,380.43
国家电投集团东北电力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0,566.04	38,679.25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 1-9 月发生额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国家电投集团铝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375,895,323.02	3,102,689,839.83	1,543,832,575.36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赤峰热电厂	接受劳务		7,298,643.29	9,348,786.79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蒙源物资装备分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54,332,300.26	83,614,705.78	31,064,901.22
国家电投集团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702,466.51	10,152,739.03	2,173,029.28
国家电投集团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65,094.34	612,735.85	447,641.50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6,237,104.37	
河北亮能售电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015,486.73	
湖南祁东县灵官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77,901.89	327,124.53
吉电定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0,390.57	
吉林更生东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34,999.05	
吉林省中能风电投资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19,170.75	
江永鑫风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74,967.92	
克州绿动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039,438.68	
龙州沃合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03,882.08	
龙州县百熠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2,262.26	
南宁吉昇新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30,523.58	
讷河市威天新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45,382.08	
内蒙古白音华蒙东露天煤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248,246,630.55	361,507,380.67	174,970,292.87
内蒙古电投霍白配售电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21,698.11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39,939,097.86	93,478,426.16	84,866,511.88
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70,303,462.51	116,122,983.10	113,004,791.61
内蒙古锦华路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91,743,058.44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 1-9 月发生额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内蒙古锦华路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赤峰铁路分公司	接受劳务	177,841,182.99	208,008,757.80	192,861,657.39
内蒙古锦华路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锦州铁路分公司	采购商品		14,566.04	
内蒙古锦华路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铁路运输分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6,863,022.75	8,595,783.69	5,917,568.80
能德（临清市）新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74,666.04	
曲阳县美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14,548.12	
沙洋绿动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8,028.30	
山东电力工程咨询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24,003,468.88	51,908,939.92	205,105,528.72
上海发电设备成套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4,899,735.85	
上海和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027,388.74	6,201,078.45
上海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6,548,672.57	286,667,376.95	2,055,307,522.13
沈阳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0,170,504.99	10,906,692.10	7,042,156.96
寿光电投昊邦新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21,662.26	
双牌麻江五星岭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36,675.47	
铁岭市清河电力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268,867.92	599,056.60
通辽霍林河坑口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22,627.36
通辽市蒙东能源鼎信招投标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641,675.16	7,830.19
通榆开通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43,531.13	
五凌（吴忠市红寺堡区）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87,537.74	
五凌新化电力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84,066.04	
五凌新平新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658,174.52	
五凌炎陵电力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12,281.13	
五凌沅陵电力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34,076.42	182,309.43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 1-9 月发生额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襄阳绿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17,627.36	317,627.36	
新田九峰山风电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05,366.03	
益阳市资阳区晶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1,872.64	
张北禾润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296,026.42	
张掖吉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3,461.32	
漳州吉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84,802.83	
长春吉电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8,400,849.56
镇赉吉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841,803.77	
中电华创电力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556,235.84	2,702,452.82	
中电投东北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22,641.51
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辽发电总厂	接受劳务	24,178,152.71	1,321,007.27	73,392.03
重庆和技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18,867.92	
重庆中电自能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37,591.42	558,974.77	268,564.87
电能（北京）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82,828.30		
贵州元龙综合能源产业服务有限公司赤水分公司	接受劳务	267,452.83		
苏州天河中电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43,396.23		
中电电力检修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29,794.34		
中电华创（苏州）电力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88,679.2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 1-9 月发生额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北京中企时代科技有限公司霍林郭勒分公司	出售商品	11,346.24	1,484.55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 1-9 月发生额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北票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	679,656.64		23,458,000.59
朝阳燕山湖发电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22,024,824.43	211,610,626.43	320,261,222.14
大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			14,948,283.18
抚顺辽电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67,350,817.18	33,130,502.72	48,629,981.77
阜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	56,281,880.66	170,560,541.92	235,584,765.03
国家电投集团东北电力有限公司本溪热电分公司	出售商品	82,292,582.89	20,811,236.75	37,098,220.00
国家电投集团东北电力有限公司抚顺热电分公司	出售商品	30,611,492.19	19,722,061.99	45,884,014.49
国家电投集团铝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352,189,519.73	609,241,657.90	446,403,826.79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赤峰热电厂	出售商品	11,357,863.43	77,279,835.72	66,421,678.67
国家电投集团协鑫滨海发电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34,411,770.80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白城发电公司	出售商品		125,603,187.30	293,988,462.36
江苏常熟发电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23,459,694.69
内蒙古白音华蒙东露天煤业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602,646.98	1,840,587.39	1,120,353.31
内蒙古大板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	332,060,270.04	568,789,220.68	510,617,401.52
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	7,398,971.69	431,315.81	38,900.00
内蒙古锦华路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赤峰铁路分公司	出售商品	310,963.55	411,142.34	1,446,074.98
上海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27,418,330.98
上海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1,411,625.28	2,239,304.81
沈阳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4,701.56	75,588.54	
通辽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325,117.92	433,490.56	433,018.88
通辽盛发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377,358.48
中电投锦州港口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	198,000,969.82	105,901,860.54	143,714,486.49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 1-9 月发生额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辽发电总厂	出售商品	9,355.09	6,828.40	14,152,830.19
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辽盛发热电分公司	提供劳务	283,018.86	377,358.48	

（2）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5 年 1-9 月确认的租赁收入	2024 年度确认的租赁收入	2023 年度确认的租赁收入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运输工具、房屋建筑物、设备	4,273,647.83	5,598,313.26	4,902,000.88

（3）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 保 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700,000,000.00	2016/8/30	2024/12/9	是

（4）关联方资金拆借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内蒙古白音华蒙东露天煤业有限公司	750,000,000.00	2023/1/16	2025/1/15	
内蒙古大板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00	2022/6/29	2026/6/28	
内蒙古大板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50,000,000.00	2023/1/16	2026/1/15	
内蒙古大板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73,000,000.00	2023/1/17	2026/1/15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40,000,000.00	2023/2/27	2025/2/26	
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50,000,000.00	2023/6/6	2025/2/26	
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0,000,000.00	2023/7/20	2025/2/26	
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23/8/18	2024/8/17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0	2019/8/30	2024/8/30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1/7/14	2024/7/13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000.00	2022/3/10	2025/3/10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022/4/15	2025/4/15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0.00	2023/10/18	2025/10/18	
拆出：				
蒙东协合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1/5/19	2024/5/18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000.00	2022/3/10	2025/3/10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022/4/15	2025/4/15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0.00	2023/10/18	2025/10/18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4/7/15	2027/7/15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0	2024/8/28	2027/8/28	
内蒙古大板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00	2022/6/29	2026/6/28	
内蒙古大板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50,000,000.00	2023/1/16	2026/1/15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内蒙古大板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53,000,000.00	2023/1/17	2026/1/15	
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23/2/27	2025/2/26	
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90,000,000.00	2024/11/21	2027/11/20	
内蒙古白音华蒙东露天煤业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2024/12/12	2025/12/11	
拆出：				
蒙东协合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4/5/15	2025/5/14	

2025 年 9 月 30 日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025/4/18	2028/4/17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0.00	2023/10/18	2025/10/18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4/7/15	2027/7/15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0	2024/8/28	2027/8/28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000.00	2025/3/13	2030/3/12	
内蒙古大板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00	2022/6/29	2026/6/28	
内蒙古大板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50,000,000.00	2023/1/16	2026/1/15	
内蒙古大板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0	2023/1/17	2026/1/15	
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25/2/24	2028/2/23	
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00.00	2024/11/21	2027/11/20	
内蒙古白音华蒙东露天煤业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2024/12/12	2025/12/11	

（5）其他关联交易

①存放在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银行存款余额：

关联方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31,905,862.67	184,130,531.37	166,094,522.88

②存放在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关联方	2025 年 1-9 月发生额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180,723.31	3,856,025.94	2,424,880.27

③根据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天津大板电力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内蒙古大板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2 年度签订的《内蒙古大板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内蒙古大板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发行“国家电投-内蒙古公司能源基础设施投资大板发电资产专项计划（类 REITs）”；在专项计划存续期间，大板电厂对合计 16.23 亿元委托贷款本金作为非入池资产，白音华煤电按照原持有的 5%的股权比例享有该非入池资产的权利、义务、收益、责任及风险，根据上述安排白音华煤电享有对该 16.23 亿元委托贷款 5%本金及利息的收款权利，2023 年至 2025 年 9 月各期末该收款权利对应金额为 87,085,307.84 元、77,822,244.15 元、79,913,772.97 元。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项　目	关联方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朝阳燕山湖发电有限公司	25,302,040.14	506,040.80	14,037,224.13	280,744.48	11,448,548.80	228,970.98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赤峰热电厂	125,203,633.54	4,199,225.72	112,369,247.87	2,247,384.96	65,043,033.50	1,300,860.65

项　目	关联方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抚顺辽电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7,348,538.04	346,970.76			4,111,939.31	82,238.79
	阜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9,343.54	586.87	10,734,333.66	214,686.67	6,461,258.26	129,225.17
	国家电投集团东北电力有限公司本溪热电分公司	15,846,587.47	316,931.75				
	国家电投集团东北电力有限公司抚顺热电分公司	2,836,252.99	56,725.06			1,366,126.92	27,322.54
	内蒙古白音华蒙东露天煤业有限公司			1,940,587.39		1,221,185.11	
	内蒙古大板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87,347,622.34	1,746,952.45	46,477,879.80	929,557.60	25,088,532.42	501,770.65
	内蒙古锦华路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赤峰铁路分公司					13,597.65	
	上海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2,109,159.96		473,065.96	236,532.98	1,229,958.26	236,532.98
	中电投锦州港口有限责任公司	162,914,545.50	3,258,290.91			35,059,631.20	701,192.62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42,403.10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白城发电公司					8,582,875.78	171,657.52
	沈阳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4,694.92					
应收款项融资	国家电投集团铝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21,477.79		999,322.31	
预付款项	电能易购（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37,213,457.53		822,753.16		9,013,281.68	
	电能易招咨询有限公司	280,000.00		90,000.00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10,220.00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物资装备分公司	8,463,882.73		4,569,404.42		1,900,000.00	
	内蒙古白音华蒙东露天煤业有限公司	300,000.00					
	国家电投集团铝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6,364,960.13				145,782,999.72	
	国家电投集团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263,221.31					

项　目	关联方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3,610,700.00		3,610,700.00		3,610,700.00	
	内蒙古白音华蒙东露天煤业有限公司	300,000.00		123,251.20	16,975.36	23,251.20	2,325.12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27,528,796.42	27,528,796.42	27,528,796.42	27,528,796.42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蒙源物资装备分公司					1,858.00	
应收股利	蒙东协合新能源有限公司	330,514,148.92		52,238,727.90		52,238,727.90	
	通辽泰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891,336.09		3,891,336.09		3,891,336.09	

（2）应付项目

项　目	关联方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北京中企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798,759.92	798,759.92	
	北京中企时代科技有限公司霍林郭勒分公司	662,735.85	1,633,073.95	4,421,072.00
	赤峰白音华物流有限公司	8,977,185.11	240,800.00	22,483,448.34
	电能易购（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3,051,289.91
	国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947.50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894,580.00	2,894,580.00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展研究中心			3,600.00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物资装备分公司		7,875,852.83	7,185,361.43
	国家电投集团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276,917.39		
	国家电投集团电站运营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5,168.00
	国家电投集团铝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3,631,085.45		244,609,735.58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赤峰热电厂			850,000.00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蒙源物资装备分公司	3,551,594.19	3,022,180.83	2,409,409.67

项　目	关联方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国家电投集团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5,546,020.50	4,932,053.57	593,778.50
	国家电投集团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50,000.00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0,838,361.00	11,856,178.07	22,931,746.38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93,962.90		97,122.68
	内蒙古白音华蒙东露天煤业有限公司	84,670,202.68	184,200,937.70	12,390,218.00
	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	13,798,547.69	8,884,156.15	16,608,685.05
	内蒙古锦华路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赤峰铁路分公司	105,461,035.68	17,997,817.77	48,996,207.16
	内蒙古锦华路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铁路运输分公司	5,366,607.80	834,934.25	3,273,574.50
	山东电力工程咨询院有限公司	15,035,813.43	214,500.00	214,500.00
	上海发电设备成套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5,193,720.00		
	上海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13,216,311.00	347,254,597.88	169,575,336.60
	铁岭市清河电力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10,500.00
	长春吉电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898,592.00	1,898,592.00	1,898,592.00
	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辽发电总厂	4,778,553.22		64,551.60
	重庆中电自能科技有限公司	46,668.60	62,142.30	
	沈阳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192,871.98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678,000.00		
	中电华创（苏州）电力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200,000.00		
其他应付款	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532,210.75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5,175,749.13	5,175,749.13	3,794,585.46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22,587,383.51	85,430,378.62	78,629,412.24
	内蒙古锦华路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赤峰铁路分公司	1,530,000.00		614,615.00

项　目	关联方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山东电力工程咨询院有限公司	39,455,833.41	790,743.08	4,385,596.69
	上海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72,089,844.42	285,725,195.80	424,215,620.42
	沈阳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969,000.00	969,000.00	48,000.00
	苏州天河中电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4,100.00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物资装备分公司	2,440,056.29		
	电能易购（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273,202.10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展研究中心	89,400.00		
	国家电投集团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1,813,590.56		
合同负债	北京中企时代科技有限公司霍林郭勒分公司	3,782.08		
	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辽发电总厂	3,118.36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817,000.18		
应付股利	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4,208,940.14	6,752,907.06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408,320,300.00	408,320,300.00	
应付票据	国家电投集团铝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7,650,000.00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无。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员工参与并实施企业年金方案，方案规定企业年金所需费用由企业和参加方案的职工个人共同缴纳。

单位缴费及分配：单位年缴费总额为上年度工资总额的 8%，按照职工个人缴费基数为权重，全额分配至职工个人账户。

个人缴费：职工个人缴费为本人缴费基数的 2%，职工个人缴费基数为本人上年度工资总额。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685,307,650.11	445,483,693.99	211,785,674.07
1 至 2 年	84,757,652.39	25,043,033.50	3,009,961.90
2 至 3 年		125,468.75	
3 至 4 年	125,468.75		473,065.96
4 至 5 年		473,065.96	4,729,239.45
5 年以上	473,065.96		
小　计	770,663,837.21	471,125,262.20	219,997,941.38
减：坏账准备	11,030,259.03	4,535,236.11	8,410,007.54
合　计	759,633,578.18	466,590,026.09	211,587,933.84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①2025 年 9 月 30 日

类　别	2025 年 9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5,468.75	0.02	125,468.75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70,538,368.46	99.98	10,904,790.28	1.42	759,633,578.18

类 别	2025 年 9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441,766,119.99	47.32	10,904,790.28	2.47	430,861,329.71
低风险组合	328,772,248.47	42.66			328,772,248.47
合 计	770,663,837.21	——	11,030,259.03	——	759,633,578.18

②2024 年 12 月 31 日

类 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5,468.75	0.03	125,468.75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70,999,793.45	99.97	4,409,767.36	0.94	466,590,026.09
账龄组合	184,091,751.42	39.07	4,409,767.36	2.40	179,681,984.06
低风险组合	286,908,042.03	60.90			286,908,042.03
合 计	471,125,262.20	——	4,535,236.11	——	466,590,026.09

③2023 年 12 月 31 日

类 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729,239.45	2.15	4,729,239.45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5,268,701.93	97.85	3,680,768.09	1.71	211,587,933.84
账龄组合	164,165,898.74	74.62	3,680,768.09	2.24	160,485,130.65
低风险组合	51,102,803.19	23.23			51,102,803.19
合 计	219,997,941.38	——	8,410,007.54	——	211,587,933.84

报告期各期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①报告期各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2025 年 9 月 30 日

名 称	2025 年 9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赤峰中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25,468.75	125,468.75	100.00	无法收回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名　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赤峰中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25,468.75	125,468.75	100.00	无法收回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名　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赤峰市蒙东道路货运车辆卫星监控服务有限公司	4,729,239.45	4,729,239.45	100.00	无法收回

②报告期各期末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25 年 9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56,535,401.64	7,041,418.22	1.97
1-2 年	84,757,652.39	3,390,306.10	4.00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473,065.96	473,065.96	
合　计	441,766,119.99	10,904,790.28	——

（续上表）

账　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58,575,651.96	1,424,988.75	0.90
1-2 年	25,043,033.50	2,748,245.63	10.97
2-3 年			
3-4 年			
4-5 年	473,065.96	236,532.98	50.00
5 年以上			
合　计	184,091,751.42	4,409,767.36	——

（续上表）

账　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60,682,870.88	3,143,238.92	1.96
1-2 年	3,009,961.90	300,996.19	10.00
2-3 年			

账　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3-4 年	473,065.96	236,532.98	50.00
4-5 年			
5 年以上			
合　计	164,165,898.74	3,680,768.09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4。

（3）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①2025 年 1-9 月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 年 9 月 30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4,535,236.11	6,495,022.92				11,030,259.03

②2024 年度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8,410,007.54	1,115,519.54		4,990,290.97		4,535,236.11

③2023 年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5,957,928.11	2,452,079.43				8,410,007.54

（4）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核销年度	项目	核销金额
2024 年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990,290.97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核销年度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2024 年	赤峰市蒙东道路货运车辆卫星监控服务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款	4,728,539.45	无法收回	纪要〔2024〕82 号	否

（5）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①2025 年 9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华北分部	169,100,359.64		169,100,359.64	21.94	
中电投锦州港口有限责任公司	162,914,545.50		162,914,545.50	21.14	3,258,290.91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赤峰热电厂	125,203,633.54		125,203,633.54	16.25	4,199,225.72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94,576,929.92		94,576,929.92	12.27	
内蒙古大板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87,347,622.34		87,347,622.34	11.33	1,746,952.45
合　计	639,143,090.94		639,143,090.94	82.93	9,204,469.08

②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华北分部	133,163,748.23		133,163,748.23	28.27	
国网内蒙古东部电力有限公司	119,906,506.10		119,906,506.10	25.45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赤峰热电厂	112,369,247.87		112,369,247.87	23.85	2,748,245.63
内蒙古大板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6,477,879.80		46,477,879.80	9.87	929,557.60
朝阳燕山湖发电有限公司	14,037,224.13		14,037,224.13	2.98	280,744.48
合　计	425,954,606.13		425,954,606.13	90.42	3,958,547.71

③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赤峰热电厂	65,043,033.50		65,043,033.50	29.57	1,300,860.67
国网内蒙古东部电力有限公司	49,244,708.47		49,244,708.47	22.38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中电投锦州港口有限责任公司	35,059,631.20		35,059,631.20	15.94	701,192.62
内蒙古大板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5,088,532.42		25,088,532.42	11.40	501,770.65
朝阳燕山湖发电有限公司	11,448,548.80		11,448,548.80	5.20	228,970.98
合　计	185,884,454.39		185,884,454.39	84.49	2,732,794.92

2. 其他应收款

（1）分类列示

项　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股利	334,405,485.01	56,130,063.99	56,130,063.99
其他应收款	7,005,758.37	11,478,834.47	7,859,179.50
合　计	341,411,243.38	67,608,898.46	63,989,243.49

（2）应收股利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通辽泰合风力发电公司	3,891,336.09	3,891,336.09	3,891,336.09
蒙东协合新能源有限公司	330,514,148.92	52,238,727.90	52,238,727.90
小　计	334,405,485.01	56,130,063.99	56,130,063.99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334,405,485.01	56,130,063.99	56,130,063.99

（3）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10,194,191.53	13,695,749.33	1,806,071.80
1 至 2 年	2,578,977.00	1,695,551.20	6,345,039.45
2 至 3 年	4,310,600.81	6,345,039.45	
3 至 4 年	2,030,838.64		10,555.53
4 至 5 年		10,555.53	11,195,127.36
5 年以上	76,193,036.37	76,258,351.04	65,063,223.68
小　计	95,307,644.35	98,005,246.55	84,420,017.82
减：坏账准备	88,301,885.98	86,526,412.08	76,560,838.32
合　计	7,005,758.37	11,478,834.47	7,859,179.50

②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5 年 9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7,685,493.12	18.56	17,685,493.12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77,622,151.23	81.44	70,616,392.86	90.97	7,005,758.37
1.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7,622,151.23	81.44	70,616,392.86	90.97	7,005,758.37
2.预计无损失的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95,307,644.35	100.00	88,301,885.98	——	7,005,758.37

（续上表）

类 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7,685,493.12	18.05	17,685,493.12	18.0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80,319,753.43	81.95	68,840,918.96	70.24	11,478,834.47
1.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0,319,753.43	81.95	68,840,918.96	70.24	11,478,834.47
2.预计无损失的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98,005,246.55	100.00	86,526,412.08	——	11,478,834.47

（续上表）

类 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8,091,493.12	9.58	8,091,493.12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76,328,524.70	90.42	68,469,345.20	89.70	7,859,179.50
1.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6,328,524.70	90.42	68,469,345.20	89.70	7,859,179.50

类 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2.预计无损失的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84,420,017.82	100.00	76,560,838.32	——	7,859,179.50

A.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债务人名称	2025 年 9 月 30 日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赤峰市松山区财政局	9,594,000.00	9,594,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赤峰市松山区人民政府	8,026,725.62	8,026,725.6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个人往来	64,767.50	64,767.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 计	17,685,493.12	17,685,493.12	——	——

（续上表）

债务人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赤峰市松山区财政局	9,594,000.00	9,594,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赤峰市松山区人民政府	8,026,725.62	8,026,725.6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个人往来	64,767.50	64,767.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 计	17,685,493.12	17,685,493.12	——	——

（续上表）

债务人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赤峰市松山区人民政府	8,026,725.62	8,026,725.6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个人往来	64,767.50	64,767.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 计	8,091,493.12	8,091,493.12	——	——

B.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账 龄	2025 年 9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600,191.53	0.77	36,003.83
1 至 2 年	2,578,977.00	3.32	103,159.08
2 至 3 年	4,310,600.81	5.55	344,848.06
3 至 4 年	2,030,838.64	2.62	2,030,838.64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68,101,543.25	87.73	68,101,543.25

账　龄	2025 年 9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合　计	77,622,151.23	——	70,616,392.86

（续上表）

账　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4,101,749.33	5.11	82,034.99
1 至 2 年	1,695,551.20	2.11	73,867.36
2 至 3 年	6,345,039.45	7.90	507,603.16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10,555.53	0.01	10,555.53
5 年以上	68,166,857.92	84.87	68,166,857.92
合　计	80,319,753.43	——	68,840,918.96

（续上表）

账　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806,071.80	2.37	38,130.17
1 至 2 年	6,345,039.45	8.31	253,801.58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10,555.53	0.01	10,555.53
4 至 5 年	11,195,127.36	14.67	11,195,127.36
5 年以上	56,971,730.56	74.64	56,971,730.56
合　计	76,328,524.70	——	68,469,345.20

③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A：披露

2025 年 1-9 月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 年 9 月 30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86,526,412.08	2,044,300.61	268,826.71			88,301,885.98
合　计	86,526,412.08	2,044,300.61	268,826.71			88,301,885.98

2024 年度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76,560,838.32	9,968,084.68	2,510.92			86,526,412.08
合　计	76,560,838.32	9,968,084.68	2,510.92			86,526,412.08

2023 年度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76,660,942.42	-21,104.10	79,000.00			76,560,838.32
合　计	76,660,942.42	-21,104.10	79,000.00			76,560,838.32

B：披露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476,829.50	27,813,619.80	48,370,493.12	76,660,942.42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74,724.92	-95,829.02		-21,104.10
本期转回			79,000.00	79,000.0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51,554.42	27,717,790.78	48,291,493.12	76,560,838.32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10,982.00	263,102.68	9,594,000.00	9,968,084.68
本期转回	2,510.92			2,510.92
本期转销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60,025.50	27,980,893.46	57,885,493.12	86,526,412.08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0,000.01	1,882,308.99	131,991.61	2,044,300.61
本期转回		68,826.71	200,000.00	268,826.71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 年 9 月 30 日余额	690,025.51	29,794,375.74	57,817,484.73	88,301,885.98

④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2025 年 9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5 年 9 月 30 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锡林郭勒盟行政公署	其他	40,000,000.00	5 年以上	41.97	40,000,000.00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其他	27,528,796.42	5 年以上	28.88	27,528,796.42
赤峰市松山区财政局	供热补贴	9,594,000.00	1 年以内	10.07	9,594,000.00
赤峰市松山区人民政府	临时占地费	8,026,725.62	5 年以内	8.42	8,026,725.62
内蒙古宝泰仑矿业有限公司	托管费	4,403,039.45	2-3 年	4.62	2,220,614.70
合 计	——	89,552,561.49	——	93.96	87,370,136.74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锡林郭勒盟行政公署	其他	40,000,000.00	5 年以上	40.81	40,000,000.00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其他	27,528,796.42	4-5 年、5 年以上	28.09	27,528,796.42
赤峰市松山区财政局	工程款	9,594,000.00	1 年以内	9.79	9,594,000.00
赤峰市松山区人民政府	供热补贴	8,026,725.62	1 年以内	8.19	8,026,725.62
内蒙古宝泰仑矿业有限公司	托管费	4,406,639.45	2-3 年	4.50	352,531.16
合 计	——	89,556,161.49	——	91.38	85,502,053.2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锡林郭勒盟行政公署	其他	40,000,000.00	5 年以上	47.38	40,000,000.00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其他	27,528,796.42	4-5 年、5 年以上	32.61	27,528,796.42
赤峰市松山区人民政府	供热补贴	8,026,725.62	5 年以内	9.51	8,026,725.62
内蒙古宝泰仑矿业有限公司	托管费	4,406,639.45	1-2 年	5.22	176,265.59
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认购保障基金款	3,610,700.00	1 年以内、1-2 年	4.28	110,982.00
合 计	——	83,572,861.49	——	99.00	75,842,769.63

3.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项　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395,074,104.91	21,207,582.59	2,373,866,522.32	2,395,074,104.91		2,395,074,104.91	266,400,000.00		266,4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　计	2,395,074,104.91	21,207,582.59	2,373,866,522.32	2,395,074,104.91		2,395,074,104.91	266,400,000.00		266,400,000.00

（2）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9 月 30 日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2025 年 9 月 30 日减值准备余额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2,128,674,104.91			2,128,674,104.91		
西乌旗高勒罕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266,400,000.00			266,400,000.00	21,207,582.59	21,207,582.59
合　计	2,395,074,104.91			2,395,074,104.91	21,207,582.59	21,207,582.59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2024 年 12 月 31 日减值准备余额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2,128,674,104.91		2,128,674,104.91		
西乌旗高勒罕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266,400,000.00			266,400,000.00		
合　计	266,400,000.00	2,128,674,104.91		2,395,074,104.91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2023 年 12 月 31 日减值准备余额
西乌旗高勒罕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266,400,000.00			266,400,000.00		
合　计	266,400,000.00			266,400,000.00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730,630,414.98	2,340,266,351.68	9,626,212,321.70	6,578,286,311.96	7,239,052,423.91	5,330,971,607.34
其他业务	6,741,771.19	6,211,259.45	76,594,405.86	76,143,640.69	61,398,488.02	23,616,612.85
合　计	3,737,372,186.17	2,346,477,611.13	9,702,806,727.56	6,654,429,952.65	7,300,450,911.93	5,354,588,220.19

（1）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的分解信息

项　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按产品类型分类						
煤炭产品	1,738,167,553.22	849,566,643.64	1,954,399,240.92	971,640,003.00	2,651,349,900.49	1,338,843,390.78
煤电产品	1,874,661,665.27	1,207,836,733.43	2,088,167,537.99	1,347,271,413.82	982,877,801.48	637,039,277.97
电解铝			5,395,931,420.22	3,833,421,205.26	3,430,888,694.42	2,975,714,329.20
其他	117,801,196.49	282,862,974.61	187,714,122.57	425,953,689.88	173,936,027.52	379,374,609.39
合　计	3,730,630,414.98	2,340,266,351.68	9,626,212,321.70	6,578,286,311.96	7,239,052,423.91	5,330,971,607.34

5. 投资收益

项　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6,278,452.63	6,670,926.61	7,751,167.98
其他	172,044.98	2,362,355.34	1,779,989.21
合　计	6,450,497.61	9,033,281.95	9,531,157.19

十七、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说　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761,099.98	-6,191,058.76	-686,130.6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124,527.18	2,018,543.53	1,507,343.7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5,233,955.80	9,165,949.09	10,981,098.34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项　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说　明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260,467.00		-10,165.04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293,328.00	4,396,646.41	53,685,816.1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2,000.00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37,151,178.00	9,390,080.27	65,519,962.58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9,287,794.50	2,347,520.07	16,379,990.6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7,863,383.50	7,042,560.20	49,139,971.93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0.89	-4,421.42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7,863,383.50	7,042,591.09	49,144,393.35	

2. 净资产收益率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21	18.75	7.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84	18.66	7.14

公司名称：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02 月 27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营业执照

(副 本)(5-1)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　　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维、肖厚发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税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　资　额　8700.5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0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层1001-1至1001-26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登记机关　北京市西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年　01月　08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刘维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5日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证书序号：0022650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2025 年 1 月 8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名称 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姓名 Full name 孟红兵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6-06-17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北京中兴新世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20621197606173817

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101020362092

孟红兵 110002540015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2540015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二〇〇三年 五月 十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3 年 12 月 12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3 年 12 月 12 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姓名 Full name 蔡新春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1-01-16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12225199101164115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10102036202

蔡新春 420100050988

420100050988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2022 年 10 月 26 日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4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中审众环北京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ring Institute of CPAs

2023 年 09 月 01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in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red Institute of CPAs

2023 年 09 月 01 日

12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3 年 09 月 07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3 年 09 月 07 日
/y /m /d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姓名 Full name 史金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6-09-06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30423198609060321

10

史金 42010005033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证书编号：42010005033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18 年 06 月 19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姓名：史金
证书编号：420100050337

史金 2022 年

5

三、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50000MA0N370R4T

营业执照

（副本）(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仅限用于评估业务使用

名　　称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王伟光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煤炭开采；公共铁路运输；天然水收集与分配；水产养殖；房地产开发经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进口经营；热力生产和供应；建设工程施工；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煤炭洗选；常用有色金属冶炼；有色金属压延加工；合成纤维制造；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工程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境保护监测；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招投标代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进口货物装卸搬运活动；通用设备修理；再生资源销售；机械设备租赁；土石方工程施工；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石灰和石膏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亿元（人民币元）

成立日期　2016年12月29日

住　　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腾飞南路32号

登记机关

2023年 10月 26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50500733266340 5

营业执照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仅限用于评估使用

（副本）(1-1)

名称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	王伟光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煤炭开采；矿产资源勘查；测绘服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电气安装服务；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热力生产和供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煤炭及制品销售；土石方工程施工；矿山机械制造；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金属材料销售；电气设备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压延加工（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高品质合成树脂生产经营；仓库租赁；机械设备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软件销售；工程管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供应链管理；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水资源管理；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物联网技术研发；党建及公共管理机构服务；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二	
注册资本	贰拾贰亿肆仟壹佰伍拾柒万叁仟肆佰玖拾叁元（人民币元）
成立日期	2001年12月18日
住所	内蒙古自治区霍林郭勒市哲里木大街（霍矿珠斯花区）
登记机关	2025年10月17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52526756662979Q

仅限用于办理评估业务

营业执照

（副本）(1-1)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　　称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徐长友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煤炭开采；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热力生产和供应；天然水收集与分配；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高生物质燃料、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煤炭洗选；煤炭及制品销售；煤制活性炭及其他煤炭加工；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机械设备租赁；装卸搬运服务（不含许可类装卸搬运）；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新型建筑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常用有色金属冶炼；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有色金属压延加工；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单位后勤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金属制品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工程管理服务；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机械设备研发；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电气设备修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水资源管理；装卸搬运；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证的项目）；经营性自建人员宿舍技术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柒拾肆亿柒仟捌佰肆拾贰万陆仟柒佰元（人民币元）

成立日期　2003年12月28日

住　　所　内蒙古锡林郭勒西乌旗白音华煤电公司二号矿办公区内

登记机关

2025年07月21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四、 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产权登记表（复印件）

编号:MA0N370R42024120502456

企业产权登记表

企业名称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国家出资企业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级次	2
注册地点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	注册日期	2016-12-29
注册资本(万元)	10,000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公司

序号	出资人名称	实缴资本(万元)	认缴资本(万元)	股权比例(%)
1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00.000000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合计		10,000	10,000	100

（专用章）

产权登记时间：2024-12-05

打印时间：　2026-03-03

备注：
1. 本表是出资人在发放时点对投资企业产权状况信息的记载
2. 本表所记载信息来源于企业章程、审计报告、验资报告等材料，以上资料所记载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由相关各方负责，不因出具本表而转移相关各方面的责任

编号:733266340202510030295 8

企业产权登记表

企业名称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出资企业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级次	3
注册地点	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霍林郭勒市	注册日期	2001-12-18
注册资本(万元)	224,157.349300	组织形式	股份有限公司

序号	出资人名称	实缴资本(万元)	认缴资本(万元)	股权比例(%)
1	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5,002.272100	125,002.272100	55.770000
2	其他流通股	94,788.846600	94,788.846600	42.280000
3	内蒙古霍林河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366.230600	4,366.230600	1.950000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合计		224,157.349300	224,157.349300	100

（专用章）

产权登记时间：2025-10-03

打印时间：　2026-03-03

备注：
1. 本表是出资人在发放时点对投资企业产权状况信息的记载
2. 本表所记载信息来源于企业章程、审计报告、验资报告等材料，以上资料所记载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由相关各方负责，不因出具本表而转移相关各方面的责任

编号:756662979202511250331 8

企业产权登记表

企业名称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		
国家出资企业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级次	3
注册地点	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西乌珠穆沁旗	注册日期	2003-12-28
注册资本(万元)	747,842.670000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公司

序号	出资人名称	实缴资本(万元)	认缴资本(万元)	股权比例(%)
1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747,842.670000	747,842.670000	100.000000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合计		747,842.670000	747,842.670000	100

（专用章）

产权登记时间：2025-11-25

打印时间：2026-03-03

备注：
1. 本表是出资人在发放时点对投资企业产权状况信息的记载
2. 本表所记载信息来源于企业章程、审计报告、验资报告等材料，以上资料所记载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由相关各方负责，不因出具本表而转移相关各方面的责任

五、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承诺函

被评估单位承诺函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因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现金方式购买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持有的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100%股权，委托你公司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以2025年9月30日为基准日进行加期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们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所提供的财务会计资料及其他与评估相关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误导、或重大遗漏，有关重大事项揭示充分；

2.委托的评估资产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资产范围一致，不重复、不遗漏。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明确，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3.除已提供的有关声明函中所述情况外，本公司不存在其他的资产抵押情况、担保情况及财务承诺情况等或有事项，评估基准日后不存在重大的期后事项

4.所提供的公司生产经营管理资料客观、科学、合理；

5.不干预评估工作。

被评估单位：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

负责人或授权代表：

日期：2026年　　月　　日

委托人承诺函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因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现金方式购买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持有的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100%股权，委托你公司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以2025年9月30日为基准日进行加期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们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 资产评估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

2. 监督保证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财务会计资料及其他与评估相关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误导、或重大遗漏，有关重大事项揭示充分；

3. 监督保证被评估单位所提供的公司生产经营管理资料客观、科学、合理；

4. 不干预资产评估工作。

5. 严格按资产评估报告中所述的评估目的使用资产评估报告。

委托人：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日期：2026年 月 日

委托人承诺函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因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现金方式购买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持有的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100%股权，委托你公司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以2025年9月30日为基准日进行加期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们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 资产评估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

2. 监督保证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财务会计资料及其他与评估相关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误导、或重大遗漏，有关重大事项揭示充分；

3. 监督保证被评估单位所提供的公司生产经营管理资料客观、科学、合理；

4. 不干预资产评估工作。

5. 严格按资产评估报告中所述的评估目的使用资产评估报告。

委托人：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王伟

日期：2026年 月 日

六、签字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受贵公司委托，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持有的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需要对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的市场价值，以 2025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日进行了评估，形成了资产评估报告。在本报告中披露的假设条件成立的前提下，我们承诺如下：

1. 具备相应的职业资格。
2.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一致。
3. 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的资产进行了必要的核实。
4. 根据资产评估准则选用了评估方法。
5. 充分考虑了影响评估价值的因素。
6. 评估结论合理。
7. 评估工作未受到非法干预并独立进行。

资产评估师：郗利宁

正式执业会员 资产评估师 郗利宁 11190196

资产评估师：丰廷隆

正式执业会员 资产评估师 丰廷隆 11100299

2026 年 2 月 28 日

七、资产评估机构评估资格证明（复印件）

北京市财政局

2017-0085 号

备案公告

根据《财政部关于做好资产评估机构备案管理工作的通知》（财资〔2017〕26 号）第十四条有关规定，下列原取得资产评估资格证书的资产评估机构，符合《资产评估法》第十五条规定条件，其原持有的资产评估资格证书已交回，现予以公告。

1、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3、北京正和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4、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5、北京中立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6、上德基业资产评估（北京）有限公司

7、北京立信东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8、中新天华（北京）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

9、北京中财国誉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10、北京昊海同方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11、北京中财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以上资产评估机构的相关信息可通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北京市财政局

2017 年 12 月 15 日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证书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从事证券、期货相关评估业务。

批准文号：财企[2009]2号　　证书编号：0100014005

发证时间：二〇〇九年一月

序列号：000030

单位会员证书

（电子证书）

评估机构代码：11020141

设立备案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设立公函编号：京财国[2000]66号

设立公函日期：2000年05月08日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机构名称：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2722611233N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建民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

办公场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2号月坛大厦23层

成立日期：2000年07月19日

资产评估师数：109人

年检信息：通过（2025年）

有效期：2026年04月30日

打印时间：2025年04月28日

八、资产评估机构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722611233N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孙建民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资产评估；破产清算服务；矿业权评估服务；矿产资源储量评估服务（须在中国矿业权评估师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房地产评估；土地整治服务；价格鉴证评估；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财政资金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版权代理；工程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科技中介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00年07月19日

营业期限　2000年07月19日 至 2049年07月18日

住　　所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2号月坛大厦A座23层2306A室

登记机关　北京市西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08月18日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九、签字资产评估师资格证书（复印件）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正式执业会员证书

会员编号：11190196

会员姓名：郗利宁

证件号码：142322**********9

所在机构：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年检情况：2025 年通过

职业资格：资产评估师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评估发现价值　诚信铸就未来

本人印鉴：　签名：郗利宁

（有效期至 2026-04-30 日止）

打印时间：2025 年 04 月 27 日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正式执业会员证书

会员编号：11100299

会员姓名：丰廷隆

证件号码：140621**********8

所在机构：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年检情况：2025 年通过

职业资格：资产评估师

土地估价师

评估发现价值　诚信铸就辉煌

本人印鉴：正式执业会员 资产评估师 丰廷隆 11100299　签名：丰廷隆

（有效期至 2026-04-30 日止）

打印时间：2025 年 04 月 28 日

十、资产评估委托合同（复印件）

合同编号：【180200FW0420260076】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甲方（委托方一）：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委托方二）：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丙方（受托方）：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签 约 时 间：2026 年 月 日

签 约 地 点：

目 录

签约主体 1
第一部分 核心要素 1
第一条 评估项目内容 1
第二条 合同期限 2
第三条 评估服务费用及支付 2
第四条 违约责任 3
第五条 争议解决 3
第六条 合同生效 4
第七条 其他 4
第八条 三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4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5
第一条 合同权利义务 5
第二条 违约责任 5
第三条 保密条款 6
第四条 知识产权 6
第五条 利益冲突 6
第六条 禁止内幕交易 7
第七条 不可抗力 7
第八条 合同变更与解除 7
第九条 通知与送达 8
第十条 其他 8

签约主体

甲方（委托方一）：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5007332663405

法定代表人：王伟光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霍林郭勒市哲里木大街（霍矿珠斯花区）

通讯地址：内蒙古通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大道与清沟大街交汇处

联系人：黄宗超

联系方式：0471-5312237 15247893099 15247893099@126.com

乙方（委托方二）：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000MA0N370R4T

法定代表人：王伟光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腾飞南路 32 号

通讯地址：内蒙古通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大道与清沟大街交汇处

联系人：黄宗超

联系方式：0471-5312237 15247893099 15247893099@126.com

丙方（受托方）：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2722611233N

法定代表人：孙建民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 2 号月坛大厦 23 层

通讯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 2 号月坛大厦 23 层

联系人：李晓冰

联系方式：010-68081471 13521861680 lixb@ccafm.com.cn

鉴于甲方和乙方委托丙方为其进行资产评估服务（以下简称“服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国家有关资产评估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三方本着公平、公正的原则，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合同：

第一部分 核心要素

第一条 评估项目内容

1. 资产评估项目名称：【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持有的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100%股权加期评估项目】。

2. 评估目的：【甲方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乙方持有的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100%股权，以2025年3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了天兴评报字（2025）第0786号《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持有的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100%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简称“原资产评估报告”），原资产评估报告已通过国务院国资委备案，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的要求，资产评估报告有效期为一年，即自评估基准日2025年3月31日起至2026年3月30日止。鉴于原资产评估报告即将过期，甲乙双方委托丙方以2025年9月30为评估基准日进行加期资产评估，为验证原资产评估报告资产定价的合理性和公允性提供价值参考依据，专供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使用。

3. 评估对象、评估范围、评估基准日：评估对象为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范围为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评估基准日为2025年9月30日。

4. 评估报告使用范围：【委托方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评估报告者使用者使用】。

5. 评估报告提交期限：【自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1个月内提交评估报告初稿】。

6. 评估报告提交方式：中文评估报告纸质版【6】份，同时提交电子版1份。

7. 资产评估依据：国家《资产评估法》《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资产评估

执业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资产评估的行业规范以及甲方的有关制度规定等。

第二条 合同期限

资产评估服务期限为以下第【1】项：

1.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委托方委托的事项执行完毕止。

2.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年【】月【】日止。

第三条 评估服务费用及支付

1. 丙方评估服务的费用不含税总额为人民币【528,301.89】元（大写：【伍拾贰万捌仟叁佰零壹元捌角玖分】），含税总额为人民币【560,000.00】元（大写：【伍拾陆万】元），税率为【6】%。如遇法定税率调整，【按】（选填：按/不按）国家税务总局确定的新税率调整合同税率。

2. 丙方住宿费、交通费、餐费、办公设备费、打印复印装订费、评估报告专家评审费等开展评估工作所必需的相关费用由【丙】方承担。

3. 费用支付方式

本合同项下的评估服务费用由甲方全额承担。

本合同项下的评估服务费用按照以下第【1】种方式进行支付：

（1）分期支付

支付期数	金额（元）	支付的前提条件
第一期	280,000.00	合同签订生效后且丙方提交正式盖章版评估报告并经委托方认可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该项目全部评估服务费总额的 50%。
第二期	280,000.00	甲方资本运作项目完成证监会注册（如需备案项目，须通过集团公司评估备案）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该项目全部评估服务费总额剩余的 50%。
合计	**560,000.00**	

每次付款前，丙方均应提供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2）其他：【丙方向委托方提交正式资产评估报告后【10】个工作日内，丙方提供该项目全部服务费总额增值税专用发票，一次性支付该项目全部评估服务费总额】。

4. 丙方指定的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行：【交通银行北京百万庄支行】

开户名：【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账号：【110061137018010013620】

5. 甲方的开票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税号：【911505007332663405】

单位地址：【内蒙古霍林郭勒市哲里木大街（霍矿珠斯花区）】

电话号码：【0475-2353270】

开户银行：【霍林郭勒市工行】

银行账户：【0609049409200001262】

第四条 违约责任

1. 若可归责于丙方原因导致委托方集团公司内部无法对资产评估报告进行备案的，丙方应向委托方支付合同价款【5】%的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委托方可向丙方予以追偿。

2. 丙方擅自转让资产评估服务项目或未按约定提供资产评估服务的，委托方有权要求丙方在【5】日内采取补救措施并整改完毕，丙方逾期未整改的，委托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丙方应退还已支付合同价款并向委托方支付合同价款【5】%的违约金，造成委托方损失的，丙方还应当予以赔偿。

第五条 争议解决

本协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在履行本协议中如发生争议，首先由三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的，按照以下第【2】种方式解决：

1. 将争议提交【】仲裁委员会，按提交仲裁申请时该会有效之仲裁规则，在【】（仲裁地点）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性的，对三方均有约束力。

2. 在【甲方】住所地法院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第六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三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并加盖（合同章或公章）后生效。

第七条 其他

1. 本合同附件包括：

（1）保廉合同；

（2）保密协议。

2. 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附件和正文不一致之处，以正文的内容为准。

3.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丙方【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八条 三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非丙方原因造成评估业务终止时，甲方应按丙方已完成的评估工作量向丙方支付相应的评估服务费。

1.丙方进驻评估现场开展现场工作至向甲方首次提交资产评估报告初稿前，非丙方原因造成项目终止时，甲方向丙方支付委托合同约定的该项目评估服务费总额的 20%；

2.丙方向甲方提供资产评估报告初稿后非丙方原因造成项目终止时，甲方向丙方支付委托合同约定的该项目评估服务费总额的 80%。“资产评估报告初稿”应具备评估报告基本要素，由丙方履行其内部必要的资产评估内控程序并通过其内部审核后，项目负责人通过电子邮件形式向甲方提交。

3.在甲方向交易所申报阶段中，非丙方原因造成项目终止的，通过甲方审核确认并出具该项目最终评估报告后，甲方向丙方支付委托合同约定的该项目评估服务费总额的 100%。

甲方将在项目终止后 7 个工作日内，扣除已支付费用，与丙方确认仍应支付丙方的评估服务费用金额。在丙方向甲方提供对应金额的发票后，甲方向丙方指定的账号支付相应的评估服务费用。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第一条 合同权利义务

1. 委托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和乙方向丙方提供真实、准确的文件及基础资料,并对资料的真实性、可靠性负责；

（2）甲方和乙方有权根据需要使用、分发丙方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及有关文件；

（3）为丙方现场评估人员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和便利，根据评估程序组织相关业务人员对现场评估活动进行安排和必要配合；

（4）回答丙方就评估对象现场判断所提出的问题；

（5）甲方和乙方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目的及用途使用资产评估报告；

（6）甲方和乙方应当在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内使用该报告。

2. 丙方的权利义务

（1）根据资产评估的各项法规、行业规范，在职业标准和本合同范围内实施评估工作；

（2）就评估的重大政策、标准方法和技术问题与甲方和乙方保持密切沟通；

（3）按本合同约定配备具有相应资格和能力的评估师；

（4）按照甲方和乙方委托的评估内容和要求，并依据各方所提供的资料按时按质完成资产评估工作，对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特定目的下的价值进行分析和估算并按照资产评估准则的要求出具资产评估报告，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承担法律责任；

（5）就评估依据、评估原则向甲方和乙方进行解释说明；

第二条 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故未按期向丙方支付评估业务费，丙方有权设定限期要求甲方支付，逾期仍未支付的，丙方有权停止工作或不向委托方提供评估报告。

2. 甲方和乙方及被评估单位未及时向丙方提供资产评估所需的文件、资料，

或提供的文件和资料不真实，由此产生的不良后果应由委托方负责。

3. 丙方提供的评估报告有误或者不真实、不准确、不公允、不完整，给甲方和乙方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

第三条 保密条款

丙方同意不得为履行本合同以外的目的使用丙方签署和履行本合同过程中知晓的所有关于甲方、乙方和被评估单位各种形式的商业信息、资料或文件内容等信息（以下简称“保密信息”），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或公众披露或提供任何保密信息，但在严格保密基础上，向合法需要知悉该等信息且同意接受本款限制的中国专业顾问、律师、审计师或其关联主体披露，或按中国法律法规要求披露除外。丙方违反保密义务，给委托方造成损失的，丙方应该进行赔偿，赔偿范围为委托方由此造成的直接损失和可得利益的损失。

第四条 知识产权

1. 本合同项下工作成果（包括但不限于任何形式的工作文件、资料等）的著作权等一切知识产权归委托方所有。委托方有权自行决定使用范围。未经甲方和乙方同意，丙方不得向任何单位或个人公开甲方提供的相关资料。

2. 丙方应当保证其交付给委托方的相关资料不侵犯任何第三人的合法权益，且不违反对任何第三方的保密义务。如发生第三人指控委托方侵权的情况，丙方应当承担委托方由此而产生的经济损失。本合同解除或终止的，本条款仍然有效。

第五条 利益冲突

1. 丙方确认其按本合同向甲方和乙方提供服务未构成任何利益冲突。

2. 就丙方在具体事项下为甲方和乙方提供的资产评估服务，在接受具体事项的委托之前，丙方应当进行利益冲突审查。只有在没有利益冲突的情况下才可以接受甲方和乙方就具体事务的委托。丙方未经甲方和乙方书面同意，不得担任与甲方或乙方具有利益冲突的另一方的资产评估人员。利益冲突是指服务行为具有对抗性或明显可能利用已知项目信息且将直接导致对客户的经济利益产生明显和严重损害的情形。

第六条 禁止内幕交易

1. 丙方及其高级管理人员、雇员、代理人等须保证不得利用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从事内幕交易。

2. 丙方及其高级管理人员、雇员、代理人等须保证不主动或者被动泄漏内幕信息，包括不对直系亲属主动或者被动泄露内幕信息。此处所指直系亲属包括配偶、父母、子女、兄弟姐妹、祖父母、外祖父母、孙子女、外孙子女。

3. 本条所涉及的高级管理人员是指经理、副经理、财务负责人、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人员。

第七条 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指三方在本合同签署时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能控制且发生在本合同签署之日后，并直接导致任何一方无法部分或全部履行本合同的任何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洪水、塌方、地震、台风等自然灾害，或非一方故意（或过失）行为引起的火灾、爆炸等意外事故，或瘟疫、战争、暴动、骚乱、罢工、戒严等意外事件，或法律法规发生造成本次资产评估服务无法实际完成的实质性变化。

2.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且自身无过错造成的延迟履行或不能履行本合同的义务将不视为违约，但应在条件允许下采取一切必要的救济措施，以减少因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

3. 如因不可抗力而导致丙方无法依本合同履行其义务时，丙方应于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三个法定工作日内通知甲方，并提交由当地公证部门出具的有关不可抗力的书面证明；并与委托方协商达成有关本合同履行的修改协议。否则，委托方有权视作本合同有效，要求丙方依据本合同的相关约定承担义务。

第八条 合同变更与解除

1. 甲方和乙方有权在任何时刻通知丙方终止本合同，在丙方不存在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情况下，甲方应支付丙方收到终止通知之前已完成的工作产生的评估服务费用。

2. 本合同生效后，丙方不得擅自变更或提前解除本合同。需要变更或解除

时，应经甲方和乙方同意，并达成书面协议。

3. 本合同的变更和解除，不影响缔约各方要求赔偿损失的权利。本合同的解除不影响有关争议解决及保密条款的效力。

第九条 通知与送达

1. 任何一方向其他方发出的通知、信函等文件（统称“通知”），应用中文书写，并以专人递送、挂号信或特快专递等方式发至对方在本合同约定的通讯地址。

2. 以专人递送发出的通知，专人递送当日即视为送达（应有送达的第三方证据）；以挂号信发出的通知，以邮戳标明的投递日期视为通知送达日期；以特快专递发出的通知，应由具有专递服务资质的特快专递服务机构投递，以特快专递服务机构回执上标注的日期视为通知送达日期。

3. 任何一方变更通讯地址或联系人，应按照以上方式及时向其他方发出通知，其他方在收到上述变更通知前，按本合同约定的通讯地址送达的通知应视为已送达。

4. 双方确认以本合同记载的通讯地址作为本合同项下争议所涉诉讼/仲裁文书的送达地址。诉讼/仲裁文书包括但不限于传票、开庭通知书、判决书、调解书等。

第十条 其他

1. 任一方未行使或部分行使或迟延行使本合同项下的任何权利，不构成对该权利或其他权利的放弃或变更，也不影响其进一步行使该权利或其他权利。

2. 本合同任何条款的无效或不可执行，不影响其他条款的有效性和可执行性，也不影响整个合同的效力。

3. 在本合同中，条款标题仅用于参考，不构成对本合同的任何解释，对标题项下内容及其范围也不构成任何限制。

4. 本合同第一部分《核心要素》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及本合同所有附件（如有）共同组成一份完整的合同。《核心要素》与《通用条款》不一致的，以核心要素的内容为准。

5. 本合同未尽事宜，各方可另行约定，并达成书面合同。

（以下无正文，下接签署页。）

（本页无正文，系《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持有的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100%股权加期评估项目之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签署页）

甲方：（盖章）：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李尚

2026年____月____日

乙方：（盖章）：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李尚

2026年____月____日

（本页无正文，系《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持有的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100%股权加期评估项目之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签署页）

丙方：（盖章）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2026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1：保廉合同

保 廉 合 同

买方 1（采购人）：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买方 2（采购人）：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卖方 （应答人）：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为加强对招投标工作的监督，依法规范招投标工作及合同签订和执行中的廉政纪律，防止违法违纪行为的发生，买、卖双方签订本合同。

一、买方责任

1. 不利用工作之便接受卖方赠送的礼品、礼金、各种有价证券及其他支付凭证等。

2. 不利用工作之便接受卖方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3. 不利用工作之便为亲友谋取私利，让其从事与工程有关的材料供应、工程分包、工程装潢等活动。

4. 不在卖方报销任何应由买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5. 不参加由卖方提供的高档宴请、娱乐、旅游等消费活动。

二、卖方责任

1. 不以任何名义向买方人员赠送钱物。

2. 不以任何名义为买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买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3. 不弄虚作假、偷工减料，不提供假冒伪劣或不符合国家标准的劣质产品。

4. 不损害买方利益。

三、买、卖双方共同责任

1. 不在非公务场合谈业务；

2. 不一对一谈业务。

3. 不以任何名义互相宴请。

4. 分别对双方所属人员经常进行法制教育和廉政教育。

5. 互相监督，发现重大违规违纪现象时，可向双方监察部门举报（举报电话：0475-6196841）。

四、违约责任

1. 如买方人员涉及本合同违约，单位领导必须按照廉政纪律严肃处理，并将处理结果上报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察部门。同时，向合同卖方通报处理结果。

2. 如卖方人员涉及本合同违约，买方将视违约情节轻重，对卖方采取警告、中止执行合同、宣告中标无效、取消三年在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系统投标资格等处理措施。

五、买方监察部门约请卖方监察部门对本合同的履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商务合同执行后，请卖方单位向买方提供《保廉合同执行情况反馈意见》。

六、本合同随招标文件一并发布，随中标项目商务合同一并签订。

七、本合同有效时间随中标项目商务合同的有效时间。

八、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一式陆份，买、卖双方各执贰份。复印件由买、卖双方监察部门保存。

单位（盖章）：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买方1代表（签字）：李尚

年　月　日

单位（盖章）：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买方2代表（签字）：李尚

年　月　日

（本页为保廉合同卖方签字页）

单位（盖章）：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卖方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2：保密协议

保密协议

买方 1：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505007332663405

法定代表人： 王伟光

住所： 内蒙古自治区霍林郭勒市哲里木大街（霍矿珠斯花区）

邮编： 028011

联系人： 黄宗超

联系方式： 0471-5312237 15247893099 15247893099@126.com

买方 2：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50000MA0N370R4T

法定代表人： 王伟光

住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腾飞南路 32 号

邮编： 010000

联系人： 黄宗超

联系方式： 0471-5312237 15247893099 15247893099@126.com

卖方：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722611233N

法定代表人： 孙建民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 2 号月坛大厦 23 层

邮编： 100045

联系人：李晓冰

联系方式：010-68081471 13521861680 lixb@ccafm.com.cn

鉴于买方（买方 1 和买方 2 的统称）与卖方于【 】年【 】月【 】日签订了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持有的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加期评估项目之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双方将向对方披露或从对方处获取相关保密信息，为保护双方保密信息，双方经友好协商，本着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保密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定义

1. 保密信息：

保密信息指买方（本协议所称的买方，包括但不限于买方、买方的分支机构、买方各股东、买方的控股或参股公司、与买方共同受控于第三方的公司等）在本协议生效前、生效后以及与卖方洽谈过程中，向卖方披露的任何信息，或者卖方从其他渠道获取的，以及虽属于第三方但买方承担保密义务的所有信息，包括但不限于：

(1)普通公众不能从公开渠道合法查询到的所有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经营和投资计划、研究开发、客户信息、供应商信息、技术信息【研发类项目结合项目具体所需保密的技术信息、商业信息补充描述】、用户信息数据、产品信息、业务信息、项目信息、财务信息、资产、管理、对外投资、人事和员工、股东等方面的信息；

(2)买方对第三方负有保密义务的第三方信息；

(3)卖方在履行其在主合同/本协议项下义务过程中所形成的、或卖方与该等义务有关而形成的任何工作成果，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数据、资料、模型、报表、报告、测算结果、文字、稿件、图片、样品、设计、软件、信息等（不论该等工作成果是否在卖方履行主合同/本协议期间完成，亦不论是否与卖方在主合同/本协议项下义务直接相关）；

(4)买方明示或暗示为保密的，或卖方有理由应知道应保密的任何其他信息。

保密信息无论以何种形式存在（包括但不限于书面材料、视听资料、电子数据），也无论是以口头、文件、演示或其他形式提供，也无论是否记载或标注为保密信息，均不影响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保密性质。

2. 披露：指买方向卖方披露信息或卖方从买方知悉信息的任何行为，包括但不限于：口头、书面、电子文件或任何其他方式。

3. 保密条款：指出于项目的目的，卖方与其有必要知晓保密信息的授权董事、经理、代理、雇员、代表、关联企业签订的至少与本协议约定的保密义务同等严格的条款、协议。

4. 第三方：指除买方和卖方之外的任何一方或多方。

第二条 保密义务

1. 卖方同意买方向其披露或其从买方知悉的保密信息的目的是项目使用且应只限于该等目的，除非买方在披露该等保密信息时另以书面形式指明其他目的。如果披露时另外指明的使用目的与上述约定的使用目的不相符合，则应以披露时指明的使用目的为准。未经买方事先书面同意，卖方不得将保密信息用于任何其他之目的，不得超出实施目的所允许的必要限度，从买方复制、摘录和转移任何保密信息。

2. 卖方仅有权为主合同/本协议约定的目的，同意以给予或传授给因履行职务而必须并且适当地要求知晓该等保密信息的授权董事、经理、代理、雇员、代表，并且卖方保证该授权董事、经理、代理、雇员、代表应接受至少与本协议同等严格的保密条款或保密协议的约束。

3. 卖方仅有权为主合同/本协议约定的目的，向其有必要知悉的关联企业披露保密信息，但该等关联企业的详细信息应事先由卖方提供给买方。卖方保证该关联企业应接受至少与本协议同等严格的保密条款或保密协议的约束。卖方应对其关联企业及该关联企业的授权董事、经理、代理人、雇员、代表在任何情况下、任何违反本协议的行为承担违约责任和/或连带责任。

4. 卖方应妥善保存买方提供的保密信息，并采取一切必要措施以确保保密信息不被第三方直接或间接接触、获悉；未经买方书面许可，卖方不得向第三方透露或允许第三方使用保密信息。

5. 卖方应采取一切合理措施对保密信息进行保密，避免该等保密信息被盗窃和/或泄露、未经授权的使用、因任何第三方的疏忽导致保密信息的泄露。卖方采取该等措施时应持与保护自身保密信息相同的最高程度的谨慎态度。卖方的知悉保密信息发生上述情形时，应立即通知买方并自负费用全力协助买方采取救济措施。

6. 除为本协议约定的目的，未经买方事先书面同意，卖方不得将保密信息以任何形式全部或部分地复制。保密信息的任何复制件必须注明该保密信息属于买方，并且在显著位置标明“机密”或“秘密”或与此类似的任何标记。

7. 本协议约定的保密义务不适用于以下信息：

（1）一方披露之前已经合法公开的信息；

（2）一方披露之前已由另一方合法持有的信息；

（3）已由一方事先书面同意公开的信息；

（4）在未使用本协议约定的保密信息的全部或任何部分的情形下，一方独立开发的信息；

（5）一方从第三方合法、正当地取得，且该第三方对该等保密信息不承担保密义务的信息；

（6）非因违反本协议约定的行为导致已经公开的保密信息，但因第三方违反相关保密义务导致公开的除外。

8.未经买方事先书面同意，不能将此保密信息的全部或部分进行复制或仿造、进行反向工程、反汇编、逆向推导等。

第三条 非授权许可

买方根据本协议向卖方披露保密信息，不构成买方将其任何专利、版权（著作权）、商业秘密或其他知识产权转让、许可或同意转让、许可给卖方，同时也未将任何保密信息内所含或所属的任何权利转让、许可或同意转让、许可给卖方，除了卖方有权为本协议主合同/本协议约定的目的合理使用，本协议也不得被视作或解释为买方有义务向卖方提供任何信息、与卖方进行任何商业交易或签订任何相关协议，除非买方决定向卖方提供信息或与其签订相关协议。

第四条 强制性披露

如根据有关法律法规明确规定或司法机关依法做出的有效的强制性命令或要求，在未取得买方事先书面同意的情况下，卖方必须披露保密信息时，应立即书面通知买方，说明其拟披露有关保密信息的形式、内容和范围，以便买方能寻求合理救济和/或同意在该种情形下暂时放弃要求卖方遵守本协议的有关规定。若未能获得合理救济，在该种情形下披露有关保密信息时，卖方应仅披露依法应予披露的保密信息，且应尽最大努力确保对该保密信息采取可靠的保密措施，尽量将保密信息的披露控制在法律允许的最小范围之内并采取有力措施使该披露的影响降低到最低程度。

第五条 保密期限

本协议约定的保密义务为持续性义务，不因主合同的终止而终止，卖方应履行保密义务直至相关信息已成为公开信息。

第六条 返还

在本协议终止之日起【5】日内，买方提供给卖方的一切保密信息，无论是书面的还是任何其他形式，其他由/或为卖方准备的文件，以及卖方所作的复制件，均需立即交还买方或者根据买方的要求予以不可逆转、不可恢复地销毁，且有关销毁凭证应同时送交给买方。卖方应当妥善保管保密资料，并对保密资料在卖方期间发生的被盗、泄露或其他有损保密资料保密性的事件承担全部责任，因此造成买方损失的，卖方应负责赔偿。

第七条 违约和赔偿

1. 若卖方、卖方的关联企业以及卖方、卖方关联企业的董事、经理、雇员、代理人、代表擅自使用、泄露保密信息或违反本协议约定的其他义务，买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卖方赔偿买方因此遭受的一切损失。

2. 卖方、卖方的关联企业以及卖方、卖方关联企业的董事、经理、雇员、代理人、代表有违反本协议的情形，无论故意与过失，应当立即停止侵害，并立即采取一切必要措施防止保密信息的扩散，尽最大可能消除影响。

3. 上述条款所规定并不免除卖方应当承担的其他责任，买方有权采取其他法律允许的救济措施。

第八条 适用法律和争议解决

1. 凡因本协议所发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双方通过协商不能达成协议时，争议解决方式与主合同保持一致。

2. 败诉方应承担包括胜诉方律师费、差旅费、诉讼费/仲裁费等在内的一切费用。

第九条 其他

1. 对本协议任何条款进行修改，均应以书面形式作出，并经双方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2. 本协议的条款是可分割的，如果本协议一条或多条条款或本协议任何部分被认定全部或部分不合法、无效或不可执行，本协议其他条款或部分在此情形下应保持完全有效。

3. 本协议是双方签订的主合同的附件，与主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双方合作过程中有关保密的约定以本协议为准。

4. 本协议一式【陆】份，买卖双方各执【贰】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 本协议【】年【】月【】日签订，自双方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

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保密协议签字页）

买方 1（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买方 2（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本页为保密协议签字页）

卖方（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一、评估对象涉及的主要权属证明文件（复印件）

蒙房权证　通辽市字第 108021414599 号

房屋所有权人	内蒙古锡林郭勒白音华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房屋坐落	通辽市通辽经济技术开发区希望悦圣湾小区一期17#-161			
登记时间	2014-12-01			
房屋性质				
规划用途	住宅			
房屋状况	总层数	建筑面积 (m^2)	套内建筑面积 (m^2)	其他
	11	131.38	111.26	
土地状况	地号	土地使用权取得方式	土地使用年限	
			至 止	

产权登记专用章

附　记

转移登记　产权来源:新建商品房买卖

填发单位（盖章）

房地产平面图

图幅号：

房产分户图

图号		户号	161	建成年份	2012	套内面积,M2	111.26
丘(地)号	14-21	所在层	6	比例尺	1:400	分摊面积,M2	20.12
幢号	悦圣湾一期17#	层数	11(含-1)	结构	钢混	建筑面积,M2	131.38
房屋座落	通辽市通辽经济技术开发区希望·悦圣湾小区						

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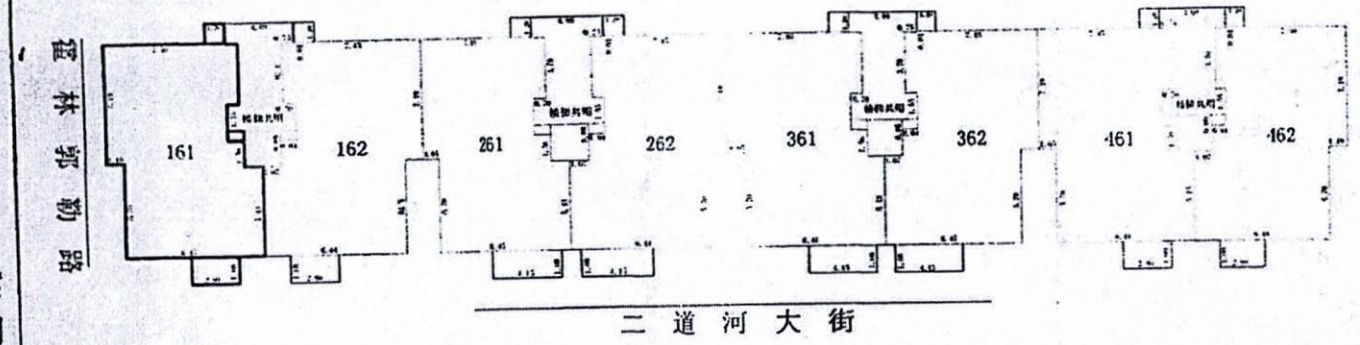

通辽环球房地产测绘有限公司

制图：

审核：

注：无测绘专用章此图无效

登记机构依法

的，除有证据证

记簿为准。

不得在本证上注

的，可申请补发。

00205478

房权证 通辽市字第 108021414612号

房屋所有权人	内蒙古锡林郭勒白音华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房屋坐落	通辽市通辽经济技术开发区希望·悦圣湾小区一期17#-151
登记时间	2014-12-01
房屋性质	
规划用途	住宅

总层数	建筑面积 (m^2)	套内建筑面积 (m^2)	其他
11	131.38	111.26	

地号	土地使用权取得方式	土地使用年限
		至 止

附记

转移登记 产权来源:新建商品房买卖

填发单位（盖章）

房地产平面图

房产分户图

图号		户 号	151	建成年份	2012	套内面积, M2	111.26
丘(地)号	14-21	所在层	5	比例尺	1:400	分摊面积, M2	20.12
幢 号	悦圣湾一期17#	层 数	11(含-1)	结 构	钢混	建筑面积, M2	131.38
房屋座落	通辽市通辽经济技术开发区希望·悦圣湾小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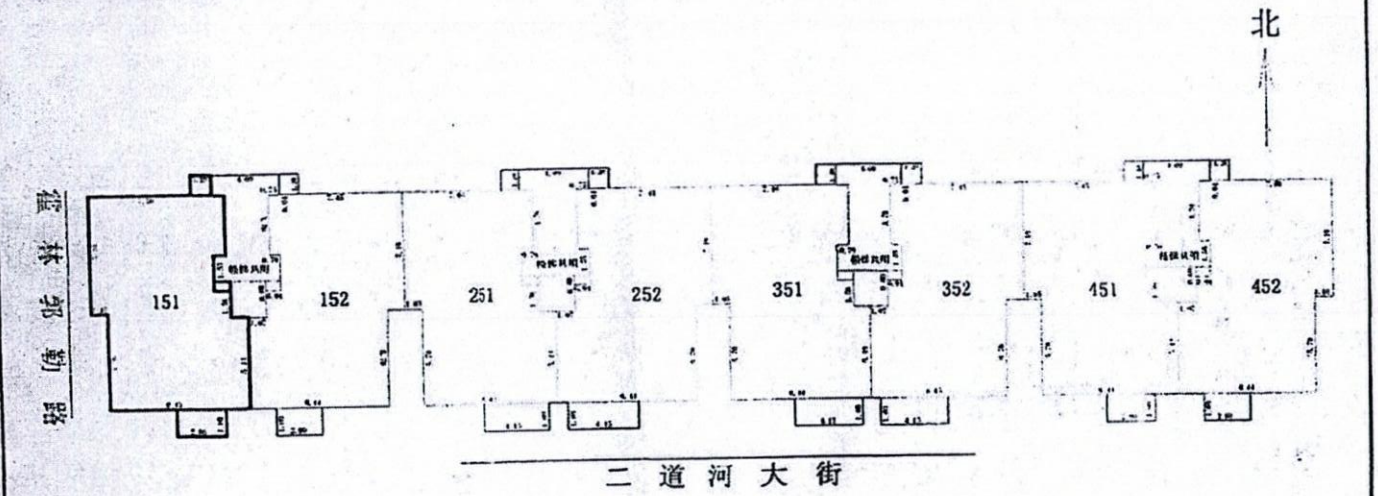

通辽环球房地产测绘有限公司

制图：

审核：

注：无测绘专用章此图无效

登记机构依法

的，除有证据

记簿为准。

不得在本证上

的，可申请补发。

00205475

房权证 通辽市字第 1080214146911号

房屋所有权人	内蒙古锡林郭勒白音华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房屋坐落	通辽市通辽经济技术开发区希望悦圣湾小区一期17#-142
登记时间	2014-12-01
房屋性质	
规划用途	住宅

房屋状况	总层数	建筑面积 (m^2)	套内建筑面积 (m^2)	其他
	11	131.85	111.66	

土地状况	地号	土地使用权取得方式	土地使用年限
			至 止

附记
转移登记 产权来源:新建商品房买卖

填发单位（盖章）

房地产平面图

图幅号：

房产分户图

图号		户 号	142	建成年份	2012	套内面积,M2	111.66
丘(地)号	14-21	所在层	4	比例尺	1:400	分摊面积,M2	20.19
幢 号	悦圣湾一期17#	层 数	11(含-1)	结 构	钢混	建筑面积,M2	131.85
房屋座落	通辽市通辽经济技术开发区希望·悦圣湾小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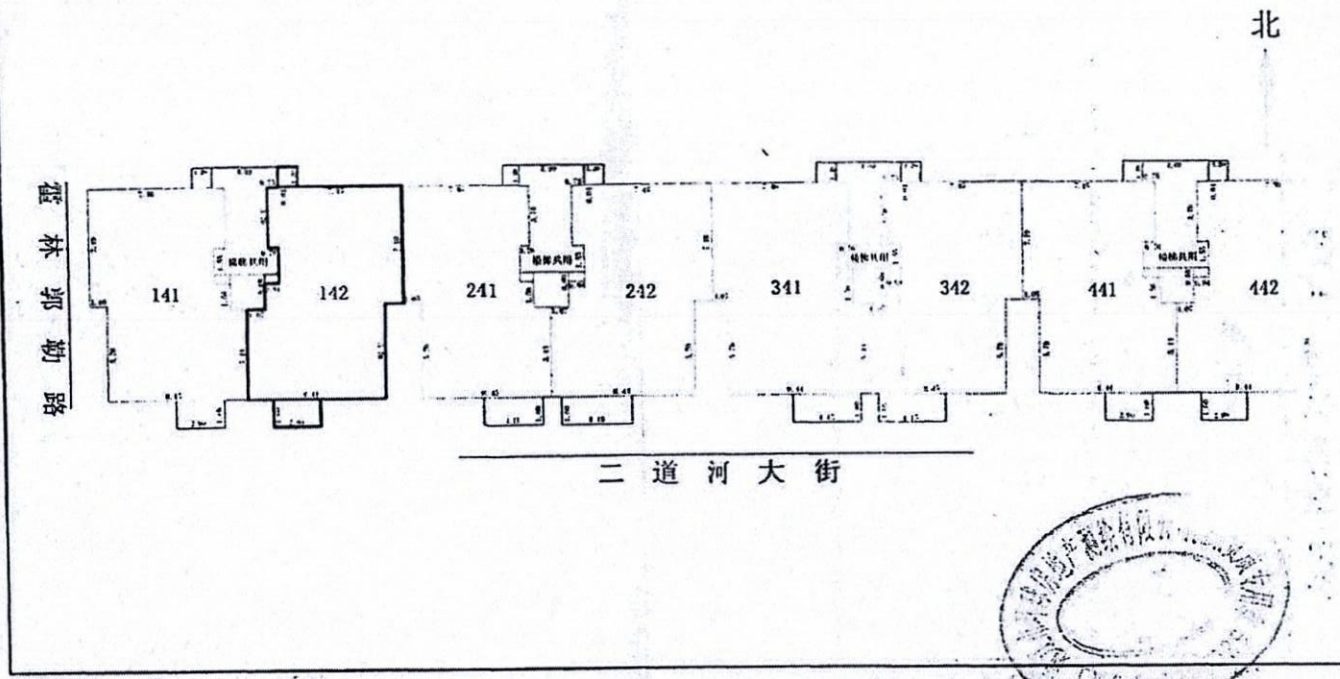

通辽环球房地产测绘有限公司

制图：

审核：

注：无测绘专用章此图无效

00205479

房权证 通辽市字第 1080214146l3 号

房屋所有权人	内蒙古锡林郭勒白音华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房屋坐落	通辽市通辽经济技术开发区希望悦圣湾小区一期17#-122			
登记时间	2014-12-01			
房屋性质				
规划用途	住宅			
房屋状况	总层数	建筑面积 (m^2)	套内建筑面积 (m^2)	其他
	11	135.56	114.8	
土地状况	地号	土地使用权取得方式	土地使用年限	
			至 止	

通辽市房地产交易中心 专用章

附 记
转移登记 产权来源:新建商品房买卖

填发单位（盖章）

房地产平面图

房产分户图

图号		户 号	122	建成年份	2012	套内面积,M2	114.80
丘(地)号	14-21	所在层	2	比例尺	1:400	分摊面积,M2	20.76
幢 号	悦圣湾一期17#	层 数	11(含-1)	结 构	钢混	建筑面积,M2	135.56
房屋座落	通辽市通辽经济技术开发区希望·悦圣湾小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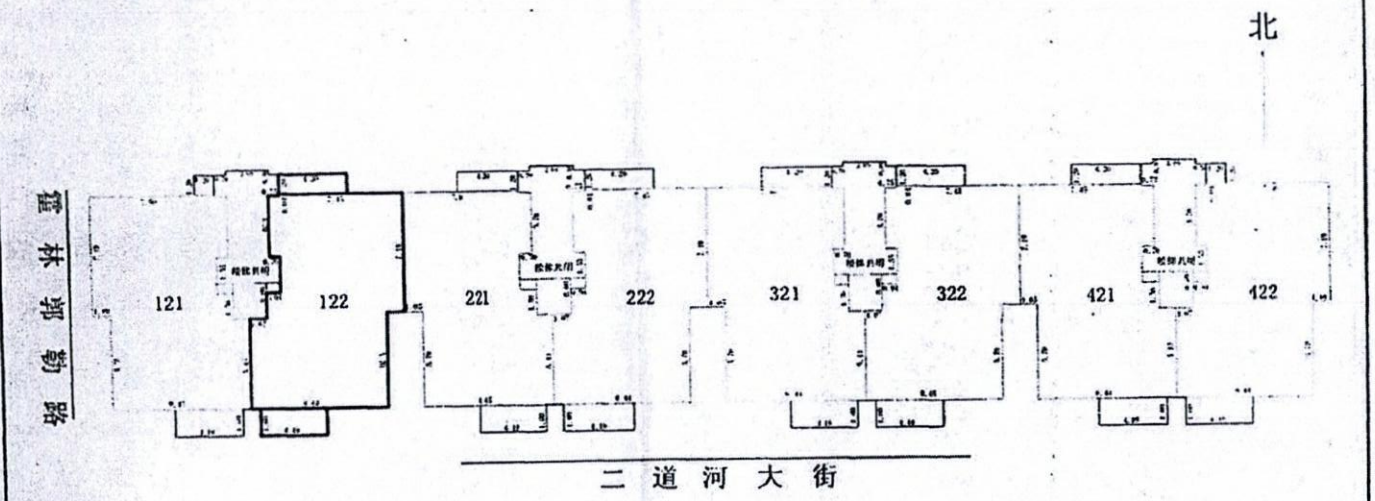

通辽环球房地产测绘有限公司

制图：

审核：

注：无测绘专用章此图无效

00205474

房权证 通辽市字第 1080214144601 号

房屋所有权人	内蒙古锡林郭勒白音华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房屋坐落	通辽市通辽经济技术开发区希望·悦圣湾小区一期17#-131			
登记时间	2014-12-01			
房屋性质				
规划用途	住宅			
房屋状况	总层数	建筑面积(m^2)	套内建筑面积(m^2)	其他
	11	130.67	110.66	
土地状况	地号	土地使用权取得方式	土地使用年限	
			至 止	

附记
转移登记 产权来源:新建商品房买卖

填发单位（盖章）

房地产平面图

图幅号：

房产分户图

图号		户号	131	建成年份	2012	套内面积,M2	110.66
丘(地)号	14-21	所在层	3	比例尺	1:400	分摊面积,M2	20.01
幢号	悦圣湾一期17#	层数	11(含-1)	结构	钢混	建筑面积,M2	130.67
房屋座落	通辽市通辽经济技术开发区希望·悦圣湾小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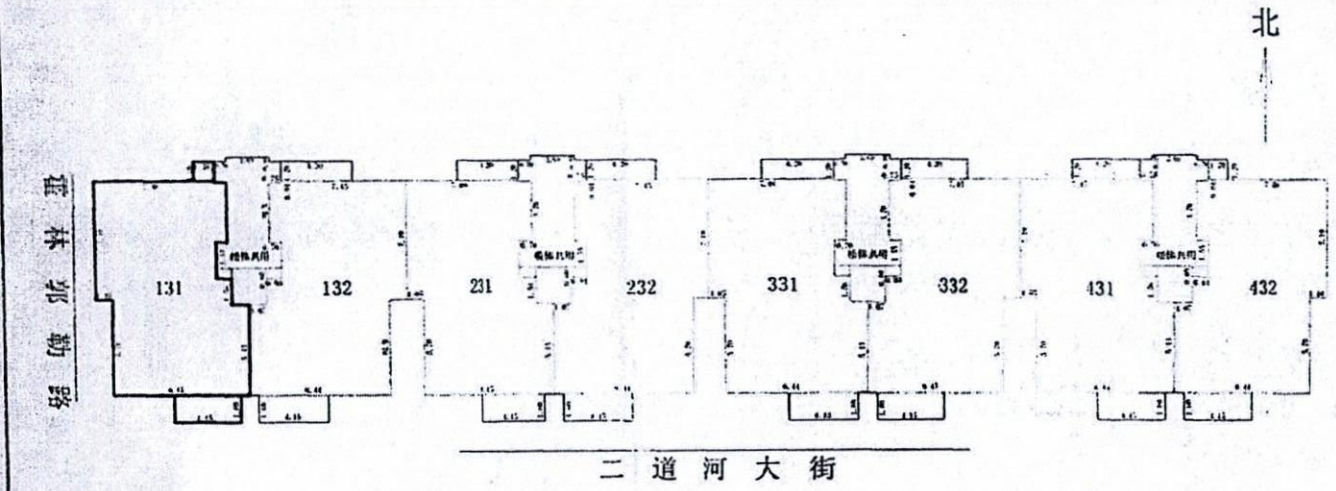

制图：

审核：

注：无测绘专用章此图无效

通辽环球房地产测绘有限公司

登记机构依法产

的，除有证据证

记簿为准。

不得在本证上注

的，可申请补发。

00205477

蒙 房权证 通辽市字第 108021414608 号

房屋所有权人	内蒙古锡林郭勒白音华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房屋坐落	通辽市通辽经济技术开发区希望悦圣湾一期17#-162
登记时间	2014-12-01
房屋性质	
规划用途	住宅

	总层数	建筑面积 (m^2)	套内建筑面积 (m^2)	其他
房屋状况	11	131.85	111.66	

	地号	土地使用权取得方式	土地使用年限
土地状况			至

附 记
转移登记 产权来源:新建商品房买卖

填发单位（盖章）

房地产平面图

图幅号：

房产分户图

图号		户 号	162	建成年份	2012	套内面积,M2	111.66
丘(地)号	14-21	所在层	6	比例尺	1:400	分摊面积,M2	20.19
幢 号	悦圣湾一期17#	层 数	11(含-1)	结 构	钢混	建筑面积,M2	131.85
房屋座落	通辽市通辽经济技术开发区希望·悦圣湾小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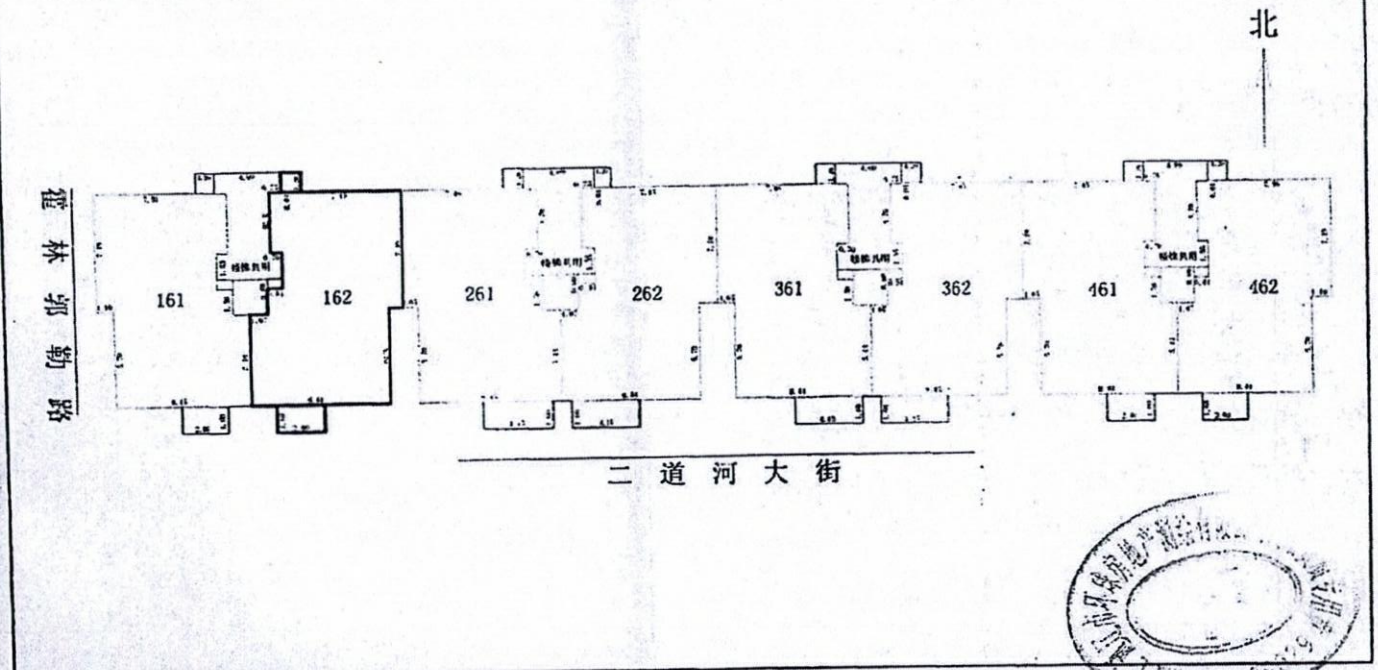

通辽环球房地产测绘有限公司

制图：

审核：张志宏 房产148

注：无测绘专用章此图无效

登记机构依

的，除有证

记簿为准。

不得在本证

的，可申请

蒙 房权证 通辽市字第 108021414609 号

房屋所有权人	内蒙古锡林郭勒白音华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房屋坐落	通辽市通辽经济技术开发区希望·悦圣湾小区一期17#-181			
登记时间	2014-12-01			
房屋性质				
规划用途	住宅			
房屋状况	总层数	建筑面积 (m^2)	套内建筑面积 (m^2)	其他
	11	131.38	111.26	
土地状况	地号	土地使用权取得方式	土地使用年限	
			至	

附 记
转移登记 产权来源:新建商品房买卖

发证单位(盖章):

房地产平面图

图幅号：

房产分户图

图号		户 号	181	建成年份	2012	套内面积,M2	111.26
丘(地)号	14-21	所在层	8	比例尺	1:400	分摊面积,M2	20.12
幢 号	悦圣湾一期17#	层 数	11(含-1)	结 构	钢混	建筑面积,M2	131.38
房屋座落	通辽市通辽经济技术开发区希望·悦圣湾小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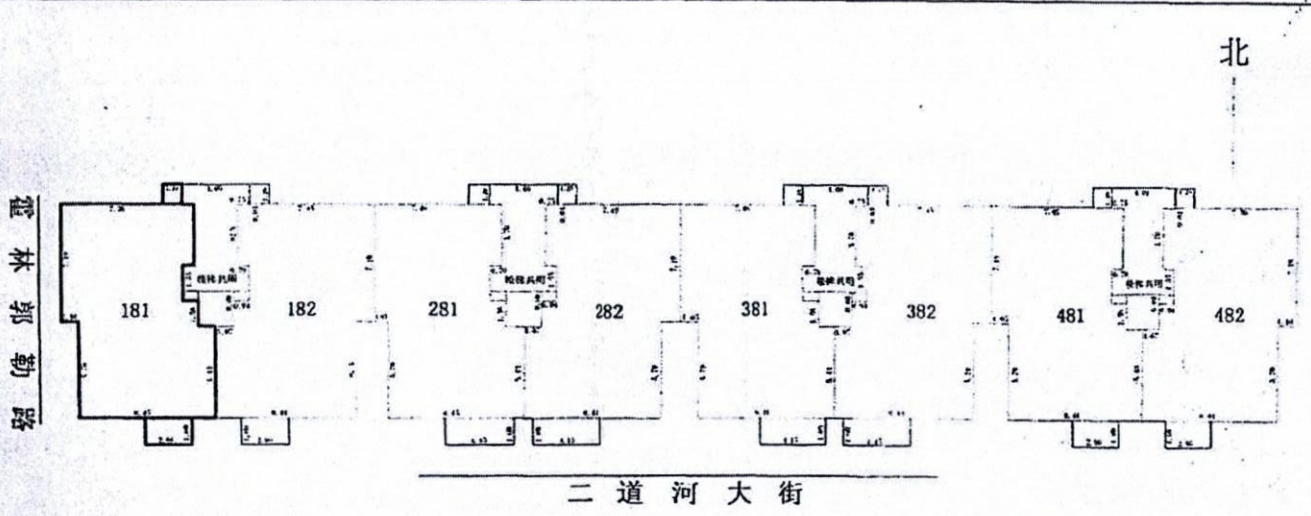

通辽环球房地产测绘有限公司

制图：

审核：

注：无测绘专用章此图无效

登记机构依法

的，除有证据

记簿为准。

不得在不动产

的，可申请并

蒙房权证 通辽市字第 108021414610号

房屋所有权人	内蒙古锡林郭勒白音华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房屋坐落	通辽市通辽经济技术开发区希望·悦圣湾小区一期17#-171			
登记时间	2014-12-01			
房屋性质				
规划用途	住宅			
房屋状况	总层数	建筑面积(m^2)	套内建筑面积(m^2)	其他
	11	131.38	111.26	
土地基况	地号	土地使用权取得方式	土地使用年限	
			至 止	

附记
转移登记 产权来源:新建商品房买卖

填发单位（盖章）

房地产平面图

房产分户图

图号		户 号	171	建成年份	2012	套内面积,M2	111.26
丘(地)号	14-21	所在层	7	比例尺	1:400	分摊面积,M2	20.12
幢 号	悦圣湾一期17#	层 数	11(含-1)	结 构	钢混	建筑面积,M2	131.38
房屋座落	通辽市通辽经济技术开发区希望·悦圣湾小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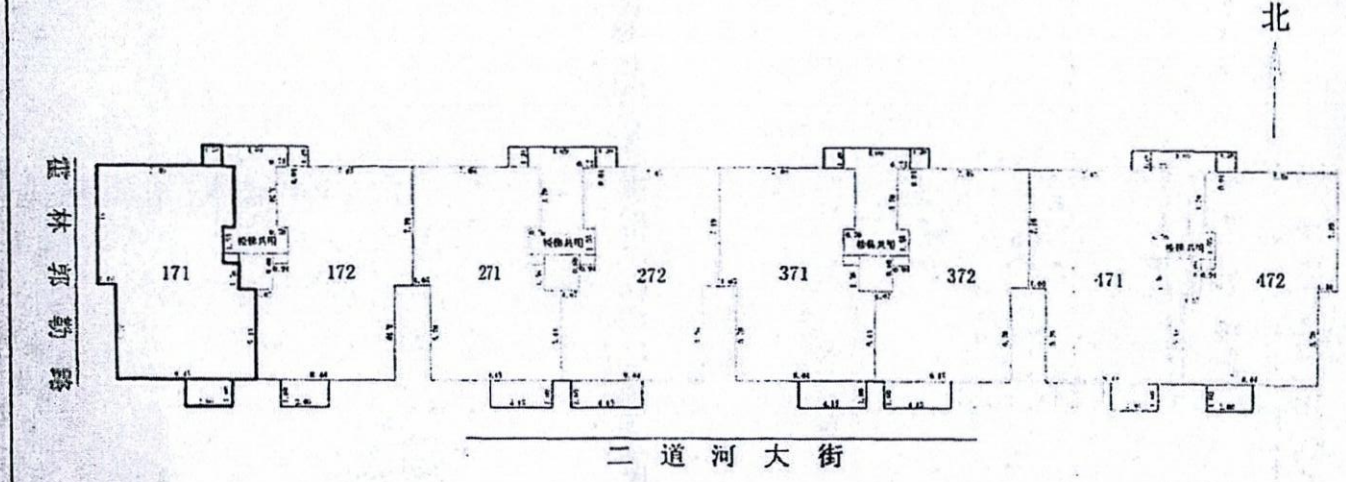

制图：

审核：张志宏 房产148

注：无测绘专用章此图无效

通辽环球房地产测绘有限公司

登记机构依法查

的，除有证据证

记簿为准。

不得在本证上注

的，可申请补发。

00205472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Plate No. 蒙HV0167　　车辆类型 Vehicle Type 小型普通客车

所有人 Owner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蓝天热电有限公司[illegible]

住　址 Address 内蒙古自治区[illegible]

使用性质 Use Character [illegible]　　品牌型号 Model [illegible]

内蒙古自治区 [illegible]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

车辆识别代号 VIN [illegible]

发动机号码 Engine No. [illegible]

注册日期 Register Date 2019.[illegible]　　发证日期 Issue Date [illegible]

号牌号码 蒙HV0167　　档案编号

核定载人数 5人　　总质量 2400kg

整备质量 1926kg　　核定载质量

外廓尺寸 4882×1850×1835mm　　准牵引总质量

备注

检验记录

燃料种类 汽油

15700140097722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蒙H29801　　车辆类型 小型越野客车

所有人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

住址 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西乌珠穆沁旗额日宝街

使用性质 非营运　　品牌型号 丰田RZJ120L-GKPEKV

内蒙古自治区 锡林郭勒盟公安 局交通警察支队

车辆识别代号 VIN JTEBM29J940035030

发动机号码 Engine No. 3R23310458

注册日期 2004-08-18　　发证日期 2022-03-

号牌号码 蒙H29801　　档案编号

核定载人数 8人　　总质量 2800kg

整备质量 —　　核定载质量 —

外廓尺寸 4440×1875×1995mm　　准牵引总质量 —

备注

检验记录 检验有效期至2022年02月蒙H

汽油

蒙H29801检验有效期至2025年08月蒙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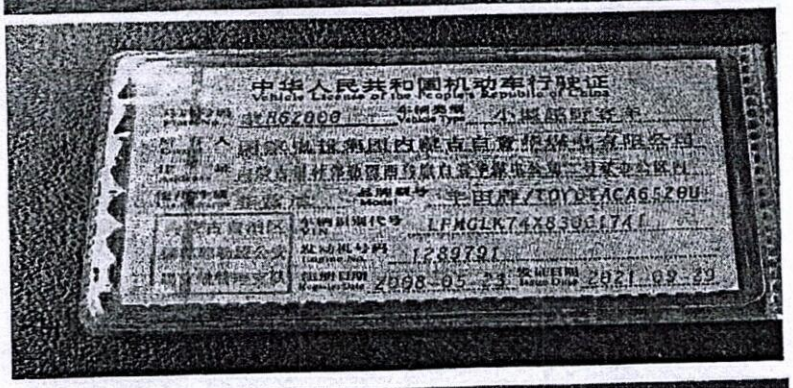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LFMGLK74X8300174
128979
2008-05-23
2021-09-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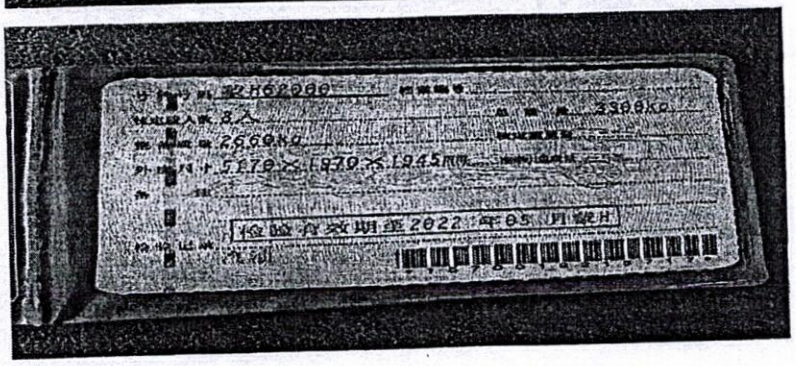
检验有效期至2022年05月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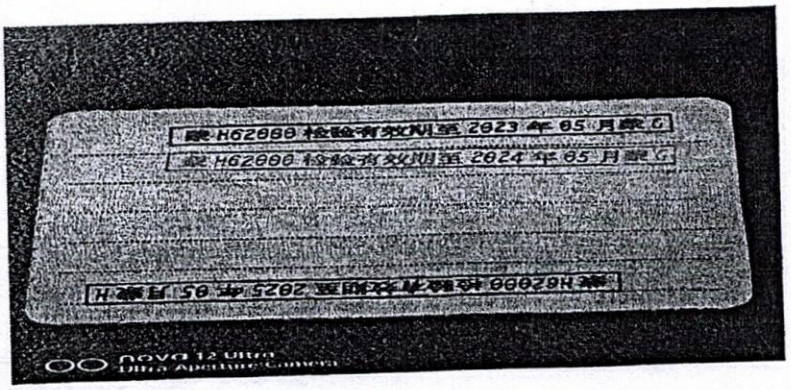
HG2000检验有效期至2023年05月止
HG2000检验有效期至2024年05月止
HG2000检验有效期至2025年05月止
nova 12 Ultra
Ultra Aperture Camer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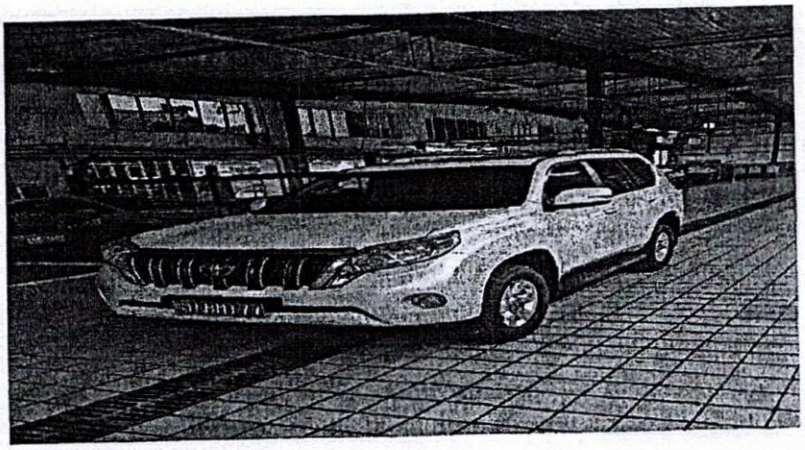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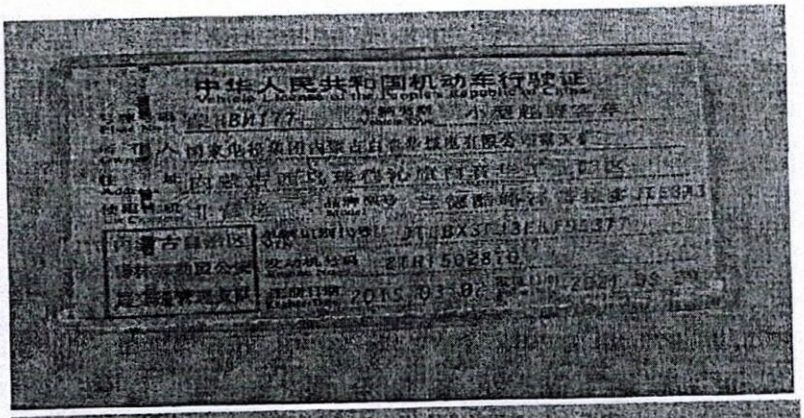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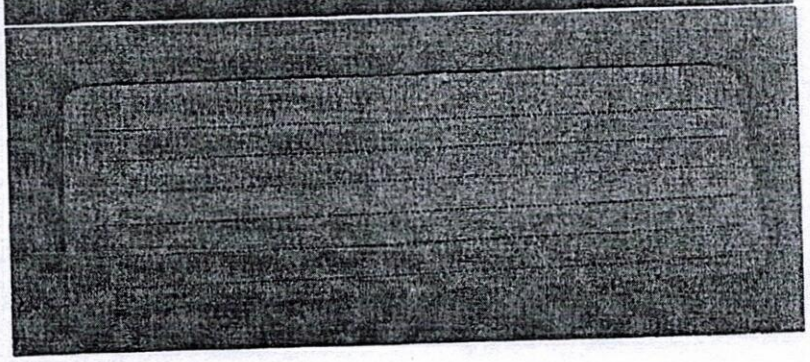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Plate No. 蒙HMY007　　车辆类型 Vehicle Type 小型普通客车

所有人 Owner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

住址 Address 内蒙古锡林郭勒盟乌拉盖管理区白音华煤电公司二号矿办公区内

使用性质 Use Character 非营运　　品牌型号 Model 广汽丰田SCT6492E5

内蒙古自治区 锡林郭勒盟公安 局交通管理支队

车辆识别代号 VIN LFMGJE727DS059733

发动机号码 Engine No. A682498

注册日期 Register Date 2013-05-14　　发证日期 Issue Date 2021-09-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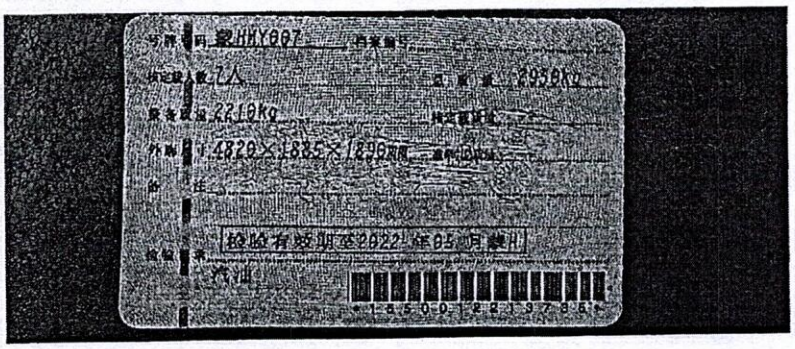

号牌号码 蒙HMY007　　档案编号

核定载人数 7人　　总质量 2950Kg

整备质量 2210Kg　　核定载质量

外廓尺寸 4820×1835×1890mm　　备注

检验有效期至2022年05月蒙H

燃油

蒙HMY007 检验有效期至 2023 年 05 月蒙H

蒙HMY007 检验有效期至 2024 年 05 月蒙H

蒙HMY007 检验有效期至 2025 年 05 月蒙H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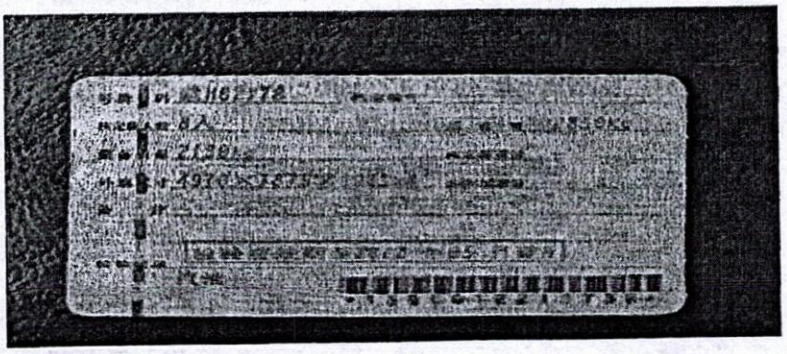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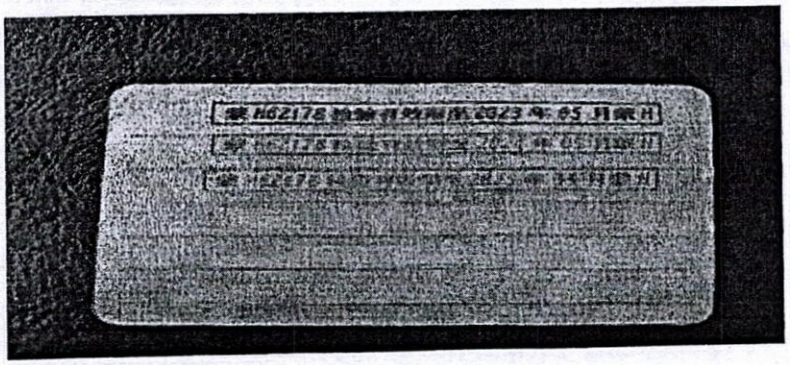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登记机构（章）

2025 年 12 月 1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编号№ 15004385964

蒙（ 2025 ） 西乌旗 不动产权第 0003353 号

权利人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赛温都尔嘎查、乌兰图嘎嘎查等等，详见清册
不动产单元号	152526 101217 GB20753 F00010001等，详见清册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权利性质	出让/自建房
用途	采矿用地/工业
面积	共有宗地面积：20391676.80㎡/房屋建筑面积：12287.23㎡
使用期限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023年6月30日起 2072年6月29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独用土地面积：20391676.80㎡；建筑面积：12287.23㎡；套内建筑面积：12287.23㎡；房屋总层数：2层，房屋所在层：1-2层； 注：共14个不动产单元，其他不动产单元请打印清册

附　记

变更登记，原不动产权证：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2357号注销

不动产登记产权清册

单位：平方米

受理编号：202512110014　　登记时间：2025年12月11日　　总面积：12287.23 平方米

序号	不动产单元号	不动产权证号	权利人	土地坐落	土地用途	土地使用权面积	
1	152526 101217 GB20753 F0001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3353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赛温都尔嘎查、乌兰图嘎嘎查	工业	432.39	1
2	152526 101217 GB20753 F0008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3353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赛温都尔嘎查、乌兰图嘎嘎查	工业	327.9	1
3	152526 101217 GB20753 F0009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3353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赛温都尔嘎查、乌兰图嘎嘎查	工业	7853	1
4	152526 101217 GB20753 F0010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3353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赛温都尔嘎查、乌兰图嘎嘎查	工业	68	1
5	152526 101217 GB20753 F0011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3353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赛温都尔嘎查、乌兰图嘎嘎查	工业	7.5	1
6	152526 101217 GB20753 F0012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3353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赛温都尔嘎查、乌兰图嘎嘎查	工业	88.45	1
7	152526 101217 GB20753 F0014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3353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赛温都尔嘎查、乌兰图嘎嘎查	工业	738.16	1-2
8	152526 101217 GB20753 F0015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3353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赛温都尔嘎查、乌兰图嘎嘎查	工业	965.9	1
9	152526 101217 GB20753 F0016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3353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赛温都尔嘎查、乌兰图嘎嘎查	工业	583.9	1

序号	不动产单元号	不动产权证号	权利人	土地坐落	土地用途	土地使用权面积	
10	152526 101217 GB20753 F0017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3353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化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赛温都尔嘎查、乌兰图嘎嘎查	工业	416	1
11	152526 101217 GB20753 F0018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3353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化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赛温都尔嘎查、乌兰图嘎嘎查	工业	363	1
12	152526 101217 GB20753 F0019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3353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化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赛温都尔嘎查、乌兰图嘎嘎查	工业	140.8	1
13	152526 101217 GB20753 F0020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3353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赛温都尔嘎查、乌兰图嘎嘎查	工业	44.65	1
14	152526 101217 GB20753 F0021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3353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赛温都尔嘎查、乌兰图嘎嘎查	工业	257.58	1
15							
1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登记机构（章）

2025 年 12 月 1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编号№ 15004385975

蒙（ 2025 ） 西乌旗 不动产权第 0003348 号

权利人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赛温都尔嘎查等等，详见清册
不动产单元号	152526 101217 GB20751 F00010101等，详见清册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权利性质	划拨/自建房
用途	工业用地/工业/办公/其它/车库/集体宿舍
面积	共有宗地面积：5216409.01㎡/房屋建筑面积:47204.60㎡
使用期限	
权利其他状况	此不动产共37个不动产单元均在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独用土地面积：5216409.01㎡;建筑面积面积：47204.60㎡;套内建筑面积：47204.60㎡;房屋总层数：16层;房屋所在层：1-16层;

附　记

变更登记，原不动产权证：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2828号注销

不动产登记产权清册

单位：平方米

受理编号：202512110006　　登记时间：2025年12月11日　　总面积：47204.60 平方米

序号	不动产单元号	不动产权证号	权利人	土地坐落	土地用途	土地使用权面积	
1	152526 101217 GB20751 F000101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3348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赛温都尔嘎查	工业	1545.04	1-2
2	152526 101217 GB20751 F0002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3348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	工业	46.01	1
3	152526 101217 GB20751 F0003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3348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	工业	1170.1	1-5
4	152526 101217 GB20751 F0009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3348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	工业	2914.8	1
5	152526 101217 GB20751 F0010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3348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	工业	1210.86	1-3
6	152526 101217 GB20751 F0011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3348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	工业	1210.86	1-3
7	152526 101217 GB20751 F0012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3348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	工业	873.6	1
8	152526 101217 GB20751 F0014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3348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	工业	125.92	1-2
9	152526 101217 GB20751 F0016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3348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	工业	662.4	1

序号	不动产单元号	不动产权证号	权利人	土地坐落	土地用途	土地使用权面积	
10	152526 101217 GB20751 F0017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3348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	工业	176.65	1
11	152526 101217 GB20751 F0018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3348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	工业	92.02	1
12	152526 101217 GB20751 F0019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3348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	工业	1225.25	1
13	152526 101217 GB20751 F0021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3348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	工业	2077.17	1
14	152526 101217 GB20751 F0023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3348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	工业	9860.83	1
15	152526 101217 GB20751 F0024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3348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	工业	620.61	1
16	152526 101217 GB20751 F0025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3348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	工业	403.4	1
17	152526 101217 GB20751 F0027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3348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	工业	909.1	1
18	152526 101217 GB20751 F0028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3348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	办公	3365.98	1-4
19	152526 101217 GB20751 F0029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3348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	其它	593.1	1
20	152526 101217 GB20751 F0030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3348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	工业	50.61	1

序号	不动产单元号	不动产权证号	权利人	土地坐落	土地用途	土地使用权面积	
21	152526 101217 GB20751 F0031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3348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	工业	389.95	1
22	152526 101217 GB20751 F0032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3348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	车库	1028.54	1-3
23	152526 101217 GB20751 F0033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3348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	其它	2108.03	1
24	152526 101217 GB20751 F0034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3348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	工业	668.31	1
25	152526 101217 GB20751 F0035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3348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	集体宿舍	3310.75	1-5
26	152526 101217 GB20751 F0036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3348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	集体宿舍	3660.07	1-5
27	152526 101217 GB20751 F0037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3348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	工业	866.74	1-2
28	152526 101217 GB20751 F0038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3348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	工业	1132.95	1-3
29	152526 101217 GB20751 F0039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3348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	工业	626.08	1-16
30	152526 101217 GB20751 F0040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3348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	工业	203.29	1
31	152526 101217 GB20751 F0041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3348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	集体宿舍	117.77	1

不动产单元号	不动产权证号	权利人	土地坐落	土地用途	土地使用权面积	
152526 101217 GB20751 F0042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3348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	集体宿舍	235.87	1
152526 101217 GB20751 F0043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3348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	工业	1210.86	1-3
152526 101217 GB20751 F0044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3348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	工业	6.99	1
152526 101217 GB20751 F0045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3348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	工业	217.08	1-2
152526 101217 GB20751 F0046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3348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	工业	1075	1
152526 101217 GB20751 F0047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3348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赛温都尔嘎查	工业	1212.01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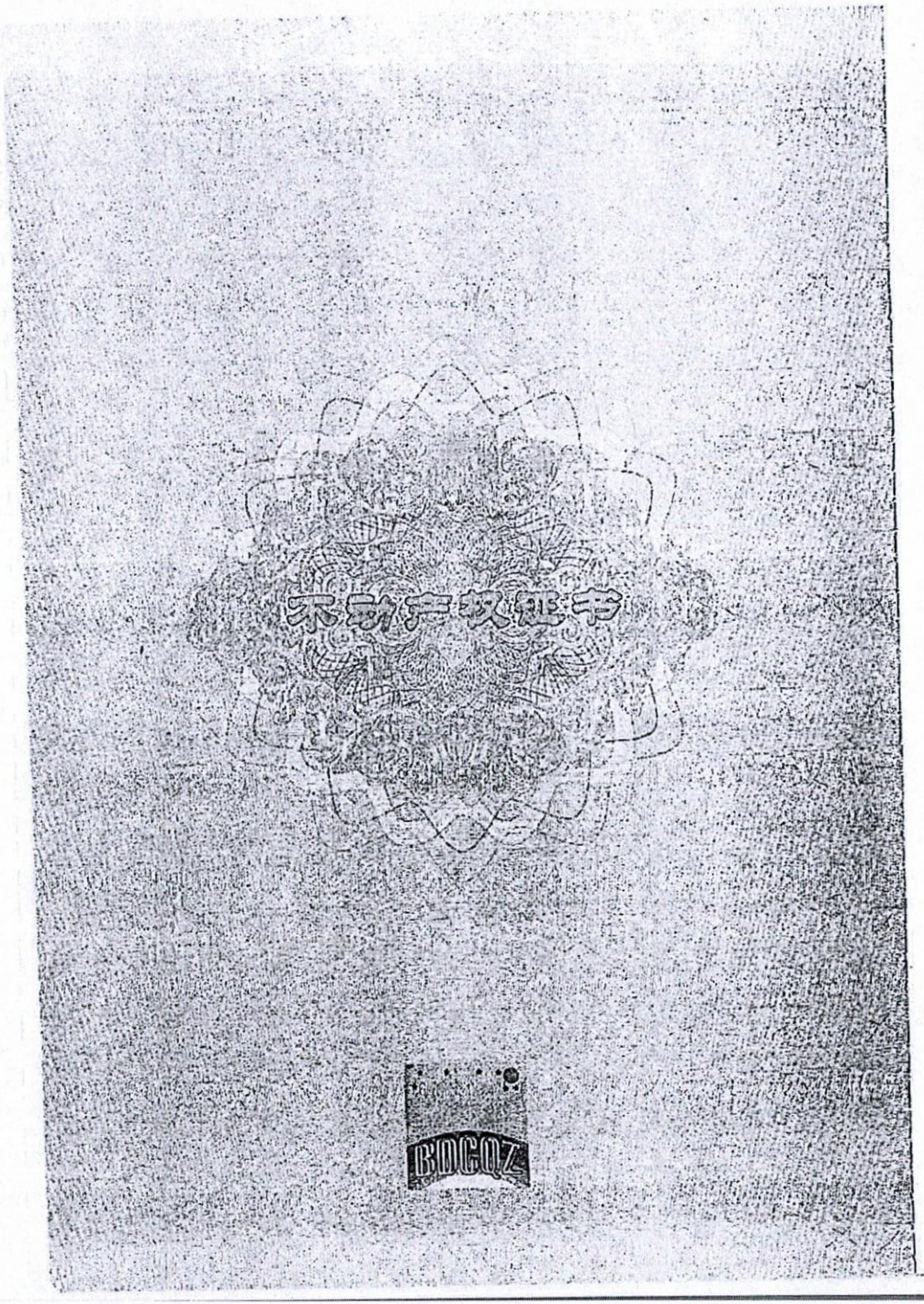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登记机构

2021 年 12 月 09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编号№ 15004369061

蒙（2021）西乌旗不动产权第 0008316 号

权利人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巴彦花镇乌兰图嘎嘎查
不动产单元号	152526 101201 GB00123 W00000000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权利性质	出让
用途	采矿用地
面积	土地使用权面积:918430.00㎡
使用期限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071年10月28日 止
权利其他状况	

附记

1、首次登记

宗 地 图

单位：m.m ²

宗地编号：000001

权利人：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地籍图号：4968.00-39616.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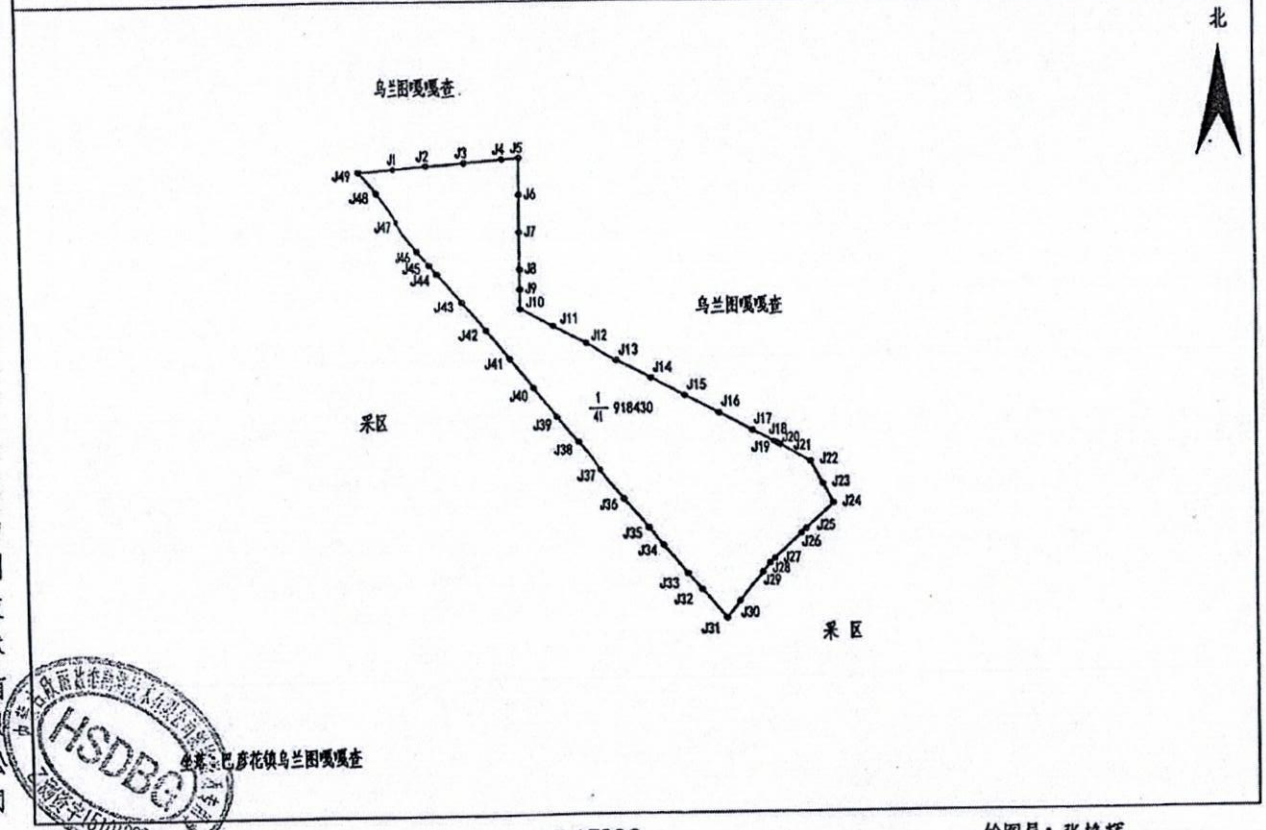

坐落：巴彦花镇乌兰图嘎嘎查

内蒙古欣雨数维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绘图日期：2021年10月11日

审核日期：2021年10月11日

1:17560

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绘图员：张艳辉

审核员：耿 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登记机构（章）

2023年 7月 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编号№ 15004375052

蒙（ 2023 ） 西乌旗 不动产权第 0002210 号

权利人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力格嘎查
不动产单元号	152526 101217 GB00174 W00000000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权利性质	出让
用途	采矿用地
面积	土地使用权面积：339491.66㎡
使用期限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022年6月1日起 2072年5月31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附　　记

变更登记，原不动产权证：蒙（2022）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3982注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登记机构（章）

2025年 8月 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编号№ 15004375559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 0002174 号

权利人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等，详见清册
不动产单元号	152526 101217 GB20752 F00010001等，详见清册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权利性质	出让/自建房
用途	采矿用地/工业
面积	共有宗地面积：2177559.53㎡/房屋建筑面积：9801.12㎡
使用期限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023年6月30日起 2072年6月29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独用土地面积：2177559.53㎡；建筑面积：9801.12㎡；套内面积：9801.12㎡；房屋总层数：4层，房屋所在层数：1-4层；注：共20个不动产单元，其他不动产单元请打印清册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附　　记

变更登记，原不动产权证：蒙（2023）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2541号注销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不动产登记产权清册

单位：平方米

受理编号：202508070001　　登记时间：2025年8月7日　　总面积：9801.12 平方米

序号	不动产单元号	不动产权证号	权利人	土地坐落	土地用途	土地使用权面积	
1	152526 101217 GB20752 F0001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2174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	工业	341.93	1
2	152526 101217 GB20752 F0002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2174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	工业	339.59	1
3	152526 101217 GB20752 F0005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2174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	工业	1248.55	1
4	152526 101217 GB20752 F0007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2174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	工业	167.35	1
5	152526 101217 GB20752 F0010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2174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	工业	163.87	1
6	152526 101217 GB20752 F0013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2174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	工业	137.65	1
7	152526 101217 GB20752 F0015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2174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	工业	491	1
8	152526 101217 GB20752 F0018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2174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	工业	473.34	1
9	152526 101217 GB20752 F0021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2174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	工业	1657	1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序号	不动产单元号	不动产权证号	权利人	土地坐落	土地用途	土地使用权面积	
10	152526 101217 GB20752 F0022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2174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	工业	455.6	1
11	152526 101217 GB20752 F0023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2174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	工业	471.5	1
12	152526 101217 GB20752 F0024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2174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	工业	205.58	1
13	152526 101217 GB20752 F0025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2174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	工业	1614	1
14	152526 101217 GB20752 F0026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2174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	工业	813.16	1
15	152526 101217 GB20752 F0027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2174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	工业	151.8	1
16	152526 101217 GB20752 F0028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2174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	工业	360.1	1
17	152526 101217 GB20752 F0029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2174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	工业	178.7	1
18	152526 101217 GB20752 F0030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2174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	工业	176.2	1
19	152526 101217 GB20752 F0032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2174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	工业	134.5	1
20	152526 101217 GB20752 F0034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2174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	工业	219.7	1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登记机构（章）

2025年 8月 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编号№ 15004375300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蒙（ 2025 ） 西乌旗 不动产权第 0002357 号

权利人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赛温都尔嘎查、乌兰图嘎嘎查等，详见清册
不动产单元号	152526 101217 GB20753 F00010001等，详见清册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权利性质	出让/自建房
用途	采矿用地/工业
面积	共有宗地面积：20391676.80㎡/房屋建筑面积：12029.65㎡
使用期限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023年6月30日起 2072年6月29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独用土地面积：20391676.80㎡；建筑面积：12029.65㎡；套内建筑面积：12029.65㎡；房屋总层数：2层，房屋所在层：1-2层； 注：共13个不动产单元，其他不动产单元请打印清册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附　　记

变更登记，原不动产权证：蒙（2023）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2540号注销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不动产登记产权清册

单位：平方米

受理编号：202508220007　　登记时间：2025年8月22日　　总面积：12029.65 平方米

序号	不动产单元号	不动产权证号	权利人	土地坐落	土地用途	土地使用权面积	
1	152526 101217 GB20753 F0001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2357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赛温都尔嘎查、乌兰图嘎嘎查	工业	432.39	1
2	152526 101217 GB20753 F0008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2357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赛温都尔嘎查、乌兰图嘎嘎查	工业	327.9	1
3	152526 101217 GB20753 F0009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2357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赛温都尔嘎查、乌兰图嘎嘎查	工业	7853	1
4	152526 101217 GB20753 F0010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2357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赛温都尔嘎查、乌兰图嘎嘎查	工业	68	1
5	152526 101217 GB20753 F0011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2357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赛温都尔嘎查、乌兰图嘎嘎查	工业	7.5	1
6	152526 101217 GB20753 F0012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2357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赛温都尔嘎查、乌兰图嘎嘎查	工业	88.45	1
7	152526 101217 GB20753 F0014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2357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赛温都尔嘎查、乌兰图嘎嘎查	工业	738.16	1-2
8	152526 101217 GB20753 F0015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2357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赛温都尔嘎查、乌兰图嘎嘎查	工业	965.9	1
9	152526 101217 GB20753 F0016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2357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赛温都尔嘎查、乌兰图嘎嘎查	工业	583.9	1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序号	不动产单元号	不动产权证号	权利人	土地坐落	土地用途	土地使用权面积	
10	152526 101217 GB20753 F0017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2357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敖宝拉格嘎查、赛温都尔嘎查、乌兰图嘎嘎查	工业	416	1
11	152526 101217 GB20753 F0018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2357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敖宝拉格嘎查、赛温都尔嘎查、乌兰图嘎嘎查	工业	363	1
12	152526 101217 GB20753 F0019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2357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敖宝拉格嘎查、赛温都尔嘎查、乌兰图嘎嘎查	工业	140.8	1
13	152526 101217 GB20753 F0020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2357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敖宝拉格嘎查、赛温都尔嘎查、乌兰图嘎嘎查	工业	44.65	1
14							
15							
16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登记机构（章）

2023年 7月 1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编号№ 15004374526

蒙（ 2023 ）西乌旗 不动产权第 0002562 号

权利人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等，详见清册
不动产单元号	152526 101217 GB20754 F00010001等，详见清册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权利性质	出让/自建房
用途	采矿用地/工业
面积	共有宗地面积：297705.00㎡/房屋建筑面积:32072.61㎡
使用期限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023年6月30日起 2072年6月29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独用土地面积：297705.00㎡;建筑面积：32072.61㎡;套内建筑面积：32072.61㎡;房屋总层数：3层;房屋所在层：1-3层; 注：共22个不动产单元，其他不动产单元请打印清册

附　记

首次登记

不动产登记产权清册

单位：平方米

受理编号：202307170001　　登记时间：2023年7月17日　　总面积：32072.61 平方米

序号	不动产单元号	不动产权证号	权利人	房屋坐落	房屋用途	建筑面积	所在层
1	152526 101217 GB20754 F00010001	蒙（2023）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2562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敖宝拉格嘎查	工业	141.34	1
2	152526 101217 GB20754 F00020001	蒙（2023）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2562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敖宝拉格嘎查	工业	309.82	1
3	152526 101217 GB20754 F00030001	蒙（2023）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2562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敖宝拉格嘎查	工业	3335.92	1
4	152526 101217 GB20754 F00050001	蒙（2023）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2562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敖宝拉格嘎查	工业	475.39	1
5	152526 101217 GB20754 F00060001	蒙（2023）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2562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敖宝拉格嘎查	工业	3298.32	1-2
6	152526 101217 GB20754 F00070001	蒙（2023）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2562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敖宝拉格嘎查	工业	2520.58	1
7	152526 101217 GB20754 F00090001	蒙（2023）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2562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敖宝拉格嘎查	工业	3361.62	1
8	152526 101217 GB20754 F00100001	蒙（2023）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2562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敖宝拉格嘎查	工业	695.88	1
9	152526 101217 GB20754 F00110001	蒙（2023）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2562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敖宝拉格嘎查	工业	1051.13	1

号	不动产单元号	不动产权证号	权利人	房屋坐落	房屋用途	建筑面积	所在层
0	152526 101217 GB20754 F00120001	蒙（2023）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2562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敖宝拉格嘎查	工业	1241.1	1
1	152526 101217 GB20754 F00130001	蒙（2023）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2562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敖宝拉格嘎查	工业	607.71	1
2	152526 101217 GB20754 F00140001	蒙（2023）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2562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敖宝拉格嘎查	工业	232.63	1
	152526 101217 GB20754 F00150001	蒙（2023）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2562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敖宝拉格嘎查	工业	260.43	1
	152526 101217 GB20754 F00160001	蒙（2023）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2562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敖宝拉格嘎查	工业	927.38	1
	152526 101217 GB20754 F00180001	蒙（2023）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2562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敖宝拉格嘎查	工业	939.49	1
	152526 101217 GB20754 F00190001	蒙（2023）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2562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敖宝拉格嘎查	工业	2549.18	1
-	152526 101217 GB20754 F00200001	蒙（2023）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2562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敖宝拉格嘎查	工业	185.43	1
:	152526 101217 GB20754 F00210001	蒙（2023）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2562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敖宝拉格嘎查	工业	1904.26	1
	152526 101217 GB20754 F00220001	蒙（2023）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2562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敖宝拉格嘎查	工业	269.6	1
	152526 101217 GB20754 F00230001	蒙（2023）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2562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敖宝拉格嘎查	工业	2021.98	1

不动产单元号	不动产权证号	权利人	房屋坐落	房屋用途	建筑面积	所在层
152526 101217 GB20754 F00260001	蒙（2023）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2562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敖宝拉格嘎查	工业	3873.66	1-3
152526 101217 GB20754 F00270001	蒙（2023）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2562号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巴彦花镇额日敖宝拉格嘎查	工业	1866.76	1-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登记机构（章）

2024年 10月 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编号№ 15004381756

蒙（2024）西乌旗不动产权第 0004287 号

权利人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巴彦花镇乌兰图嘎嘎查、额日敦宝拉格嘎查
不动产单元号	152526 101201 GB00136 W00000000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权利性质	出让
用途	采矿用地
面积	土地使用权面积:674345.00㎡
使用期限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024年9月10日起 2074年9月9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附　　记

首次登记

宗 地 图

单位：m.m²

宗地编号		所在社区	西乌珠穆沁旗白音华工业园区	幢号		总层数		宗地面积	674345.00
地籍图号	4937.00-549.00	项目名称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户号		所在层数		建筑总面积	
建筑面积		建筑物占地面积			土地独用面积	674345.00		其 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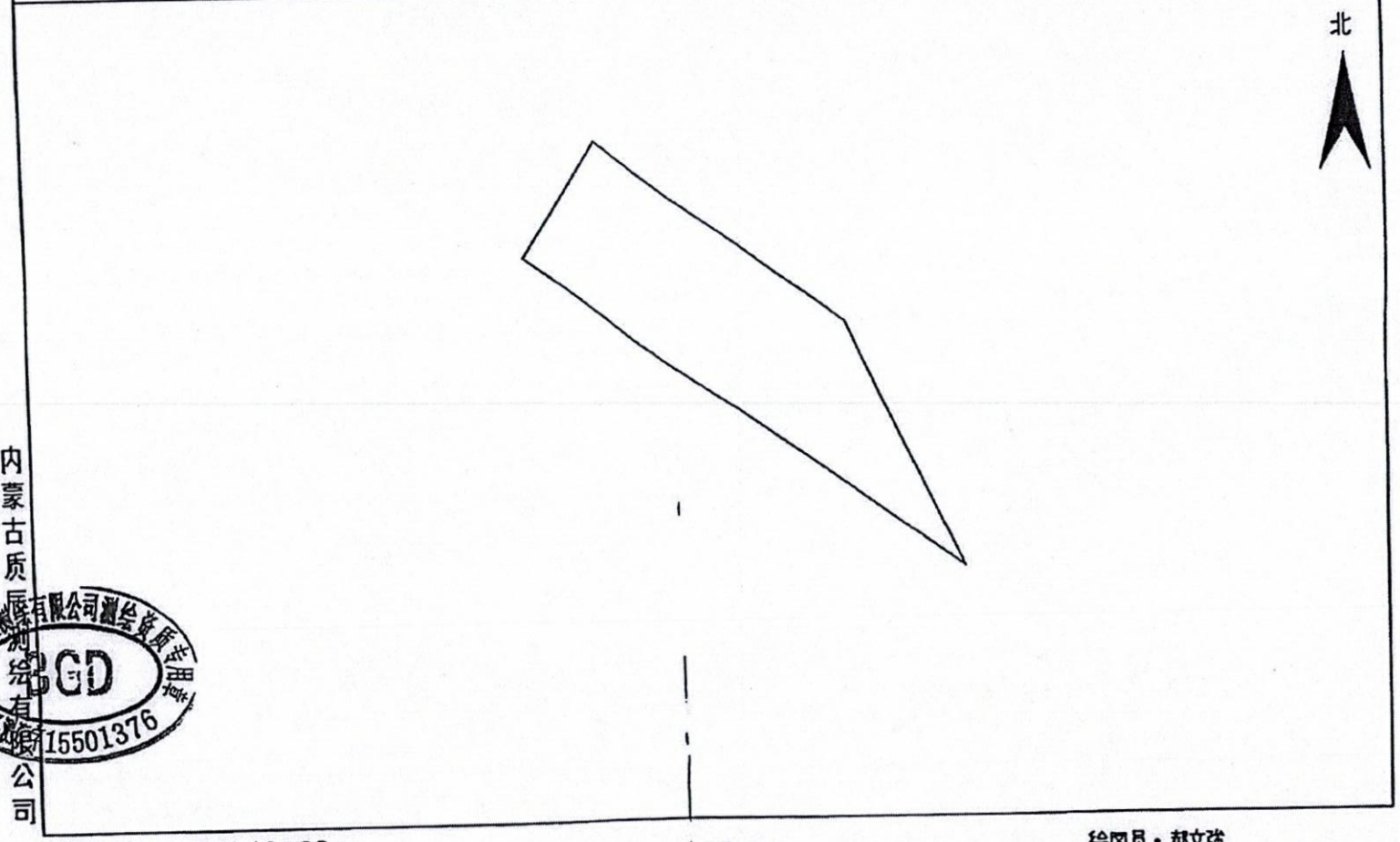

内蒙古质辰有限公司测绘资质专用章 CGD 15501376

绘图日期：2024年10月08日
审核日期：2024年10月08日

1:2400

绘图员：郝文强
审核员：汤军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登记机构（章）

2024年 10月 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编号No 15004381757

蒙（ 2024 ）西乌旗 不动产权第 0004288 号

权利人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巴彦花镇乌兰图嘎嘎查、额日敦宝拉格嘎查
不动产单元号	152526 101201 GB00137 W00000000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权利性质	出让
用途	采矿用地
面积	土地使用权面积：4667654.00m²
使用期限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024年9月10日起 2074年9月9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附　　记

首次登记

宗 地 图

单位：m.m²

宗地编号		所在社区	西乌珠穆沁旗白音华工业园区	幢号		总层数		宗地面积	4667654.00
地籍图号	4937.00-549.00	项目名称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户号		所在层数		建筑总面积	
建筑面积		建筑物占地面积			土地独用面积	4667654.00		其 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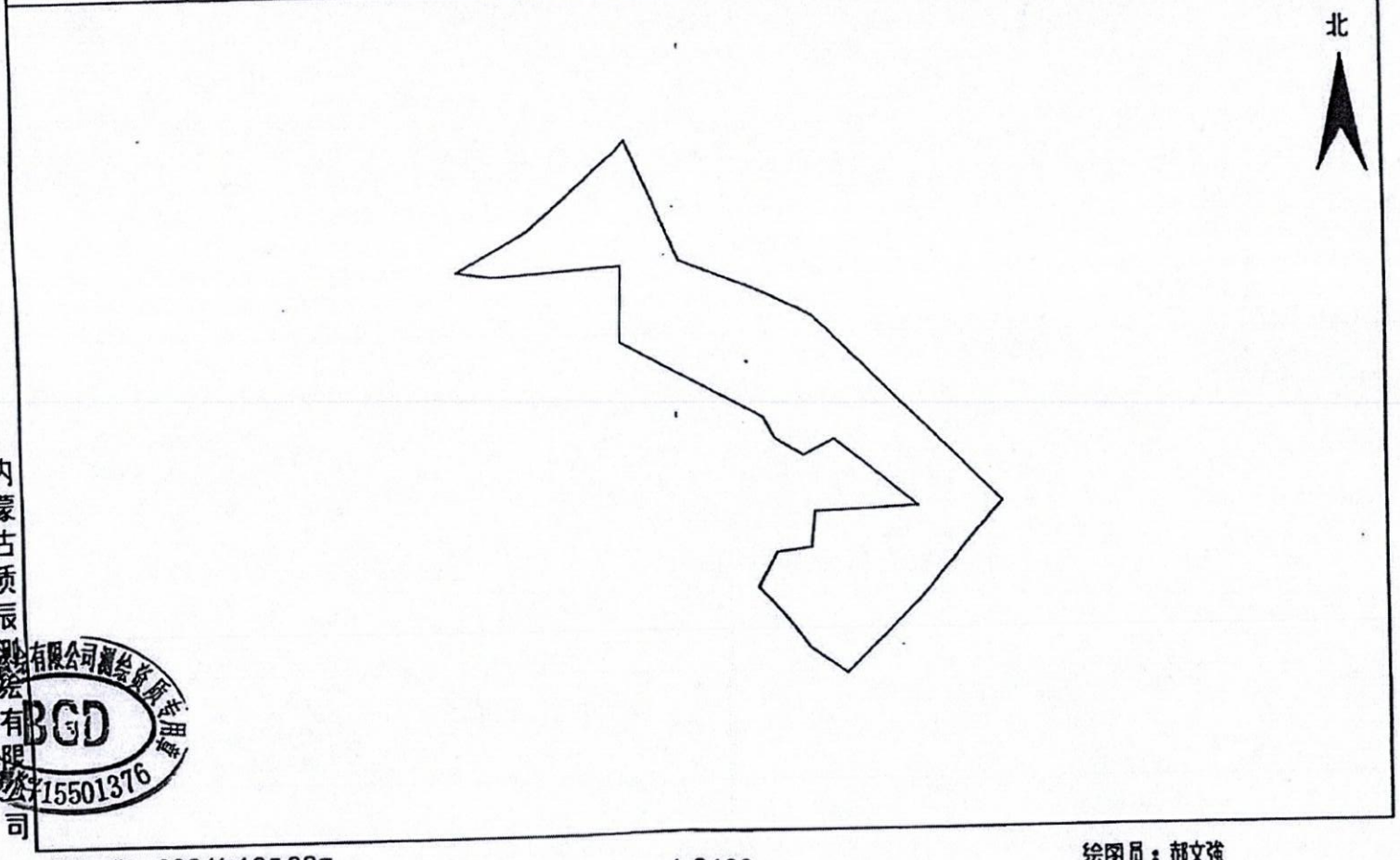

内蒙古质辰测绘有限公司

绘图日期：2024年10月08日
审核日期：2024年10月08日

1:2400

绘图员：邢文强
审核员：汤军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蒙DXC735 检验有效期至2023年04月蒙D
蒙DXC735 检验有效期至2026年04月蒙D
LFMG3E727C5039433
2021-03-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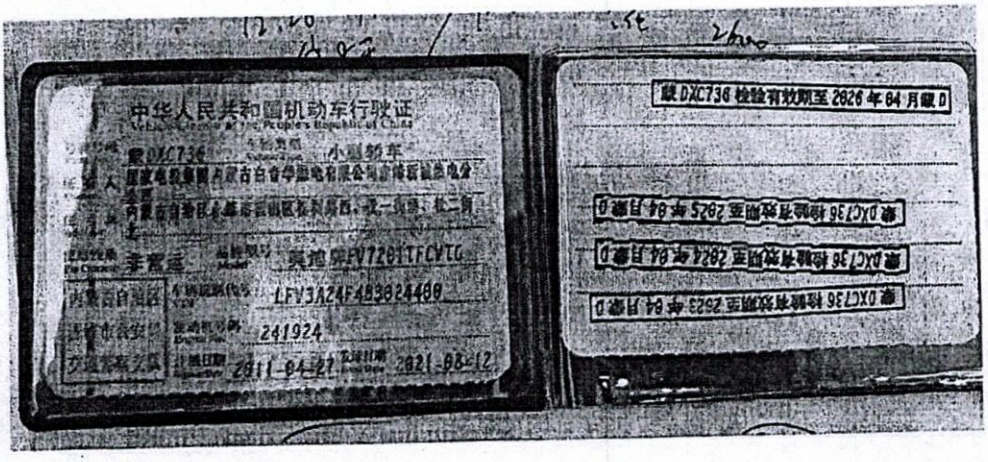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蒙DXC736
小型轻车
LFV3A24F4B3824480
241924
2021-03-12
蒙DXC736 检验有效期至2026年04月蒙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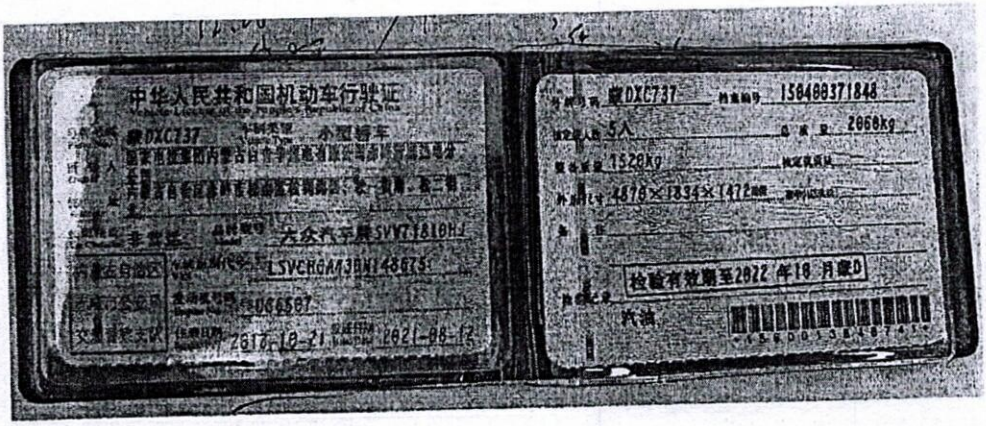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蒙DXC737
小型轻车
LSVCHGAA3BN143675
2021-03-12
蒙DXC737
150480371848
5人
2060kg
1520kg
4816×1834×1472
检验有效期至2022年10月蒙D
汽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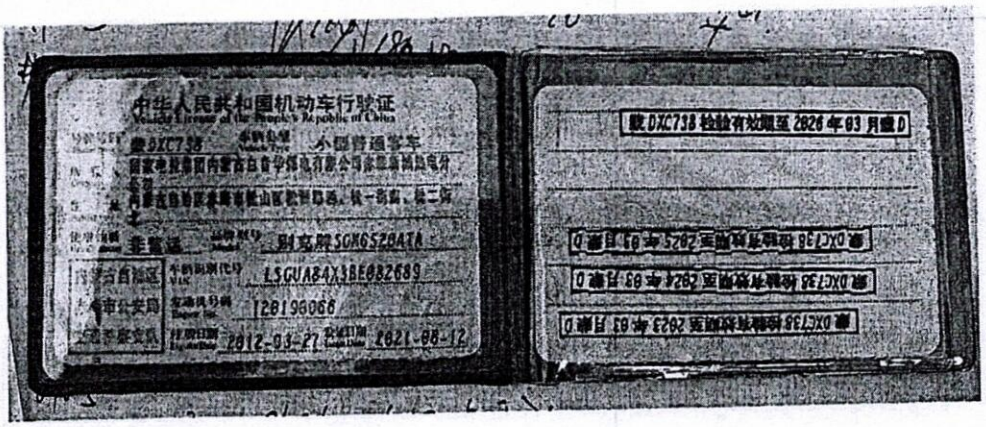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蒙DXC738
小型普通客车
非营运
LSGUA84X3BE082689
120196068
2012-03-27
2021-08-12
蒙DXC738 检验有效期至 2026 年 03 月止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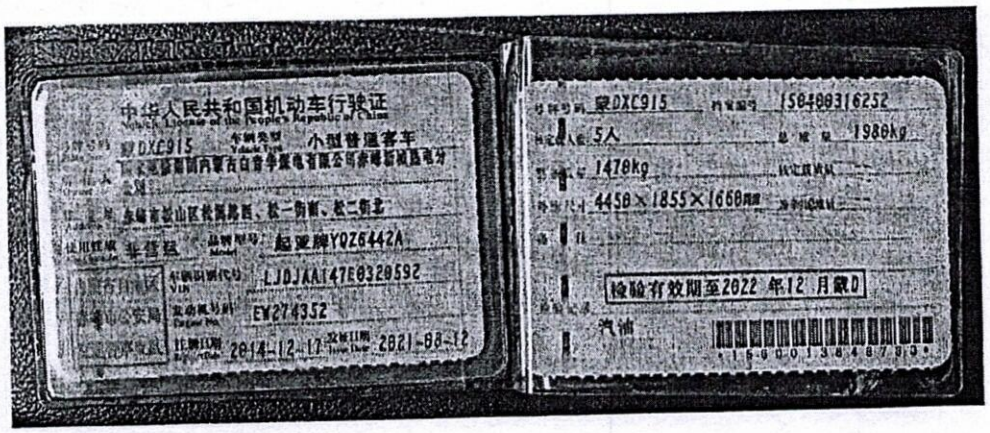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蒙DXC915
小型普通客车
非营运
LJDJAAI47E0320592
EW274352
2014-12-17
2021-08-12
蒙DXC915
1580800316252
5人
1980kg
1470kg
4450×1855×1660
检验有效期至2022 年12 月止D
汽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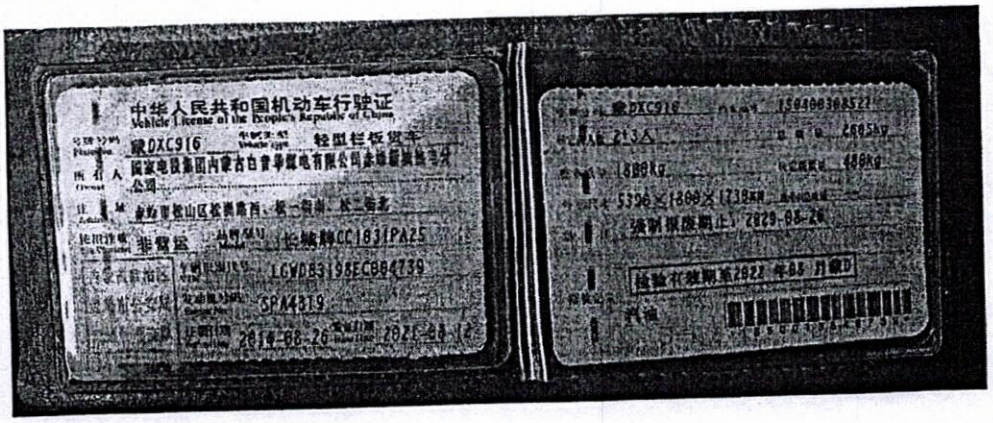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蒙DXC916
轻型栏板货车
非营运
LGYD83198EC884739
SFA4819
2014-08-26
2021-08-12
蒙DXC916
2人
1889kg
5336×1800×1738
强制报废期止 2029-08-26
检验有效期至2022 年08 月止D
汽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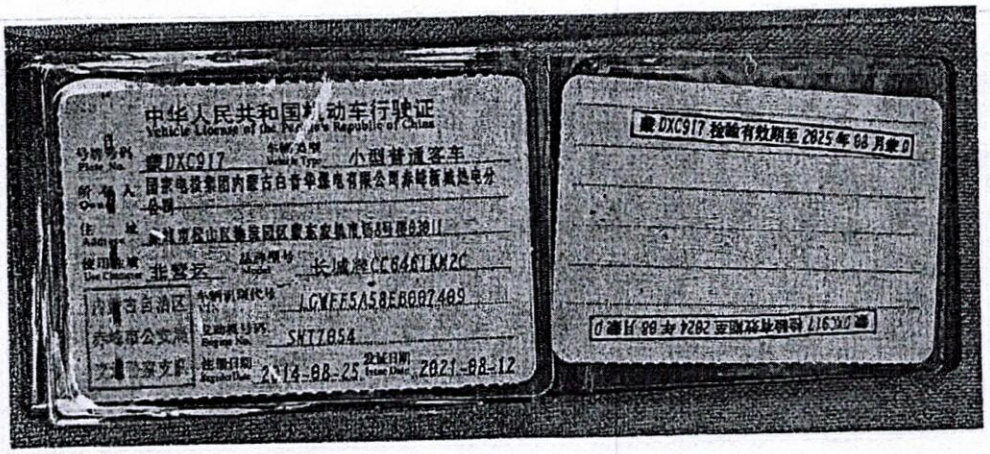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蒙DXC917
小型普通客车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蓄电有限公司
非营运
长城牌CC6461KM2C
LGWEF5A58EB007489
SHT7854
2018-08-25
2021-08-12
蒙DXC917 检验有效期至 2025年08月蒙D
蒙DXC917 检验有效期至 2024 年 08 月蒙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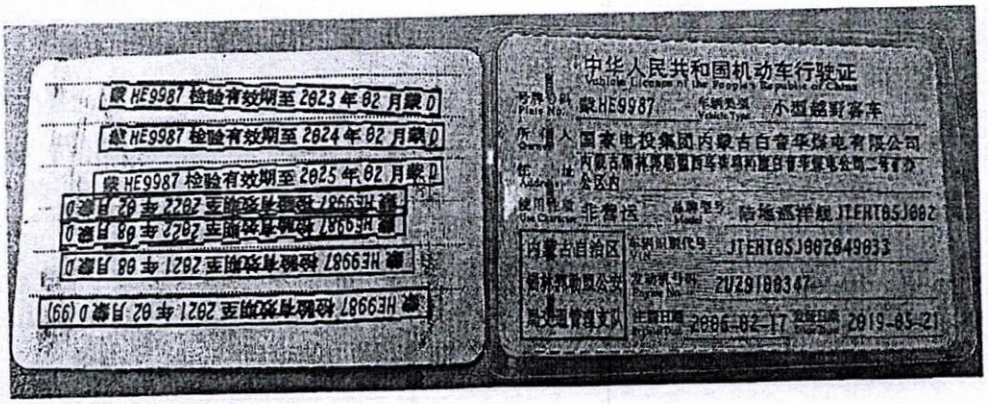
蒙HE9987 检验有效期至 2023年02月蒙D
蒙HE9987 检验有效期至 2024年02月蒙D
蒙HE9987 检验有效期至 2025年02月蒙D
蒙HE9987 检验有效期至 2022 年 08 月蒙D
蒙HE9987 检验有效期至 2021 年 08 月蒙D
蒙HE9987 检验有效期至 2021年02月蒙D(99)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蒙HE9987
小型越野客车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
非营运
陆地巡洋舰 JTEHT05J002
JTEHT05J002049033
2019-05-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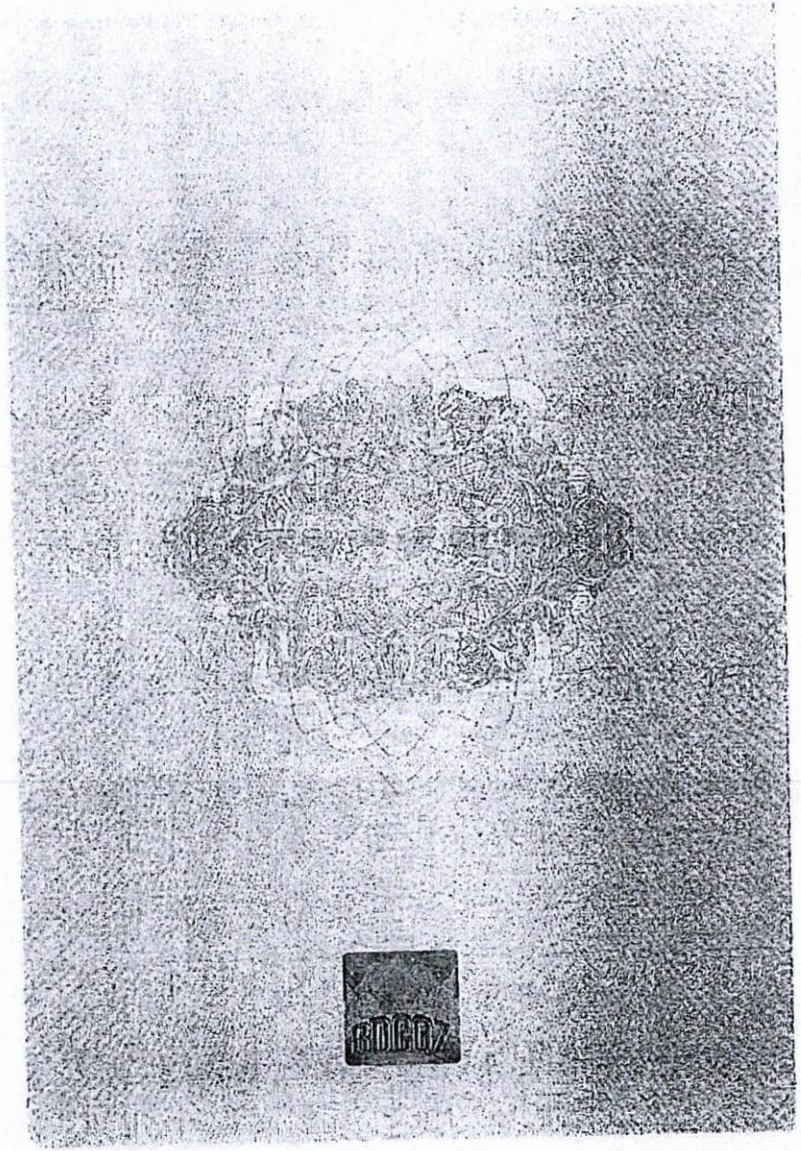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登记机构（章）

2022 年 01 月 28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监制

编号№ D 15000232385

蒙（2022）赤山区 不动产权第 0002095 号

权利人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赤峰新城热电分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赤峰市松山区北城区第二街坊
不动产单元号	150404 003002 GB00002 W00000000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权利性质	划拨
用途	公共设施用地
面积	宗地面积170381.26
使用期限	
权利其他状况	

附记

原不动产权证号：赤松国用（2016）第055号

赤峰市不动产
发证骑

赤峰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骑缝章

宗 地 图

单位：m.m²

宗地代码：150404008002GB00002　　土地权利人：内蒙古锡林郭勒白音华煤电有限责任公司赤峰新城热电分公司

所在图幅编号：85.00-08.00 等　　宗地面积：170381.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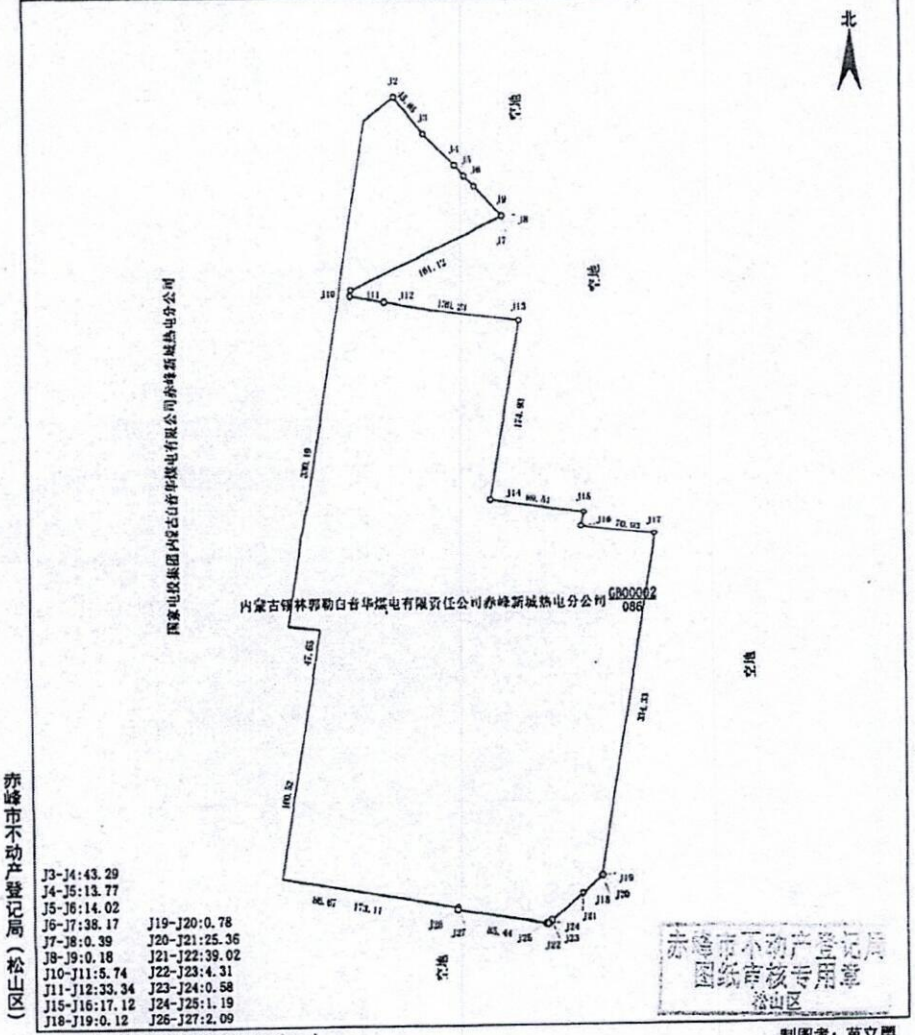

J3-J4:43.29	
J4-J5:13.77	
J5-J6:14.02	
J6-J7:38.17	J19-J20:0.78
J7-J8:0.39	J20-J21:25.36
J8-J9:0.18	J21-J22:39.02
J10-J11:5.74	J22-J23:4.31
J11-J12:33.34	J23-J24:0.58
J15-J16:17.12	J24-J25:1.19
J18-J19:0.12	J26-J27:2.09

赤峰市不动产登记局（松山区）

赤峰市不动产登记局 图纸审核专用章 松山区

2021年10月20日解析法测绘界址点

制图日期：2021年10月20日

审核日期：2021年10月20日

1:4500

制图者：苗立男

审核者：杨金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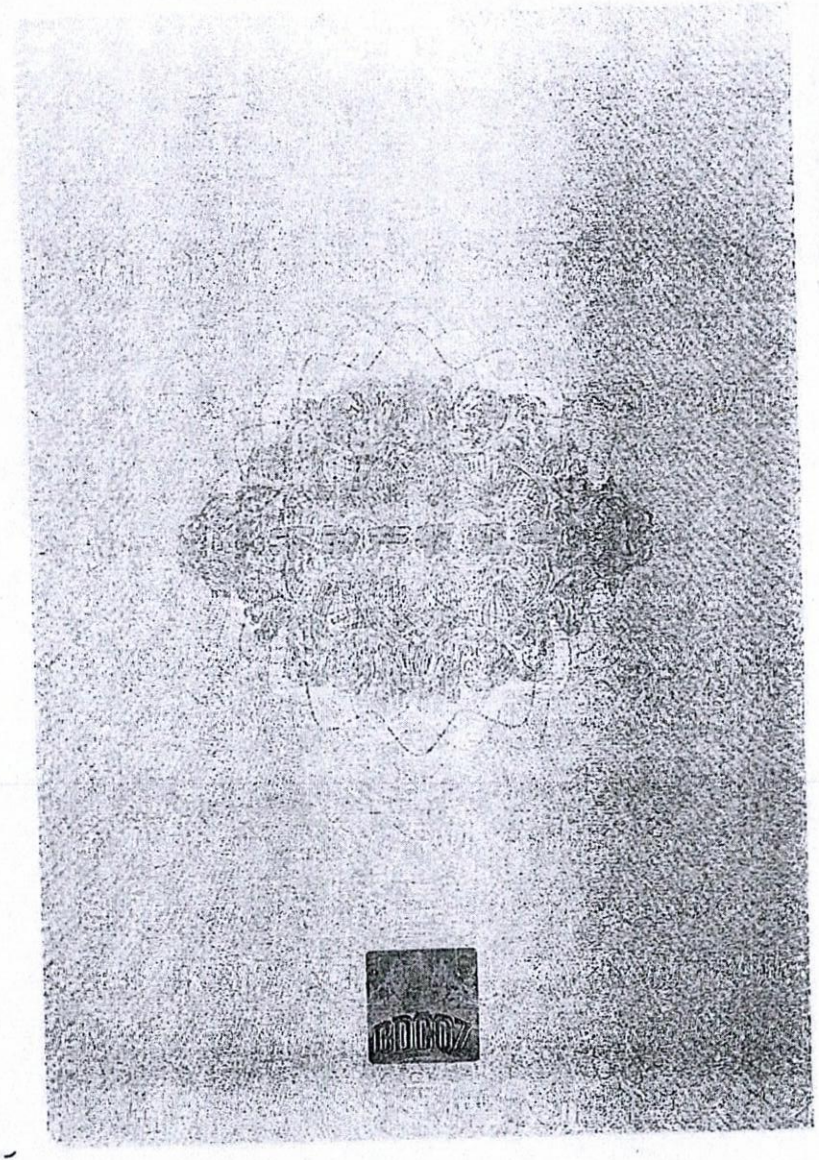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赤峰市

发

骑

2022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监制

编号№ D 15000232336

蒙（2022）赤峰市 不动产权第 0004138 号

权利人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赤峰新城热电分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赤峰市松山区幸家营子镇官仓沟村
不动产单元号	150404 100206 G00005 W00000000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权利性质	划拨
用途	公共设施用地
面积	宗地面积189216.65㎡
使用期限	
权利其他状况	

附记

宗地总面积201294.81平方米，其中地块一5445.66平方米、地块二6631.56平方米为扣除面积，不予登记。

赤峰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骑缝章

宗 地 图

单位：m.m²

宗地代码：150404100206GB00005　　土地权利人：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赤峰新城热电分公司

所在图幅编号：86.40-98.50 等　　宗地面积：189216.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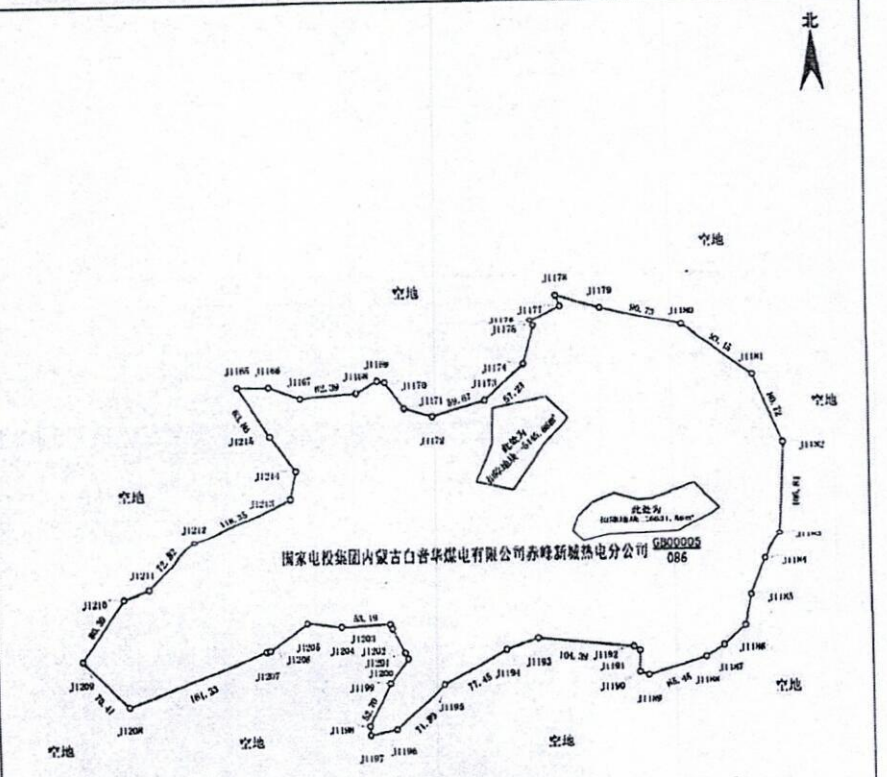

宗地总面积201294.81平方米，其中地块一5445.66平方米，地块二6631.56平方米，为扣除面积，不予登记。

J1165-J1166:34.15	J1178-J1179:50.58	J1196-J1197:29.12	
J1166-J1167:37.35	J1183-J1184:31.47	J1197-J1198:10.40	
J1168-J1169:26.55	J1184-J1185:43.57	J1199-J1200:33.04	
J1169-J1170:8.32	J1185-J1186:34.17	J1200-J1201:7.08	
J1170-J1171:34.71	J1186-J1187:31.33	J1201-J1202:30.04	
J1171-J1172:31.36	J1187-J1188:23.37	J1202-J1203:5.25	
J1174-J1175:42.18	J1189-J1190:9.92	J1204-J1205:38.40	
J1175-J1176:8.50	J1190-J1191:23.54	J1205-J1206:60.70	
J1176-J1177:36.54	J1191-J1192:7.89	J1206-J1207:4.25	J1213-J1214:30.33
J1177-J1178:12.55	J1193-J1194:36.02	J1210-J1211:29.33	J1214-J1215:47.56

赤峰市不动产登记局
图纸审核专用章
松山区

赤峰市不动产登记局（松山区）

2021年10月20日解析法测绘界址点

制图日期：2021年10月20日

审核日期：2021年10月20日

1:5100

制图者：苗立勇

审核者：杨金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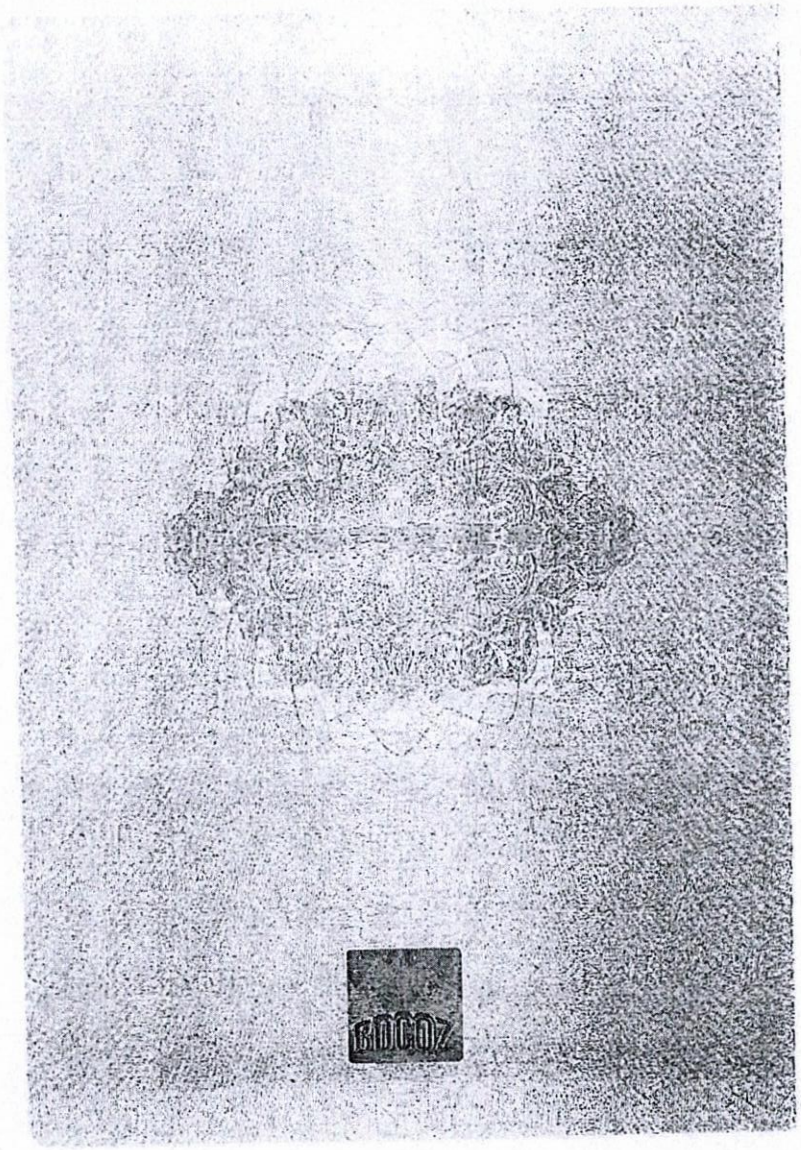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登记机构（章）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监制

编号№D 15000232335

蒙（2022）赤峰市 不动产权第 0004137 号

权利人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赤峰新城热电分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赤峰市松山区崇家营子镇官仓沟村
不动产单元号	150403 100206 GB00006 W00000000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权利性质	划拨
用途	公共设施用地
面积	宗地面积2694.0Bm²
使用期限	
权利其他状况	

附记

赤峰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骑缝章

宗 地 图

单位：m. m^2

宗地代码：150404100206GB00006　　土地权利人：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赤峰新城热电分公司

所在图幅编号：86.20-98.50 等　　宗地面积：2694.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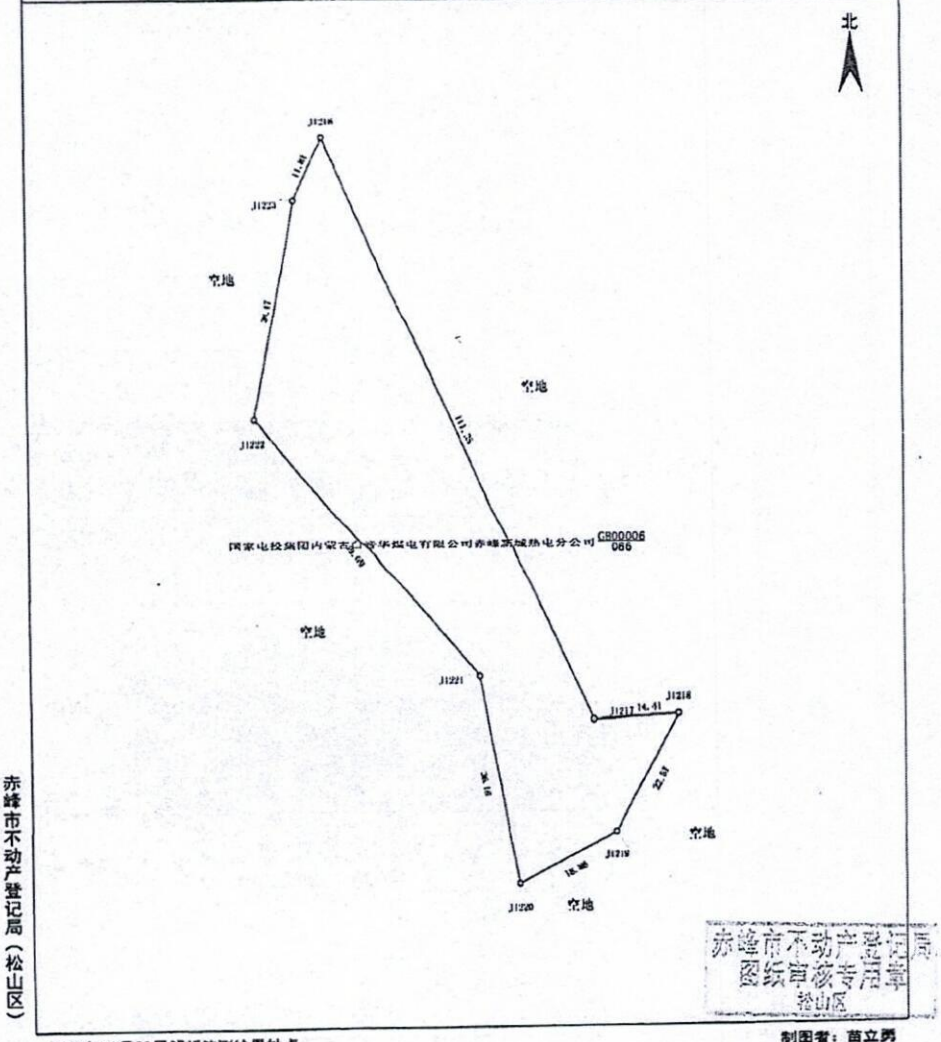

赤峰市不动产登记局（松山区）

赤峰市不动产登记局
图纸审核专用章
松山区

2021年10月20日解析法测绘界址点

制图日期：2021年10月20日

审核日期：2021年10月20日

1:800

制图者：苗立勇

审核者：杨金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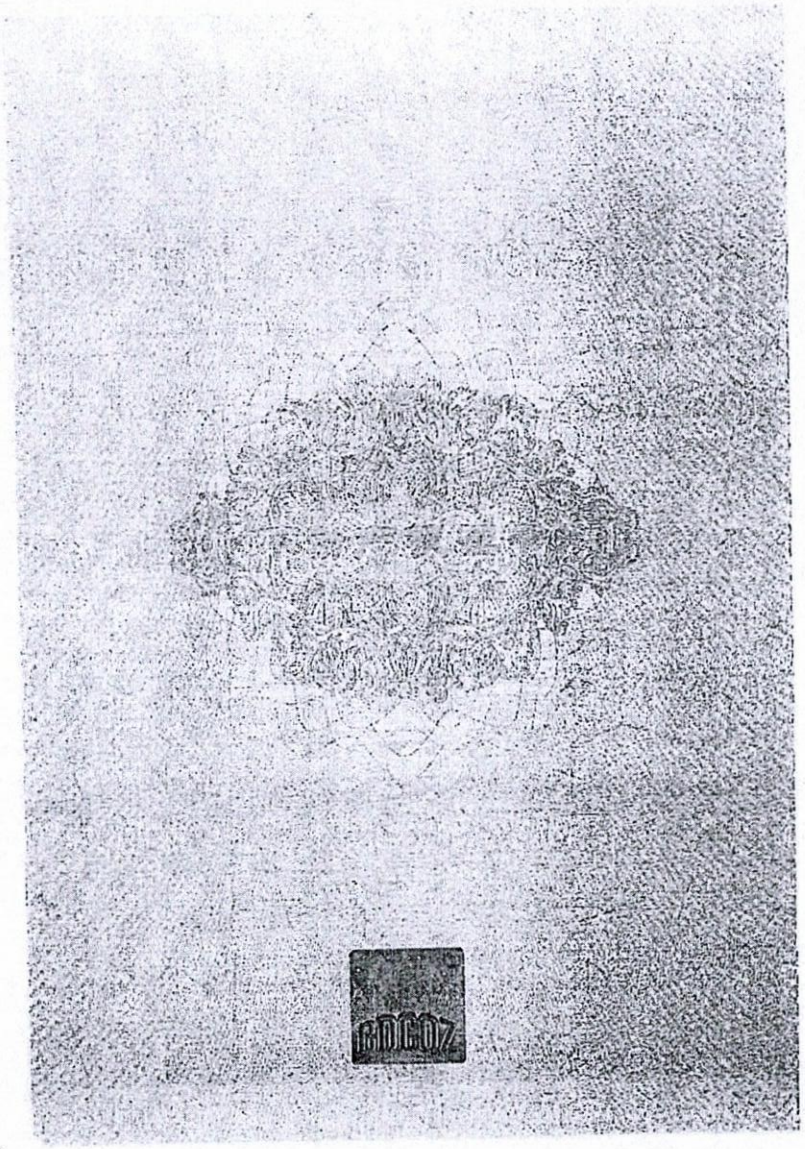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登记机构（章）

2022 年 01 月 25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监制

编号№ D 15000232385

蒙（2022）松山区 不动产权第 0000097 号

权利人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赤峰新城热电分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松山区北城区第二街坊(松湖路西、新城热电厂北、京通铁路东)
不动产单元号	150404 003002 GB00018 W00000000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权利性质	划拨
用途	铁路用地
面积	宗地面积:49913.73m²
使用期限	
权利其他状况	

附记

原不动产权证号：蒙(2018)松山区不动产权第0000180号

赤峰市不动
发证

赤峰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骑缝章

宗 地 图

单位：m.m²

宗地代码：150404008002GB00018　　土地权利人：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赤峰新城热电分公司

所在图幅编号：84.40-07.75 等　　宗地面积：49913.7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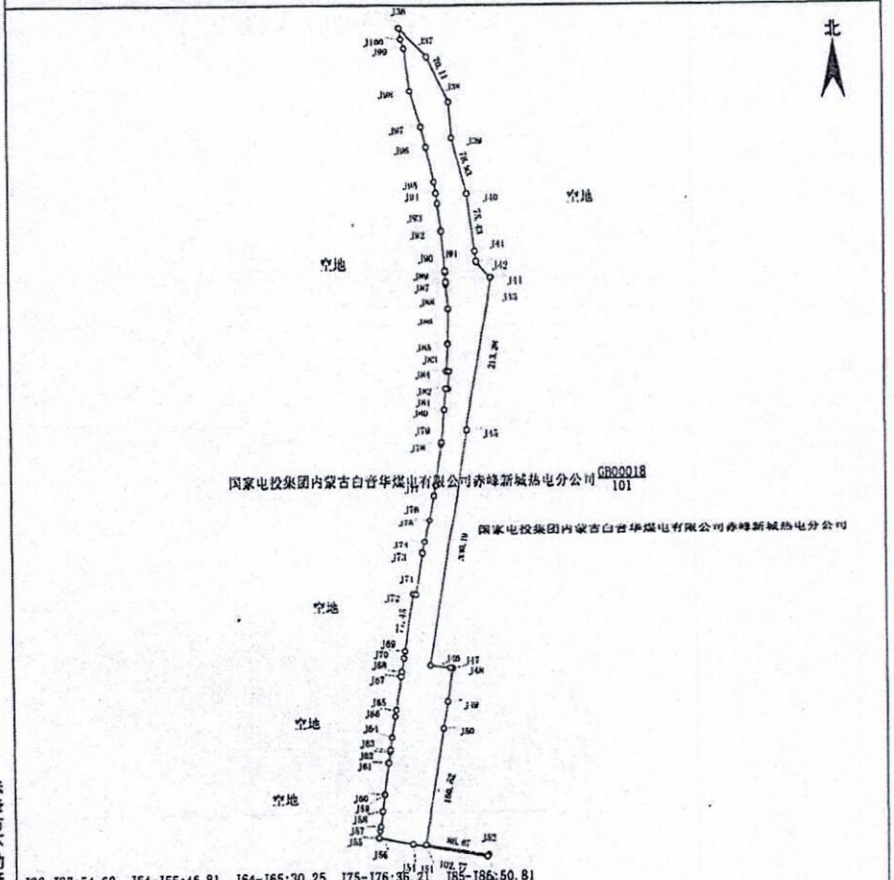

J36-J37:54.62	J54-J55:46.81	J64-J65:30.25	J75-J76:36.21	J85-J86:50.81	
J38-J39:49.14	J55-J56:10.46	J65-J66:8.88	J76-J77:13.89	J86-J87:32.70	
J41-J42:13.10	J56-J57:5.16	J66-J67:47.09	J77-J78:54.36	J87-J88:2.54	
J42-J43:27.85	J57-J58:20.80	J67-J68:6.46	J78-J79:2.97	J88-J89:13.02	
J43-J44:0.66	J58-J59:22.99	J68-J69:18.38	J79-J80:43.93	J89-J90:1.50	J95-J96:48.24
J46-J47:27.35	J59-J60:0.54	J69-J70:10.19	J80-J81:28.41	J90-J91:1.02	J96-J97:28.41
J47-J48:3.37	J60-J61:42.93	J71-J72:4.00	J81-J82:3.00	J91-J92:50.79	J97-J98:51.31
J48-J49:47.65	J61-J62:15.01	J72-J73:55.65	J82-J83:24.42	J92-J93:36.51	J98-J99:60.32
J49-J50:37.32	J62-J63:2.88	J73-J74:17.36	J83-J84:3.07	J93-J94:13.34	J99-J100:14.71
J52-J53:2.75	J63-J64:17.02	J74-J75:37.01	J84-J85:38.58	J94-J95:15.69	J100-J36:14.93

赤峰市不动产登记局
图纸审核专用章
松山区

2021年10月20日解析法测绘界址点　　1:6300

制图日期：2021年10月20日

审核日期：2021年10月20日

制图者：苗立勇

审核者：杨金玉

赤峰市不动产登记局（松山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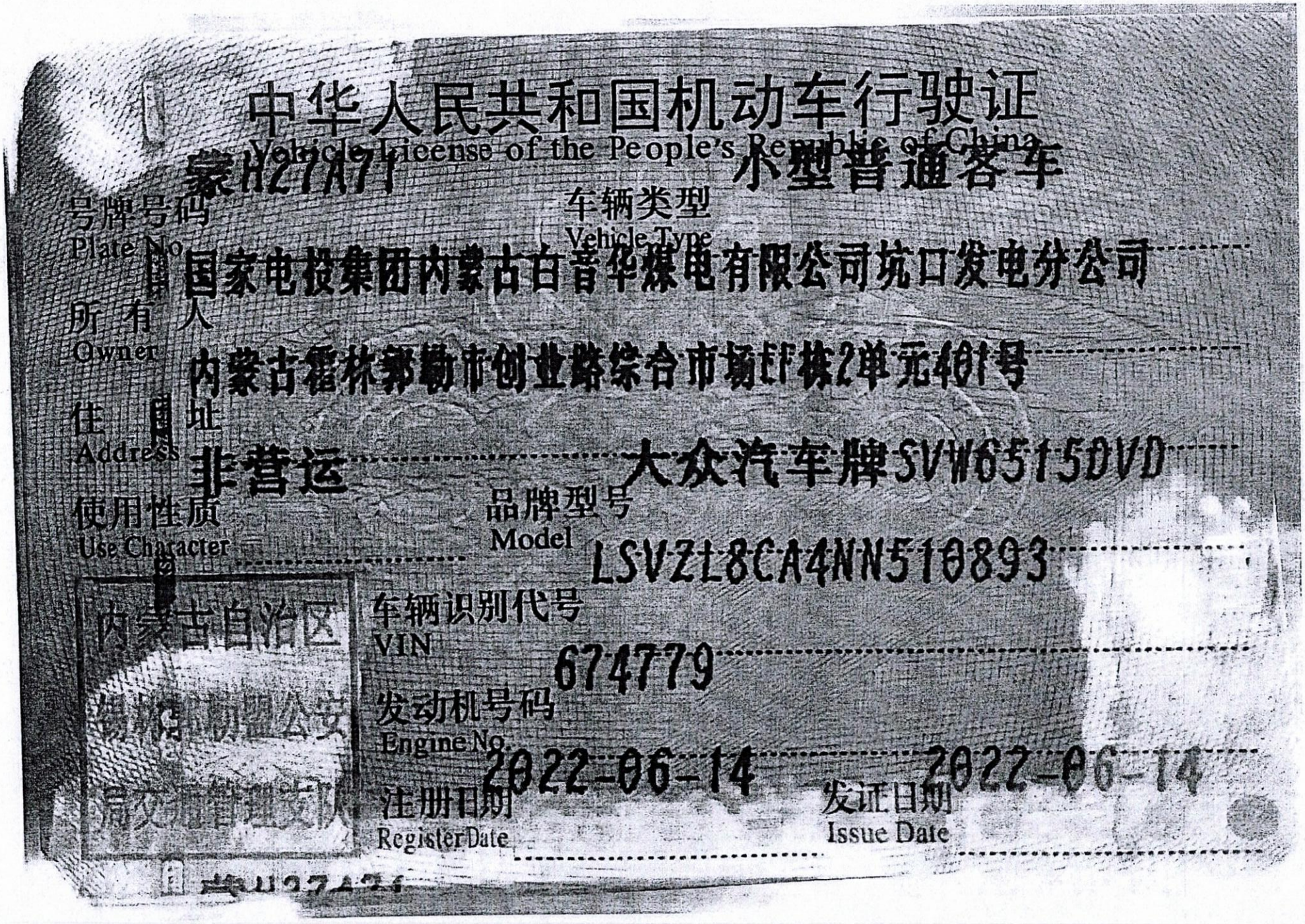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Plate No. 蒙H27A71

车辆类型 Vehicle Type 小型普通客车

所有人 Owner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坑口发电分公司

住址 Address 内蒙古霍林郭勒市创业路综合市场EF栋2单元401号

使用性质 Use Character 非营运

品牌型号 Model 大众汽车牌SVW6515DVD

车辆识别代号 VIN LSVZL8CA4NN510893

发动机号码 Engine No. 674779

注册日期 Register Date 2022-06-14

发证日期 Issue Date 2022-06-14

内蒙古自治区

[illegible]公安

[illegible]交通管理[illegibl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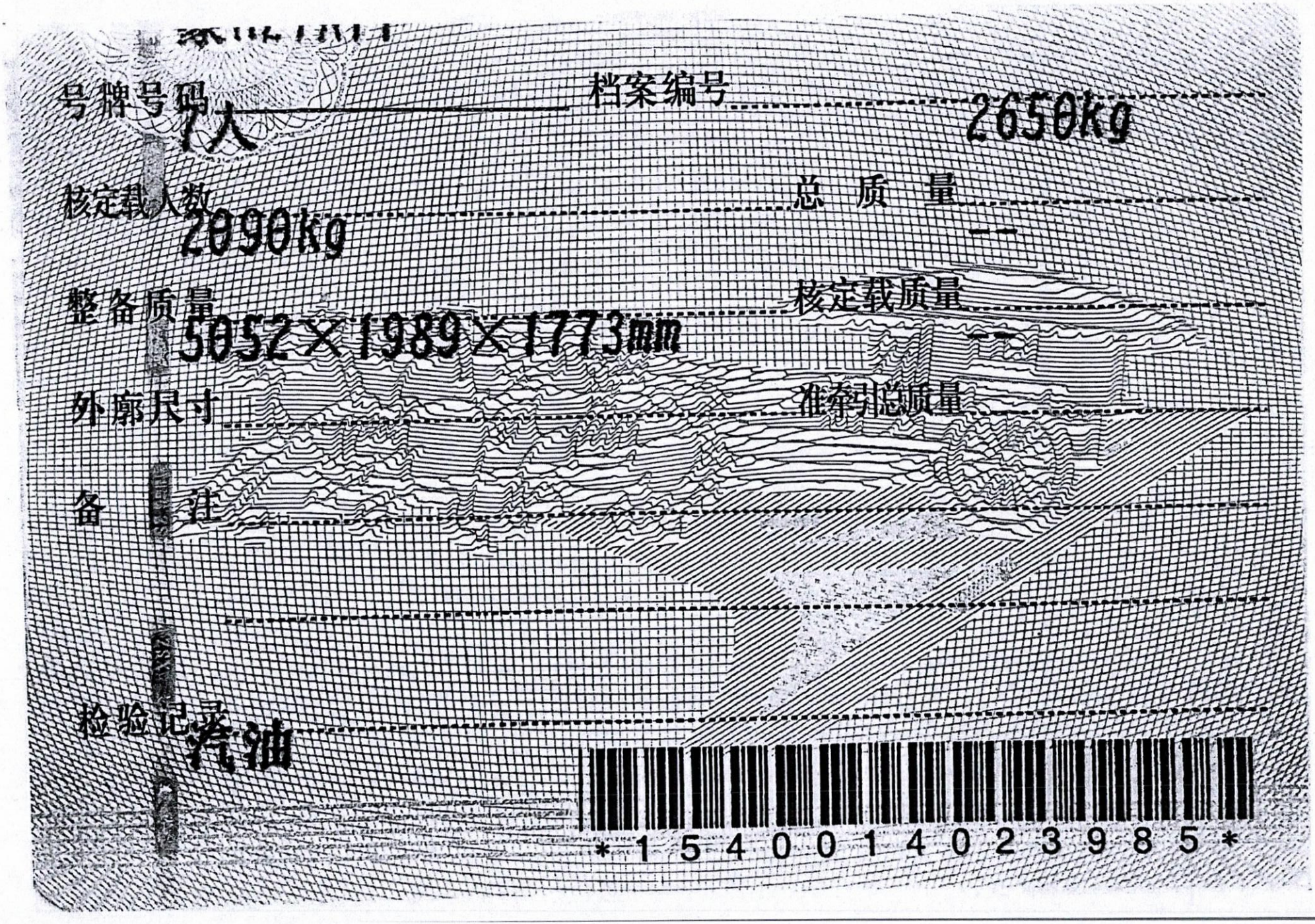
号牌号码
7人
档案编号
2650kg
核定载人数
2090kg
总质量
整备质量
5052×1989×1773mm
核定载质量
外廓尺寸
准牵引总质量
备注
检验记录
汽油
15400140239985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蒙H13781 车辆类型 小型普通客车

Plate No. Vehicle Type

所有人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坑口发电分公司

Owner

住址 内蒙古锡林郭勒盟西乌珠穆沁旗白音华工业园区

Address

使用性质 非营运 品牌型号 大众汽车牌SVW6515DVD

Use Character Model

车辆识别代号 LSVZL8CA0NN513953

VIN

发动机号码 677033

Engine No.

注册日期 2022-06-14 发证日期 2022-06-14

Register Date Issue Date

内蒙古自治区 锡林郭勒盟公安 局交通管理支队

号牌号码
7人
档案编号
2650kg
核定载人数
总质量
2090kg
整备质量
核定载质量
5852×1989×1773mm
外廓尺寸
准牵引总质量
备注
柴油
1510014023981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Plate No. 蒙HAS323　　车辆类型 Vehicle Type 小型普通客车

所有人 Owner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坑口发电分公司

住址 Address 内蒙古锡林郭勒盟西乌珠穆沁旗白音华工业园区

使用性质 Use Character 非营运　　品牌型号 Model 大众汽车牌SVW6505FVD

内蒙古自治区 锡林郭勒盟公安 局交通管理支队

车辆识别代号 VIN LSV2F6CA0LN525496

发动机号码 Engine No. 593817

注册日期 Register Date 2020-08-21　　发证日期 2021-05-12

号牌号码 蒙HAS323　　档案编号

核定载人数 7人　　总 质 量 2605kg

整备质量 2045kg　　核定载质量 --

外廓尺寸 5039×1989×1773mm　　准牵引总质量 --

备　　注

检验记录 汽油

1540012271112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Plate No. 蒙HCV133　　车辆类型 Vehicle Type 小型普通客车

所有人 Owner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坑口发电分公司

住址 Address 内蒙古锡林郭勒盟西珠穆沁旗白音华工业园区

使用性质 Use Character 非营运　　品牌型号 Model 大众汽车牌SVW6505FVD

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

车辆识别代号 VIN LSV2F6CA9LN525495

发动机号码 Engine No. 593807

注册日期 Register Date 2020-08-24　　发证日期 Issue Date 2021-05-12

号牌号码 蒙HCV133　　档案编号

核定载人数 7人　　总质量 2605kg

整备质量 2045kg　　核定载质量 --

外廓尺寸 5039×1989×1773mm　　准牵引总质量 --

备　注

检验记录

汽油

15400139730 32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Plate No. 蒙HQ3866　　车辆类型 Vehicle Type 小型普通客车

所有人 Owner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坑口发电分公司

住址 Address 内蒙古锡林郭勒盟西乌珠穆沁旗白音华工业园区

使用性质 Use Character 非营运　　品牌型号 Model 别克牌SGM6531UAAA

车辆识别代号 VIN LSGUA84WXFE018842

发动机号码 Engine No. 150901101

注册日期 Register Date 2021-05-12

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

号牌号码 蒙HQ3866　　档案编号

核定载人数 7人　　总 质 量 2470kg

整备质量 1860kg　　核定载质量 --

外廓尺寸 5266×1878×1772mm　　准牵引总质量 --

备　　注

检验有效期至2021 年06 月蒙H

检验记录

汽油

154001397304 0

蒙HQ3866检验有效期至2023年06月蒙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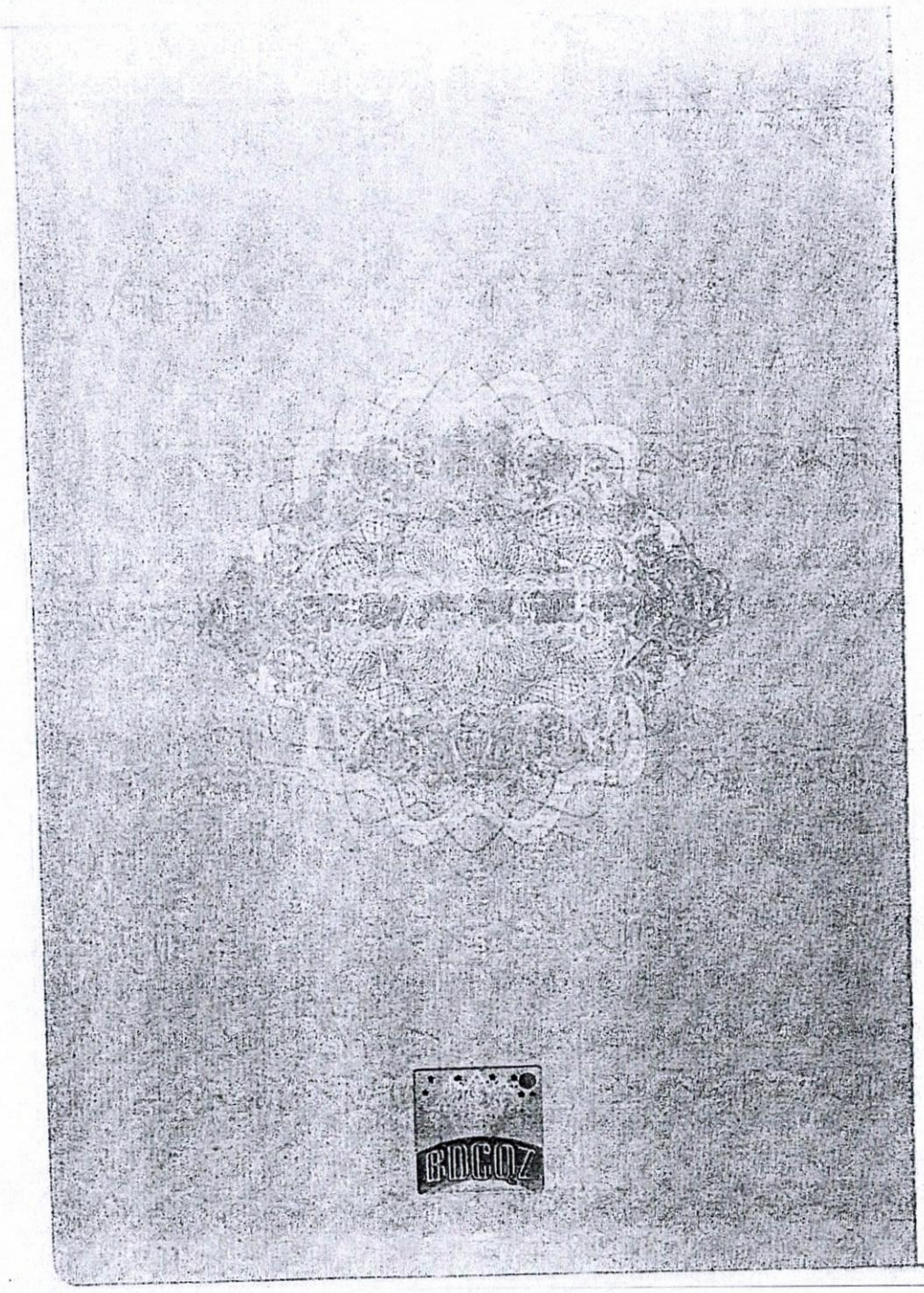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登记机构（章）

2021年07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编号№ 15001041158

蒙（2021）西乌旗不动产权第 0005386 号

权利人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坑口发电分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巴彦花镇额日敖宝拉格嘎查
不动产单元号	152526 101217 GB00155 W00000000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权利性质	出让
用途	工业用地
面积	土地使用权面积:359160.70m²
使用期限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071年06月28日 止
权利其他状况	

附记

2021年7月7日
审核人成长门

宗 地 图

单位：m.m²

宗地编号：0000001

地籍图号：4964.00-619.00

权利人：一 国家电投白音华坑口电厂2×660MW超超临界机组新建工程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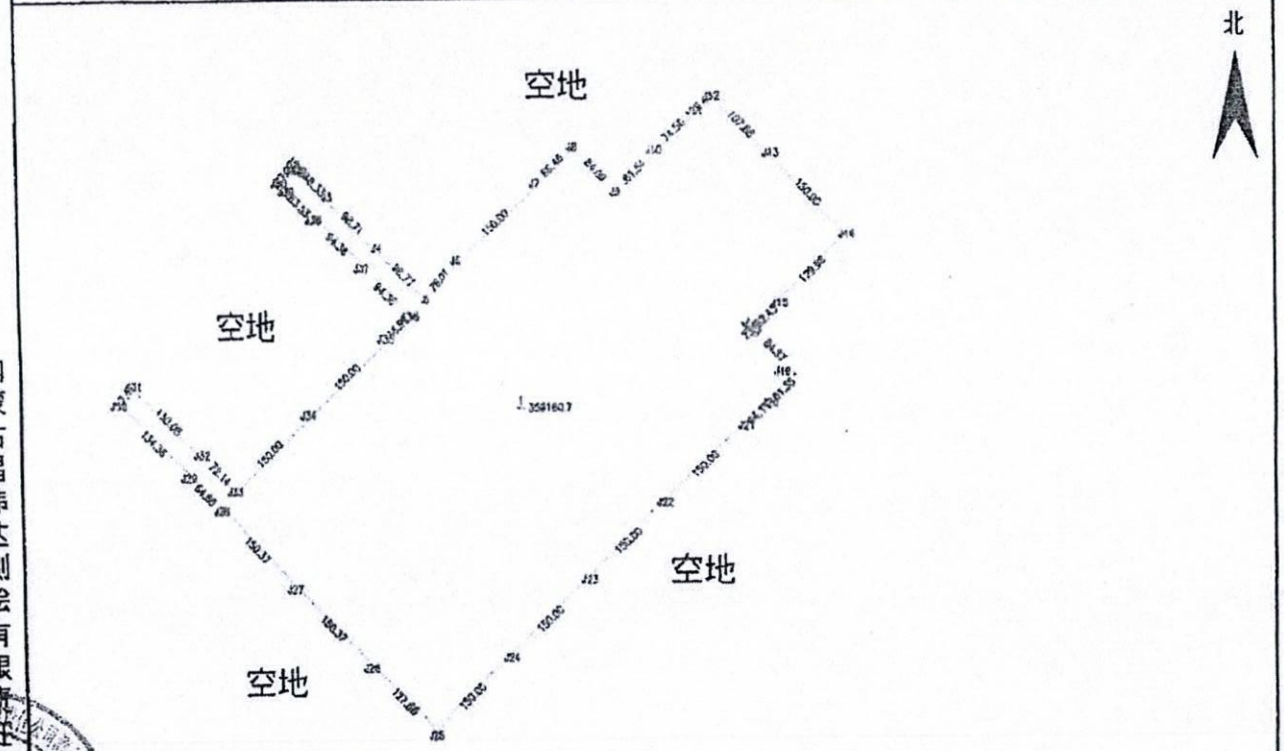

坐落：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

绘图日期：2021年7月8日

审核日期：2021年7月8日

1:5280

西安80坐标系

绘图员：垒垒

审核员：赵海峰

内蒙古昌伟达测绘有限责任公司

乙测资字151060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登记机构（章）

2025年 3月 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编号№ 15004382848

蒙（2025）乌海市 不动产权第 0000507 号

权利人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巴彦花镇额日敖宝拉格嘎查、乌仁图雅嘎查
不动产单元号	152526 101218 GB90156 W00000000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权利性质	出让
用途	工业用地
面积	地使用权面积:26077.00㎡
使用期限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025年2月8日起 2075年2月7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附记

首次登记

附图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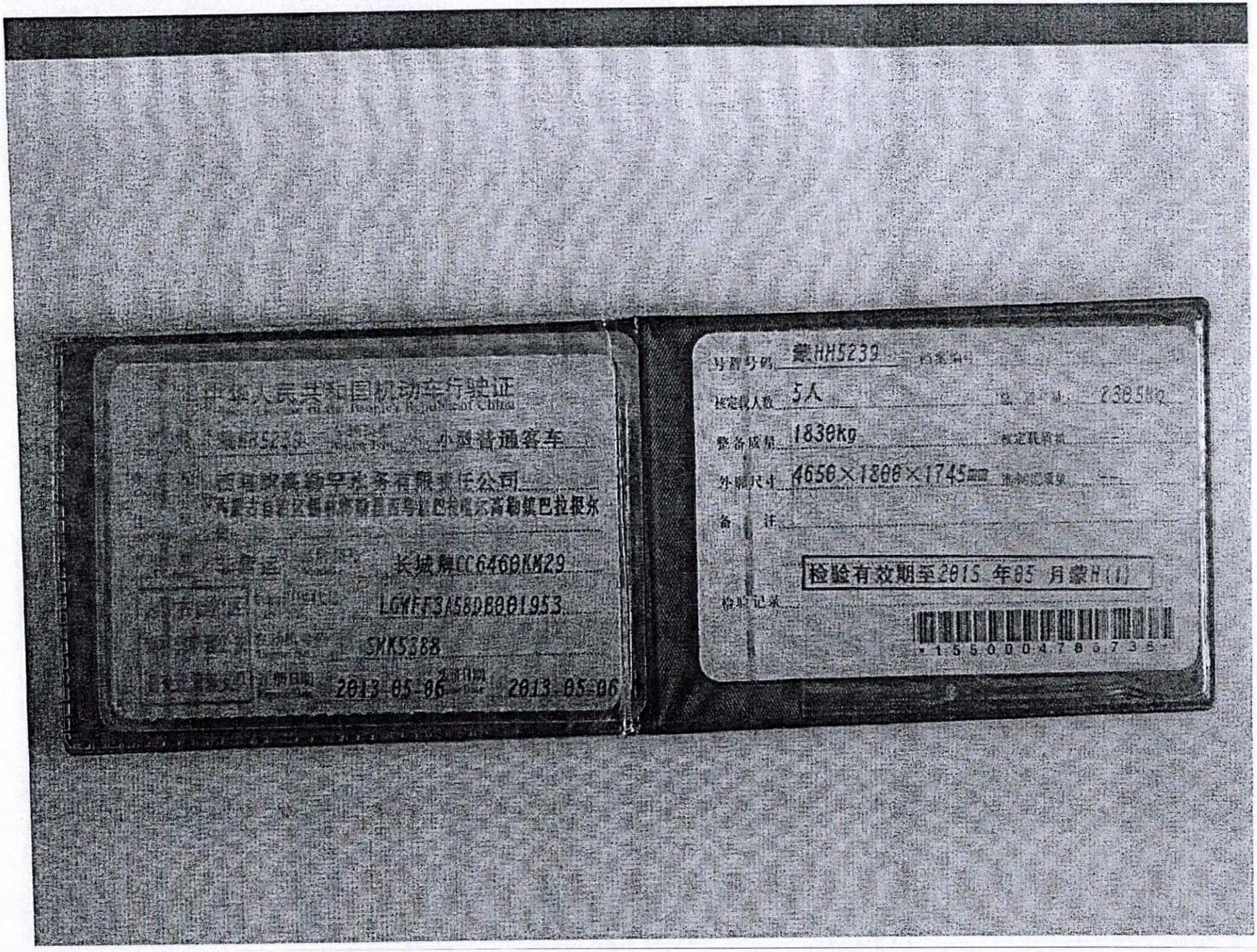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小型普通客车

长城牌CC6460KM29

LGWEF3A58DB001953

SMK5388

2013-05-06

2013-05-06

蒙HH5239

5人

1830kg

4650×1800×1745mm

检验有效期至2015 年05 月蒙H(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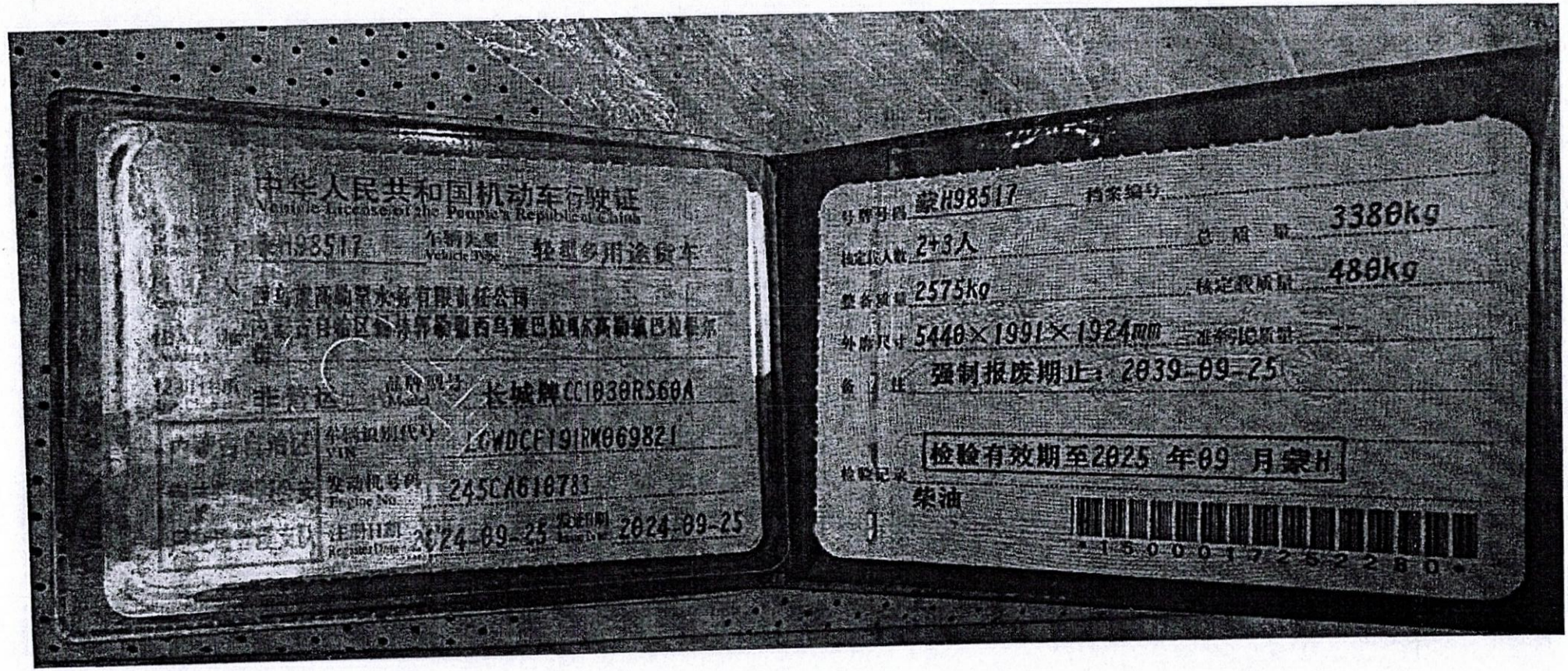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China
蒙H98517
轻型乡用途货车
非营运
长城牌CC1030RS60A
LGWDCF191RM069821
245CA618783
2024-09-25
2024-09-25
蒙H98517
2+3人
3380kg
2575kg
480kg
5440×1991×1924mm
强制报废期止：2039-09-25
检验有效期至2025 年09 月蒙H
柴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登记机构（章）

2025年 7月 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编号№ 15004384571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蒙（ 2025） 西乌旗 不动产权第 0001782 号

权利人	西乌旗高勒罕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巴彦花镇高勒罕水库综合调度楼等详见清册等.详见清册
不动产单元号	152526 101213 GB00738 F00010001等,详见清册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权利性质	划拨/自建房
用途	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其它/物管用房/车库/仓储/办公
面积	共有宗地面积：11200000.00㎡/房屋建筑面积:2176.23㎡
使用期限	
权利其他状况	独用土地面积：11200000.00㎡;建筑面积：2176.23㎡;套内建筑面积：2176.23㎡;房屋总层数：3层;房屋所在层：1-3层;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附　　记

首次登记，原土地证：西乌国用（2009）第11877号
注销;原土地证标记使用权面积为：11200000平方米
（其中4433975平方米为牧草地）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不动产登记产权清册

单位：平方米

受理编号：202507040008　　登记时间：2025年7月4日　　总面积：2176.23 平方米

序号	不动产单元号	不动产权证号	权利人	土地坐落	土地用途	土地使用权面积	
1	152526 101213 GB00738 F0001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782号	西乌旗高勒罕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巴彦花镇高勒罕水库综合调度楼	其它	855.39	1-3
2	152526 101213 GB00738 F0002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782号	西乌旗高勒罕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巴彦花镇高勒罕水库物资库	物管用房	375.99	1-2
3	152526 101213 GB00738 F0003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782号	西乌旗高勒罕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巴彦花镇高勒罕水库柴发机房	其它	86.4	1
4	152526 101213 GB00738 F0004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782号	西乌旗高勒罕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巴彦花镇高勒罕水库车库	车库	94.31	1
5	152526 101213 GB00738 F0005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782号	西乌旗高勒罕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巴彦花镇高勒罕水库高低压配电室	其它	115.2	1
6	152526 101213 GB00738 F0006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782号	西乌旗高勒罕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巴彦花镇高勒罕水库工具间	仓储	116.92	1
7	152526 101213 GB00738 F0007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782号	西乌旗高勒罕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巴彦花镇高勒罕水库取水泵房	其它	255.6	1-2
8	152526 101213 GB00738 F0008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782号	西乌旗高勒罕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巴彦花镇高勒罕水库冬季值班房	办公	276.42	1
9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登记机构（章）

2025年 1月 1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编号№ 1500438217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 0000180 号

权利人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
不动产单元号	152526 101217 GB00161 W00000000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权利性质	出让
用途	工业用地
面积	土地使用权面积：97887.08㎡
使用期限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010年3月22日起 2060年3月22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附记

宗地图

单位：m²

宗地代码：152526101217GB00161　　土地权利人：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所在图幅号：4964.00-39619.25　　宗地面积：97887.08 m²

界址点坐标表

点号	X	Y	边长
J1	4964241.302	39619188.568	
J2	4964175.327	39619253.126	92.30
J3	4964104.678	39619322.247	98.84
J4	4964101.932	39619348.859	54.28
J5	4964159.039	39619352.828	8.10
J6	4964178.631	39619363.881	22.48
J7	4964107.123	39619433.755	100.00
J8	4964033.618	39619503.659	100.00
J9	4963964.107	39619573.564	100.00
J10	4963886.671	39619494.246	110.65
J11	4963816.814	39619422.690	100.00
J12	4963745.957	39619351.136	100.00
J13	4963696.128	39619297.021	75.63
J14	4963629.574	39619166.563	188.08
J15	4963866.429	39619187.421	42.35
J16	4963875.479	39619192.561	10.41
J17	4964004.110	39619266.461	147.84
J18	4964018.600	39619273.651	16.65
J19	4964086.567	39619311.986	78.03
J20	4964157.562	39619242.520	99.33
J21	4964223.882	39619177.638	92.79
J1	4964241.302	39619188.568	20.57

S=97887.08平方米 合146.8306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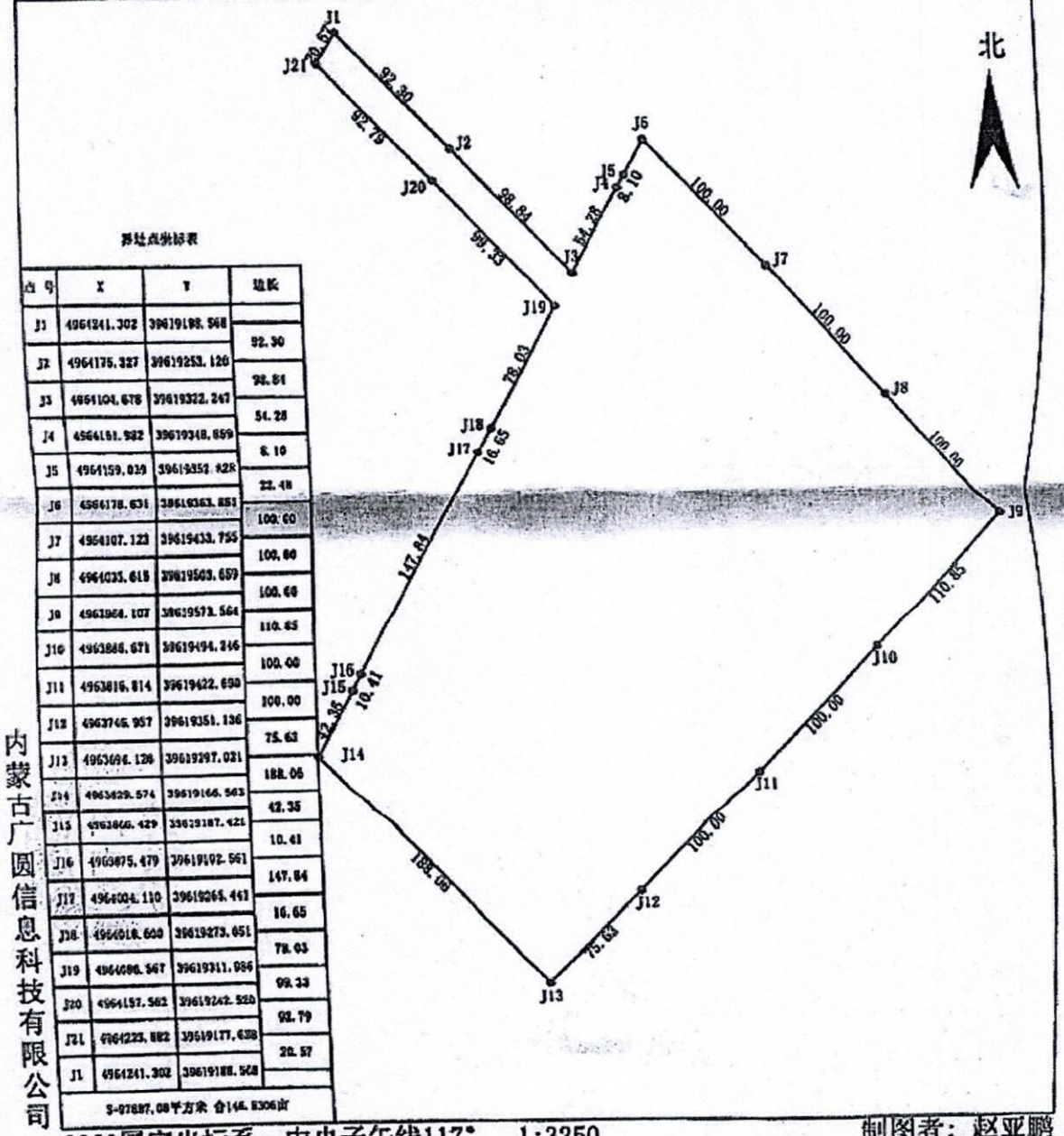

内蒙古广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00国家坐标系，中央子午线117°　1:3250

制图日期：2025年1月15日

审核日期：2025年1月15日

制图者：赵亚鹏

审核者：何岩

赵亚鹏

何岩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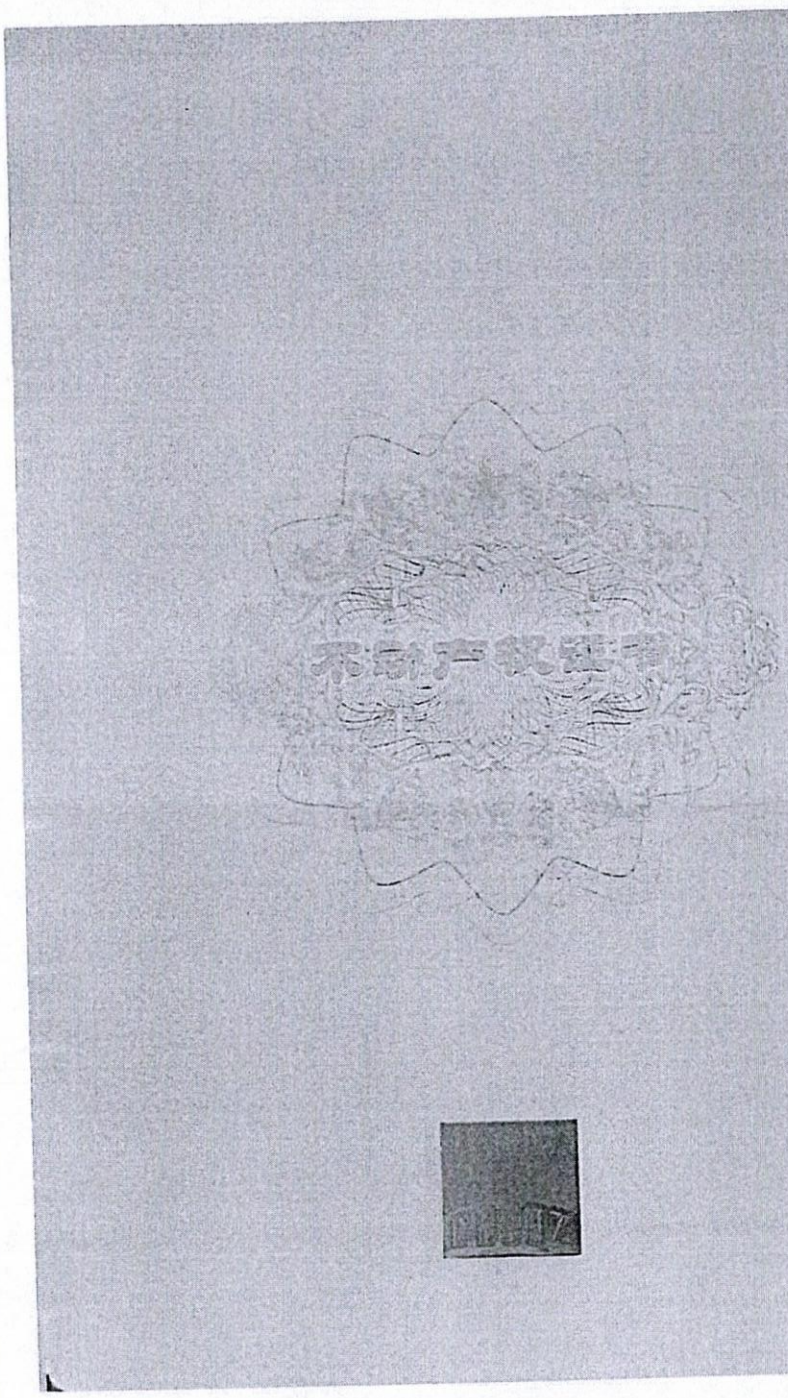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登记机构（章）

2025年 6月 2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编号№ 15004383950

蒙（ 2025 ）西乌旗 不动产权第 0001605 号

权利人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自备电厂厂区空冷岛101等详见清册等，详见清册
不动产单元号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01010l等，详见清册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权利性质	出让/自建房
用途	工业用地/工业
面积	共有宗地面积：294726.07㎡/房屋建筑面积：105906.58㎡
使用期限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017年1月7日起 2067年1月7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独用土地面积：294726.07㎡；建筑面积：105,906.58㎡；套内建筑面积：105,906.58㎡；房屋总层数：6层，所在层：1-6层

附记

首次登记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不动产登记产权清册

单位：平方米

受理编号：202506230040　　登记时间：2025年6月23日　　总面积：105906.58 平方米

序号	不动产单元号	不动产权证号	权利人	土地坐落	土地用途	土地使用权面积	
1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0101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05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自备电厂厂区综合办公楼101-201及连廊（4）	工业	4935.06	1-2
2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010102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05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自备电厂厂区综合办公楼门厅102	工业	64.82	1
3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0201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05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自备电厂厂区活动中心101-201及连廊（3）	工业	1693.06	1-2
4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0301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05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自备电厂厂区职工食堂101-201及连廊	工业	1625.65	1-2
5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0401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05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自备电厂厂区3号公寓（运行值班楼）101-301及连廊	工业	2548.49	1-3
6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0501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05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自备电厂厂区1#运行值班楼101-301及连廊	工业	2685.32	1-3
7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0601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05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自备电厂厂区2#运行值班楼101-301及连廊	工业	2602.31	1-3
8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0701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05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自备电厂厂区1#空冷岛配电室101-201	工业	1352.36	1-2
9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0801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05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自备电厂厂区空冷岛101	工业	11618.43	1

序号	不动产单元号	不动产权证号	权利人	土地坐落	土地用途	土地使用权面积	
10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0901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05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自备电厂厂区材料库101-201及连廊	工业	2340.33	1-2
11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100102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05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自备电厂厂区2#材料库101-201	工业	200.25	1
12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1101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05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自备电厂厂区2号空冷岛配电室101-201	工业	915.38	1-2
13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1201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05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自备电厂厂区储物间101	工业	113.81	1
14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1301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05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自备电厂厂区网络继电器室101-201	工业	528.52	1-2
15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1401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05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自备电厂厂区检修宿舍楼101-401	工业	3920	1-4
16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1501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05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自备电厂厂区补充水泵房、多合一水泵房101	工业	803.08	1
17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1601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05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自备电厂厂区雨排水泵房及泡沫消防泵房101	工业	266.49	1
18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1701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05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自备电厂厂区制氢站及配电室101	工业	255.87	1
19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180104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05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自备电厂厂区启动锅炉房104	工业	132.55	1
20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1901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05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自备电厂厂区1号启动锅炉房101-301	工业	691.32	1-3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序号	不动产单元号	不动产权证号	权利人	土地坐落	土地用途	土地使用权面积	
21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190102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05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自备电厂厂区2号锅炉房102-202	工业	1444.48	1-2
22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190103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05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自备电厂厂区3号启动锅炉房103-203	工业	204.24	1-2
23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2001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05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自备电厂厂区氢气储管间101	工业	101.42	1
24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2101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05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自备电厂厂区尿素站101	工业	850.4	1
25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2201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05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自备电厂厂区含煤废处理室101	工业	574.39	1
26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2301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05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自备电厂厂区生活污水处理室101	工业	368.67	1
27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2401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05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自备电厂厂区输煤综合楼101	工业	1335.46	1-2
28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2501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05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自备电厂厂区煤水沉淀室101	工业	133.24	1
29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2601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05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自备电厂厂区燃油泵房101	工业	232.55	1
30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2701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05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自备电厂厂区机械通风冷却塔101	工业	327.56	1
31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2801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05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自备电厂厂区辅机循环水泵房及前池101	工业	253.02	1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序号	不动产单元号	不动产权证号	权利人	土地坐落	土地用途	土地使用权面积	
32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2901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05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自备电厂厂区1号应急库房101	工业	31.39	1
33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300102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05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自备电厂厂区2号应急库房102	工业	111.35	1
34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3101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05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自备电厂厂区化学综合楼101	工业	394.88	1-2
35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310102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05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自备电厂厂区化学综合楼102	工业	986.61	1
36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320103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05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自备电厂厂区渣仓101及输煤栈桥103、输煤栈桥104	工业	2000.6	1
37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3301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05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自备电厂厂区锅炉房给水处理及化验楼101-301	工业	5965.61	1-3
38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34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05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自备电厂厂区#1除铁采光间及拉紧间101、输煤栈桥101、102、106	工业	1096.01	1
39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340002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05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自备电厂厂区#2入炉煤采样间及拉紧间101-201	工业	730.3	1-2
40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340003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05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自备电厂厂区除铁除尘间101-201	工业	199.67	1-2
41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340004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05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自备电厂厂区碎煤机室101-401	工业	1663.4	1-4
42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340005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05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自备电厂厂区1#带栈桥拉紧间101-301	工业	172.71	1-3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序号	不动产单元号	不动产权证号	权利人	土地坐落	土地用途	土地使用权面积	
43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3501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05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自备电厂厂区供热首站、煤仓转运站101	工业	579.77	1
44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3601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05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自备电厂厂区汽机房101-301	工业	13187.79	1-3
45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3701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05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自备电厂厂区1号煤仓间101-301	工业	6478.47	1-3
46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380102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05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自备电厂厂区2号煤仓间102	工业	354.97	1
47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390103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05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自备电厂厂区3号煤仓间103	工业	384.69	1
48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4001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05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自备电厂厂区集控楼101-601	工业	5357.97	1-6
49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4101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05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自备电厂厂区1号锅炉房101	工业	1861.8	1
50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420102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05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自备电厂厂区2号锅炉房102	工业	1854.96	1
51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430105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05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自备电厂厂区2号锅炉边输煤栈桥105及渣仓102	工业	187.32	1
52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4401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05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自备电厂厂区1号引风机室101	工业	855.03	1
53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4501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05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自备电厂厂区2号引风机室101	工业	857.49	1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号	不动产单元号	不动产权证号	权利人	土地坐落	土地用途	土地使用权面积	
4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4601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05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白备电厂厂区机组排水槽泵房101	工业	30.96	1
5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4701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05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白备电厂厂区1#电除尘器室101	工业	2141.13	1
6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4801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05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白备电厂厂区2号电除尘器室101	工业	2144.92	1
7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4901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05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白备电厂厂区空压机房配电室101-401	工业	1188.55	1-4
8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5301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05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白备电厂厂区1号灰库101	工业	444.04	1-2
9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530102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05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白备电厂厂区2号灰库102	工业	794.83	1
60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5401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05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白备电厂厂区脱硫综合楼101-301	工业	4663.93	1-3
61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5501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05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白备电厂厂区石灰石堆场101	工业	854.84	1
62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5601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05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白备电厂厂区危废库101	工业	181.89	1
63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5700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05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白备电厂厂区烟囱及烟道101	工业	979.01	1
64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570002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05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白备电厂厂区烟囱及烟道102	工业	794.51	1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不动产单元号	不动产权证号	权利人	土地坐落	土地用途	土地使用权面积	
	152526 101217 GB00132 F00570003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05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化镇额日登宝力格嘎查白音华白备电厂厂区烘囱及烘道103	工业	1256.65	1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附图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登记机构（章）

2025年 6月 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编号№ 15004383960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蒙（2025）西乌旗 不动产权第 0001620 号

权利人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白音华自备电厂厂区场外输煤栈桥（2）等详见清册等，详见清册
不动产单元号	152526 101217 GB00169 F0010102等，详见清册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权利性质	出让/自建房
用途	工业用地/工业
面积	共有宗地面积：2493.60㎡/房屋建筑面积：1547.11㎡
使用期限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022年4月14日起 2072年4月14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独用土地面积：2493.60㎡；建筑面积：1547.11㎡；套内建筑面积：1547.11㎡；房屋总层数：2(层)；房屋所在层：1-2(层)；

附记

首次登记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不动产登记产权清册

单位：平方米

受理编号：202506240014

登记时间：2025年6月24日　　总面积：4624.98 平方米

序号	不动产单元号	不动产权证号	权利人	土地坐落	土地用途	土地使用权面积	
1	152526 101217 GB00168 F00010103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19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白音华白备电厂厂区场外输煤栈桥（3）	工业	2422.61	1
2	152526 101217 GB00168 F00020104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19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白音华白备电厂厂区场外输煤栈桥（4）	工业	2031.92	1
3	152526 101217 GB00168 F00030102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19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白音华白备电厂厂区场外输煤分流102	工业	170.45	1
4							
5							
6							
7							
8							
9							

附图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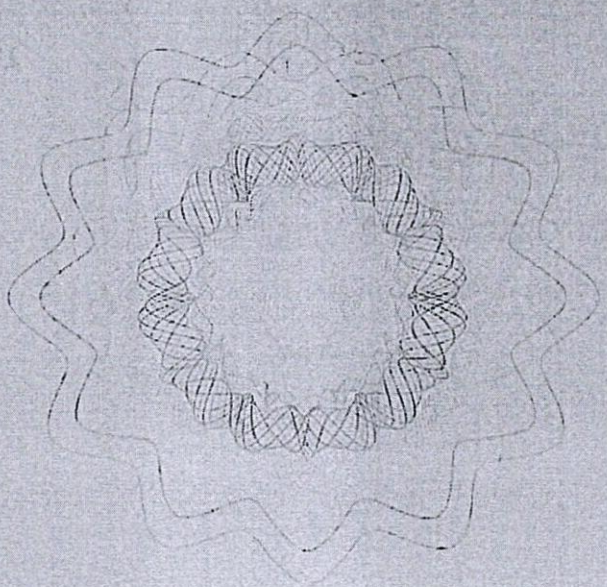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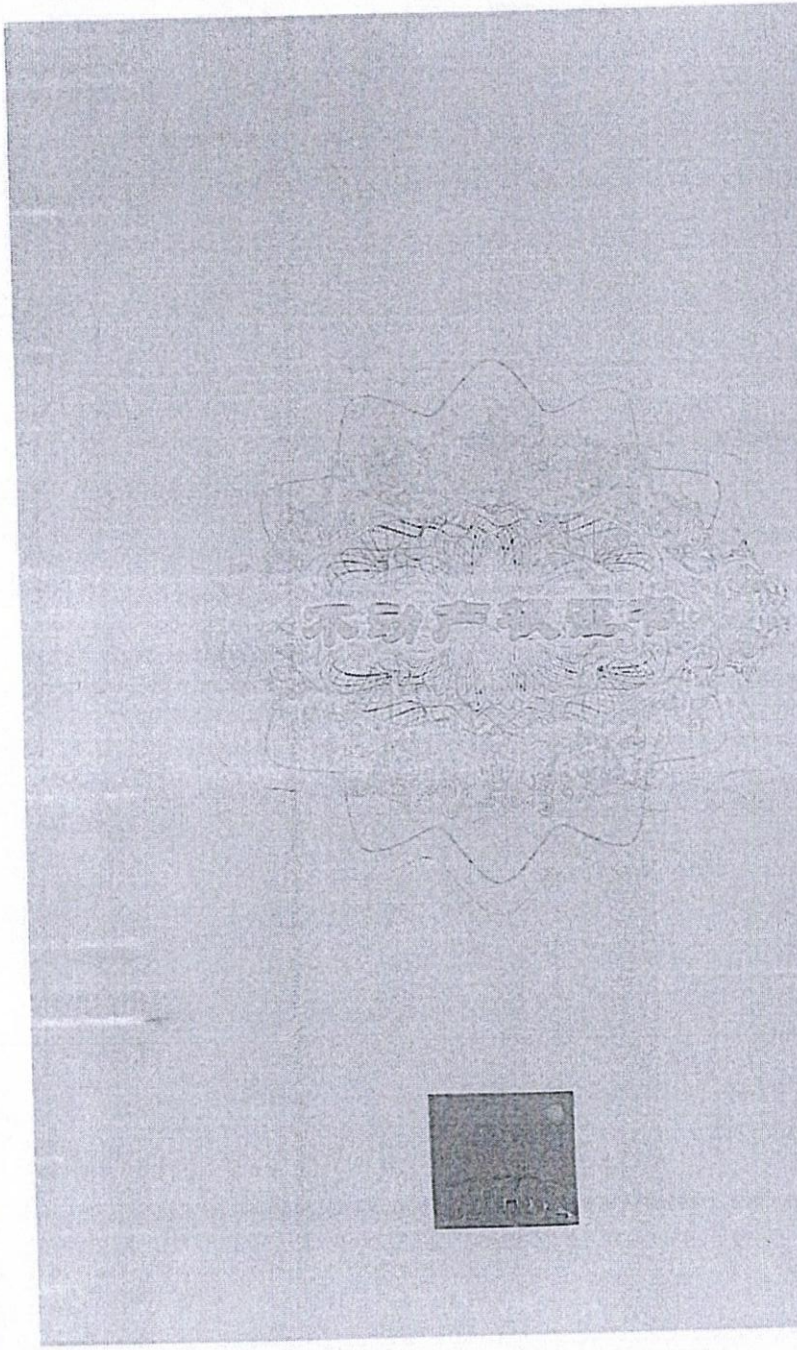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登记机构（章）

2025年 6月 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编号№ 15004383959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蒙（ 2025 ）西乌旗 不动产权第 0001619 号

权利人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白音华自备电厂厂区场外输煤分流102等详见清册等，详见清册
不动产单元号	152526 101217 GB00168 F00010103等，详见清册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权利性质	出让/自建房
用途	工业用地/工业
面积	共有宗地面积：5705.10㎡/房屋建筑面积：4624.98㎡
使用期限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022年4月14日起 2072年4月14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独用土地面积：5705.10㎡；建筑面积：4624.98㎡；套内建筑面积：4624.98㎡；房屋总层数：1（层）；房屋所在层：1（层）；

附记

首次登记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不动产登记产权清册

单位：平方米

登记时间：2025年6月24日　　总面积：4624.98 平方米

登记编号：202506240014

序号	不动产单元号	不动产权证号	权利人	土地坐落	土地用途	土地使用权面积	
1	152526 101217 GB00168 F00010103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19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白音华自备电厂厂区场外输煤栈桥（3）	工业	2422.61	1
2	152526 101217 GB00168 F00020104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19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白音华自备电厂厂区场外输煤栈桥（4）	工业	2031.92	1
3	152526 101217 GB00168 F00030102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619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白音华自备电厂厂区场外输煤分流102	工业	170.45	1
4							
5							
6							
7							
8							
9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附图页

ᠵᠢᠷᠤᠭᠤᠨ ᠤ ᠵᠢᠷᠤᠭ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登记机构（章）

2024年 12月 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编号№ 15004382133

蒙（ 2024） 西乌旗 不动产权第 0005407 号

权利人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
不动产单元号	152526 101217 GB20743 W00000000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权利性质	出让
用途	工业用地
面积	土地使用权面积：6071.00㎡
使用期限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022年7月27日起 2072年7月26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持证人：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铝电分公司

附　记

转移登记，原不动产权证：蒙（2023）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890号注销

附图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登记机构（章）

2024年12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编号NO 15004382140

蒙（2024）西乌旗 不动产权第 0005413 号

权利人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巴彦花镇额日敦宝拉格嘎查等，详见清册
不动产单元号	152526 101217 GB20741 W00000000等，详见清册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权利性质	出让
用途	工业用地
面积	土地使用权面积：87290.00㎡
使用期限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022年7月27日起 2072年7月26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附　记

转移登记，原不动产权证：蒙（2023）西乌旗不动权第0002228号注销

附 图 页

不动产登记产权清册

单位：平方米

受理编号：202412240024　　登记时间：2024年12月24日　　总面积：87290.00 平方米

序号	不动产单元号	不动产权证号	权利人	土地坐落	土地用途	土地使用权面积	
1.	152526 101217 GB20739 W00000000	蒙（2024）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5413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敖宝拉格嘎查	061	13384	
2	152526 101217 GB20740 W00000000	蒙（2024）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5413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敖宝拉格嘎查	061	65003	
3	152526 101217 GB20741 W00000000	蒙（2024）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5413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敖宝拉格嘎查	061	3424	
4	152526 101217 GB20742 W00000000	蒙（2024）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5413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额日敖宝拉格嘎查	061	5479	
5							
6							
7							
8							
9							

ᠮᠣᠩᠭᠣᠯ ᠠᠷᠠᠳ ᠪᠦᠭᠦᠳᠡ ᠨᠠᠢᠷᠠᠮᠳᠠᠬᠤ ᠣᠷᠣᠨ ᠰᠤᠭ ᠤᠨ ᠬᠠᠷᠢᠶᠠᠯᠠᠯ ᠤᠨ ᠪᠠᠢᠭᠤᠯᠯᠠᠭ᠎ᠠ ᠪᠠᠢᠭᠤᠯᠵᠤ ᠪᠠᠢᠭᠠ ᠪᠠᠢᠭᠤᠯᠯᠠᠭ᠎ᠠ ᠤᠨ ᠬᠤᠤᠯᠢ ᠵᠦᠢᠯ ᠤᠨ ᠬᠠᠮᠭᠠᠯᠠᠯᠲᠠ ᠵᠢᠨᠨ ᠵᠠᠰᠠᠭ ᠤᠨ ᠵᠢᠨᠨ ᠵᠠᠰᠠᠭ ᠤᠨ ᠬᠤᠤᠯᠢ ᠵᠦᠢᠯ ᠤᠨ ᠬᠠᠮᠭᠠᠯᠠᠯᠲᠠ

蒙（2024）西乌旗 不动产权第 0005412 号

权利人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巴彦花镇赛温都尔嘎查、额日敦宝拉格嘎查等，详见清册
不动产单元号	152526 101217 GB00149 W00000000等，详见清册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权利性质	出让
用途	铁路用地
面积	土地使用权面积：77382.00㎡
使用期限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020年11月4日起 2070年11月4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附　　记

转移登记，原不动产权证：蒙（2021）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2518号注销

附图页

ᠵᠤᠷᠭᠠᠭᠤᠯᠬᠤ ᠵᠢᠷᠤᠭ

不动产登记产权清册

单位：平方米

受理编号：202412240023　　登记时间：2024年12月24日　　总面积：77382.00 平方米

序号	不动产单元号	不动产权证号	权利人	土地坐落	土地用途	土地使用权面积	
1	152526 101217 GB00149 W00000000	蒙（2024）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5412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赛温都尔嘎查、额日敖宝拉格嘎查	101	21286	
2	152526 101217 GR00150 W00000000	蒙（2024）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5412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赛温都尔嘎查、额日敖宝拉格嘎查	101	22444.37	
3	152526 101217 GB00151 W00000000	蒙（2024）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5412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赛温都尔嘎查、额日敖宝拉格嘎查	101	312.7	
4	152526 101217 GR00152 W00000000	蒙（2024）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5412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赛温都尔嘎查、额日敖宝拉格嘎查	101	5188.49	
5	152526 101217 GB00153 W00000000	蒙（2024）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5412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巴彦花镇赛温都尔嘎查、额日敖宝拉格嘎查	101	28150.44	
6							
7							
8							
9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登记机构（章）

2025年 7月 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编号№ 15004375600

蒙（2025）酉乌旗 不动产权第 0001801 号

权利人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白音华工业园区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等，详见清册
不动产单元号	152526 101217 GB20789 F00010101等，详见清册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权利性质	出让/自建房
用途	工业用地/办公/其它/物管用房/车库/集体宿舍
面积	共有宗地面积：100151.76㎡/房屋建筑面积：38515.00㎡
使用期限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010年3月22日起 2060年3月22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独用土地面积：100151.76㎡；建筑面积：38515㎡；套内建筑面积：38515㎡；房屋总层数：1，2，4(层)；房屋所在层：1，1-2，1-4(层)；

附 记

首次登记

附图页

不动产登记产权清册

单位：平方米

受理编号：202507080001　　登记时间：2025年7月8日　　总面积：38515.00 平方米

序号	不动产单元号	不动产权证号	权利人	土地坐落	土地用途	土地使用权面积	
1	152526 101217 GB20789 F000101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801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白音华工业园区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办公楼101-101	办公	6078	1-4
2	152526 101217 GB20789 F000201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801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白音华工业园区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1#食堂101-201	其它	1249.48	1-2
3	152526 101217 GB20789 F000301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801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白音华工业园区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2#食堂101	其它	500.52	1
4	152526 101217 GB20789 F000401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801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白音华工业园区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体育馆101	其它	1287	1
5	152526 101217 GB20789 F000501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801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白音华工业园区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门卫室101	其它	82.6	1
6	152526 101217 GB20789 F000601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801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白音华工业园区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物业楼101-401	物管用房	2810	1-4
7	152526 101217 GB20789 F000701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801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白音华工业园区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汽车车库101	车库	717.4	1
8	152526 101217 GB20789 F000801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801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白音华工业园区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培训楼101-201	其它	2010	1-2
9	152526 101217 GB20789 F000901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801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白音华工业园区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菜窖101	其它	170	1

序号	不动产单元号	不动产权证号	权利人	土地坐落	土地用途	土地使用权面积	
10	152526 101217 GB20789 F001001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801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白音华工业园区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1#宿舍楼101-401	集体宿舍	2601.15	1-4
11	152526 101217 GB20789 F001101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801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白音华工业园区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2#宿舍楼101-401	集体宿舍	2601.15	1-4
12	152526 101217 GB20789 F001201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801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白音华工业园区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3#宿舍楼101-401	集体宿舍	1668	1-4
13	152526 101217 GB20789 F001301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801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白音华工业园区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4#宿舍楼101-401	集体宿舍	1668	1-4
14	152526 101217 GB20789 F001401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801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白音华工业园区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5#宿舍楼101-401	集体宿舍	2345.13	1-4
15	152526 101217 GB20789 F001501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801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白音华工业园区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6#宿舍楼101-401	集体宿舍	1668	1-4
16	152526 101217 GB20789 F001601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801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白音华工业园区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7#宿舍楼101-401	集体宿舍	1681.21	1-4
17	152526 101217 GB20789 F001701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801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白音华工业园区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8#宿舍楼101-401	集体宿舍	2601.15	1-4
18	152526 101217 GB20789 F001801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801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白音华工业园区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9#宿舍楼101-401	集体宿舍	3464.64	1-4
19	152526 101217 GB20789 F00190101	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1801号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白音华工业园区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10#宿舍楼101-401	集体宿舍	3311.57	1-4

蒙（ 2025 ）西乌旗 不动产权第 0000247 号

权利人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白音华工业园区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
不动产单元号	152526 101217 GB00135 W00000000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权利性质	出让
用途	工业用地
面积	土地使用权面积:759605.60㎡
使用期限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013年3月27日起 2063年3月27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附记

变更登记，原不动产权证：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0243号、蒙（2025）西乌旗不动产权第0000198号注销

附图页

中华人民共和国
采 矿 许 可 证

（正本）

证号：C1000002011061110113389

采矿权人：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

地　　址：内蒙古锡林郭勒白音华煤电公司二号矿办公区内

矿山名称：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有效期限：叁拾叁年壹拾月 自 2022年3月25日 至 2036年1月10日

开采矿种：煤

开采方式：露天开采

生产规模：1500万吨/年

矿区面积：30.1895平方公里

矿区范围：（见副本）

发证机关（采矿登记专用章）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印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

采矿许可证

（副本）

证号：C1000002011061110113389

采矿权人：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

地　　址：内蒙古锡林郭勒白音华煤电公司二号矿办公区内

矿山名称：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开采矿种：煤

开采方式：露天开采

生产规模：1500万吨/年

矿区面积：30.1895平方公里

有效期限：壹拾叁自2022年3月25日至2036年1月10日

年壹拾

发证机关（采矿登记专用章）

年三月二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印制

矿区范围拐点坐标：（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点号	X坐标	Y坐标
1	4966980.1500	39612315.6900
2	4968363.1600	39613075.6900
3	4971206.1700	39616195.7000
4	4968399.1700	39620547.7100
5	4966493.1600	39618847.7000
6	4964917.1500	39617193.7000
7	4964244.1500	39616572.7000

标高：从1118.0000米至756.0000米

注：露天开拓工程标高至地表。

开采深度：由1118米至756米标高 共有7个拐点圈定

说　明

《采矿许可证》是取得采矿权的合法凭证，分正本、副本。采矿权申请人经发证机关审查合格，领取《采矿许可证》即取得采矿权人资格。根据《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的规定，采矿权人应遵守下列规定：

一、采矿权人应在批准的矿区范围内依法进行采矿活动。

二、《采矿许可证》不得转借、转让、买卖；《采矿许可证》遗失后必须到原发证机关补办。

三、采矿权人在《采矿许可证》有效期内，变更矿区范围、主要开采矿种、开采方式、矿山企业名称或转让的，应按规定进行变更登记。

四、《采矿许可证》有效期满，需要继续采矿的，采矿权人应当在采矿许可证有效期届满的30日前，到登记管理机关办理延续登记手续。采矿权人逾期不办理延续登记手续的，采矿许可证自行废止。

五、在《采矿许可证》有效期内或有效期满，采矿权人停办或关闭矿山的，应按规定办理《采矿许可证》的注销手续。

六、采矿权人每年应当在规定的时间内交纳矿业权占用费、国家规定的税费，按要求填报、公示矿产资源开采年度信息。

十二、 资产账面价值与评估结论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资产账面价值与评估结论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本次选用资产基础法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即：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结果为 1,192,421.16 万元（扣除永续债），增值 405,107.79 万元，增值率 51.45%。

评估增值主要来源于长期股权投资和无形资产：

一、长期股权投资

评估增值原因：长期股权投资增值主要来源于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主要业务是电解铝生产和销售，盈利状况较强，本次评估采用市场法和收益法评估对其进行评估，不仅考虑了企业以会计原则计量的资产，同时也考虑了在资产负债表中无法反映的企业实际拥有或控制的资源，如在执行合同、客户资源、销售网络、企业资质等无形资产，导致评估价值较投资成本增值较多。

二、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增值主要是土地使用权增值导致。土地使用权增值的主要原因是：账面净值为摊销后的价值，土地价值根据市场价评估；赤峰新城热电土地为无偿划拨取得，账面价值为零；出让土地使用权契税根据土地评估值进行测算，评估值略高于账面净值。以上原因导致土地使用权评估增值。

十三、采矿权评估报告（复印件）

帐囝 囤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采矿权评估报告（天兴矿评字[2026]第0003号）